



宗教与世界丛书
THE WORLD AND RELIGION SERIES

作门徒的代价

THE COST OF DISCIPLESHIP

Dietrich Bonhoeffer

[德]迪特里希·朋霍费尔 著
安希孟 译

四川人民出版社
Sichuan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 **宗教与文学**
[英]H. 加德纳 著
- **宗教与西方文化的兴起**
[英]C. 道森 著
- **政治期望**
[美]P. 蒂里希 著
- **基督教与文化**
[英]T. S. 艾略特 著
- **妇女与世界宗教**
[美]D. L. 卡莫迪 著
- **宗教与意识形态**
[美]R. 鲍柯克等 编
- **宗教社会学**
[苏]N. 亚布洛柯夫 著
- **宗教心理学**
[美]M. J. 梅多等 著
- **社会中的宗教**
[美]R. L. 约翰斯通 著
- **神学与形而上学**
[英]J. 利奇蒙德 著
- **我的释尊观**
[日]池田大作 著
- **我的佛教观**
[日]池田大作 著
- **续·我的佛教观**
[日]池田大作 著
- **我的天台观**
[日]池田大作 著
- **佛法：西与东**
[日]池田大作 著
- **社会与宗教**
[日]池田大作 [英]B. 威尔逊 著
- **第五维度**
[英]约翰·希克 著
- **作门徒的代价**
[德]迪特里希·朋霍费尔 著

主 编 何光沪
副主编 尹大贻 汪 漪
高师宁 丘仲辉



宗教与世界丛书 THE RELIGION AND WORLD SERIES

作门徒的代价

THE COST OF DISCIPLESHIP

Dietrich Bonhoeffer

[德]迪特里希·朋霍费尔 著
安希孟 译

宗教与世界丛书 THE RELIGION AND WORLD SERIES

四川人民出版社
Sichuan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2000·成都

The Cost of Discipleship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5 Voice Media

info@VM1.global

Web home: www.VM1.global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e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distribut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other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methods, 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except in the case of brief quotations embodied in critical reviews and certain other noncommercial uses permitted by copyright law. For permission requests, email the publisher, addressed “Attention: Permission Coordinator,” at the address above.

This publication **may not be sold, and is for free distribution** only.

《宗教与世界》丛书

总 序

提起宗教，人们往往想起西天的佛，天上的神，然而，宗教就在我们周围的世界里。提起宗教，我们自然想起寺庙的烟，教堂的顶；然而，宗教就在人们的心中。

作为历时最为久远、分布最为普遍、影响最为深广的人类现象之一，宗教与人的世界紧密相联。人类文明的各个部门，人类活动的各个方面，从哲学思想到文学艺术，从政治经济到文化教育，从道德伦理到惯例习俗，从科学理论到音乐美术，无论是社会的价值取向和共同素质，还是个人的心态结构和行为模式，都同宗教有着起初是浑然一体，尔后又相互渗透的关系。

马克思说：“宗教是这个世界的总的理论，是它的包罗万象的纲领。”“人就是人的世界”，要理解人，就要理解这个世界；要理解这个世界，就必须看其理论，挈其纲领。

当代宗教学家贝格尔说：“宗教是人建立神圣世界的活动。”世界是人所理解的世界，要理解世界，就要理解人；要理解人，就必须考察其一切活动，其中包括人为世界立法，寻求或建立意义世界的活动。

现代宗教思想家蒂里希说：“宗教是人的终极关切。”人有种种关切和追求，但人不同于世间万物，因为人有精神性的、超乎自然和超越自我的关切和追求；人不但有对自我的意识，有探索人生意愿的愿望，而且有对终极存在或宇宙本原（尽管对之有不同的理解）的意识，有探索它并同它和谐一致的愿望。要理解人与世界，就必须研究形形色色的人生观和世界观，其中包括这种精神性的终极关切，包括这种超越自我而与终极存在和谐一致的愿望。

这一切，都与宗教有关，都显示出宗教与世界的关系。

在构成世界上各种文明的物质生产、组织制度和思想观念三个层面中，宗教同第一个层面相互影响，同第二个层面相互影响又相互重迭，同第三个层面既相互影响相互重迭，而且在其中还往往居于深层和核心的地位。在了解世界上各个民族或国家，了解它们的文明或文化的时候，我们应该尽力兼及于它们与宗教的错综复杂的关系，兼及于它们在各方面的历史发展和现实状况与其宗教的广泛深刻的关系；应该尽力从第一和第二层面深入于第三层面，深入于精神核心。编辑出版这套丛书，就是力求在对各族各国的社会文化和人类文明的认识中，增添角度，拓宽视野，由表及里，由浅入深，进而达到不仅识其形，而且知其神的境界！

对于宗教的人生观世界观内涵的研究，在我国应属一个“三径就荒，松菊犹存”的领域，在这个领域，我们应该尽力

从全世界的思想资料中，了解全人类的各种看法；应该尽力从自己的生活实践中，借助对这些思想资料的思考和批判而提出自己的看法，从而增进人类对自己、对世界的理解。编辑出版这套丛书，就是力求从这些思想的无尽长河中，掬起涓滴奉献国人，并且期望在不久的将来，国人可以将新鲜的活水，汇入其中！

何光沪

1988年1月于北京

《宗教与世界》丛书

再 序

《宗教与世界》丛书的“总序”，写于1988年。这次因重新设计封面，老搭档汪弥要我写篇新序，添些新意。初觉不必，但经他提起旧事，蓦然回首，竟有隔世之感，遂觉有话要说。

七年来，丛书出了20种，从选题到译文，自己都不甚满意。然而各方面均有好评，我想，这不过是因为在宗教领域，学术性的、高品位的、严肃认真的书还是太少，而我们对这套书，至少在主观上还是力求符合这三个标准的。这些年来，诸多的困难，小环境的、大环境的、经济上、非经济上的，都捱过来了，如今得到一些从好评产生的支持，我们在心存感谢的同时，更当努力走下去了。我有一条原则，叫做“目标不能认错，里程在所不计”。当然，但愿目标能更准一些，做事能更多一些。

这些年，不论在国内还是在海外，都有人在谈论“宗教热”，确实有大量现象在引起人们更多地注意宗教问题。我想，

这里至少有两点值得思考。第一，在科技日益发达、生活日益便利的现代社会，种种“宗教热”现象提醒我们，人类最深刻最多样最难满足的永恒需求，还是在精神方面，人是不能在物质生活中得到最终的安宁或真正的幸福的。超越自然、超越自我而走向终极的态势或趋向，是文明的动力，是文化的灵魂，民是真正的人的精神。作为终极之人间反映的宗教，正是因此而不衰。第二，在价值和观念日益多元、诱惑和压力日益增加的现代社会，种种“伪宗教”（或“准宗教”）问题提醒我们，人类由于自身的认识局限和意志自由，是多么容易认错目标、选错方向、误人害己、酿成灾祸。事实上，使人失足的伪宗教的特征，即自我膨胀和偶像崇拜（崇拜卡里斯马型的个人、团体利益、意识形态、权力地位、金钱肉欲、个人安乐、一己解脱等等并为之献身），其根源正在于把包括自我在内的世间事物，即蒂里希（Paul Tillich）所说的次终极的东西，误当成了终极来崇拜。

面对社会的世俗化和人情的冷淡，宗教热的兴起是自然的；面对宗教的多元化和人世的纷争，冷静地对待宗教热是必需的。这种冷静并不意味着冷淡，因为它要求的是理性和爱心。我相信，理性和爱心不但不违背真宗教的精神，而且有助于造成宽容和开放的心态，从而有助于社会生活的安宁和精神生活的提高。

本丛书追求学术性、客观性和包容性，当然是想要促成理性的冷静；至于编者希求宗教之提高和向真之心，则只能借孔夫子一言以自白：“知我者，其天乎？”

何光沪

1995年于北京

中译本序

就像北京的故宫一样，伦敦的西敏寺（Westminster Abbey）每天都有成千上万的游客，络绎不绝地来自世界各地。我和师宁在1998年夏天初到伦敦，自然也加入了这支游客大军，来到那说不完道不尽的泰晤士河边、那见证了影响世界的无数巨变的国会大厦旁，来到这座在此耸立了1400年的举世闻名的大教堂门前。

主人指点着正门上方十二座崭新的浮雕告诉我们，那是最近由一大批宗教界和政界要人参加揭幕典礼的十二位殉道者的塑像。这些殉道者虽然都是基督徒，却属于世界各地不同的教派或宗派。这颇具象征性地表明，这座在宗教改革以前属于天主教，以后属于圣公会的古老教堂，早已打破教派门户而兼收并容，把最大的敬意和荣誉，同等地献给了这些背景差异颇大、品格同称楷模的人间英杰。尽管如此，看到在这庄严的正门上方，十二个人之中，竟有一个非洲少年和一个中国农民，而门内乃是英国国王举行加冕大典及重大的皇家和国务活动的场所，我还是禁不住感慨万端。

另一方面，在这十二个人之中，看到马丁·路德·金，以及迪特里希·朋霍费尔，我当然一点也不惊奇。因为这两个人，早已是深受景仰的世界伟人了。

关于马丁·路德·金，中国读者知道得不少——早在他 39 岁时为民权事业献出生命的 1968 年，他的名字就已传遍中国。但是，关于朋霍费尔，则直到 1992 年，即他同样在 39 岁时为反对残害人类的纳粹政权而献出生命四十七年之后，他的名字才因《狱中书简》中文本的出版而在中国传开。不仅如此，这位用全部生命实践信仰的基督徒楷模，其思想还遭到了不小的误解——不少人谈到他的思想影响了世俗神学或“上帝之死”派神学的时候，似乎以为他是一个反叛基督教的造反派，甚至是一个无神论者。

我想，朋霍费尔的名字之所以传遍世界，受到不同信仰的人们敬仰，并非由于他的某些思考同某些风靡一时的神学学派有关系（那只是专业学者关心的问题），而是由于他的人格令人感佩，可以到令人羞愧的程度，他的精神令人感动，可以到令人心痛的程度。

如果说他的人格像一个深深的海，那么，那本从盖世太保辖下虎口余生的《狱中书简》，就只是一朵小小的浪花。如果说他的精神像一座高高的山，那么，这本使他享誉神学界的《作门徒的代价》，就只是一幅小小的山景小照。而这本书中不长的“传略”，既非出自朋霍费尔笔下，顶多只能说是对这深海高山的一张速写罢了。然而，读了一遍之后，我写不出一个字来，再读一遍，仍然写不出来！辞不达意？欲说还休？我想，是因为被震慑，被这位知行合一的平凡圣人所震慑，被这位人情情操上的绝代佳人所震慑，被这个你可以畅游其中又敬畏其

深的深海所震慑，被这座你可以漫步其上又仰慕其高的高山所震慑。

在这样一个真正的人面前，在这样一个临终仍如赤子的人的生与死面前，我痛苦地发现自己的秃笔是何等地无用。我只能期望读者自己去咀嚼这书中的文字，自己去感受其中显现的那个生命，那个“精神的生命”。它“并不逃避死亡，并不躲开毁灭，相反却承受死亡，并在死亡中得到保全”。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狂风恶浪之前，这个德国青年在远离战场的美国与形势险恶的祖国之间，选择了后者。在被纳粹极权主义控制的人民大众之中，这个年轻人在争取祖国胜利与促使祖国失败之间，也选择了后者。这是何等艰难的选择——因为，他是那么热爱生命，他热爱鲜花、热爱阳光、热爱父母、热爱情人、热爱生活中的一切，然而，他的选择意味着放弃这一切。这是何等震撼的选择——因为，他是那么热爱祖国，他热爱德国的乡村和城市、热爱德国的音乐和艺术、热爱德国的文化和历史，然而，他的选择会被许多同胞看成是对德国的背叛！

事实上，他放弃了学术事业上的辉煌前程，放弃了美国朋友提供的温馨环境，回到了风雨如磐的祖国，投入了反对纳粹政权的力量悬殊的斗争，并为之献出了自己的生命。他这样做的理由，用他的话来说就是，不仅应该照顾拥挤的路上被疯子开车压伤的人，而且更应全力制止那个疯子开车（救助犹太人的商人辛德勒和士兵安东·施米特等人做了前者，谋刺希特勒的施道芬堡伯爵和贝克将军等人做了后者）。这表明，他选择放弃自己的生命，是为了挽救他人的生命；他选择“背叛”自己的祖国，是为了忠于自己的人民。的确，在当时的局势下，

只有促成德国战败，才能摧毁纳粹政权；只有摧毁纳粹政权，才能挽救德国人民，才能挽救文明秩序，才能挽救人性人心。所以，真正的爱国者所致力，是推翻本国的残暴政权；所以，为反抗暴政而死，是保全了人性而成为真正的人，为维护暴政而生，却因丧失人性而成为行尸走肉。

道理虽然十分明白，却很少有人能够做到。正如“传略”所说：“所有民族中的大部分人，并非由英雄所组成。朋霍费尔等人所做的事，不可能指望于大众。在现代社会中，未来更多地依赖的，乃是为上帝所鼓舞的极少数人沉静的英雄主义。这极少数人会为圣灵感动而深感快乐，会为人类的尊严和真正的自由挺身而出……即使那意味着牺牲或死亡……因为他们不是注目于那些可见的东西，而是注目于那些不可见的东西；因为可见者是短暂的，不可见者才是永恒的。”

朋霍费尔成为这“极少数人”之一，是由于他的基督教信仰。他认为，这信仰就在于追随耶稣，即作基督的门徒。基督的典范是为他人而活着，为人类而牺牲。做基督徒就是要做真正的人。反对暴政不仅是人的权利，而且是人的义务。基督徒必然卷入此世的生活，教会生活必须与人民的生活紧密相连。而基督教的此世性与爱相关联，被爱所渗透。

由于有这么一种信仰，这位温柔敦厚的神学家成了一位坚定不移的战士。因为他要把被弄成习俗的信仰，还原为亲身的·生活，把对神对人的爱，还原为自己的责任。

所以，当他清醒而坚定地作出上述选择，为他人而受苦、为人类而牺牲之时（入狱后为避免连累他人，甚至拒绝营救），那不是出于自大，而是出于谦卑，不是作为伟人，而是作为凡人，不是自以为圣洁，而是自认为有罪，不是要荣耀自己，而

是要荣耀上帝。

正因为如此，他在世人眼中才被视为伟大，才被视为圣洁。正因为如此，这样惊人的评语才会显得合理自然：“那些人……都感到，1945年4月9日，当朋霍费尔在党卫军手里遇害时，在德国发生的事情，是不能以人间的标准来衡量的。他们感到，上帝牺牲了一个最忠诚勇敢的儿子，去赎回一个残暴政权的罪恶……从而亲自干预了迄今为止世界上所发生的最可怕的斗争。”

写到这里，前面提到的误解应已可以澄清和超越。当然，真正的证据，应该不是任何别的作者的评论，而是朋霍费尔自己的著作。

那么，我们来看看手里这本小书吧。这部令他30岁即蜚声神学界的著作，可以让我们明白他后来的生死选择，明白他后来所做的一切。

何光沪

2000年8月13日

于北京西北望斋

目 录

前 言	英国奇彻斯特前主教 G.K.A. 贝尔 (1)
朋霍费尔牧师传略	英国奇彻斯特前主教 G. 莱布霍兹 (3)
序 言	(25)

第一篇 恩典与作门徒

第 1 章 昂贵的恩典	(33)
第 2 章 对门徒的呼召	(46)
第 3 章 一心顺从	(67)
第 4 章 作门徒与十字架	(74)
第 5 章 作门徒与个人	(82)

第二篇 登山宝训

《马太福音》第五章：论基督徒生活的“超凡性”	(93)
第6章 八福	(93)
第7章 有形的团体	(104)
第8章 基督的公义	(109)
第9章 兄弟	(115)
第10章 妇女	(120)
第11章 真诚	(124)
第12章 报复	(129)
第13章 爱仇敌——“不同寻常”的爱	(135)
《马太福音》第六章：论基督徒生活的隐蔽性	(144)
第14章 隐蔽的公义	(144)
第15章 祈祷的隐蔽性	(151)
第16章 虔诚生活的隐蔽性	(158)
第17章 无忧无虑生活的单纯性	(162)
《马太福音》第七章：论门徒共同体的独立性	(171)
第18章 门徒与非信徒	(171)
第19章 大分裂	(178)
第20章 结论	(185)

第三篇 福音的使者

第21章 收割庄稼	(191)
-----------	-------

第 22 章	使徒	(194)
第 23 章	工作	(196)
第 24 章	福音使者的苦难	(203)
第 25 章	抉择	(207)
第 26 章	果实	(210)

第四篇 耶稣基督的教会与作门徒的生活

第 27 章	预先的问题	(215)
第 28 章	洗礼	(219)
第 29 章	基督的身体	(226)
第 30 章	有形的团体	(238)
第 31 章	圣徒	(261)
第 32 章	基督的形象	(285)
主题索引	(293)
《圣经》索引	(300)

前 言

G.K.A. 贝尔
(英国奇彻斯特前主教)

朋霍费尔说：“当基督呼召一个人时，祂是吩咐他来死。”的确，有各种各样的死；但是作门徒的实质就包含在这句话里了。这本不平常的书就是对这种代价的评论。朋霍费尔本人在死前曾多次作过殉道者。他是反对偶像崇拜者当中最早的和最勇敢的见证人之一。当他选择反抗的时候，他理解他所选择的。在那个罪恶政权统治之初，我在伦敦认识了他；在密切的接触中，我从他那里比从别的德国人那里，更多地了解到这种冲突的真正特点。我丝毫不怀疑他和德国教会作出了卓越的工作：不过，他在英国作牧师时，除了他的同胞外，他还教导了其他人。他的信念是十分清楚的；他虽然很年轻，也很谦虚，但他看准了真理，便无所畏惧地把它讲出来。1942年，他作为反对派代表，出乎意料地来到斯德哥尔摩看我，尽管他为自己深爱的祖国感到羞愧，但他依然如故，脾气耿直，根本不顾

个人安危。不管他走到哪里，也不管他同谁在一起，无论是他的学生、他的同龄人，还是他的长者，他都无所畏惧，忘我地忠于朋友，忠于家庭，忠于符合上帝意愿的祖国，忠于他的教会和他的耶稣基督。《基督门徒》一书全文以最新版本的《作门徒的代价》为名出版，我不胜欣慰。本书将向人们显示，这位德国青年牧师胸中有怎样一团烈火。它还将显示，在所有国家里，作门徒要付出什么样的代价。

G.K.A. 贝尔主教 (G. K. A. Bell)

1958年1月

朋霍费尔牧师传略

G. 莱布霍兹 (G. Leibholz)

(英国奇彻斯特前主教)

1906年2月4日，朋霍费尔出生于德国的布列斯劳 (Breslau)，父亲是大学教授，精神病学和神经学著名权威。他的先祖中有神学家、教授、律师和艺术家。他的血液中也有来自母系的贵族血统。 11

他的父母品格出众、视野恢宏。他们有眼光、有教养，在生活的一切重大事情上都坚定不移。朋霍费尔从父亲一方继承了善良、公正、自制和干练的品质；从母亲一方继承了对人类的理解和同情，对被压迫者事业的忠诚和坚强不屈的精神。

在布列斯劳和柏林 (自1912年起)，他的父母生养了朋霍费尔及另外三个兄弟，还有一对双胞胎姐妹及另外三个姐妹，他们生活在基督教的、人道主义和自由的传统中，这种传统对

- 12 朋霍费尔一家来说犹如呼吸的空气一样正常。正是这种精神从一开始就决定着朋霍费尔的一生。

朋霍费尔和其他人一样，能接受一切使生活美好的事物。他为父母、兄弟、姐妹、未婚妻及许多朋友的爱而感到愉快。他热爱山川、花草和动物——这些都是生活中最伟大、最简单的事物。他和蔼可亲、行侠仗义，他热爱音乐、文学、艺术，他性格坚定、仪表堂堂、乐于听取别人的意见，这些都使得他能广交朋友。但是，他最突出的特点是大公无私、乐于助人，甚至牺牲自己。无论何时，别人对需要特殊勇气才能做的工作犹豫不决时，朋霍费尔总是乐于冒险去做。

他的血液中就具有神学的素质。在母方，朋霍费尔的外祖父冯·哈塞（VonHase）就曾是皇帝的牧师，因为和皇帝的政见不同曾引起皇帝不悦。当皇帝不再参加哈塞主持的礼拜时，他被迫辞职。他的外曾祖父卡尔·冯·哈塞（Carl von Hase）是19世纪德国最卓越的教会历史学家，他在自传中告诉我们，他于1830年在魏玛拜访过歌德，并于1825年因发表颠覆性的自由主义的意见而在高亚斯帕堡被投进监狱^①（正如朋霍费尔的祖父一样）。在父系方面，他属于旧斯瓦比亚家族，这个家族自1450年以来一直居住在符腾堡，其祖先中也出了为数不少的神学家。

- 13 由于朋霍费尔家族的这种传统，所以他在十四岁上中学时就下定决心攻读神学。十七岁时他进入杜宾根大学，一年后转入柏林大学，受教于哈那克（Adolf Von Harnack）、席伯格

^① 关于卡尔·冯·哈塞的详细情况，参见大英百科全书第11卷第241页。哈塞曾使耶拿（Jena）成为神学的圣地，并吸引了全世界的学者。

(R. Seeberg)、李兹曼 (Lietzmann) 及其他人。哈那克高度评价他的品行和才华。后来, 他受到卡尔·巴特 (Karl Barth) 神学的影响, 虽然他从未听过巴特的课, 也未受过他的亲自指点, 但巴特的神学在朋霍费尔的第一部著作《圣徒的团契》(Sanctorum Communio) 中, 留下了痕迹。1928年, 他到巴塞罗那 (Barcelona) 当了一年的教区牧师, 1930年, 他在24岁时就任柏林大学系统神学讲师。但在他实际开始学术生涯之前, 他曾到纽约协和神学院读书, 被誉为“一个才华出众、精通神学的青年”^①。他的著作^②很快使他在神学界名声鹊起, 尤其是《作门徒的代价》(Nachfolge), 由于他的死, 获得新的深刻的意义; 此书初次印行就给当时全世界的神学家留下极为深刻的印象。他的其他一些著作, 特别是他在狱中写的《伦理学》, 已译成英文, 还有一些著作不久将出版。

在神学学术领域里, 展现在他面前的是光辉的前程。从他已取得的成就和可能取得的成就的前途来看, 他的死是一个极大的悲剧。但属世的标准不足以估量这种损失。因为上帝拣选他完成一个基督徒所可能承担的最崇高的任务。他已经成为一个殉道者。“你为自己图谋大事吗? 不要图谋! 我必使灾祸临到凡有血气的。但你无论往哪里去, 我必使你以自己的命为掠物。”朋霍费尔在狱中写道: “我不能逃避《耶利米书》第45

14

① 尼布尔 (Niebuhr), 《协和神学院季刊》第一卷第三期, p. 3, 1946, 3。

② 他著有: 《圣徒的团契》(Sanctorum Communio: eine Dogmatische Untersuchung Zur Soziologie der Kirche, 1930); 《行为与存在》(Akt und Sein, 1931); 《创造与堕落》(Schopfung und Fall, 1933, 英译本: Creation and Fall, 1959); 《作门徒的代价》(Nachfolge, 1937, 英译本: The Cost of Discipleship, 1948); 《试探》(Versuchung, 1937, 英译本: Temptation, 1955); 《团契生活》(Gemeinsames Leben, 1939, 英译本: Life Together, 1954); 《伦理学》(Ethik, 1943, 英译本: Ethics, 1955)。

章。”

二
一

朋霍费尔是一位伟大的现实主义者。只有少数人在希特勒执政以前就敏税地看出，国家社会主义创造没有上帝的历史并单靠人力来建立历史，是一个野蛮的尝试，朋霍费尔就是这少数人之一。因此，在1933年希特勒上台时，他就放弃了他的学术生涯，在他看来，这种学术生涯似乎已经失去了它应有的意义。但直到1936年他才被驱逐出柏林大学，甚至1935—1936年的夏天和冬天，他还在柏林大学演讲。最迟在1933年2月，他在电台公开抨击那种腐蚀国家、严重误导国家，并把“领袖”作为崇拜的偶像和上帝的政治制度。1933年10月，在经过半年的教会斗争之后，他决定离开柏林到伦敦去，在那里，他作为牧师为两个教区工作，并努力向他的英国朋友（特别是齐彻斯特的主教）解释德国教会斗争的真正性质。他很快认识到，在世界和教会所处的30年代那种形势下，教会一再
15 用古老的教条将一无所获了。在他看来，普世教会运动似乎是重新联合基督身体各肢体的唯一办法。正因为如此，朋霍费尔认为，教会的任务是重新聆听《圣经》的信息，并把自身置于整个教会的环境之中。因此，难怪朋霍费尔很快就在普世教会运动中发挥了突出的作用，^①而且正是他，在德国的大学或神学院中，比其他任何教师更能使学生熟悉非路德宗教会的生

^① 他是普世基督教协进会青年事务委员会委员，也是国际联盟教会事务委员。1934年，他在丹麦法诺（Fano）当选为普世基督教协进会生活与工作委员会委员（主席为Prases Koch）。

活、历史和发展。

1935年，朋霍费尔回到德国时，已经成为一名认信教会（Confessional Church）领袖。他到波麦拉尼亚指导一个当时是非法的教会培训学院，这个学院最初设在波罗的海一个小岛上，后来迁到斯德丁附近的芬根瓦尔德。这所学校不是按照现存的模式建成的。它不是一个由奉行苦修生活、与世隔绝的人组成的修道院；它也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培训学院。正如朋霍费尔在他的一篇短文中描绘的那样，这所学校试图过一种基督徒的“团契生活”。在这里，来自德国各地的青年牧师都知道，当务之急是：20世纪的基督徒应当怎样以一种真正的兄弟关系来生活，如果只有完全属主的人在一起并彼此以兄弟之爱相待的时候，怎样使这种生活自然而然并自由地发展。直到1940年，这所学院最后才被盖世太保关闭。

16

当战争似乎是不可避免的时候，朋霍费尔在国外的一些朋友希望他离开德国以保全性命，因为他坚决反对为侵略战争服兵役。1934年，在丹麦的法诺召开普世教会会议时，一个瑞典人问他：“如果战争爆发，你将怎么办？”他回答说：“我将祈求基督给我力量不拿起武器。”1939年6月，美国的朋友们把他带出德国。但他很快就感到他不能呆在那里，必须回到自己的国家。当他从美国返回途中路过英国时，他的朋友很快就意识到，朋霍费尔的心是属于他本国被压迫、被迫害的基督教同工的，而且，他不愿意在他们最需要他的时候抛弃他们。

正如尼布尔（Reinhold Niebuhr）^①说的那样，使朋霍费尔

^① 见前注：尼布尔，又见尼布尔，《殉道者之死》，载于《基督教与危机》，1945.6.25。

作出这一决定的理由“属于基督徒殉道的最好的逻辑”。朋霍费尔在离开美国之前给尼布尔写信说：“如果这次我不和我的人民分担磨难，那么战后我将无权参加德国的基督徒生活的重建工作……德国的基督徒将面临可怕的选择：要么让他们的国家战败以保存基督教文化，要么让他们的国家获胜以毁灭基督教文化。我知道我必须选择什么；但是我不能有把握地进行选择。”朋霍费尔从未后悔过他的这次决定，甚至坐牢也不后悔。17 后来他在狱中写道：“我确信上帝的手在指引……你决不要怀疑我满怀感谢地乐于走上帝给我指引的道路。我过去的生活完全充满上帝的怜悯，而且，那位被钉十字架者的赦免的爱胜过一切罪。”

战争爆发时，他国内的朋友设法使他免去服兵役的苦难，这样，他能够继续为认信教会工作，并把这种工作同战争期间某些地下政治活动结合在一起。由于朋霍费尔的品格和观点都很出色，所以他很快就成为对德国不断增长的反抗运动产生了强大精神影响的少数人之一。

1943年4月5日，朋霍费尔与他的妹妹克瑞斯苔尔及其丈夫杜南邑在他父母家中被盖世太保逮捕。在狱中及在集中营里，朋霍费尔以他不屈不挠的勇气，无私的精神以及善良之心大大鼓舞了所有接触过他的人。他甚至受到看守的尊重，其中有些人非常喜欢他，把他在狱中写的诗文偷偷地带出监狱，甚至在巡逻后因不得不锁上牢门而表示道歉。

在狱中，他要求准许他照顾病人和他的狱友，而且他安慰焦虑忧伤的人的能力是惊人的。我们知道，朋霍费尔的话和宗教上的帮助，对于他的狱友来说，特别是在他们临终的时刻，

具有何等意义，甚至在布痕瓦尔德 (Buchenwald)^① 同朋霍费尔关在同一监狱的莫洛托夫的侄子考可林 (Kokorin) 也被基督的教导打动；我们知道，1943 年到 1944 年间，军事法庭每星期都处决一二十人，在这种政治磨难时期，朋霍费尔的实际帮助，对于狱中 (台戈尔监狱 Tegel) 这些人来说具有何等意义 18。有些被控告犯有阴谋破坏罪的人 (其中一个英国士兵)，被他 (及其父亲和律师) 救助，免于死。我们听说，甚至在最可怕的形势下，朋霍费尔也表现得镇定自若，自我克制，他的狱友对此深受感动。比如，在柏林受到猛烈的轰炸时，爆炸声和囚犯的哀号声交织在一起，犯人用拳头捶打紧锁的牢门，哭喊着要求转移到安全的地堡去，据说朋霍费尔象巨人一般屹立在人们面前。

但是，这只是朋霍费尔画像的一个方面。另一方面，朋霍费尔是生活在这个世界，也爱这个世界的人。他在人面前是个巨人，但在上帝面前只是一个孩子。当他还活着的时候，他的身上进行着肉体与灵性、亚当与基督之间的斗争。有时候，他似乎变成他自己的一个谜。一天，他在牢房里写了一首感人肺腑的诗，表达了他灵魂中的这种斗争，题目是“我是谁？”^②

我是谁？他们常常告诉我——
我镇静地、愉快地、从容地，
迈步走出牢监，
就象一个乡绅走出自己的庄园。

① 布痕瓦尔德，德国一村庄，1937—45年，德国法西斯在此设立集中营，残酷屠杀了数以万计的反法西斯战士。

② 莱施曼 (J. B. Leishman) 译。

19

我是谁？他们常常告诉我——
我习惯于自由地、慈祥地、清楚地，
对狱卒谈话，
似乎是我在发号施令。

我是谁？他们常常告诉我——
我曾平静地、微笑地、自豪地，
忍受那不幸的日子，
好象常胜不败的人。

我真的像别人所说的那样，
还是仅仅像我自己对自己的认识那样呢？
紧张、渴望、懊丧，犹如笼中之鸟，
呼吸艰难，好似一双手扼住我的喉咙，
渴望色彩、鲜花、鸟鸣，
渴望柔声细语，睦邻友好，
预料有巨变而辗转反侧，
为远方的朋友无可奈何的颤栗，
困倦而徒劳地祈祷、思考、做事，
萎靡不振，随时准备向这一切告辞。

我是谁？是这个人还是另一个人？
难道我今天是一个人，明天又是另一个人吗？
难道我同时是这两种人？在别人面前道貌岸然；
而在自己面前却是卑劣的懦夫？

或者，在我的内心世界里我像一支败军
仓皇逃避已获得的胜利？

我是谁？这孤寂的问题对我发出嘲弄。

20

然而，不管我是谁，

啊，上帝，你知道，

我都是你的！^①

1944年10月5日，朋霍费尔被从台戈尔监狱转移到柏林的阿尔伯莱希特亲王街（Prinz Albrechtstrasse）盖世太保监狱。尽管他清楚地知道等待他的是什么，但他仍然极为镇静，同他的朋友们告别，好像什么事都没发生过一样，然而正如一个同牢的难友说的那样，“他的眼睛很不自然”。自那以后，他同外界的直接联系被切断。从他那里得到的最后的信息之一是一首诗，这首诗是他在柏林受到猛烈空袭时在盖世太保监狱中写的。题目是“1945年新年”，全文如下：^②

21

求你全力永远留住我并指引我，
使我得安慰，得鼓舞，摆脱一切恐惧，
我默想着同你一起度过这些日子，
并同你一道垮进新的一年。

旧岁依然在折磨我们的心，不加节制：

^① 致谢：“我是谁？”和“1945年新年”这两首诗蒙《时代与潮流》和《新英语评论》俯允引用。——英译本译者

^② Geoffrey Winthrop Young 译。

我们忧伤的日子还很漫长。
父啊，求你让你所责罚的灵魂，
得到你所应许的医治。

如若我们应当喝干悲伤的酒，
照你的吩咐，直至苦涩的残渣，
我们将毫不犹豫地接受，
感谢你爱抚的手赐予的一切。

但如果你愿意再次使我们获得自由，
重享生活的快乐和灿烂的阳光，
我们从悲苦中所学到的将会使我们强壮，
我们的全部生命将会奉献给你。

今天，让烛光发出灿烂的问候：
看哪，这岂不是你在我们的黑暗中发出的光，
或许在引导我们走向我们渴望的相遇？
你甚至能照亮我们最漆黑的夜。

现在夜深人静，为的是我们能够聆听，
让我们聆听你的儿女，
从我们周围黑暗的世界中
唱出普世的赞歌，称颂你。

当神的大能帮助并照料我们时，
我们将勇敢地面对未来，不管它是什么。

无论在黄昏，还是在清晨，上帝都将善待我们，
啊，在每个新年都必定如此！

二月，柏林的盖世太保监狱在空袭中被炸毁，朋霍费尔被转移到布痕瓦尔德集中营，又辗转迁移；直到1945年4月9日，就在盟军解放的前几天，在佛罗森堡集中营被希姆勒（Himmler）特令处决。几乎与此同时，他的哥哥克劳斯、妹夫杜南邑及施莱彻（Rudiger Schleicher），也分别在柏林和萨逊豪森集中营被盖世太保处决。

三

朋霍费尔一生中的指导力量，构成他为之行动、为之工作 22
和为之受苦的基础的，是他对上帝的信仰和爱，他在上帝中找到平安和快乐。他的宽广视野来自他的信仰，这使他能够把生命中的金子与杂质区分开来，能够辨别人生的本质与非本质。信仰使他意志坚强、目标始终如一，使他热爱受苦的人类，热爱真理、公义和善良。但是他不仅仅是为了公义、真理、真诚和善良自身而寻求这些，并耐心地为此受苦。不，根据朋霍费尔的观点，我们必须忠心顺从作为所有善良、公义和真理的源泉的祂，他感到绝对依赖祂。

正是同样的上帝的呼召，还使我们怀着深深的责任感来运用自由。朋霍费尔相信人是自由的有灵性的存在，但是，这种自由是由上帝的恩典赐予和激发的，而且，上帝赐自由给人不是要使人得到荣耀，而是要维护一种对人类生活的安排。如果基督教的教导不能指导我们运用自由，如果上帝遭到否认，那

么，一切圣洁的和束缚人的责任和义务就会荡然无存。这样，基督徒只有采取行动和受苦——必要的话——甚至去死，没有别的选择。他在《自由路上的驿站》一诗中表现了这种想法，这首诗是他在狱中感到他必死无疑时写的，最后一节如下：

23

死亡^①

来吧，参加在永恒自由道路上的最隆重的筵席——
死亡，并砸碎那使人卑躬屈膝的镣铐，冲破那禁锢我们短暂生命
和在黑暗中苟延残喘的灵魂的狱墙，
使我们最后看到目力不及的景观。
自由，我们长期以来在戒律、行动和苦难中寻求你。
现在我们就要死去，在上帝面前，我们将会与你相遇。

正是朋霍费尔对同胞们的兄弟般的爱，才使他相信，仅仅以传道、教导和写作的方式跟随基督是远远不够的。所以，当他号召基督徒采取行动及自我牺牲时，他的态度非常真诚。正因为如此，朋霍费尔总是自发地、“默默无闻”地做工作，绝不抛头露面，也正因为如此，他认为自义和自满是敌视圣灵的大罪，野心和虚荣是通向地狱之路的开端。

朋霍费尔代表了今天所谓的基督教人文主义。因为他为了重新认识那植根于基督教信仰中的个人生活献出了自己的生命。是他，证实了“人的灵是耶和华的灯”（箴 20.27）以及

^① 莱施曼 (J. B. Leishman) 译。

“上帝的启示是通过人，也只是为了人”。朋霍费尔认为，基督教同那些把自己关闭在圣礼的范围内的虔诚信徒毫无关系。不，在他看来，基督教在这个世界上以及在作为基督之体的教会中有自己的作用可发挥，在基督身体中的团契，只能是有形的教会。人必须跟随祂，因为祂服侍这个世界，并作为生、死而复活的主遭受过这个世界。因此，只要把人放在这个世界中使上帝感到愉快，基督徒都必须准备殉道、准备去死。只有这样，人才能学会信仰。

正如他亲自说的那样：“基督徒不是宗教徒，只不过和耶稣（与施洗者约翰不同）一样是人……我指的不是聪明人的平庸而陈腐的‘此世性’^①，而是严以律己的深层的‘此世性’，在这种‘此世性’中，永远有关于死亡与复活的知识。当一个人真正放弃把自己造就成某种人——无论是一位圣徒，还是一个皈依的罪人，无论是一位教士（所谓的教会人士），还是一个正直或不正直的人的企图时……当一个人处在任务、问题、成功或厄运、经验和烦恼的顶峰，将自己投入上帝怀抱中……他就和客西马尼园的基督一起醒来。那就是信仰，那就是悔改（metanoia），只有这样，他才能成为一个人和一个基督徒。如果一个人在‘此世性’的生活中分享着上帝的痛苦，他怎么能骄傲自大呢？”^②

上帝自己通过基督在这个世界上受苦，并因为这个世界远离祂而受苦，这种思想反复出现在朋霍费尔头脑中。朋霍费尔

^① “此世性”（this-sideness）一词的意义，见 Schonherr 在 Eivangelische Monatsschrift 中所写的《时代的象征》一文，1947.p.307-12。

^② 德语全文载于 Das Zeugnis eines Boten, Visser't Hooft 编，日内瓦，1945，p.46-47。

25 时常强烈地感到上帝亲自分担了他的痛苦。他在死前几个月所写的“基督徒与非信徒”一诗的第二节，表达了这种感觉：

当上帝最为痛苦时，人们来到祂那里：

发现祂可怜、受蔑视、无住所、无衣食，忍受邪恶者、软弱者与死亡者的重压，在上帝悲痛的时刻，基督徒与祂在一起。^①

在上帝悲痛的时刻，朋霍费尔和祂在一起，因此，他最不在乎自己所受的苦，他的勇气是这么巨大、这么不屈不挠。

他这种坚定不移的精神和随时准备牺牲一切的信心曾在许多场合表现出来。例如，1940年夏天，当大多数曾积极反对纳粹政权的人感到绝望时，当他们建议搁置下一步的行动，以免使希特勒给人以烈士的假象时，朋霍费尔坚决地并成功地制止了这一建议，他说：“如果我们宣布作基督徒，就没有权宜之计。”因此，在国内外普遍认为纳粹会胜利时，他所领导的团体仍继续活动。当问到谁愿意去通过奇彻斯特的主教向英国政府报告关于德国抵抗运动的详细情况时，又是朋霍费尔，于1942年5月31日，在妹夫杜南邑的鼓励下，冒着生命危险承
26 担了这一任务，希望取得英国政府的同情的理解。^②

此外，在他被囚禁期间，他受到盖世太保的审讯，当时他无能为力，只有上帝的话语在他心中作为支柱，他在施刑者面前巍然挺立，宁折不弯。他拒绝让步，公然蔑视盖世太保组

① Geoffrey Winthrop Young 译。

② 奇彻斯特主教与朋霍费尔在瑞典的谈话，载于《当代评论》(Contemporary Review)，1945，第958期，p.203以下。

织，公开承认，作为基督徒，他是国家社会主义及其强加于公民的极权统治不共戴天的敌人，尽管他不断地遭受酷刑，父母、姐妹和他的未婚妻（他们在他的活动中都伸出援助之手）遭逮捕的威胁。我们知道，在1944年10月，他的朋友要尽力营救他出狱，把他送到国外，但他决定留在狱中，以免牵连他人。

我们还从一位狱友英国军官的见证中得知，朋霍费尔在临刑前一天的最后一次证道：“所有的人，不论是天主教徒还是新教徒，都为他的真诚所感动。”此后，他尽力安慰狱中一些领导反对希特勒的斗争而被处死者的妻子，使她们摆脱忧伤和焦虑，正在这时，他突然被押走了。我们知道，朋霍费尔未经过审判就从容镇定地走上不归路被处以绞刑，他死时表现出令人肃然起敬的镇定自若和大义凛然。

上帝听到他的祈祷，并赐予他“昂贵的恩典”——即一种特权：为别人背起十字架，以殉道来证实自己的信仰。

四

朋霍费尔的生活和工作有着深远的影响。第一，朋霍费尔及其朋友的政治活动表明，那种至今仍广泛流传的观点——认为1944年7月的密谋不过是“一小撮反动分子和落魄军官的阴谋”，因为他们看到希特勒在打败仗，并打乱了他们的职业——是错误的。在德国的反对派运动中，还有另一支正直的属灵力量，他们反对希特勒及一切国家社会主义，他们站在基督教的立场上，站在生命、真理、正义、善良和尊严的基本价值的立场上。这支力量从不同的政党及宗教团体中吸收成员。这

些人当中没有一个代表某一特别党派的信仰，他们所代表的是某种生活方式，是国家社会主义要公开消灭的东西。他们就是30年代人们常常谈论的“另一个德国”。事实上，这些人是德国维护西方和欧洲传统的中坚力量，朋霍费尔比任何人都清楚，只有回到基督教信仰中，才能救德国。这些人的失败不仅是德国的悲剧，而且是整个欧洲的悲剧，总有一天，历史学家将得出结论，这种失败的后果是极其可悲的。

28 在德国反对派运动中，这股力量的存在，证实上次战争的基本性质归根到底是意识形态上的（ideological），而且证实了我们今天生活在一个以意识形态为主的年代。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完全理解朋霍费尔行为的动机。毫无疑问，朋霍费尔是一位伟大的爱国者，他如此爱他的国家，以致宁死不屈。但是，他对政治的分析十分敏锐，所以他不能不看到德国将要陷入未来的大灾难中。国家社会主义内部狂热的恶势力没有别的选择。他们的目的是要摧毁德国这个欧洲的基督教国家。朋霍费尔以有计划的政治行动，试图避免这场灾难。正如他曾说过的那样，我的任务，不仅要照看在拥挤的马路上被疯子开车压伤的人，而且要尽我的力量完全制止他们开车。

最后，正是他对上帝及对主的忠诚，他才做出这么一个可怕的决定，他不仅反对国家社会主义（在被德国占领的国家所有的地下活动都是这样），而且，还为自己的国家的失败而工作（这和一切迎合民族主义的地下运动明显不同），因为只有这样才能挽救德国，使其成为一个基督教的和欧洲的国家。正因为如此，朋霍费尔和他的朋友才蒙受酷刑、被绞死。正是朋霍费尔和他的朋友以拼死反抗的精神证明，即使是在民族国家（nation-state）至上的年代，也存在着超越忠诚于国家与民族

的更高的忠诚。他们证明了，即使在那个时代，民族主义仍然是在上帝之下，如果民族主义堕落为民族利己主义和贪得无厌，它就是对上帝的犯罪，就是违背上帝关于要与别国友好的呼召。这个信息意味着，至今依旧盛行的唯物主义的民族主义概念实际上已被宣判死刑，这正是朋霍费尔及其朋友的殉道给我们留下的属灵的遗产。只有从这一点出发，才能证明希特勒及其同伙不仅是欧洲的破坏者，也是自己国家的叛徒；而且，如果国家是由一个反基督教的政权代表，人们就会失去他们的国家。

29

的确，我们不能说，战争实际上是由西方国家根据这些意识形态路线发动的。我们知道，在战争后期，当西方国家接受卡萨布兰卡（Casablanca）那令人遗憾的“无条件投降”政策时，战争实际上已经逐渐丧失意识形态特征，而显示出越来越多的民族主义观点。这是由于西方国家及其政治领袖们最终不能正视德国基督徒所面临的究竟忠于谁的悲剧性冲突。当然，在西方国家也有一些卓越的基督徒和非基督徒，他们深深感到这种冲突对他们的良心和思想的沉重压力，因而在战争期间他们勇敢地拒绝向舆论低头。^①这些人宣称，还有比对国家的忠诚更高的忠诚，并向政治家以及教会人员提出挑战。但是，他们还没有感受到生命悠关的悲剧问题的全部压力。只有那些为有关忠贞的悲剧斗争而付出生命的人，才有权宣称自己是新时代的殉道者。

^① 比如，奇彻斯特前主教在战争期间在上议院发表的演说，他的文章及演讲词现已编入他的《教会与人类，1939-1946》，1947。

五

其次，这些宗教的含义特别关系到德国新教教会，而且还影响到整个教会。

在朋霍费尔的前期生涯中，他接受了路德派观点，认为在政治与宗教之间有着严格界限。然而，他逐渐修正了他的观点，这并非因为他是一位政治家，或者他不肯给凯撒以应有的评价，而是因为他开始认识到德国的政治当局已经彻底腐败和毫无道德，认识到错误的信仰可能是极其凶恶的。在朋霍费尔看来，希特勒是基督的敌人，是世界及其基本价值的头号破坏者，敌基督者为了自己的利益而欣赏破坏、奴役、死亡和灭绝，敌基督者要把消极的事情当作肯定的和创造性的事情去做。

朋霍费尔坚定而正确地相信，反对暴政，即反对一个不再依据自然法和上帝律法的政府，不仅是基督徒的权利，也是基督徒对上帝的义务。在朋霍费尔看来，这来自下述事实：作为这个世界上有生力量的教会，完全以其“此世性”（this-sidedness）为根据。当然，朋霍费尔对这一术语的理解，既不同于现代自由派神学，也不同于国家社会主义的信条。现代自由派神学和世俗的极权主义有许多共同之处，它们都认为，《圣经》的信息必须修改，使其多少能够适应世俗世界的需要。因此，难怪自由派神学贬低基督教的过程，最终导致国家社会主义完全歪曲和篡改基督教教导的本质。朋霍费尔深信，“此世性”必须完全和基督教的爱有关，被基督教的爱所渗透，而且如果必要的话，基督徒必须准备为此献出自己的生命。因此，各种世俗的极权主义都同他的人生观格格不入，因为这些极权主义

都是强迫人放弃对上帝的宗教的和道德的义务，而使公正和道德的法律服从于国家。

正因为如此，尽管朋霍费尔具有贵族的高雅与动人的温和性格，这使他在内心深处成为一个和平主义者，然而他却并没有采取和平主义的路线。因为他认为基督教的原理应当以某种方法变成人的生活方式，而且正是在物质方面，在国家和社会中，必须显示爱的责任，因此，如果不努力参与推翻国家社会主义政权，就和他的观点太相抵触了。

而且，朋霍费尔的性格是，他不让教会为自己的行为承担责任。责任是他自己的而不是教会的，因此，很可惜，不能说他的行动代表了整个认信教会。不错，“巴门宣言”（Barmen Declaration）已经要求教会在政治以及宗教领域内采取行动，而朋霍费尔深知，赞同还是反对“巴门宣言”就是赞同还是反对纳粹德国的认信教会。正如他曾说过的那样：“谁如果离开认信教会，谁就离开了上帝的恩典。”但只有少数成员认真对待“巴门宣言”，并准备勇敢地按照他们的结论的实际后果而行动。因此，毫不奇怪，朋霍费尔对认信教会在国家社会主义政权统治的最后几年中所采取的路线越来越感到忧伤。他感到，与其说认信教会关心的是宣讲反战及被压迫被迫害者的命运，不如说它关心其自身的存在及继承的权利。因此，正是朋霍费尔第一个使德国的路德宗清楚地认识到牛津会议的全部教训，即，教会的生活必须和人民的生活联系在一起。朋霍费尔为德国的新教教会殉道而死，其深刻意义就在于此。教会的未来也取决于对这些事情的正确认识。

32

六

那些参加1945年7月27日^①由奇彻斯特前主教发起、在伦敦圣三一教堂举行的礼拜的人,都感到,1945年4月9日,当朋霍费尔被希特勒的党卫军及秘密警察处死时,在德国发生的事是不能以人类标准来衡量的。他们感到上帝牺牲了自己的最忠诚最勇敢的儿子去赎残暴政权的罪,并恢复欧洲文明得以重建的精神,从而亲自干预了迄今为止世界所发生的最可怕的斗争。

33 的确,如果自我牺牲是人类的最高成就的话,如果人的价值连同其肉体存在是由为了他所处的物质环境中负责的爱而被迫作出的牺牲来衡量的话,那么,朋霍费尔的生与死就属于基督教的殉道史,或者如尼布尔所说的,“属于现代的使徒行传”。他不屈不挠的战斗已经成为灵性重于物质的生动象征。他的行为已经表明,仁爱的和真正有人性的人的灵性,必定战胜邪恶,这种邪恶不能攻破负责的灵性自由的最后堡垒。“精神的生命并不逃避死亡和摆脱毁灭:相反,它承担死亡并在死亡中得到保全。它只有在完全的毁灭中才能实现其真理。”

人们常说,在德国,许多人并没有直接犯下前政权的罪恶,但由于他们对这个政权抱消极态度,所以应当受到惩罚。但是在现代专制统治下,到处都是秘密侦探,各种镇压工具一应俱全,反抗就意味着所有参与反抗的人只有死路一条。所以,在现代暴君统治下,笼统地谴责一个民族不反抗,犹如遣

^① 参看朋霍费尔《纪念册》,柏林,1947。另一次纪念礼拜1946年4月9日在柏林举行,参上引书p. 18-36。

责一个罪犯在戒备森严的监狱中不越狱逃跑一样。同样，在所有国家中，多数人并不是英雄。因此，不能要求许多人都像朋霍费尔等人那样做。现代社会的未来，更依赖极少数被上帝的灵所感动者的文静的英雄主义。这极少数人将因上帝的鼓舞感到快乐，并时刻准备维护人的尊严和真正的自由，遵守上帝的律法，即使是殉难也在所不辞。这极少数人奉行律法，因为他们不是“看那看得见的东西，而是看那看不见的东西，因为看得见的东西是暂时的，而看不见的东西才是永恒的”。

34

朋霍费尔常常问自己，他的生命有什么更深刻的意义，因为在他看来，他的生命似乎是破碎的，混乱的。在他死前几个月，当即将发生的事在他面前投下阴影时，他在狱中写道：“这完全取决于我们的生命片断是否揭示了整体的计划和材料。有些片断只能扔掉为好，还有一些片断则在未来几个世纪中都是重要的，因为它们的完成只能靠神的工作。它们是必要的片断。如果我们的生命反映这样的片断，无论它多么模糊……我们也不必为我们这片断的生命而悲叹，相反，我们应当为这片断的生命而欢乐。”

的确，我们应当为上帝的怜悯而欢喜。我们还没有找到朋霍费尔的坟墓，但是对他的生平的回忆将永不磨灭，不仅在那些与他密不可分的人心中，而且在教会的心中，因为教会一次又一次地从那些“追随祂”的人身上汲取生命的血液。

此外，总有一天我们会知道，西方文明得以保全，应当归功于朋霍费尔生与死的鼓舞，归功于那些与他一同死去的人的鼓舞。因为西方文明不仅在其物质水准上，而且在其精神活力上，都已经大大衰落，而且正日益加速毁灭与颓败。朋霍费尔的生与死宣布的好消息就是，西方文明不会灭亡。它将会新生

而永葆青春。它已经重新获得信仰与活力。据说摩西死前，“耶和华把全地都指给他看”（申 34.1），这话也适用于朋霍费尔及那些为新的人类而牺牲自己生命的人，这新的人类是通过他们的殉道而产生的。

因此，朋霍费尔的生死使我们对未来抱有极大的希望。他为真正深受福音鼓舞的新型领袖树立了榜样，这样的领袖每天都准备殉道而死，满怀基督教人文主义新精神及创造性的公民义务感。他所取得的胜利是我们所有人的胜利，这是永远不可征服的、充满仁爱、光明和自由的胜利。

序 言

教会生活的复兴常常使人相应地对《圣经》的认识更加丰富。在教会争论的所有口号与标语（尽管这些标语和口号是必要的）后面，是对全部争论的唯一对象——耶稣基督本人——的更坚定的追求。耶稣要对我们说什么呢？今天，祂对我们有什么要求呢？祂怎样才能帮助我们在现代世界中作一个好的基督徒呢？归根结底，我们要知道的不是这个人或那个人、这个教会或那个教会要求我们知道什么，而是耶稣基督本人要求我们知道什么。当我们到教堂聆听讲道的时候，我们要听的是祂的话语——这不但是为了自私的理由，也是为了许多对教会及其信息不了解的人。我们感到奇怪的是：在讲道的时候，如果只有耶稣本人——只有耶稣和祂的话语——来到我们中间，我们就会发现，聆听神的话语的是截然不同的一些人，拒绝祂的话语的又是另一些截然不同的人。这并非否认在我们的教会的

- 38 讲道中能够听到上帝之道。真正的困难在于，纯粹的耶稣话语被人类的许多碎石——沉重的规则和规律、虚假的希望和安慰——所覆盖，因此，人们很难真正决心皈依基督。当然，我们的目的是传播基督，而且只能传播基督，但是，当所有这些都已说完做完的时候，他们还说我们的讲道太难理解，我们的思想和表达太深奥，他们的智力绝对理解不了，那就不是我们的批评者们的过错了。如果说对当代传道的每一句批评都是有意反对基督和从敌基督者的灵发出的，那是不对的。很多人都抱着真诚的希望来到教会听我们讲道，但是，他们常常快快离去，因为我们很难使他们接近耶稣。我们能够全然不顾他们吗？他们相信，使他们离去的并不是耶稣本人的话语，而是我们讲道过程中充满人类上层建筑的制度的和教义的成分。当然，对这些反对意见，我们知道如何回答，这些回答也很容易使我们逃避责任。但是，也许我们应当反问自己，我们实际上是不是妨碍了耶稣和祂的话语，我们是不是过于坚持自己所喜欢的传播福音的方法和讲道方式（这种讲道方式在特定时间和地点以及原来社会组织中是恰当的）？有人认为我们的传道太教条主义，与生活无关，这其中难道没有真理的成分吗？难道
- 39 我们不是牺牲了别的同样重要的观点，而喋喋不休地谈论某些观点吗？在我们的传道中，我们自己的意见和信念难道不是太多，而耶稣基督的意见和信念难道不是太少了吗？耶稣吸引所有劳苦的及负重的人们，而我们却强迫他们接受人为的教义从而将他们从祂身边赶走，没有比这更与我们的良好愿望背道而驰，没有比这更对我们的布道构成致命的打击了。如果我们这样做；我们就是把耶稣基督的爱变成基督徒和异教徒的笑料了。我们躲避在抽象的讨论中，或者试图为自己辩解，这是没

用的。所以，让我们回到《圣经》上来，回到耶稣基督自己的话语和呼召上来。让我们努力摆脱自己贫乏而渺小的信念和问题，去寻求耶稣基督赐予我们的财富和光辉吧。

我们要谈谈耶稣是如何呼召我们作祂的门徒的。但是，这难道不是又给人们肩上增加更加沉重的负担吗？当人们的灵魂与肉体在许多人为的教条压迫下呻吟时，难道我们就只能这样做吗？我们提醒人们追随耶稣，难道不是在他们已经烦恼和受伤的良心上又插入一根更锋利的尖刺吗？我们不是遵循教会史上常见的做法，把悲痛难忍的要求强加在人们身上吗？须知，那些要求同基督教信仰的核心毫无关系，它们只是少数人虔诚的奢侈品，而对于广大劳苦大众来说，由于他们担心自己的生活、工作及家庭，因此他们不得不把它们作为完全的亵渎和对上帝的试探而加以拒绝。难道教会只关心建立一个统治人的属灵的君主制，强迫人们去相信和从事为了拯救而必须相信和从事的东西，并以现世的和永恒的惩罚作制裁来强制推行这一信仰与行为吗？难道教会的话不是给人们的灵魂带来新的专制和压迫吗？的确，这也许是许多人所需要的。但教会能满足这样的需要吗？

当《圣经》说到追随耶稣时，它是在宣布一种门徒身份，这种门徒身份使人类从一切人为的教义中解放出来，从一切沉重的负担和压迫下解放出来，从各种折磨良心的焦虑与痛苦中解放出来。如果人们追随耶稣，他们就会摆脱自己的律法的沉重枷锁，而顺从于耶稣基督的慈祥的轭下。但这是否意味着我们无视祂的诫命的严肃性呢？绝对不是。我们只有完全理解祂的诫命和彻底成为门徒的呼召，才能达到完全的自由，才能享受到同耶稣的团契。只有专心致志聆听耶稣的诫命、驯服地委

身于祂的轭下的人，才会发现自己的负担是轻松的，并且在这轻盈的压力下得到走正道的能力。而对于那些试图对抗的人来说，耶稣的诫命是沉重的，难以形容地沉重。但是对那些情愿服从的人来说，祂的轭是容易的，负担也是轻松的。“祂的诫命不是难守的”（约壹 5.3）。耶稣的诫命不是一种精神上的休克疗法（spiritual shock treatment）。如果耶稣不给我们完成诫命的力量，祂就不会要求我们做任何事情。祂的诫命从不想毁灭生命，而是要培育生命，强化和治愈生命。

但是，还有一个困扰我们的问题：耶稣呼召人们作门徒，对今天的工人、商人、农民和士兵意味着什么呢？这不是要把我们的生活分成难以容忍的两部分——尘世的劳动者的生活和基督徒的生活吗？如果基督教意味着追随耶稣，那么，它不就成为少数人的，即一些宗教精英的宗教了吗？这不意味着抛弃社会的广大群众，是对弱者和穷人的成心轻视吗？但这种态度肯定是同耶稣博大的怜悯胸怀背道而驰的，因为耶稣来到税吏和罪人、软弱和贫穷的以及那些误入迷途和失去希望的人面前。跟随耶稣的人是少数还是多数？祂独自一人死在十字架上，被祂的门徒抛弃。与祂同钉十字架的不是祂的追随者，而是两个杀人犯。然而，不管是仇敌还是信徒，是怀疑者还是懦夫，是辱骂者还是忠诚的追随者，他们都站在十字架下面。当时，祂的祈祷和宽恕是为了他们所有的人，为了他们所有的罪。上帝的怜悯和爱心甚至也在祂的仇敌中发挥作用。正是这同一个耶稣基督，祂不但用祂的恩典呼召我们追随祂，而且还用祂的恩典拯救在祂临死之际在十字架上嘲笑他的杀人犯。

如果我们响应作门徒的呼召，它将把我们带到什么地方呢？它要求我们作什么样的决定和舍弃呢？要回答这些问题，

我们必须走到祂面前，因为，只有祂才知道问题的答案。只有那吩咐我们追随祂的耶稣基督才知道行程的终点。但我们的确知道，那将是一条充满无限仁慈的道路。作门徒就意味着欢乐。

在当今世界上，如果要在教会决定的狭窄道路上满有把握地行走，同时又要留在基督普遍的爱、上帝对软弱者和不信神者的忍耐、怜悯及“慈爱”（多 3.4）的广阔空间之中，似乎是很难的。但是，无论如何，我们必须把这两者结合起来，否则，我们将会走世人的道路。但愿在我们认真地沿着作门徒的道路前进时，上帝会赐给我们欢乐。但愿我们能够对罪说“不”，对罪人说“是”。但愿我们能够抗拒仇敌，而把追求并 42
赢得人的灵魂的福音话语传给他们。“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太 11.28 以下）

第一篇

恩典与作门徒

第 1 章

昂贵的恩典

廉价的恩典是我们教会的死敌。今天，我们正在为昂贵的 45
恩典而奋斗。

廉价的恩典就像廉价的商品一样在市场上出卖。圣礼、赦罪以及宗教安慰，都被削价销售掉了。恩典被看作是教会取之不尽的宝库，从这里，教会可以用慷慨的手播撒福音，无须询问，也不受限制。恩典是无价格的、恩典是不计成本的！我们设想，恩典的实质就是预付的账；而且正因为账已预付，所以一切都可以白拿。既然预付的钱是无限的，所以使用和花费的可能性也是无限的。如果恩典不是廉价的，那它是什么呢？

廉价的恩典就是把恩典当作一条教义、一个原则和一种体系。它意味着把对罪的宽恕宣布为一般真理，把对上帝的爱看作基督教的上帝“概念”。从理智上赞成那一观念，本身就足以使罪得到赦免。人们认为，掌握正确恩典教义的教会，事实

46 上就是恩典的一部分。在这样的教会里，世界为它的罪找到廉价的庇护；无须悔悟，更不必希望真正摆脱罪恶。因此，廉价的恩典意味着否认上帝活生生的道，事实上，就是否认上帝的道成肉身。

廉价的恩典就是罪人不称义而罪却可以称义。他们说，单靠恩典就能做一切事情，因此，一切都可以原封不动。“为罪所做的一切都不能赎回罪孽”。世人依然我行我素，正如路德所说的，“即使在最好的生活中”，我们仍然是罪人。那么，就让基督徒像世界上其他人那样生活吧，让他在生活的各个方面都按照世人的标准去规范自己，而不要奢望靠恩典去过和罪恶的旧生活完全不同的生活吧。那是狂热派和重洗礼派之类的异端。基督徒必须当心，不要背叛和亵渎上帝白给的、无穷无尽的恩典！基督徒不要努力去过服从耶稣基督的要求的生活，以免建立一个确切意义上新宗教！世界已经由于恩典而称义。基督徒知道这一点并认真对待它。他知道他不应当反对这种不可缺少的恩典。因此，让他像世界上其余的人一样生活吧！当然，他也愿意去做一些不寻常的事，并且，如果要克服这种创立新宗教的意图并满足于像世人那样生活，的确需要极大的自我克制。然而，基督徒必须克己，实行自制并过与世人不同的生活。他必须使恩典成为真正的恩典，否则，他就会破坏世人对这种自由恩赐的恩典的信仰。让基督徒满足于他的世俗生活，放弃任何高于世人的标准吧。他这样做是为了世界而不是为了恩典。让他心安理得地确信自己已经得到了这种恩典吧——因为单靠恩典就可能做到一切。让基督徒不必追随基督而

47 享受其恩典的安慰吧！这就是我们所说的廉价的恩典，这种恩典只是使罪得到称义，而不是使悔罪的罪人离开罪，使罪离开

罪人，从而称义。廉价的恩典不是那种使我们摆脱罪的折磨的对罪的赦免。廉价的恩典是我们自己赐予自己的恩典。

廉价的恩典宣扬的是无须悔罪的赦免，是没有教会约束的洗礼，是没有忏悔的圣餐，是没有亲自忏悔的赦免。廉价的恩典是不以门徒身份为代价的恩典，是没有十字架的恩典，是没有活生生和道成肉身的耶稣基督的恩典。

昂贵的恩典是藏在地下的财富；为了它，人们会愉快地卖掉他所有的一切。它是高价的珍珠，商人情愿卖掉他所有的货物来购买它。它是基督的君王般的统治，为了它，人甘愿挖出使他跌倒的眼睛，它是耶稣基督的呼召，为了它，门徒甘愿舍弃渔网而追随祂。

昂贵的恩典是必须日复一日地寻找的福音，是必须寻求的礼物，是人必须叩敲的大门。

这种恩典是昂贵的，因为它呼召我们去追随，它是恩典，因为它呼召我们去追随耶稣基督。它是昂贵的，因为它要人以生命为代价，它是恩典，因为它给人以唯一的真实生命。它是昂贵的，因为它定罪，它是恩典，因为它使罪人称义。最重要的，它之所以是昂贵的，是因为它使上帝付出了自己儿子的生命的代价：“你们是高价买来的”，上帝付出昂贵代价的东西对我们来说不是一钱不值。最重要的，它是恩典，因为上帝并不认祂的儿子太珍贵，拒绝为我们的生活付出代价，而是把儿子交给我们。昂贵的恩典是上帝道成肉身。

昂贵的恩典是上帝的圣所；必须提防俗世的污染，不能把它扔给狗。因此它是活生生的道，是上帝的话语，上帝的话语令祂高兴因而才说出来的。昂贵的恩典临到我们，号召我们追随耶稣，它作为赦免破碎的精神和悔恨的心灵的话语来到我们

面前。恩典是昂贵的，因为它强迫人服从于基督的轭下并追随他；它是恩典，因为耶稣说：“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

彼得在两种截然不同的场合接受过“追随我”的呼召。它是耶稣对门徒所说的第一句话和最后一句话（可 1.17；约 21.22）。全部生平就在这两次呼召之间。第一次是在革尼撒勒湖边，当时彼得听了耶稣的话便放弃渔网和手艺跟从了他。第二次，复活的主发现他重操旧业。这一次也是在革尼撒勒湖边，这一次的呼召仍是：“跟从我。”在这两次呼召之间是他追随基督作门徒的整个一生。在这两次呼召之间，彼得承认耶稣是上帝的基督。彼得在开始、最后以及在该撒利亚腓立比（Caesarea Philippi）三次听到同样的宣称：基督是他的主和他的上帝。每一次，基督的恩典都呼召他“跟从我”，并在他承认上帝的儿子时向他启示自身。在彼得的道路上，恩典三次吸引他，同样的恩典以三种不同的方式被宣告。

这种恩典当然不是自我馈赠的。这是基督自身之恩典，它说服门徒丢下一切来跟从，这恩典使他作了在世人看来是最大亵渎的忏悔，它邀请彼得为他曾否认过的主献身，并因此而赦免了他所有的罪。在彼得一生中，恩典和作门徒是不可分割的。他已经得到了昂贵的恩典。

随着基督教广泛传播和教会变得世俗化，人们对恩典的昂贵性的认识便逐渐淡化了。世界已经基督教化了，恩典也已成为世界共同的财产。可以低价买到它。但是罗马的教会并没有完全丧失早期的远见。教会明智地为修道运动寻求空间，并防止它导致分裂，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在教会的边缘依然保留着早期的远见。在这里，人们仍然记得恩典是有代价的，恩典就

意味着追随基督。在这里，他们为了基督而丢弃自己的一切，而且每天努力实行祂严格的诫命。因而，修道主义成了对基督教的世俗化和把恩典降价的活生生的抗议。但是教会明智地容忍了这种抗议，并避免使之发展到其逻辑结论。因此，教会成功地使修道主义弱化，甚至利用它来证明教会自身生活世俗化的合理性。修道主义被认为是一种个人的成就，一般俗人是望尘莫及的。由于把耶稣的诫命仅仅用于有限的一部分人，因此教会就形成致命的双重标准的概念——基督徒顺从的最高标准和最低标准。当教会指责为过于世俗化时，它总是把修道主义说成是在信徒中过高级生活的可能性，并以此来证明其他人过低级的生活的可能性也是合理的。所以，我们得出悖反的结果：修道主义的任务本来是要在罗马教会中保留原始基督教对昂贵恩典的认识，但却为教会世俗化的生活提供了最后的理由。一般说来，修道主义的致命错误不在于它的严酷性（尽管甚至在修道院里对耶稣的意志的准确内容也有许多误解），而在于它把自己当作少数被拣选者的个人的成就而确立起来，并宣布这是自己特殊的功劳，从而偏离了真正的基督教。

50

当宗教改革发生时，上帝的天意让马丁·路德恢复了纯粹和昂贵恩典的福音。路德出身于修道院，是一个修士，所有这一切都是上帝计划的一部分。路德丢弃一切而追随基督，走上绝对服祂的道路。他为了过基督徒的生活而放弃世界。他学会了顺从基督及其教会，因为只有顺从的人才能相信。修道的呼召要求路德完全放弃自己的生命。但是上帝打破了他的一切希望。祂通过《圣经》向他指出，追随基督并不是少数被拣选者的成就或功德，而是对所有基督徒毫无例外的神圣要求。修道主义把作门徒的谦卑工作变为圣徒的功德活动，并把作门徒的

51 自我舍弃变为“宗教徒”的狂妄的灵性自负。世界悄悄进入修道生活的中心，并且再一次带来浩劫。修道士本来是要逃避世界，结果却成了迷恋世界的巧妙方式。由于宗教生活已失去基础，所以路德只有紧紧抓住恩典。就在整个修道世界袖面彻底崩溃的时候，他在基督里看到了上帝向他伸出拯救之手。他在信仰中抓住那只手，相信“无论我们过着多么良善的生活，我们所能做的事毕竟都是徒劳的。”恩典（它把自己赐给人）是昂贵的恩典，这种恩典粉碎了他整个的存在。他必须再一次放弃自己的渔网而去跟随祂。第一次追随是在他进入修道院的时候，那时除了虔诚的自我以外，他把一切都抛弃了。这一次甚至连自我也被拿走了。他服从呼召，不是由于他自己的任何功德，而仅仅是由于上帝的恩典。路德并没有听到“你当然有罪，但是现在一切都已被赦免，因此你可以一如既往地享受赦免的安慰了”。不，路德必须离开修道院回到世界中去，并不是因为世界本身是善良与圣洁的，而是因为修道院也不过是世界的一部分。

路德离开修道院回到世界中去，这是早期基督教时代以来世界遭受的最坏的打击。同他回到世界中所做的舍弃相比，他成为修道士所做的舍弃不过是儿戏。现在是正而进攻。追随耶稣的唯一方法是在世界中生活。迄今为止，基督徒的生活一直都是少数优秀分子在特别有利的修道主义条件下的成就；现在，却成了每个生活在世界中的基督徒的义务了。在人的日常生活的职份中都必须完全服从耶稣的诫命。基督徒的生活与世界生活之间的冲突最鲜明地暴露出来。这是基督徒同世界的面对面的冲突。

认为路德重新发现纯粹恩典的福音可以让人普遍免除顺从

耶稣的诫命，或者认为宗教改革的伟大发现就是上帝赦免的恩典自动地使世人得到公义和圣洁，这是对他的行动的极大误解。相反，在路德看来，基督徒的属世职业，只有在对世界发出最后的、彻底的抗议时，才是圣洁的。基督徒的属世职业只有表现为跟随耶稣，它才能从福音中得到新的认可和理由。促使路德离开修道院而回到世界中去的不是罪的称义，而是罪人的称义。他所接受的恩典是昂贵的恩典。它是恩典，因为它是旱地里的水、受苦中的安慰，它摆脱了自选的道路的约束，并使他所有的罪都得到赦免。这种恩典是昂贵的，因为它绝不是让人免去善行，而是意味着他必须比以前更加认真地接受作门徒的呼召。它之所以是恩典，是因为它如此贵重，而它之所以贵重，正因为它是恩典。这就是宗教改革运动的福音的奥秘——罪人得到称义。

然而，宗教改革运动的结果并不是路德关于纯洁与昂贵的恩典的概念取得胜利，而在于他提出了人们敏锐的宗教能力的概念，由于这种宗教本能，人们正以低廉的价格获取恩典。只要把强调的重点以觉察不到的方式稍微加以改变，就会造成破坏。路德曾教导说，不管人的工作和方法多么属灵，他都不能站在上帝面前，因为他从根本上总是在追求自己的利益。在其痛苦的深处，通过信仰，路德看到了上帝对他所有的罪无偿的、无条件的赦免。那种经验告诉他，这种恩典是以牺牲自己的生命为代价的，而且每天都必须继续付出同样的代价。这种恩典绝不是免除他作门徒，而是使他成为更认真的门徒。路德常常得出结论，认为恩典是以牺牲他的生命为代价的，现在，这生命第一次接受绝对服从基督的诫命。只有这样他才能谈论恩典。路德曾经说过，单靠恩典就能够拯救；他的追随者采纳

53

了他的信条，并逐字重复。但是他们却忽视了那不可更改的结论，即作门徒的义务。路德不必经常明确地提到这个结论，因为他说话时就象一个蒙受了恩典而严格跟随基督的人一样。根据路德的教条的标准，他的那些追随者是无懈可击的，但是，他们的正统观念却使作为上帝昂贵恩典在地上的启示的宗教改革运动遭到结束和破坏。罪人在世界上称义，变成了罪和世界的称义。昂贵的恩典变成不作门徒的廉价恩典。

路德曾经说过，不管我们过着多么良善的日子，我们所能做的一切都是无益的。他说过，在上帝看来，除了“赦罪的恩典和宠幸”以外，什么也不能帮助我们。但是，他这样说，好象他知道他在危机的时刻第二次被呼召，丢弃他所拥有的一切，并追随耶稣。承认恩典，是他同困扰他的罪所作的最后的、彻底的决裂，但绝不是使罪称义。依靠上帝的赦免，他最后地、彻底地放弃自己所意愿的生活，这种决裂如此彻底，以致不可避免地导致他严肃地追随基督。他常常把这件事看作最后的答案，但这答案是上帝作出的，而不是人作出的。然而在当时，他的追随者却将这“答案”变成为他们自己算计的依据，这就是问题之所在。如果恩典是上帝的答案，是基督徒生命的礼物，那么，我们一刻也不能不跟随基督。但是，如果恩典是基督徒生活的依据，这就意味着，我要在世界上带着已被事先称义的罪去过基督徒的生活。我喜欢到哪里就到哪里，喜欢犯罪就犯罪，靠恩典赦免我的罪，因为毕竟在原则上世界已经被恩典称义了。所以，我能够保持中产阶级世俗的生活，保持从前的样子，只是再加上确信：有上帝的恩典保护我。正是在这种“恩典”的影响下，世界成为“基督教的”世界，只是以基督教空前世俗化为代价。基督徒的生活与中产阶级可敬的

生活之间的矛盾不存在了。基督徒的生活只是意味着生活在世界上，和世人一样，没有任何差别，事实上，为了恩典，也不容许和世人有所区别。其结果，作为基督徒，我唯一的责任就是在星期天早上离开世界一两个小时，到教堂去，以确信我所有的罪都得到赦免。我不必再努力追随基督，因为廉价的恩典——作真正门徒的最大的敌人，真门徒必须放弃和必须痛恨的东西——使我无须这样做。作为我们自己算计依据的恩典是最廉价的恩典，而作为整个问题答案的恩典，意味着昂贵的恩典。所以，认识到真正福音教义的用法，是可怕的。在两种情况下，我们都有同一个公式——“唯信称义”。但是对这个公式的误用会导致其本质的完全毁灭。

浮士德一生追求知识，到了晚年不得不承认：

“现在我的确明白了，我们将一无所知。”

这就是结论性答案，它是长期经验的产物。但是如果像克尔恺郭尔（Kierkegaard）所说的那样，一个新生刚入大学时，用同样的心情来说明其懒惰是对的，二者是截然不同的两回事。因为作为最后的答案，它完全是正确的，但作为最初的根据，它是自欺。因为所获得的知识同借以获得知识的存在是分不开的。唯有丢弃一切而追随基督的人，才有权说他唯因恩典称义了。这样的人知道作门徒的呼召是恩典的礼物，知道呼召和恩典是不可分割的。那些试图借这种恩典逃避跟追基督的人，不过是在欺骗自己。

但是我们要问，路德本人对恩典的理解不也险些接近这种曲解吗？他所说的“大胆地犯罪吧，但在基督里还要更大胆地相信和欢乐”是怎么回事呢？无论如何，你是罪人，并且你对罪毫无办法。无论你是修道士还是世俗的人，也不管你是宗教

56 信仰者还是坏人，你永远不能逃避世界的劳苦，也不能逃避罪。所以大胆地面对罪吧，因为你可以依靠恩典的救恩效果（opus operatum）。这不是赤裸裸地、不知羞耻地宣布廉价的恩典，对罪的自由处置权（carte blanche）以及作门徒的结束吗？这不是在疯狂地鼓励大胆犯罪而且依靠恩典吗？对恩典的滥用，还有比让人犯罪然后再依赖上帝赐予的恩典更恶劣的吗？《罗马教义问答书》（Roman Catechism）谴责这是亵渎圣灵的罪，不是再正确不过了吗？

如果我们理解路德的这种说法，那么一切都取决于把依据和最后答案区别开来。如果我们把路德的教义作为我们恩典教义的前提，那么我们就是在为廉价的恩典招魂。但是路德的教义不应当被拿来作为前提，而是作为结论，是最后的答案，是他在此问题上最后的话，也是他对这一问题的总结。如果把“大胆犯罪”（pecca fortiter）作为前提，它就具有伦理原则的特点，是“大胆犯罪”的原则必须与之一致的恩典原则。这就意味着罪的称义，而这是同路德的教义背道而驰的。对路德来说，“大胆犯罪”可能只是他最后的避难所，是在他想要追随基督而得知自己永远不会无罪，及在他害怕犯罪而对上帝恩典绝望时所得到的安慰。正如路德所看到的那样，“大胆犯罪”并不是说他从根本上承认他过的是桀傲不驯的生活；正是面对上帝恩典的福音，无论何时，无论在什么情况下，我们才是罪人。然而，尽管我们是罪人，这种恩典仍在寻找我们并使我们称义。路德说，鼓起勇气承认你的罪吧，不要试图逃避，而要

57 更加勇敢地相信。既然你是罪人，就作罪人吧，不要试图成为你所不是的。是的，日复一日地作罪人吧，勇敢地面对它吧。但是除了那些从内心深处愿意摆脱妨碍他追随基督的一切罪和

障碍，每天被不信和罪困扰的人以外，这些话还能对谁讲呢？除了那些把他们的安慰当作追随基督的新的呼召的人以外，谁听了这些话能不使自己的信仰受到损害呢？如果这样来解释，路德的这些话就证明恩典是昂贵的，是唯一的真正的恩典了。

如果把恩典解释为一种原理，把“大胆犯罪”解释为一种原理；是廉价的恩典，那么恩典最终不过是一种新的律法，它既不会带来帮助也不会带来自由。但恩典是活生生的道（word），“大胆犯罪”是我们在苦难中的安慰，是对作门徒的呼召，所以昂贵的恩典是唯一纯粹的恩典，它真正能够赦免罪，给罪人以自由。

我们这些路德宗的人犹如聚集在廉价恩典死尸周围的一群鹰，在那里，我们喝了使追随基督的生命遭到扼杀的毒药。当然，我们的确已经给予纯粹恩典的教义以基督教世界中无可比拟的神圣荣誉，事实上，我们已经将这种教义抬高到上帝本身的地位。路德的教义到处被反复传诵，但是，其真理却被曲解到自我欺骗的程度。所以他们说，只要我们的教会坚持正确称义的教义，毫无疑问，她就被称义的教会！他们认为，如果我们必须维护路德宗的遗产，要以最廉价和最便宜的方式使人们得到这种恩典。要做“路德宗”的信徒，我们就必须让那些律法主义者、加尔文派及狂热主义者去追随基督——所有这些都是为了恩典的缘故。我们使世界称义，斥责那些努力追随基督的人为异端。结果，整个国家成了基督教和路德宗的国家，但却以牺牲作真门徒为代价。它要求付出的代价太便宜。廉价的恩典盛行一时。

58

但是我们是否意识到，廉价的恩典像一把飞镖一样，已经转向我们呢？今天，我们不得不付出使有组织的教会崩溃的代

价，这是我们廉价地处理恩典的政策的结果。我们廉价地处理道和圣礼，不问情由地、无条件地给整个国家洗礼，行坚信礼及宣布赦罪。我们的人道主义情感使我们把神圣之物给予那些玩世不恭和不信的人。我们将川流不息的恩典全部倒掉，却听不到要跟随耶稣走窄门的呼召。那促使早期教会建立学道班，使教会和世界严格分开，并对昂贵的恩典给予足够保护的真理到哪里去了呢？路德提醒传播福音不要使人们安于不虔诚的生活，结果又怎么样呢？在使世界基督教化的例子中，还有比这更可怕更不幸的吗？被查理曼处死的三千个撒克逊人和今天我国几百万灵性的死尸怎能相提并论呢？在我们看来，可以充分证明，祖先的罪将会降临到第三代和第四代身上。廉价的恩典对我们福音教会是极为残忍的。

59 这种廉价的恩典对我们自己的灵性生活也不啻一场灾难。它不是打通通向基督的道路，反而将它堵死。它不是呼召我们追随基督，反而使我们顽固地背离基督。也许我们曾经听到过跟随祂的慈祥的呼召，甚至按照这种呼召在服从的约束下沿着作门徒的道路迈了头几步，结果，却发现自己碰到的是廉价恩典的话语。那不是太冷酷无情了吗？那种话语在我们身上产生的唯一效果就是妨碍我们进步，引诱我们处于世人的平庸水平，告诉我们是在走自己所选择的道路，我们努力约束自己也是徒劳的，从而消除了作门徒所带来的欢乐——所有这一切不仅是无用的，而且是十分危险的。毕竟，我们听说，我们的得救已经被上帝的恩典完成了。冒烟的亚麻布已经被无情地熄灭了。这样对人说话是不善的，因为给人这么廉价的恩典，只能使他们感到迷惑，并引诱他们脱离基督要求他们走的道路。由于坚持廉价的恩典，所以他们永远不知道昂贵的恩典。由于受

了欺骗，力量被削弱，所以人们感到，既然已经掌握这种廉价的恩典，他们就够坚强了——但事实上，他们已经失去作门徒和过顺从生活的能力。因此廉价的恩典的话语是基督徒的毁灭，而不是任何善行诫命的毁灭。

在下面几章中，我们将为那些被这个问题所困扰，及对他们来说恩典这个词已经失去其意义的人努力寻求一个信息。为了真理，这个信息必须说出来，要为我们中那些承认由于廉价恩典而失去追随基督，由于不追随基督而失去对贵重恩典的认识的人而说出来。简单地说，我们必须担负起这个任务，因为现在我们承认，我们已远离真正的门徒身份。我们承认，就恩典教义而言，尽管我们的教会是正统的，但是，我们不能肯定我们是不是跟随主的教会的成员。因而，我们必须尝试对恩典和作门徒的相互关系重新真正加以理解。对这个问题，我们再不能回避了。我们越来越清楚，围绕我们教会的最迫切问题是：在现代世界中我们如何过基督徒的生活？

那些已经到达我们力求行进的道路的终点的人是幸福的，他们惊奇地发现了一条并非自明的真理：恩典之所以是昂贵的，是因为它是耶稣基督身上的上帝的恩典。那些已被耶稣基督恩典战胜，因而直接追随的人是幸福的，他们能够以谦卑的心为基督充足的恩典唱赞歌。那些知道那种恩典，能够生活在世上而不为世界所同化的人是幸福的，由于他们追随耶稣基督，所以他们确信他们是天国的公民，可以在世上过真正自由的生活。那些懂得作门徒仅仅意味着过来自恩典的生活，而这种恩典也仅仅意味着作门徒，这样的人是幸福的。那些按恩典的字面意义成为基督徒的人是幸福的。对他们来说，恩典这个词已被证明是慈悲的源泉。

第 2 章

对门徒的呼召

61 耶稣经过的时候，看见亚勒腓的儿子利未坐在税关上，就对他说：“你跟从我来！”他就起来，跟从了耶稣。

可 2.14

这呼召一发出，立刻就得到顺从的响应。门徒的响应是顺从的行动，而不是承认对耶稣的信仰。这呼召怎么能立即引起顺从呢？这故事用自然原因是解释不了的，难怪有人极力想把这两个事件分开。应当在两者之间架设一座桥梁。两者之间必定发生了某种心理的或历史的事件。因此我们看到一个愚蠢的问题：这个税吏从前必定认识耶稣，由于以前他们认识，所以他立即听从主的呼召。很遗憾，我们这段经文对这一点语焉不详，事实上，它把呼召和响应呼召的直接联系看作是十分重要的事。它对一个人决心归主的心理学的原因为没有丝毫的兴趣。

为什么呢？原因很简单，因为那让人立即响应呼召去跟随的正是耶稣基督本人。正是耶稣发出呼召，并且，利未跟随的正是耶稣。这种相遇证明耶稣的权威是绝对的、直接的和不可解释的。不需要任何前提和结果，只需要顺从呼召。因为耶稣就是基督祂有权呼召，有权要求服从祂的话语。耶稣呼召人们不要祂作为一个老师或美好生活的楷模来跟随，而是作为上帝的儿子基督来跟随。在这短短的经文里只向人们宣布耶稣基督和祂的要求，却没有对那决心跟随基督的门徒加以赞扬的话语。所以我们无须考虑门徒，只须考虑呼召人耶稣及其绝对权威。根据我们的经文，没有其它通向信仰和作门徒的道路，只有顺从耶稣的呼召。 62

这段经文告诉我们哪些有关作门徒的内容呢？跟随我，跟在我的后面走！仅此而已。跟祂的脚步，这并没有什么内容。它并没有对我们的生活方式给予明智的安排，也没有可追求的目标或理想。它也不是一种在人看来值得为之作出奉献甚至为之献身的事业。这是怎么回事呢？按照这个呼召，利未丢下他所有的一切——但并不是因为他认为他可以做一些有价值的事，而纯粹是为了呼召。否则，他就不可能跟着耶稣的脚步。利未的这种行为本身并没有丝毫的价值，实际上它并没有什么重要意义，不值得过多加以考虑。门徒只是破釜沉舟、义无反顾。他被呼召出来，为了最严格意义上的“存在”，他必须放弃他的旧生活。旧生活已经被抛弃，已经完全屈服。门徒离开了他相对安全的生活中进入一种绝对不安全的生活（事实上是进入绝对安全的耶稣的团契中），从一种可以观察和可靠的生活（事实上是十分不可靠的生活）进入到一种一切都不可观察和偶然的生活（即进入一种必然的、可靠的生活），从有限的 63

领域（事实上是无限的）进入到无限可能性的领域（即唯一给人带来自由的实在）。而且，这不是一般法则。实际上，它同一切合法性正好相反。它仅仅是指受耶稣基督的约束，完全打破一切计划、理想与法则体系。这不可能有其他意义，因为耶稣就是唯一的意义。除了耶稣没有其他任何意义。唯有祂是重要的。

当我们被呼召追随基督时，我们被召唤要专门归属祂个人。祂的呼召的恩典打破了一切律法主义的束缚。这是带有恩典的呼召，是带有恩典的诫命。它超越了法律和福音之间的差别。基督呼召，门徒跟随：这就是恩典与诫命的统一。“我要自由而行，因我素来考究你的训词”（诗 119.45）。

作门徒就意味着要归顺基督，而且因为基督是依附的对象，所以就必须采取作门徒的方式。抽象的基督论是教义体系，是关于恩典或赦罪问题的一般宗教知识，它使作门徒成为多余。事实上，它们极力排除任何作门徒的思想，而且从根本上违背跟随基督的整个观念。由于这种抽象观念，我们可能同形式的知识发生联系，并对这种知识津津乐道，甚至付诸实践；但这永远不能产生个人的顺从。没有永生的基督的基督教必然会成为没有作门徒的基督教，而没有作门徒的基督教必然是没有基督的基督教。这仍然是一个抽象的观念，是一种只有圣父上帝而没有永生儿子基督的神话。那种基督教不过是作门徒的结束。在这样的宗教中，只相信上帝，而不跟随基督。因为上帝之子成了人，因祂是中保，正因为如此，我们同祂的唯一真正的关系就是跟祂。作门徒与作为中保的基督是紧密相连的，而且如果能正确理解，这就必定意味着相信上帝之子是中保。只有这个既是神也是人的中保，才能呼召人们追随祂。

离开耶稣基督而作门徒，这只是我们自己的选择。这可能是一条理想的道路。它甚至可能导致殉道，但它却缺少应许，当然要遭到耶稣的拒绝。

他们走路的时候，有一人对耶稣说：“你无论往那里去，我要跟从你。”耶稣说：“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只是人子没有枕头的地方。”又对一个人说：“跟从我来。”那人说：“主，容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亲。”耶稣说：“任凭死人埋葬他们的死人，你只管去传扬上帝国的道。”又有一人说：“主，我要跟从你，但容我先去辞别我家里的人。”耶稣说：“手扶着犁向后看的，不配进上帝的国。”

路 9.57—62

第一个想作门徒的人不等呼召发出，就迫不及待地表示要追随耶稣。耶稣警告他说，他并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给他泼了冷水。事实上，他也根本不可能知道他在做什么。这就是耶稣回答他的意思——他告诉未来的门徒必须过什么样的生活。我们听到正走向十字架的那一位的话语，在《使徒信经》祂整个一生可以用“受难”一词来概括。没有人会为自己选择这样的生活。耶稣说，没有人会为自己选择这样的命运，祂的话没有得到响应。自愿跟随耶稣和真正作门徒之间的鸿沟是十分明显的。

但是，在耶稣呼召时祂填平了鸿沟。第二个愿意作门徒的人想在追随耶稣之前埋葬自己的父亲。他受到律法的约束。他知道自己要做什么和必须做什么。让他先执行律法，然后再来跟随祂。在耶稣祂所呼召的人之间有着明确的法律障碍。但

是，耶稣的呼召还是比这障碍更强大。在这关键时刻，世界上无论多么神圣的东西，甚至是律法本身，都不能把耶稣和祂呼召的人隔开。现在（如果过去还没有），由于耶稣，律法应该被打破；如果律法妨碍人作门徒，它就必定丧失一切权利。因此，在这方面耶稣是律法的反对者，并命令人跟祂。只有基督才能这样说。只有祂才能作出最后的结论。他未来的门徒难以抵挡。这呼召，这恩典，是不可抗拒的。

66 第三个想作门徒的人和第一个人一样，以为跟随基督就意味着必须自己主动提出要求，就象为自己筹划生计一样。但是，第一个人和第三个人之间是有差别的，因为第三个人敢于提出自己的条件。但是很遗憾，他不能始终如一，结果自己陷入几乎绝望的境地，因为，尽管他准备使自己的命运依附于耶稣，但是他还是在自己和中保之间设下了障碍。“容我先……”他想跟随，但却感到必须坚持自己的条件。对他来说，作门徒必须先满足某些条件，然后才有可能。这就把作门徒降低到人所能理解的水平了。首先你必须做这，然后必须做那。一切都合乎时宜。这个门徒听任主的安排，但同时又保留提出自己条件的权利。但是这样，作门徒就不再是作门徒了，而是要安排适合我们自己的计划，而且要根据理性伦理的标准来判断了。这第三个要作门徒的人的问题就在于，他在表示跟随的愿望时，却根本不想再跟随。他提出了自己的条件，这样，他就改变了整个立场，因为作门徒不能容许在耶稣和我们祂的顺从之间存在任何条件。因此，这第三个门徒发现自己不仅和耶稣矛盾，而且也和自己矛盾。他的愿望不但同耶稣所想的矛盾，而且也同自己所想的矛盾。他作出决定，却又反对自己，这一切都是由于说了“容我先……”耶稣的回答向他生动地指出，他

是自相矛盾的，而且排除了他作门徒的身份，“手扶着犁向后看的，不配进上帝的国”。

如果我们要追随耶稣，我们必须采取某些明确的步骤。第一步，听了呼召之后，就要同过去的生活彻底决裂。让人跟随的呼召立刻产生新的处境。保持旧的处境是不可能作门徒的。为了追随耶稣，利未必须离开税关，彼得也必须离开他的渔网。人们也许认为，根本无须在这么早的阶段就采取这样果断的措施。难道耶稣不能把一些新的宗教经验传授给税吏，而让他们还像从前那样吗？如果祂不是上帝道成肉身的儿子祂也许会这么做的。但是，既然祂是基督祂从一开始就应当明确表示，祂的话决不是抽象的教条，而是人整个生命的更新。唯一正确的办法是确确实实跟随耶稣。让人跟随的呼召意味着，相信耶稣的方法只有一个，那就是抛下一切，跟上帝道成肉身的儿子走。

第一步是把门徒放到使信仰成为可能的处境中。如果他拒绝跟随，落在后边，他就不能学会如何信仰。被呼召的人必须走出使信仰成为不可能的环境，而进入使信仰成为可能的环境中，这是最重要的。但是这一步并不是新生活的第一阶段。它唯一的合理性就是把门徒带进同耶稣的团契中。只要利未仍坐在税关上，彼得仍坐在渔网边，他们都可以诚实而尽职尽责地工作，并且都可以享受新旧宗教的经验。但是，如果他们想要相信上帝，唯一的办法就是跟随祂肉身的儿子。

直到那天，一切都大变样了。在这以前，他们可以一直默默无闻地生活，安静地工作，遵守律法，等待弥赛亚的到来。但是，现在，祂已经来了，祂的呼召已经发出。信仰不可能是再静坐在那里等待了——他们必须起来跟随祂。这呼召使他们

脱了同世界的一切联系，而只同耶稣基督结合在一起。为了学会基督的要求和恩赐，他们必须破釜沉舟，投身到绝对的不安全之中。如果利未仍在他原来的岗位上，耶稣可能会在他困难时出来帮助他，但却不是他整个生命的主。换句话说，利未就永远学不会信仰。必须创造新的环境，在这里他们可能相信耶稣是上帝的道成肉身；这是一种难以接受的环境，因为一切都取决于耶稣的话。彼得为了了解自己的软弱和主的全能，不得不离开渔船，在海上冒生命的危险。如果彼得不冒险的话，他就永远不了解信仰的意义。波涛汹涌的大海上的那种完全不能忍受和不合伦理要求的环境必须被揭示出来，他才能信仰。通往信仰的道路要经过对耶稣的呼召的顺从。如果不要求一个明确的步骤，这种呼召就会消失在无形之中，而且，如果人们想象他们不采取这一步骤就能追随耶稣，那他们只能像幻想家那样自我欺骗而已。

要区分在什么环境中才可能有信仰，在什么环境中不可能有信仰，这是一道非常危险的程序。首先，我们必须知道，环境中并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告诉我们它属于哪一类。只有耶稣的呼召才能创造出使信仰成为可能的环境。其次，使信仰成为可能的环境永远不可能从人这方面看出来。作门徒不是人向基督提出的要求。只有耶稣的呼召才能创造这种环境。第三，这种环境本身并没有任何内在的价值或功劳。只有通过呼召它才有合理性。最后，但并非最不重要的，就是使信仰成为可能的环境本身只有通过信仰才有可能。

关于使信仰成为可能的环境的观念，仅仅是陈述下面两个命题同样是真实的例证这一事实：即只有相信的人才是顺从的，只有顺从的人才会相信。

如果只坚持第一个命题而不坚持第二个命题，是不符合《圣经》的。当我们听到只有在有信仰的地方才有可能顺从时，我们以为我们理解了。顺从不是随信仰而来，就像好果子长的好树吗？首先是信仰，然后才是顺从。如果我们的意思是说，使人称义的是信仰而不是顺从的行为，那就对了，因为那是随之而来的一切行为的基本的和毫无例外的前提。但是，如果我们按时间先后来区分信仰和顺从，而且把顺从放在信仰之后，那么，我们就将它们割裂开来了——那时，我们就面临这样的实际问题：顺从应当从何时开始呢？顺从和信仰彼此分开了。从称义的观点来看，这样将它们彼此分开是必要的，但是我们绝不能忽视它们根本上的统一性。因为只有存在顺从时，信仰才是真正的信仰，没有顺从便不会有信仰，同样，只有在顺从的行动中信仰才能成为信仰。

既然如此，我们就不能满足于把顺从说成是信仰的结果，而且，因为我们永远不能忘记这二者不可分割的统一性，所以我们必须把“只有信仰的人才是顺从的”和“只有顺从的人才能信仰”这两个命题统一起来。其中，在一种情况下，信仰是顺从的条件，而在另一种情况下，顺从则是信仰的条件。如果把顺从说成信仰的结果，同样也必须把它叫做信仰的前提。 70

只有顺从的人才能信。如果我们要信，我们就必须服从具体的命令。如果没有这种顺从的最初的一步，我们的信仰就只能是不真实的虔诚，并将把我们引向廉价的恩典。一切都取决于这第一步。它具有自身独特的性质。这顺从的第一步使彼得抛下他的渔网，后来又走下渔船。这第一步呼召这个年轻人抛开他的财富。只有通过顺从所创造的新生活才使信仰成为可能。

这第一步在开始时必须被看作是外在的工作，但它却使生

活发生了变化。它是每个人力所能及的一步，因为它在人类自由的限度以内。它是自然法（*justitia civilis*）范畴以内的一个行动，人在那种范畴内是自由的。尽管彼得自己不能悔改，但他可以离开自己的渔网。在福音书中人必须走的这第一步是绝对影响他整个一生的行动。罗马天主教把这一步当作不寻常的可能性来要求，这要求只有修道士才可能达到，而其余的信仰者，只要无条件地服从教会及其信条，他们就应当满足了。路德宗的信条也特别注重这第一步。在有效地对付了裴拉纠主义（*Pelagianism*）的危险以后，他们发现，为使人达到信仰初步的第一个外在行动留下余地，既是可能的，也是必要的。这一步采取让人到教堂听讲救恩之道的方式。迈出这一步不必放弃自己的自由。只要到教堂来就行了！你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这样做。你可以在星期天早晨走出家门来听道。如果你不愿意，你就把自己从可能有信仰的地方随便排除掉了。因此，路德宗教会表示，他们知道什么环境中信仰是可能的，什么环境中信仰是不可能的。应当承认，他们对此倾向于不加声张，似乎以此为耻辱。但它还在那里，它表明，他们知道，这外在的第一步同福音书一样重要。

一旦我们明确这一点，我们应当立即补充说，这一步永远只能是纯粹外在的行动和律法的工作。它本身决不能把人引向基督。作为外在行动的新生活并不比旧生活好多少，充其量它只能成为生命的新律法，不过是一种和同基督在一起的新生命完全相反的新的生活方式而已。如果一个酒鬼写下戒酒保证书，或者富人交出他所有的钱财，他们只是摆脱了酒精和钱财的奴役，并没有摆脱其自身的束缚。他们仍然在自己的小圈子里挪动，甚至可能超过从前。他们仍旧服从工作的诫命，仍旧

象从前那样沉缅于旧生命的死亡中。当然，这种工作必须要做，但工作本身决不能把人们从死亡、不顺从和不虔诚中解救出来。如果我们认为我们的第一步是信仰和恩典的前提，那么，我们只是受到自己行为的评判，而同恩典毫无关系。因此“外在的行为”这一术语包括我们习惯上所说的“意向”或“好意”，包括罗马教会所说的“竭尽全力”（*facere quod in se est*）的含义。如果我们迈出第一步时，故意把自己放在使信仰成为可能的环境中，即使这种信仰是可能的，也不过是一种行为而已。这种向我们展示的新生命仍旧是局限于我们旧生命的生活，因此完全是对新生命真正本质的误解。我们仍然在不信仰之中。

72

然而，外在的行为还是应当有的，因为我们还必须设法进入使信仰成为可能的环境中。我们必须采取一定的步骤。这意味着什么呢？这意味着，如果我们不注意自己的行为，而只注意耶稣呼召我们的话语，我们这一步就走对了。彼得知道凭他自己的力量他是不敢从船上爬出去的——否则，他这第一步就白费了。因此他叫道：“主啊，让我从水面上走到你那里去吧。”耶稣回答说：“你来吧。”基督应当先呼召他，因为这一步只有按祂的话去走才行。这呼召就是祂的恩典，是呼召他摆脱死亡进入顺从的新生活。然而，一旦基督呼召过彼得，他就没有别的选择了——他必须离开渔船而跟祂。最后，这顺从的第一步证明是信仰基督话语的行动。但是，如果我们以为不必采取这第一步，因为信仰已经在那里了，我们就完全误解了恩典的本质。与此相反，我们应当大胆地断定，这顺从的一步必须走在使信仰是可能的之前。如果一个人不服从，他就不可能信仰。

你是否因为发现很难信仰而担心呢？如果一个人在他生活的某一部分故意对抗或违背耶稣的诫命，毫不奇怪，他会感到信仰是很难的。在你的生活中是否某些地方比如某种犯罪的欲望，或者某种仇恨和希望，或者你的野心或理性，使你不肯按照祂的命令行事呢？如果是这样，你尚未接受圣灵，祈祷是困难的，或者你请求信仰仍未得到答复，这些都不足为怪了。相反，你去与你的兄弟和好，抛弃那缠绕你的罪——那样，你就会恢复了信仰！如果你放弃上帝的诫命，你就得不到祂恩典的话语。如果你生活的某一点你要离开祂，你又怎能希望与祂交往呢？不顺从的人不能信仰，只有顺从的人才能信仰。

耶稣的恩召现在成了严格的命令：做这个，放弃那个！离开渔船到我这里来！如果有人说他因信仰或不信仰而不能服从耶稣的呼召，耶稣会说：“首先服从，做外表的工作，撇下你所有的，除掉隔离你和上帝旨意之间的障碍。不要说你还未有信心。你若一直坚持不顺从及拒绝走第一步，你就不会得着信心的。你也不必说你有信心，因此不必走这一步。因为你若一直不走这第一步，你就不曾得着信心，反而在虚假的信心伪装下，增加你的不信。”这样争辩只是故意找借口，也充分证明是没有信仰，最终必然会导致不顺从。这是“信徒”的不顺从；当要求他们顺从的时候，他们只承认他们的不信就完事（可 9.24）。你把这件事当成儿戏。如果你相信，你就迈出这第一步，这一步会把你领到耶稣基督面前。如果你不相信，你同样也要迈这第一步，因为耶稣命令你这样做。谁也不想知道你信还是不信，你所接受的命令是要你当场拿出顺从的行动。那时，你就会发现，自己已经处在使信仰成为可能的环境中了，而且是在真正意义上的信仰的环境中。

因此，这种环境并不是我们顺从的结果，而是命令我们顺从的那个人的恩赐。如果我们不准备进入到那种环境中，我们的信仰将是不真实的，我们只是自欺欺人而已。我们不能避免那种情景，因为我们最关心的就是如何正确地相信耶稣基督。而且我们的目标永远是信仰，而且唯有信仰（“本于信，以致于信”，罗 1.17）。如果有人由于对新教的过分热心，跳出来向这一点提出挑战，那么就让他问问自己，他最终不是成为廉价恩典的鼓吹者了吗？事实上，只要我们把这个立场的两方面放在一起，它们就不会和正确的信仰不一致，但是，只要把它们彼此分开，就注定会成为信仰的障碍。“唯有相信的人才顺从”，说的是相信者顺从的那一面，而“只有顺从的人才相信”，说的则是顺从者相信的那一面。如果让这个立场的前半部分单独存在，那么信仰者就有面临廉价恩典的危险，换句话说，就是面临诅咒。如果让这个立场的后半部分单独存在，那么，信仰者就会面临通过工作而得救的危险，换句话说，也是面临诅咒。

在这一点，我们可以顺便讲几点关于牧师的工作特点。在处理灵魂问题的过程中，牧师应该记住这种立场的两个方面，这是很重要的。比如，当人们埋怨太难信仰时，这就有迹象表明，他们有意无意地不顺从。要用一剂廉价恩典的药方来敷衍他们是再容易不过的了。那只能使疾病一如既往，使恩典的话语成为一种自我安慰或自我赦免。但是，如果产生这种情况，那可可怜的人就再也不能在牧师赦免的话语中得到安慰了——对于上帝的道他已经充耳不闻。而且，即使他把自己的罪赦免一千次，他也丧失了一切相信真正赦免的能力，因为，他从来不知道什么是赦免。不信由于廉价恩典而盛行，因为廉价的

恩典就要坚持不顺从。今天牧师们经常碰到这样的例子。结果常常是自我赦免确定了人的不顺从，并使人对上帝的慈善和诫命十分无知。他还埋怨上帝的诫命是不确定的，有各种不同的解释。开始他还意识到自己的不顺从，但随着他的心肠逐渐变硬，这种意识也就越来越淡薄，最后他越陷越深，以致完全丧失了听道的能力，信仰也是完全不可能的了。人们能够想象他与牧师的谈话：“我已经失去从前的信仰了。”“你必须在讲道时倾听上帝的道。”“我听了，但我什么也听不进去，我什么也没得到。”“问题是，你不是真正想听。“恰恰相反，我是想听的。”通常谈话到这里中断了，因为牧师不知下面该说什么。他只记得这种立场的前半部分：“只有那信的人才能顺从。”但是，这没有用，因为那个特殊的人发现在自己那里信仰是不可能的。牧师感到自己也面临预定论的终极之谜。以为对有些人上帝给予信仰，而对有些人上帝则不给。因此，牧师只好认输，将这个可怜的人交由命运安排。然而，这应当是这次会面的转折点。而且是一个彻底的转折点。牧师应当放弃与他争辩，不再把他的困难看得那么严重。那样才真的符合他的心意了，因为他正想躲在这些困难后面。现在是不畏艰险的时候了，牧师应当说：“只有那些顺从的人才能信。”于是，谈话被打断。牧师可能继续说：“你不顺从，你试图自己控制生命中的某一部分。正因为如此，使你不听从基督，不相信基督的恩典。你听不到基督，是因为你执意不顺从。在你内心某个地方你拒绝听祂的呼召。你的困难就是你的罪。”基督现在又进入竞技场来捉拿恶魔，直到现在，这恶魔一直躲在廉价恩典的外衣下面。牧师应当随时准备面对这种立场的两个方面，这是很重要的：“只有顺从的人才能信，只有信的人才能顺从。”他必

须以基督的名义劝告人去顺从、去行动、去迈出这第一步。他必须说：“割断你与其它一切事物的联系，来跟祂吧。”因为在这个阶段，这第一步是最重要的。顽固罪人占据的据点必须摧毁，因为他在里面听不到基督的声音。必须把逃避者从他自己营造的隐身之处拖出来。只有这样，他才能恢复看、听和信仰的自由。当然，这第一步只是一种表面工作，在基督看来并没有什么功劳可言——这永远不过是纯粹的工作而已。即使这样，彼得也必须先从渔船出来，然后才能信。

简而言之，立场就是这样。由于罪人接受了“唯有信的人才能顺从”这个命题，所以他已被廉价的与容易的恩典所麻醉。他坚持不顺从，以赦免自己的罪来寻求安慰。这只能使他对上帝的道更加充耳不闻。只要我们仅仅重复这种为他提供自我保护的命题，我们就不能攻破他的堡垒。所以我们必须立即寻找转折点，劝他顺从——“只有顺从的人才能信。”

这会不会导致他偏离正道，鼓励他相信自己的表面工作呢？绝对不会。他会更容易明白他的信仰根本不是真正的信仰。他将被迫做出某种决定来使自己摆脱纠缠，这样，他会茅塞顿开，重新听到耶稣让他信仰及作门徒的呼召。

这使人们想到年轻富人的故事。

有一个人来见耶稣说：“良善的夫子，我该作什么善事，才能得永生？”耶稣对他说：“你为什么称我是良善的？除了上帝以外没有一个是良善的。你若要进入永生，就当遵守诫命。”他说：“什么诫命呢？”耶稣说：“就是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不可作假见证，当孝敬父母，又当爱人如己。”那少年人说：“这一切我都遵守了，

还缺少什么呢？”耶稣说：“你若愿意作完全人，可去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就必有财宝在天上，你还要来跟从我。”那少年人听见这话，就忧心愁愁地走了，因为他的产业很多。

大 19.16-22

78 年轻人询问关于永生的问题，就是询问关于世界救赎这一惟一终极、惟一严肃的问题。但这是不容易用正确的术语来表达的。这表现在那个年轻人显然是要问某个问题，但实际上却问了别的问题。这样，他就成功地避开了真正的问题。因为他是向那位“良善夫子”提问。他想听一听那良善夫子的意见，接受他的劝告，并向良善夫子询问关于这个特殊问题。这样，他成功地表明了两点，第一，他感到这问题是那样重要，耶稣一定会发表一些有意义的见解。第二，他对这位良善夫子和伟大教师所期望的是一些有份量的见解，但是，当然不是必须绝对服从的上帝的指导。对他来说，永生是个学术问题，是值得同“良善夫子”探讨的。然而耶稣回答的第一句话使他大为震惊：“你为什么称我是良善的？除了上帝以外没有一个是良善的。”问题揭示出提问者的真实感情。他本想同个善良的拉比谈谈永生的问题。但是现在，他明白，他不是在同一个良善的夫子谈话，而是在同上帝本人谈话，因而他从上帝之子那里得到的唯一答案，就是有关唯一上帝的诫命的暗示。他将得到的不是“良善夫子”的回答，不是补充上帝所启示的意志的个人意见。耶稣撇开自己，指出只有上帝是良善的，并立即证明自己是上帝的完美的儿子。提问的人站在上帝本人面前，像一个知道上帝所启示的意志，却试图回避它的人。年轻人是知道

79
诚命的。但是，他的处境是：他不满足于这些诫命，想要超出这些诫命。耶稣认清了他的问题，知道这是一个由自我形成并处于自我的中心的有关虔诚的问题。他为什么假装长期以来对这个答案一无所知呢？他为什么指控上帝长期以来使他对这个生命的根本问题浑然不知呢？所以这个年轻人已被带到上帝的审判台上。他被要求放弃学术性问题，并重新认识到必须顺从已被启示的上帝的意志。

年轻人又一次试图逃避这个问题，他再一次问：“什么诫命呢？”魔鬼就潜藏在这个问题下面。年轻人知道他已经被落入圈套，而这是他逃脱的唯一办法。他当然知道诫命。但是，在许多诫命中，谁知道哪一条适合他现在的处境呢？年轻人说，诫命的启示模棱两可，含义不清。同样，只有联系自己和他自己的问题及冲突，他才能认清诫命。他只关心自己道德上纯粹属人的困难，却忽视了上帝正确无误的命令。他的错误与其说是因为他知道那些困难，不如说是他试图以这些困难来反对上帝的诫命。事实上，颁布这些诫命的目的就是要解决这些困难。道德上的困难是堕落的最初结果，它们本身就是“人反叛”上帝的结果。乐园里的蛇说：“上帝真说了吗？”这就把道德困惑放到第一个人心中。在此之前，上帝的命令一直是很清楚的，人也本着天真的顺从来遵守它。但是，这一切都成了往事，道德上的怀疑和困难已经悄悄地溜进来。蛇建议说，命令需要解释和说明。“上帝真说了吗？”人必须通过自己的良心和辨别善恶的知识来决定什么是好的。诫命可以作各种各样的解释，上帝的意志让我们解释和说明诫命：因为上帝赋予人以自由意志来决定应当做什么。

但是，这意味着从一开始就不顺从。怀疑和思考代替了自

发的顺从。具有良心自由的成年人自诩比顺从的孩子更优越。但是，他只有以放弃顺从为代价才能自由地享受道德上的困难。简而言之，它是从上帝的实在退回到人的沉思，从信仰退回到怀疑。年轻人的问题显示出他的真实面目。原来他是一个有罪的人。耶稣的回答使他彻底暴露了。耶稣仅仅引用了上帝在《圣经》中启示的诫命，并因此重申这就是上帝的诫命。这年轻人又一次陷入圈套。他原想迫使耶稣讨论他的灵性问题，希望避免承担一定的道德责任。他本来希望耶稣能为他的道德困难提供解决办法。但是他发现耶稣并没有针对他的问题，而是针对他本人。解决他的困难的唯一办法就是上帝的诫命，这迫使他放弃学术讨论，而履行顺从的义务。只有魔鬼才为我们道德上的困难提供解决办法，他说：“继续提问题吧，你就会逃避顺从的必要了。”但是，耶稣对这位年轻人的问题不感兴趣；他对年轻人本人感兴趣。他不愿像年轻人那样把那些困难看得那么严重。耶稣只把一件事看得很严重，那就是，现在是年轻人开始听从和服从诫命的时候了。只要把道德上的困难看得十分严重，人就会受这些困难的折磨和奴役，因为它们不让人向顺从的自由活动开放，人的不虔诚就全部暴露出来。他所有的困难无非是不虔诚、轻浮，证明他不顺从。因此，唯一重要的就是实际上的顺从。那样就会解决他的困难，就会使他（以及我们所有的人）自由地成为上帝的儿女。这就是上帝对于人的道德上的困难所作的诊断。

现在，这个年轻人已经两次面对上帝之道的真理，他再也不可能逃避上帝的诫命了。显然，他现在没有别的选择，只有服从诫命。但是，他仍然不满足。“这一切我都遵守了，还缺少什么呢？”毫无疑问，这一次他还像以前一样相信自己的真

诫。但是，正是在这里，他对耶稣的违抗达到了极点。他知道诫命，并且遵守了，但是现在他认为那不可能是上帝对他的全部要求，一定还有其它更多的东西，还有一些不寻常的独特的要求，这才是他想要做的。他说，上帝所启示的诫命不完全，因此，他要尽最后的努力保持独立性，自己来决定善恶。他一方面肯定诫命，另一方面又对诫命进行正面攻击。“这一切我都遵守了。”马可补充说：“耶稣看着他，就爱他。”（10.21）。耶稣看着这个年轻人绝望地拒绝接受上帝活生生的道，他虽能严肃对待，但却对活生生的道及其所要求的自发的服从满怀愤怒。耶稣想帮助这个年轻人，因为祂爱他。因此，祂最后说：“你若愿意作完全人，可去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就必有财宝在天上，你还要来跟从我。”这里有三点值得注意。第一，现在宣布诫命的正是耶稣本人。就是这位耶稣，早先还指点年轻人离开良善的夫子到唯一良善的上帝那里，现在却操起神的权威宣布最后的命令。这位年轻人应当知道，站在他面前的正是上帝的儿子。作为上帝之子，耶稣指点他离开儿子到他曾与之完全合一的父那里去，尽管年轻人不知道他是上帝的儿子。现在祂再一次以儿子的身分宣布上帝本人的诫命。当耶稣呼召这个年轻人跟随祂的时候，祂应当使那诫命准确无误。诫命概括起来就是：生活在与基督的团契里。现在，这位基督使年轻人面对祂的呼召。他再也不能躲进他的道德困难的虚幻世界中了。诫命是简单明了的：“跟从我。”第二点值得注意的是，甚至这诫命也可能被误解，因此，必须加以解释。因为年轻人仍有可能陷入原来的错误中，他把诫命当作道德冒险的机会，令人兴奋的生活方式，但一有机会，就可能很容易地把它抛弃而寻求别的东西。如果年轻人把作门徒看成是他一直从事的寻求

83 真理的合乎逻辑的结果，是他旧生活的补充、阐明和完成，那同样是错误的。所以，为了避免一切误解，耶稣必须创造一个不能后退的情境，一个不可更改的情境。同时，必须向他表明，这绝不是他旧生活的完成。因此，耶稣吩咐他自愿地过贫苦生活。这是这个问题“存在的”、牧师工作的一个方面，其目的是使年轻人最终理解顺从的真正方式。它出于耶稣对年轻人的爱，代表新生命和旧生命之间唯一的联系。但必须注意，这种联系不同于新生命本身；它甚至也不是正确方向的第一步，尽管作为顺从的行动，它是重要的开端。首先，年轻人应当去变卖自己的一切，分给那些穷人，然后，再来跟随。作门徒是最终目的，自愿受穷是手段。这是第三点必须注意的。当年轻人问：“我还缺什么呢？”耶稣回答说：“你若愿意作完全的人……”乍一看，似乎耶稣在思考对年轻人以前的生活加以补充。但这种补充需要抛弃以前所有相关的事情。直到现在，他还一直没有过完善的生活。他对诫命的理解和实行都是错误的。只有现在跟随基督，他才能正确地理解和实行，因为现在正是耶稣基督在呼召他。当耶稣听到年轻人的问题的时候，他把话题转开了。他问关于永恒生命的方法问题，耶稣却回答说：“我呼召你，如此而已。”

84 年轻人的问题的答案就是——耶稣基督。他本来希望听到良善夫子的话，但是，现在他明白这话就是他所询问的“人”。他和耶稣——上帝之子——面对面站着：这是终极的相遇。现在唯一的问题就是说“是”还是说“不”，顺从还是不顺从。他的回答是“不”。他忧伤地走开了，感到十分沮丧和失望，他不能同他的过去决裂。他有丰厚的财产。在这里，耶稣呼召人跟随，意思和从前所说的一样——归附耶稣基督本人并与祂

交往。门徒的生活不是把良善夫子当作英雄来崇拜，而是顺从上帝之子。

年轻富人的故事和好撒玛利亚人的故事十分相似。“有一个律法师，起来试探耶稣说：‘夫子，我该作什么才可以承受永生？’耶稣对他说：‘律法上写的是什麼？你念的是怎样呢？’他回答说：‘你要尽心、尽性、尽力、尽意，爱主你的上帝，又要爱邻舍如同自己。’耶稣说：‘你回答的是。你这样行，就必得永生。’那人要显明自己有理，就对耶稣说：‘谁是我的邻舍呢？’”（路 10.25—29）

律法师的问题和年轻人的问题一样，唯一不同的是《圣经》明确告诉我们，他想试探耶稣。他对这个问题早就有了答案——他试图迫使耶稣陷入道德的怀疑和困难的死胡同。耶稣回答他的问题就像回答年轻富人的问题一样。询问的人内心已经知道问题的答案。尽管他知道答案，但在他提问的时候却希望能避开服从上帝诫命的责任。他得到的唯一回答是：“你已 85
经知道你的职责：尽你的职责就必活着。”

第一轮问答律法师已经输了，所以他只得再作努力。像年轻富人一样，他提出他的道德困难，试图逃避。“谁是我的邻舍呢？”自那以后，在诚信与真正的无知中，这个问题不知问过多少遍！这看起来貌似有理，而且任何诚恳地追求真理的人都可能这样合乎情理地去询问。但是这并不是律法师的意思。耶稣把这个问题当作魔鬼的试探而加以回避，事实上，这就是好撒玛利亚人的比喻的全部要点。对这类问题你可以一直问下去，而且永远得不到答案，其根源就在于“那坏了心术，丧失真理之人的争竞”；在于人“专好问难，争辩言词”。“从此就生出嫉妒、纷争、毁谤、妄疑”（提前 6.4 以下）。这是一些趾

高气扬的人的问题，这些人“常常学习终久不能明白真道”。他们“有敬虔的外貌，却背了敬虔的实意”（提后 3.5 以下）。他们不能相信，还一直问这同样的问题，因为他们的“良心，如同被热铁烙惯了一般”（提前 4.2），因为他们拒绝遵守上帝的道。谁是我的邻舍呢？难道这问题允许有什么答案吗？是我的亲戚，我的同胞，我的基督徒兄弟还是我的仇敌呢？在每一个答案中都有真实和虚假的因素。整个问题都使我们陷入怀疑和不顺从之中，这的确是违背上帝诫命的行为。当然，我说我愿意按祂的意志行事，但祂却没有告诉我从何做起。诫命也没有给予我任何明确指示，也没有解决我的任何困难。“我该做什么呢？”这是律法师第一次掩耳盗铃。回答是：“你不是知道诫命了吗？那么实行出来吧。你必须不要发问——脚踏实地地去做好了！”最后的问题“谁是我的邻舍呢？”是绝望的最后反击（否则就是自信）；律法师试图证明他的不顺从是合理的。答案是：“你就是邻舍。去爱别人以表示你的顺从吧。”邻舍不是别人身上的特点，仅仅是他们对我们的要求。它随时随地都迫使我们拿出行动和顺从。实际上，我们没有时间坐下来问自己某人是不是我们的邻舍。我们必须行动起来，必须服从——我们必须象对待邻舍那样对待他们。但是这也许令你震惊。也许你仍然认为你应当事先好好想一想，然后才知道该怎么做。对于这个问题只有一个答案。你只有实际去做，然后才会知道，才会思考。你只有通过顺从才会懂得什么是顺从。提问题是沒有用的，因为你只有通过顺从才能学会真理。

由于我们的良心受到罪的干扰，所以耶稣发出呼召，要求我们自发地顺从。然而年轻的富人被呼召分享作门徒的恩典，而试图试祂的律法师却只能被送回到诫命中去。

第3章

一心顺从

当耶稣要求他自愿过贫苦日子的时候，那年轻富人就知道自己面临着顺从还是反抗这一简单的选择。当利未被呼召离开税关，彼得丢下渔网时，毫无疑问，耶稣是认真的。他俩都要丢弃一切去跟随祂。此外，当彼得被要求在波涛滚滚的大海上行走时，他必须起来冒生命的危险。在每一种情况下，只需要一件事——依靠基督的道，并坚持基督的话语，它比世界上一切安全的东西更安全。那些试图横亘在耶稣的话语与顺从之间的势力，过去和现在一样是可怕的。理性与良心、责任与虔诚都可能成为障碍，甚至律法与“属灵”本身，也会假借防止人们走向反律法主义及“狂热派”的极端的名义，而成为障碍。但是，耶稣的呼召很快消除了这些障碍，并创造了顺从。那呼召就是上帝本人的话语，而它所要求的一切就是一心一意顺从。

87

88

如果我们今天在读《圣经》时听到耶稣这样对我们讲话，我们就可能会这样为自己辩解：“不错，耶稣的要求是确定无疑的，但我还必须记住祂从不希望我们从律法主义角度去看祂的诫命。祂对我们的真正要求是信仰。但是，我的信仰没有必要同富有和贫穷之类的东西联系在一起。我们在属灵方面既可能富有也可能贫穷。我没有财产，这并不重要。但是，如果我有财产的话，我应当象没有这些财产一样来保存它们，换句话说，我应当在内心培养一种超然的态度，以便使我的心不在我的财产上。”耶稣可能会说：“变卖你的财产”，不，祂的意思是“不要让你外在的财产困扰你；既然当作没有一般，倒不如安静地保留你的财物吧。不要将你的心放在财产上”。——我们借口反对律法主义，以为最好还是在“信仰中”顺从，以此为由逃避对耶稣话语的专一地顺从。我们和年轻富人的不同之处在于，他不以这样的说法来原谅自己的遗憾：“不要介意耶稣的话，我仍然可以保留自己的财产，只是在内心里采取超然的态度就行了。即使我还有缺憾，但是当我想起上帝已经赦免了我的罪，我能在信仰里与基督交往，我就得到安慰了。”但是他没有这样说，他忧伤地走开了。因为他不愿意顺从，所以他不能相信。在这一点上，这个年轻人非常诚实。他离开了耶稣，的确，诚实比任何以不顺为基础的和耶稣的表面交往，都能得到更多的应许。正如耶稣所了解的那样，这位年轻人烦恼的是，他不能对自己的财产采取内心超然的态度。作为认真追求完善的人，他以前可能已经尝试过千百次，但都失败了，因为在最后决定的时刻，他拒绝服从耶稣的话语。正是在这一点上，这个年轻人是很诚实的。但是，我们这些能言善辩之人却完全不同于《圣经》所说的那些听到耶稣话语的人。如果耶稣

对某人说：“撇下其余一切来跟从我；辞去你的职位，离开你的家庭、你的民族及祖宗之地。”那么他就知道，对这个呼召只有一种答案——一心一意地顺从，而且，只有这种顺从才能得到与耶稣交往的应许。不过，我们也许还会辩解说：“当然我们是‘绝对严肃’地接受耶稣的呼召，但是毕竟真正顺从的方式更要在我们现在职业中继续下去，和我们的家人在一起，并且以内心真正超然的态度服侍。”如果耶稣命令我们“走出来”，我们应当认为祂的意思是“呆在原来的地方，只要培养内心超脱的态度就行了。”此外，如果祂对我们说：“不要忧虑”，我们就会认祂的意思是，“忧虑当然并不错：我们必须工作来养活自己和家人。如果我们不这样，我们就是逃避责任。然而，我们应当从内心摆脱一切忧虑。”也许耶稣会对我们说：“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我们却认为祂的意思是说：“真正爱仇敌的方法就是狠狠地还击他，一点也不让步。”耶稣可能说：“先求上帝的国。”我们却把它解释为：“当然我们必须先求其他一切事情，不然我们如何存在呢？祂的真正意思是要我们作好最后的准备将一切赌注下在上帝的国里。”所有这些事情中，我们都试图逃避专一的、严格的顺从的义务。

90

怎么会这样荒唐呢？发生了什么事，使耶稣的话语遭到如此的贬低而变得一钱不值，并因此公然遭到世界的嘲弄呢？在生活的其它领域，命令一旦发出，无疑就具有明确的含义。如果父亲让孩子去睡觉，孩子立即就知道该做什么。但是，假如他学会一些肤浅的伪神学，在这种情况下，他或多或少地会这样争辩说：“父亲让我去睡觉，其实他的真正的意思是说我累了，他只是不想让我太累。我若出去玩玩，照样也能克服疲

劳。因此，尽管父亲说让我去睡觉，而他的真正意思是：‘出去玩玩吧。’”假如孩子这样理解父亲，或者市民这样理解政府，那么他们都会遇到一种难理解的语言——简而言之，他们会受到惩罚。难道我们可以对耶稣的诫命和对其它命令不同，将一心一意的顺从改成公然的违抗吗？这怎么可能呢？

这是可能的，因为在所有这些能言善辩中都有真理的成分。当耶稣呼召年轻人进入那使信仰成为可能的环境中时，祂的目的仅仅是让那人相信，祂是说，耶稣呼召他与自己交往。归根结底，至关重要的不在于那人做什么，而仅仅在于他相信耶稣是上帝之子，是中保。无论如何，不管贫穷或富有、结婚或独身、也不管有无职业，归根到底都是无关紧要的——一切都取决于信仰。所以，到目前为止，我们是十分正确的；我们可能既拥有世界的财富，同时也相信基督——因此，人可以拥有这些财产就像没有一样。但这是基督徒生活的终极可能性，只有我们诚恳地等待基督即将再来时，我们才能做到这一点。这决不是最初的和最简单的可能性。对诫命作这样似非而是的理解，这也是合乎基督教的，但我们绝不能因此而放弃对诫命作一心一意的理解。只有对那些在生命的过程中把这种一心一意的理解付诸行动，并因此与基督一起生活，作祂的门徒，并期待末日的人，这才是可能的和正确的。而用这种似非而是的方法解释耶稣的呼召，则要困难得多，而且从人的角度来说是“不可能的可能性”。而且正是这种似非而是的因素，使祂的呼召经常有走向反面的危险，并成为逃避具体顺从的借口。如果直接按字面意思来理解，并服从耶稣的诫命，并按祂的命令放弃自己的所有财产，那就会快乐得多。如果你感觉不到这一点，你就无权对耶稣的话作这种似非而是的解释。我们必须永

远牢记这两种意义。

耶稣的实际呼召与我们所作的一心一意的顺从，具有不可更改的意义。据此，耶稣呼召人们进入使信仰成为可能的环境中。因此，祂的呼召是实际的呼召，祂希望人们这样理解，因祂知道，只有通过实际的顺从，人们才能被解放，才能相信。 92

取消原则上一心一意的顺从不过是再一次把耶稣呼召的昂贵恩典歪曲成自我称义的廉价恩典。通过这种方式，一种使人听不到基督的具体呼召的虚伪的律法被建立起来。这种虚伪的律法是世人的律法，恩典的律法既是世人津法的补充，又与之完全相反。这里的“世界”不是基督里被克服的世界，也不是在与祂的交往中每天被重新征服的世界，而是被硬化为僵硬的、扎不透的、律法主义原则的世界。如果这样的话，恩典就不再是永生上帝的礼物，我们也再不能在恩典中被救出世界并顺从于基督之下；相反，恩典成了一般的律法、神圣的原则，只需把它运用于各种特殊的场合就行了。为了反对单纯顺从的律法主义，结果，我们却建立起最危险的律法——世人的律法和恩典的律法。在努力反对律法主义的斗争中，我们却陷入最坏的律法主义中。克服这种律法主义的唯一办法，就是当基督呼召我们跟随的时候真正地顺从祂；因为在耶稣那里，律法既得到实现又被废除。

通过取消在原则上单纯的顺从，我们不知不觉地也陷入对《圣经》作非福音的解释。我们想当然地认为，当我们打开《圣经》时就有了解释它的钥匙。但是，如果那样的话，我们所使用的钥匙就不是永生的基督——我们的审判官和救世主，而且我们对这钥匙的使用也不再仅仅依赖活生生的圣灵的意志了。我们使用的钥匙是我们可以随意利用的恩典的一般教义，

93 这样，作门徒的问题同时也就成为释经学的问题了。如果我们的释经是真正的福音解释，那么，我们会明白，我们不能把自己与那些耶稣呼召的人完全等同起来，因为他们本身是《圣经》中上帝之道的一部分，因此也是信息的一部分。我们在这段经文中不仅听到了耶稣对年轻人的问题的回答，也听到了对我们的问题的回答，而且因为问题和答案都是《圣经》里的话，所以也都是信息的内容。如果在作门徒中我们试图表现得像耶稣当时所呼召的人那样，那么我们对《圣经》的解释就是错误的了。但是《圣经》所宣称的基督，在祂的每句话中都是仅仅把信仰给予那些服从祂的人。如果我们试图躲在《圣经》话语的后面，而不面对实际发生的事件，那就既是不可能的也是不正确的。相反，整个《圣经》的话语都是呼召我们跟随耶稣。我们不应当以抽象的原则解释《圣经》（即使那原则是恩典的一种教义），以致歪曲其真理。否则，我们就会导致律法主义。

因而，我们必须坚持，对耶稣诫命的似非而是的解释总是要包括字面的解释，因为，我们的目的不是要建立律法，而是要宣扬基督。但我们仍有一点怀疑，那就是，这种单纯的顺从必须是人类功德的教义、“做心理愿意做的事”的教义以及坚持使信仰成为可能前提条件的教义。对耶稣呼召的顺从永远不在我们自己的能力范围之内。比如，假使我们放弃自己的一切财产，那种行为本身还不是祂所要求的顺从。事实上，这一步也可能与顺从耶稣恰恰相反，因为，我们这样做可能要为自己选择某种生活方式，某种基督教的理想或某种圣方济各派贫穷的理想。的确，在放弃财产的行动中，人也可能忠于自己或忠于某种理想，而不是忠于耶稣的诫命。他并没有摆脱自我，而

94

是更受自我的束缚了。进入使信仰成为可能的环境中，并不是我们给予耶稣的，而总是祂对我们的恩赐。只有以这种精神迈出这一步时，才是可行的。但是在那种情况下，我们就不能说我们有选择的自由了。

耶稣对门徒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财主进天国是难的。我又告诉你们，骆驼穿过针的眼，比财主进上帝的国还容易呢！”门徒听见这话，就希奇得很，说：“这样谁能得救呢？”耶稣看着他们说：“在人这是不能的；在上帝凡事都能。”

太 19.23-26

门徒惊奇地问：“这样谁能得救呢？”这表明，他们似乎认为年轻富人的情况并不例外，而是有代表性的。因为他们没有问：“哪个富人？”而是指普遍情况，“这样谁能得救呢”？因为，每个人，甚至门徒自己，都像那些富人一样，发现进入天国是如此困难。耶稣的回答向门徒表明，他们都非常理解祂。通过跟随耶稣获得拯救，不是我们人自己能够获得的——但对上帝来说，万事皆能。

第 4 章

作门徒与十字架

95

从此祂教训他们说：“人子必须受许多的苦，被长老、祭司和文士弃绝，并且被杀，过三天复活。”耶稣明明的说这话，彼得就拉着祂，劝祂。耶稣转过来，看着门徒，就责备彼得说：“撒但，退我后边去吧；因为你不体贴上帝的意思，只体贴人的意思。”于是叫众人 and 门徒来，对他们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和福音丧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人就是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呢？凡在这淫乱罪恶的世代，把我和我的道当作可耻的，人子在祂父的荣耀里，同圣天使降临的时候，也要把那人当作可耻的。”

可 8.31-38

在这段经文中，耶稣让人跟随的呼召，与祂预示自己的受难是紧密相连的。耶稣基督必须受苦和遭弃绝。这个“必须”存在于上帝的应许中——《圣经》必须应验。这里，受苦和遭弃绝不同。如果耶稣仅仅是受苦，祂可能仍然作为弥赛亚受到欢迎。全世界的同情与敬佩也可能都集中在祂的受难上。这96可能被看作是悲剧，却具有其自身的内在价值、尊严和荣耀。但是在受难中，耶稣是被弃绝的弥赛亚。祂遭到弃绝，使祂的受难失去了荣耀的光辉。这只是没有荣耀的受难。受苦与遭弃绝概括了耶稣的整个十字架的意义。在十字架上死去，就意味着被人蔑视和被人弃绝。受苦与遭弃绝是上帝必然要在耶稣身上安排的，任何妨碍这种事的意图都是邪恶的行为，祂自己的门徒的妨碍尤其是这样；因为事实上，这样做是试图阻碍基督成为基督。正是彼得——教会的磐石——在他承认耶稣是弥赛亚，并被任命为门徒之首以后，立刻就犯了那样的罪。这表明，甚至在教会早期，受苦的弥赛亚这一观念也已成为教会的耻辱了。那种弥赛亚不是教会需要的主，而且作为基督的教会，它不喜欢其主将受苦的律法强加在自己身上。彼得的抗议表示他自己不愿意受苦，也表示撒旦已经进入教会中，并试图使它脱离主的十字架。

因此，耶稣必须明确表示，这种受苦的“必要性”，不仅适用祂自身，也适用于祂的门徒。因为基督之所以成为基督，就在于祂的受难和遭弃绝，所以，门徒之所以是门徒，也就在于他们分担主的苦难、遭弃绝及被钉十字架。作门徒就意味着归附耶稣本人，因而服从基督的律法，也就是十字架的律法。

令人奇怪的是，当耶稣向门徒展示这种不可逃避的真理

97 时，祂再一次让他们自由地选择是跟祂他还是弃绝祂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因为即使在门徒中跟从基督也不是理所当然的事。不能强迫任何人，甚至不能期望任何人必须来跟随祂。祂说：“若有人”为了跟随祂就要准备放弃妨碍跟随的一切。这再一次告诉我们，一切都由个人决定。当门徒在作门徒的道路上走到半路时，他们又来到一个十字路口。他们又可以自由地为自己作出选择。谁也不指望他们做任何事，也没有人强迫他们做任何事。当前的要求是如此重要，以致在门徒被告知关于作门徒的律法之前，他们必须自由地为自己作出选择。

“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门徒必须对自己说彼得在不承认基督时所说的话：“我不认得这个人。”舍己绝不仅仅是一连串的自我折磨或禁欲主义的孤立行为。舍己不是自杀，因为即使在舍己中也有自我意愿的因素。舍己就是只知道基督而不再知道自己，只看到走在前面的祂，而不再看那条对我们来说太难的路。这再一次告诉我们，舍己只能说是：“祂领路，紧跟祂。”

“……背起他的十字架。”耶稣先说舍己，便仁慈地为这句话作了铺垫。因为只有当我们彻底忘掉自己时，我们才能为了祂的缘故而背起十字架。如果最后我们只知祂，不再注意自己的十字架的痛苦，我们就只仰望着祂了。如果耶稣不会如此仁慈地使我们对这句话有所准备，我们就会发现，我们是背不起那十字架的。但是，由于祂使我们有了准备，所以，就使我们

98 把这么难的一句话也当作恩典的话语来接受。这句话使我们感到作门徒的欢乐，并坚定了我们作门徒的信心。

忍受十字架的痛苦并不是一场悲剧；这种受苦是对耶稣基督全心全意忠诚的结果。苦难的到来不是偶然的，而是必然

的。这种苦难不是与凡人的生命不可分割的，而是特殊的基督徒生命的基本组成部分。它不单单是受苦，而是受苦加遭弃绝，这种弃绝不是由于我们自己的原因或信念，而是由于基督的缘故。如果我们的基督教对作门徒已经不严肃，如果我们已经把福音淡化为感情冲动，并无奢求，也不将自然的生活与基督徒的生活加以区分，那么，我们不禁把十字架当作每日的普通悲剧，当作生命的一种磨炼和苦难。这样，我们就忘了十字架就意味着遭弃绝，意味着耻辱和苦难。《诗篇》的作者为他被歧视和遭弃绝而感到痛心，那就是十字架之苦的本质。但是，这种观念已不再为基督教所理解，基督教已经看不出普通人的生活与归附基督的生活之间的差别。十字架意味着完全分担基督的痛苦，直到最后的时刻。因此，只有那完全献身于作门徒的人，才能体验十字架的意义。一开始就有了十字架，他只要拿起来就行了；他不需要出去为自己寻找十字架，也不需要故意去追求痛苦。耶稣说，每个基督徒都有自己的十字架在等待着他，这十字架是上帝预先指派给他的。每个人都必须忍受他应当承担的那份痛苦和遭弃绝。不过每个人所承担的份额有所不同罢了：有些人，上帝认为值得给予最高形式的痛苦，便赐给他们殉道的恩典，而有些人，上帝不允许给予超出他们能够忍受的试探。但是在每种情况下，都完全是同一个十字架。

99

十字架被放在每个基督徒身上。每个人必须经受的基督的第一个苦难，就是让他放弃与这个世界的牵连。人与基督相遇的结果，就是旧人死去。当我们开始作门徒时，我们在与基督一同死亡中归附基督——我们把自己的生命交给死亡。一开始就是这样；十字架并不是本来虔诚和幸福的生活的可怕的结

局，而是在我们与基督交往一开始就与我们相遇。当基督呼召人时，就吩咐他来死。这种死可能就像最初的门徒那样，必须离开家庭与工作来追随祂，也可能像路德的死那样，必须离开修道院到世界中去。但是，每次的死都是一样的——是在耶稣基督里死去，是根据祂的呼召让旧人死去。耶稣对年轻富人的呼召就是呼召他去死。因为只有让自己的意志死去的人才能跟随基督。事实上，耶稣的每次命令都是呼召我们去死，连同一切邪恶情欲都死去。但是，我们不想死去。因此，耶稣基督及其呼召必然是我们的生命，同时也是我们的死亡。对作门徒的呼召和以耶稣基督的名义受洗，都是既意味着死也意味着生。基督的呼召及其洗礼都使基督徒每日地和罪与魔鬼作斗争。他每天都面临新的试探，每天都必须为了耶稣基督的缘故而忍受新的痛苦。他在斗争中留下的创伤和疤痕是他分但主的十字架的生动写照。但是，基督徒还有一种不可幸免的苦难和耻辱。100 尽管只有基督的苦难才是赎罪的手段，但是由于祂已经忍受和承担了全世界的罪，并同门徒一道分享受苦的结果，所以基督徒也必须经受试探，也必须承担别人的罪；也必须承受别人的耻辱，并象替罪羊一样被逐出城门。但是，如果没有承担了一切罪的基督的支持，他必然会被这沉重的负担压垮。但是，基督的苦难使他增添了力量，使他以宽恕别人的方式战胜别人的罪。他担负起别人的重担——“你们各人的重担要互相担当，如此，就成全了基督的律法”（加 6.2）。由于基督承担起我们的重担，所以我们应当担负起同伴的重担。基督的律法就是背十字架，这也是我们要完成的任务。我们必须担负的兄弟的重担，不仅是他外部的命运，他天生的性格和恩赐，而且确实是承担他的罪。而承担那种罪的唯一方法，就是以我现在分担

基督十字架的能力来宽恕他的罪。因此，跟随基督的呼召，总是意味着呼召我们分担饶恕人们罪过的工作。饶恕就是要受基督那样的苦难，这是基督徒要承担的责任。

但是，基督徒怎么知道他背的是什么样的十字架呢？一旦跟随主并分享主的生命，他就会明白的。

因此，受苦是真正作门徒的标记。门徒不会超过主。跟随基督就意味 *passio passiva*（我们受苦是因为我们必须受苦）。正因为如此，路德把受苦作为真正教会的标记，而且在准备起草奥斯堡信条时，其中一条备忘录同样也把教会定义为那些“为了福音而受迫害和殉道”的人的共同体。如果我们拒绝背十字架，拒绝屈服于别人强加给我们的苦难和弃绝，我们就会丧失和基督的交往，并不再追祂。但是，如果我们在服侍祂的过程中丧失生命，并背起十字架，我们就会在和基督的十字架的交往中重新获得生命。和作门徒相反的是，对基督及其十字架以及十字架所带来的一切伤害感到羞耻。 101

作门徒就意味着忠于受苦的基督，因此，毫不奇怪，基督徒应当被呼召受苦。事实上，这是一种欢乐，祂恩典的标志。早期基督教的殉道者的行为充分证明，基督如何在他们死去的痛苦中使他们坚信祂的临在，以此来荣祂自己的人。在他们为基督承受最残酷的折磨的时刻，他们分享了最完全的欢乐和与祂交往的幸福。所以，背负十字架证明是战胜痛苦的唯一办法。对所有跟随基督的人来说，确实是这样，因为对祂来说就是如此。

祂就稍往前走，俯伏在地，祷告说：“我父啊，倘若可行，求你叫这杯离开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

照你的意思”……第二次又去祷告说：“我父啊，这杯若不能离开我，必要我喝，就愿你的旨意成全。”

太 26.39, 42

102 耶稣祈求父把杯子拿走，父听到祂的祈求；因为这受苦之杯的确将从祂那里拿走——不过祂要把它喝下去。这就是当祂在客西马尼园里第二次跪下时接受的保证，保证祂接受这杯时，痛苦的确会离开祂。那是取胜的唯一道路。十字架是祂战胜痛苦的胜利保证。

受苦意味着和上帝一刀两断。因此，那些与祂交往的人不可能真的受苦。耶稣显然重申过这种《旧约》的教义。正因为如此，祂自己承担了全世界的苦难，这样就证明战胜了苦难。祂承受了世人与上帝隔离的整个负担，并且就在喝下这杯的举动中使这杯离开祂。祂准备去战胜世界的苦难，因为祂必须把这杯喝干。因此，尽管受苦意味着和上帝一刀两断，但在与基督共同受苦的团契中，受苦战胜苦难，并成为与上帝交往的方式。

为了使苦难离开，就必须忍受苦难。要么世界必须担负起整个重担并被它压垮，要么这重担落在基督身上并在祂身上被战胜。因此，祂替世界受苦。只有祂所受的苦才能够拯救人。但教会知道，世界仍在寻找人承担它的苦难，因此，当教会跟随基督时，受苦也成为它的命运，教会担负起苦难，这苦难是由基督担负的。当教会背起十字架追随耶稣时，它就作为世界的代表站在上帝面前。

因为上帝是忍辱负重的上帝，所以上帝之子也采取我们的身体，祂背起了十字架，承担了我们的罪，从而使我们得救。

同样，祂的跟随者也被呼召担负重担，这就是作基督徒确切的意思。正如基督通过受苦与其父保持交往一样，基督的跟随者103也通过忍受苦难祂保持交往。当然，我们可以甩掉那压在我们肩上的重担，结果却发现我们还必须背上更加沉重的负担——我们自己选择的轭，那轭就是我们自己。但是耶稣请求所有辛勤劳作和如牛负重的人甩掉自己身上的轭而背起祂的轭——因祂的轭是容易的，祂的担子是轻省的。基督的轭和负担就祂的十字架。在十字架的标记下行走，并不感到痛苦与绝望，而是灵魂的平安与更新，是最大的快乐。这样，我们就不在自己制订的律法和重担下行走，而是在祂的轭下行走祂知道我们，并和我们一道走在轭下。在祂的轭下祂肯定离我们很近，并和我们交往。当门徒举起十字架时，发现的正是祂。

“作门徒并不只限于你所能理解的——它必须超越一切理解。如果你投身于自己所不了解的深水里，我将会帮助你了解，甚至象我一样。困惑就是真正的了解。不知道你走向何方，才是真正的知识。我的理解超过你的理解。因此亚伯拉罕离开父亲，而不知道要向何处去。他相信我的知识，不考虑自己的知识，所以他走的是正确道路，并到达旅途的终点。看哪，那就是十字架的道路。你自己不可能找到路，所以，你应该让我领着你，就像你是个盲人一样。因此，不是你，不是别人，不是别的造物，而是我自己，利用我的话语和我的灵，指导你走应当走的路。这不是你选择的工作，不是你想出来的痛苦，而是同你所选择、想象和希望的完全相反的道路——这就104是你必须走的路。为此我呼召你，你应当作我的门徒。如果你那样做的，接纳的时候到了，你的主也来了。”（路德语）

第5章

作门徒与个人

105 人到我这里来，若不爱我胜过爱自己的父母、妻子、儿女、弟兄、姊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门徒。

路 14.26

通过耶稣的呼召，人成为单个的人。不管他们愿意不愿意，都要被迫作出决定，而且，这决定只能由他们自己作出。不是他们自己选择使自己成为个人：而是通过呼召，基督使他们成为个人。每个人都是单独被呼召，因此必须单独跟随（基督）。不过，人害怕孤独，所以他们试图挤进同伴的团体及他们的物质环境中，以免孤单。他们突然意识到自己的责任和义务，而且不愿意放弃。但是，所有这些，不过是他们逃避必须作出决定的借口。他们不愿意独自站在耶稣面前，也不愿意单独看着耶稣而被迫作出决定。但是，祂呼召一个人时，无论是

父母还是妻儿，无论是国籍还是传统，都不能保护他。正是基督的意志，使他孤立起来，他应当单独仰望祂。

在人们受到呼召的时刻，他们发现自己已经断绝和一切自然生活的联系。并不是他们自己要那样做，而是呼召他们的人要他们那样做。因为基督已经使他们摆脱和世界的直接联系，保持祂自己的直接联系。除非我们准备断绝（同世界的）联系，并断定那种断绝是既成事实（fait accompli），否则就不能跟随基督。这并不是门徒所作的武断选择，而是基督本人强迫他同过去决裂。 106

为什么这是必要的呢？为什么不容许我们缓慢地、逐渐地、不受干扰地从自然环境中圣化而和基督交往呢？上帝既然乐于把人放在自然生活中，是什么力量愤怒地插在人与自然生活中间，使它们相互分开呢？如此同过去决裂不正是律法主义，不正是对上帝善意恩典的轻蔑吗？不正是远离“基督徒的自由”吗？我们必须正视这个事实，即，基督的呼召的确在人与自然生活中间树起一道障碍。但是这屏障并不是对生活的蔑视，也不是律法主义的虔诚，而是真正的生活，是福音，是耶稣基督本人。由于道成肉身，祂已来到人与自然生活中间。人再没有退路，因为基督挡住了去路。通过呼召祂已经切断我们同这个世界的一切事物的直接联系。祂要成为中心，只有通祂，一切事物才能产生和消逝。祂站立在我们和上帝之间，正因为如此祂也站在我们和所有其他人和事物之间。祂是中保，不仅是上帝和人之间的中保，也是人和人、人和实体之间的中保。因为全世界都是通过祂被造的，也归到祂那里（约 1.3；林前 8.6；来 1.2），所以祂是世界上唯一的中保。自从祂来到之后，人无论是和上帝，还是和世界及一切事物都不再有任何 107

直接联系；基督要做中保。当然，众神主动让人直接接近它们，而且，世界也尽力利用各种手段保持其对人的直接支配，但是正因为如此，它才竭力反对中保基督。

这样中断同世界的直接联系，就是承认基督是上帝之子，是中保。我们决不是为了某种理想，故意放弃和世界的一切联系，似乎可以证明，我们是为了更高的理想而改变较低的理想。那只是一时的热情与任性，只是试图重新与世界保持直接联系而已。只有承认基督是中保这一“既成事实”，才能使门徒脱离俗人和事物的世界。耶稣的呼召不是被当作一种理想，而是被当作中保所说的话，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切断同世界的联系。如果这仅仅是一个权衡理想优劣的问题，我们自然可能寻求妥协。在那种情况下，基督教的理想可能是最高的理想，但是，其要求可能永远不是绝对的。如果我们仅仅关心理想，如果我们充分考虑自然的责任，我们就完全没有理由把基督教的理想看得高于生命的自然规律。相反，即使从基督教理想主义的立场来看，或者从责任感或良心的基督教伦理来看，我们也可以作出实际上相反的评价。但是，我们考虑的不是理想、责任或价值，而是承认和接受“既成事实”，即已经亲自来到我们和世界之间的中保。我们只能彻底切断同生活的直接联系：基督的呼召使我们以个人身份直接面对中保。

基督的呼召教导我们，我们同世界的联系是建立在幻想的基础之上的。我们总认为我们与众多的人和事物有着直接的联系。这正是阻碍我们信仰和顺从的东西。现在，我们知道，在生活的最亲密的关系中，在同父母、兄弟姐妹、夫妻的关系中，以及在对社会的责任中，直接的联系是不可能的。自从基督来到之后，祂的追随者无论是在他们的家庭关系中，无论是

在与国家的联系中，还是在生活过程中所形成的各种关系中，都不再直接接触了。在父子、夫妻、个人与国家之间站立着中保基督，不管他们是否认识祂。除了通过祂，通过祂的话语，通过跟随祂以外，我们自己不能与外界建立直接联系。如果我们认为不是这样，那只是自欺欺人。

但是，既然我们确实讨厌使我们看不到真理的任何欺骗行为，我们就有必要抛弃同这个世界的事物任何直接的联系——这是由于基督的缘故。任何团体，不管大小，只要妨碍我们单独站在基督面前，并要求我们和祂直接联系，为了基督的缘故，我们都应该厌恶它。因为每一种直接联系，不管我们是否了解，都意味着与基督为敌，如果认为这样的关系是符合基督教原则的，就更是敌视基督了。

利用中保基督的教义，来证明和这个世界的事物保持直接联系是合理的，这在神学上是**大错特错**。间或有人争辩说，如果基督是中保人，那祂已经承担了我们同世界直接联系中所有的罪，祂已证明我们在这些联系中是合理的。耶稣已经使我们与上帝和好；于是，人们认为我们可以回到世界，而且可以心安理得地和世界直接联系——尽管这个世界就是钉死基督的世界！这是把爱上帝与爱世界相提并论了。现在，同世界事物断绝关系被认为是对上帝恩典的法律主义的误解，我们天真地认为，这样做的目的是让我们避免这种必要的决裂。基督关于痛恨自己的亲属的话语，于是就成为对“上帝赐予的这个世界的实在”的热情地肯定。因此，罪人的称义再一次变成罪的称义了。

对基督徒来说，只有从基督那里得到的实在才是上帝赐予的实在。如果不是道成肉身的儿子给予我们的，就不是上帝赐

给的。如果不是为了基督才给予我们的，就不是来自上帝。假如我们为被造物所得到的恩赐表示感谢，我们也必须通过耶稣基督来感谢，如果我们祈求上帝的恩典保全这生命，我们也必须为基督的缘故而祈祷。如果我不能为基督的缘故而感谢上帝，我可能根本就不感谢上帝；这样做就可能是犯罪。同样，我必须与之相处的伙伴要成为“上帝赐予的实在”，也必须通过基督，否则，就行不通。我们被别他性（otherness）和奇异性（strangeness）之间不可逾越的鸿沟所隔离，我们利用自然的联系、感情或精神上的联系是难以填平这鸿沟的。人和人之间没有办法沟通。不管我们如何努力表示爱和同情，不管我们的心理多么健全，也不管我们表现得多么坦诚和开放，我们都无法看透别人的隐情，因为我们甚至在灵魂之间同他们也没有直接的关系。基督站在我们中间，我们只有通过祂和邻居保持联系。正因为如此，代替祷告是和邻居沟通的最理想的方式，而以基督的名义进行集体祈祷，则是最纯洁的交往方式。

除非我们承认，只是为了中保的缘故上帝才赐给我们礼物，否则，我们就不能正确地认识这些礼物。如果我们不在内心感到愧对国家、家庭、历史和自然的幸福，把荣耀只归于基督而不是其他任何人，那么，我们就不可能表示真正的感谢。如果我们不承认这种决裂已经将我们与被造物分离，我们对这些被造物就没有真正的感情，在世界上也没有真正的责任。此外，如果不像上帝在耶稣基督里那样爱世界的话，那么就没有对世界真正的爱。“不要爱世界”（约壹 2.15）。的确是这样，但是我们还必须记得，“上帝爱世界，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 3.16）。

我们同一切事物的直接联系的决裂是不可避免的。它也许

采取与家庭或国家表面上的决裂那种形式；在那种情况下，我们将明显地被呼召，承受基督所受的责备，即人类的憎恨（*odium generis humani*）。它也许是一种隐蔽而秘密的决裂。即使这样，我们也必须随时准备公开。最后，这种决裂是秘密的还是公开的就没有什么区别了。亚伯拉罕就是这两种决裂的例子。他必须离开他的朋友和他父亲的家，因为基督来到他和他的亲友中间。在这种情况下，决裂是明显的。亚伯拉罕为了得到应许地，他成了流落他乡的异客。这是他第一次受呼召。后来，他又受到上帝的呼召，让他献出自己的儿子以撒。基督已经来到信仰之父和应许之子中间。这一次，他不仅必须断绝血肉关系，而且还要断绝灵性之间的直接关系。亚伯拉罕必须懂得，应许不在于以撒，而仅仅在于上帝。其他任何人也听不见上帝的这种呼召，甚至连陪同亚伯拉罕上摩利亚山的奴仆也听不到。亚伯拉罕就像离开父亲的家时一样，再一次成了单个的人，成了孤独而寂寞的人。当呼召到来时，他就接受了；他不会回避它，也不会对它加以“属灵的解释”（*spiritualize*）。他听从了上帝的话并乐于服从。他抵制一切直接要求他的事，不管是自然的、伦理的还是宗教的，他将服从上帝的话语。他自愿献出以撒，以此表明，他准备公开他秘密作出的决裂，而且，他这样做是为了中保的缘故。恰恰就在这个时刻，他所放弃的一切都重新归还给他。他重新得到自己的儿子。上帝把比以撒更好的祭献给他看。形势发生了变化，亚伯拉罕重新得到以撒，但是，从此以后他将以一种全新的方式拥有儿子——通过中保并为了中保的缘故而拥有。因为他已经表示，自己准备不折不扣地服从上帝，现在，他获准拥有以撒，尽管他还没有真正得到——他必须通过耶稣基督才能得到。别人谁也不知道

111

112 发生了什么。亚伯拉罕和以撒一起下了山，正如他上山时一样，但是整个形势发生了变化。基督已经进入父子的关系中。亚伯拉罕抛开了一切来跟随基督，由于他跟随基督，所以他被允许回去，和从前一样在世界中生活。从外表来看，情况并没有变化，但是，旧的已经逝去，看哪，一切都是新的。一切都已经通过基督而发生了。

在社会中，在我们的亲友中，在享受世界一切财富的过程中作基督的追随者，这就是成为单个的人的第二种方法。但必须注意，只有亚伯拉罕被呼召来过这种生活，亚伯拉罕已经懂得，同过去作明显的决裂意味着什么，亚伯拉罕在《新约》中成为信仰的榜样。我们很容易对赐予亚伯拉罕的可能性加以一般地解释，把它理解为属灵的原则，并毫不犹豫地运用在我们自己身上。我们往往认为，我们同样被呼召过基督徒的生活，认为自己是特别被呼召作基督的追随者，只是仍旧可以享受自己的世俗财富。但是，外表上的决裂无疑要比隐蔽的决裂更容易。如果我们不从《圣经》和我们的经验中了解这一点，我们确实是在欺骗自己。我们将依赖我们的直接关系而丧失与基督的交往。

采取哪种跟随方法，不由我们自己来选择。它要由基督的意志来决定。但是至少这一点是肯定的，那就是，我们必须以某种方式摆脱与世界的直接关系，并秘密地或公开地成为单个的人。

113 但是，那个使我们成为单个人的中保，同样也是新团契的创造者。祂站在邻居和我们中间，祂把我们分开，又将我们联合。因此，尽管通往邻居的经直的道路被隔断，但是现在我们却找到一条到达祂那里的新的、惟一真正的道路——通过中保

的路。

彼得就祂说：“看哪，我们已经撇下所有的跟从你了。”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人为我和福音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母、儿女、田地，没有不在此世得百倍的，就是房屋、弟兄、姐妹、母亲、儿女、田地，并且要受逼迫；在来世必得永生。然而，有许多在前的将要在后；在后的将要在前。”

可 10.28-31

在这里，耶稣是在对那些为了祂成为个人的人讲话，他们按祂的呼召而抛开一切，并能够对自己说：“看哪，我们已经撇下一切跟从你了。”他们接受了新团契的应许。根据耶稣的话，这次他们得到的将是他们抛弃的千百倍。耶稣指的是祂的教会，这要在祂里面才能找到，那为了耶稣的缘故而抛开自己的父母的人，肯定还会重新得到父母、兄弟、姐妹，甚至田地和房屋。虽然我们所有的人都必须单独作门徒，但我们决不孤独。假如我们听祂的话敢于成为单个的人，我们的报酬就是教会的团契。这里有形的兄弟关系足以补偿我们失去的千百倍。千百倍？是的，因为现在通过中保我们有了一切，不过要附加条件，那就是“要受逼迫”。千百倍与受逼迫——这就是在十字架下跟随主的教会所得到的恩典。这也是给予追随基督者的应许——他们将成为十字架团体的成员，中保的子民，十字架下的子民。

114

他们行路上耶路撒冷去；耶稣在前头走，门徒就希

奇，跟从的人也害怕。耶稣又叫过十二个门徒来，把自己将要遭遇的事告诉他们。

可 10.32

耶稣在前面，向耶路撒冷走去，向十字架走去，似乎要使他们清楚地认识到，祂的呼召是多么严肃，并向他们指出，以他们自己的力量跟随是多么不可能，并且强调，归附祂就意味着受逼迫，因此，在祂呼召他们跟随祂的路上，他们心里充满恐惧和惊讶。

第二篇

登山宝训

马太福音第五章：

论基督徒生活的“超凡性”

第6章

八 福

耶稣看见这许多的人，就上了山，既已坐下，门徒到 117
祂跟前来。他就开口教训他们，说：

“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哀恸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温柔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承受地土。饥渴慕义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饱足。怜恤人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蒙怜恤。清心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见神。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称为神的儿子。为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人若因我辱骂你们，逼迫你们，捏造各样坏话毁谤你

们，你们就有福了。应当欢喜快乐，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在你们以前的先知，人也是这样逼迫他们。”

太 5.1-12

我们可以想象这种情景：耶稣在山上，周围是群众和门徒。人们看到耶稣和围绕祂的门徒在一起。在此之前，这些人还完全混同于群众，跟其他人一样。后来他们听到耶稣的呼召，于是他们立即抛弃一切来跟随祂。自那以后，他们的肉体 and 灵魂就都属祂了。现在，他们跟祂走，和祂一起生活，祂走到哪里，他们就跟到哪里。在他们那里发生了一些特殊的事情。那种使人困窘和得罪人的事实就在人们眼前。门徒们看着他们自己原来正是从中走出的人们。他们是以色列家迷途的羔羊，上帝选出的子民，是“国家的教会”。当耶稣的呼召把他们从百姓中选出时，门徒们就做了以色列家迷途的羔羊自然而必须做的事情——他们听从了好牧人（Good shepherd）的声音，因为他们知道祂的声音。因此，他们成为门徒的行动，证明他们是这众人当中的一员；他们要生活在这些人中间，到他们当中去，传播耶稣的呼召及作门徒的荣耀。但是，结果将会怎么样呢？耶稣看到祂的门徒。他们已经公开地离开人群来跟祂。祂呼召了他们每个人，他们也听祂的呼召，舍弃了一切。现在他们生活在贫穷与匮乏之中，是最贫困、最痛苦和最饥饿的人。他们只有祂，而且与祂在一起，他们就一无所有，实际上，他们在世界上也是一无所，但是，和上帝在一起并通过上帝，他们却有了一切。祂发现的只是一小群人，而祂看着众人时，祂却是一大群人。门徒和众人在一起。门徒将成祂的使者，他们将到处寻找听从并相信他们信息的人。然而，在他们

之间将自始至终都充满敌意。上帝的子民对祂及其话语所有的愤慨都向着祂徒发泄；他们将和祂一样遭弃绝。十字架的阴影投到了面前。基督、门徒以及众人——耶稣和祂的教会受难的舞台已经搭建起来。^①

因此，耶稣把门徒叫做有福的（比较路 6.20 以下）。^②祂对那些已经响应祂的呼召的强大力量的人们讲话，而正是那呼召，使他们贫困、痛苦和饥饿。祂把他们叫做有福的，不是由于他们的贫穷或者他们所作的舍弃，因为这些事本身并不是有福的。只有他们因之而随时准备忍受贫穷和舍弃一切的呼召和应许，才能证明八福。不可否认，耶稣有时讲到贫穷，有时讲到有意舍弃一切，似乎是说它们是门徒的特殊美德，但绝非如此。表面上忍受贫穷和抛弃个人的一切，二者有着同样的理由——都是因为耶稣的呼召和应许。贫穷和舍弃本身都没有什么价值。^③

119

① 短语 *ὄνομα τὸ ὄραμα* 可以作为这一解释的根据。甚至在早期教会中，这一观点就已受到重视。耶稣讲话之前要停顿一下——所有的人都静默一会儿。

② 路加福音 6.20 以下：耶稣举目看着门徒，说：“你们贫穷的人有福了，因为神的国是你们的！你们饥饿的人有福了，因为你们将要饱足！你们哀哭的人有福了，因为你们将要喜笑！人为人子恨恶你们，拒绝你们，辱骂你们，弃掉你们的名，以为是恶，你们就有福了。当那日，你们要欢喜跳跃，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他们的祖宗待先知也是这样。但你们富足的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受过你们的安慰！你们饱足的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将要饥饿！你们喜笑的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将要哀恸哭泣！人都说你们好的时候，你们就有祸了，因为他们的祖宗待假先知也是这样！”——译者

③ 没有任何理由可以把路加关于八福的记录同马太的记录对立起来。马太并非要把八福完全属灵化，路加是以原初形式表述八福，他也不是要从政治上对仅仅适用于心灵贫穷的原初形式的八福加以歪曲。在路加那里，八福的根据不是匮乏，在马太那里，八福的根据也不是舍弃一切。相反，两部福音书都承认，无论是贫穷还是舍弃，无论是属灵，还是政治，除非它们是响应耶稣的呼召和应许，否则都是不合理的。只有耶稣能使祂所呼召的人蒙福，只有耶稣本人才是他们的八福的根据。自克莱门特时代以来，犹太教注经学就把八福运用于关于贫困的道德，即僧侣的自愿清贫 (*paupertas voluntaria*)，或用于任何一种为了耶稣而自愿的贫穷。但是，在这两种情况下，错误都在于把某种人类行为作为八福的根据来寻求，而不是惟独把耶稣的呼召和应许作为根据。

120 耶稣在众人面前把门徒叫做有福的，并号召众人对此作见证，这使他们感到吃惊。因为上帝应许给整个以色列的遗产，在这里却散发给耶稣所挑选的一小群门徒了。“天国是他们的。”但是门徒与众人是一体的，因为他们都是上帝所呼召的教会的肢体。因此，这种福气的目的是使所有听见的人都作出决定，都得到拯救。所有的人都被呼召成为上帝实在中已经是的那种人。门徒被称为有福的，是因为他们已经服从了耶稣的呼召，而整个百姓都被称为有福的，因为他们是应许的继承人。但是，他们现在会相信耶稣基督及其话语，从而要求他们的遗产吗？或者，他们会拒绝接祂从而背叛祂吗？这是有待回答的问题。

“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门徒在生活的各方面都是贫穷的。他们纯粹是“贫穷的”（路6.20）。他们没有安全感，没有可称为自己的财产，甚至没有可称为家的立锥之地，他们在世上也没有可称为绝对忠诚的社会团体。而且，他们也没有为他们提供安慰或安全的灵性力量、经验或知识。为祂的缘故他们丧失了一切。在跟随祂的过程中，他们甚至丧失了他们自己，丧失了一切能够使他们富裕的东西。现在，他们很贫穷——他们是那么缺乏经验，那么愚蠢，以致除了呼召他们的人以外他们没有任何希望。耶稣也知道其他所有的人，这些人是国家宗教的代表和传道者，他们享有伟大的声誉，他们的根基牢固，深深地扎根于文化和众人的虔诚中，并被时代的精神所造就。但是被称为有福的不是他们，而是那些门徒——天国是他们的。天国要在他们这一小群人身上开始出现，因为他们为耶稣的缘故而过着绝对舍弃和贫困的生活。而正是在那种贫困中他们成为天国的继承者。他们拥有自己的秘密财

宝，这财宝是他们在十字架上发现的。他们还得到应许，总有一天，他们将会有形有体地享受天国的荣耀，因为原则上这种应许在十字架的绝对贫困中已经实现。

这种福气和政治及社会宣言中出现的曲解完全相反。敌基督者也把穷人称作有福的，但却不是因为十字架的缘故，十字架包含一切贫穷，并将贫穷转为幸福的源泉。敌基督者以政治和社会的意识来反对十字架。也许他把这称为基督教的信条，但是那只能使他成为更危险的敌人。 121

“哀恸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由于每种福气，所以使门徒和百姓之间的隔阂加大了，他们从百姓中被呼召出来的情形也越来越明显了。当然，耶稣所说的“哀恸”，意思是指不必希望世界称之为平安和繁荣的东西祂的意思是拒绝与世界和解，或者适应世界的标准。这样的人为世界及其罪恶而哀恸，为世界的命运而哀恸。当世人享受快乐的快乐时，他们站在一边，而当世人吟唱“今朝有酒今朝醉”时，他们却哀恸。他们看到，尽管船上的人纵情欢乐，但船已开始下沉。世人向往进步、权力和未来，而门徒却在想结局、最后的审判及天国的到来。世人不可能站到这样高的高度。因此，门徒就成为世界上的陌生人、不受欢迎的异客及扰乱和平的人。难怪世界要抛弃他们！当举国欢庆的时候，为什么基督的教会总是在外边旁观呢？难道教会的人对他们的同伴没有理解和同情吗？难道他们成了愤世嫉俗者的牺牲品？不，没有人比门徒更爱他的同伴，没有人比基督徒的团契更理解他的同伴，正是爱迫使他们站在旁边哀恸。这里，路德把这个希腊字翻译成德文 *Leidtragen*（忍受悲痛），实在是令人称道及富于遐想的思想。因为这里强调的是忍受悲痛。门徒的团体好像事不关己一样，不 122

去摆脱悲伤，而是甘心承受。以此来显示他们和其他人的连系多么密切。但同时，他们也没有出去寻找痛苦，或者采取轻视的态度试图摆脱痛苦。当他们试图跟随耶稣基督时，为了祂的缘故，他们只是把所遇到的痛苦承担起来，并忍受这些痛苦了。悲痛不会使他们疲倦，不会使他们厌烦，也不会使他们痛苦或者在紧张压力下垮下来；绝对不会，因为他们承受悲痛，靠的是承担起他们的耶稣的力量祂在十字架上已经担负起整个世界的痛苦。他们作为悲痛的承受者，站在被钉十字架者的团契中：他们作为异客站在世界上，靠的是祂的力量，祂对于世界来说是那样陌生，以致世界把祂钉死在十字架上。这就是他们的安慰，或者确切地说，这个人就是他们的安慰，是他们的安慰者（比较路 2.25）。^①这个异客的团体在十字架里找到他们的安慰，他们被安置在以色列的安慰者等待他们的地方，因而，他们深感安慰。因此，无论是今生还是来世他们都会找到与他们被钉十字架的主在一起真正的家。

“温柔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承受地土”。这个异客组成的团体没有自己固有的权利保护其在世界上的成员，他们也不要求这样的权利，因为他们很温顺，他们放弃了自己的一切权利，为耶稣基督而活着。当他们受到责骂时，他们平心静气；当他们受到暴力虐待时，他们耐心地忍受；当他们受到驱赶时，他们就放弃自己的地盘。他们不会依靠法律来保护自己的权利，在他们受到不公正待遇时，他们也不吵闹，也不坚持自己的合法权利。他们决定只将自己的权利交给上帝——就像古

^① 参见路 2.25，在耶路撒冷，有一个人，名叫西缅。这个人又公义又虔诚，素常盼望以色列的安慰者来到，又有圣灵在他身上。——译者

代教会解释的那样：non cupidi vindictae（不要求义）。他们的权利只是在主的意志中，仅此而已。他们的一言一行都表明，他们不属于这个世界。世界用怜悯的口气说：把天堂留给他们吧，他们就属于那地方。^①但是耶稣却说：“他们必须承受地土。”世界就属于这些没有权力和被剥夺公民权的人。那些现在以暴力和非正义的手段占有土地的人将会失去土地，而那些在这里完全舍弃了土地的人，那些温顺将被钉十字架的人，将会统治这个新世界。我们不当像加尔文那样，把这件事解释为上帝要在世界内实行法律上的惩罚：它的意思是，当天国降临时，地面将被更新，它将属于耶稣的羊群。上帝没有舍弃世界：祂创造了世界，把祂的儿子送到世界上，并在那里建立祂的教会。因此，在当今已创造了一个开端。上帝已经发出信号。此时此地无权无势的人已经获得一块土地，因为即使在十字架那样的迫害中，他们也拥有教会及其团契、财物及兄弟姐妹。世界的更新在各各他开始，并要从那里传播开去，因为温顺的祂就在那里死去。当天国最终降临时，那温顺的人必将拥有这个世界。

“饥渴慕义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饱足。”耶稣的追随者不仅放弃了自己的权利，而且还放弃了自己的公义。他们并没有因为作出的成就和牺牲而得到赞扬。除非他们为义而忍受饥渴，否则他们不可能获得公义（这同样适用于他们自己的义和上帝在世界上的义），他们总在期待上帝未来的义，却不能为自己建立公义。那些跟随耶稣的人在路上饥渴了。他们也盼

124

^① 朱力安皇帝在一封信中（第43封）曾嘲笑地说，他没收基督徒的财产，是要使他们穷得可以进天国。

望着赦免一切罪，盼望完全更新，他们盼望更新世界并完全建立上帝的律法，他们仍然不能摆脱世界的诅咒，还要受世界的罪的影响。他们所跟随的那个人必定死在十字架上，受到诅咒，嘴里绝望地呼喊着公义：“我的上帝，我的上帝，为什么离弃我？”但是，门徒不超过主人，他们跟随祂的脚步。那些被应许必得饱足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们得到的义将不是空头许诺，而是真正的满足。他们将要在弥赛亚的筵席上吃生命的粮食。他们是有福的，因为他们此时此地已经享受着这粮食，因为他们在饥饿中已经受到生命的粮食——罪人的福乐——的供养。

“怜恤人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蒙怜恤。”这些没有财产和权力的，这些世界上的异客、罪人、耶稣的追随者，在和祂一起生活中已经放弃了自己的尊严，因为他们是怜恤人的。似乎他们自己的贫穷和痛苦还不够，他们还要将别人的痛苦、羞辱和罪都担在自己身上。他们对那些被蹂躏的、生病的、可怜的和有过错的、被遗弃的以及一切被忧虑折磨的人，怀着一种不可抗拒的爱。他们出去寻找一切被罪折磨的人。他们对所表示的怜悯并不感到太大的痛苦，太大的罪。如果有人陷入不光彩当中，怜恤人的人就会牺牲自己的荣誉而掩护他，将他的耻辱担在自己身上。他们和税吏及罪人打交道，不在乎因此所遭受的耻辱。为了怜恤人，他们放弃了人生最宝贵的财产——个人尊严和名誉。因为他们知道，唯一的荣誉和尊严就是他们生命唯一赖以生存的主自身的怜悯祂并不以自己的门徒感到羞耻，祂成为人类的兄弟，并在十字架上以死来承担他们的耻辱。耶稣——被钉十字架者——就是这样表示怜悯的祂的追随者也把自己的生命完全归于那种怜悯。这种怜悯使门徒忘却了

自己的荣誉和尊严，去寻求罪人的团体。他们以挨骂为乐，因为他们知道，他们那样做是有福的。总有一天，上帝会亲自下来并担负起他们的罪和耻辱。祂将以自己的名誉呵护着他们，并消除他们的耻辱。承担罪人的耻辱，并祂的荣誉去掩护那些罪人，这将是祂的荣耀。怜恤人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们的主是怜恤人的。

“清心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见上帝。”谁是清心的人？只有那些心完全归附于单独管理他们的耶稣的人。只有那些人，他们的心既未被自身的邪恶所玷污，也未被自身的德行所玷污。清心人像亚当堕落之前那样，具有孩子般的单纯，对善与恶都一样幼稚无知：他们的心不受自己良心的支配，而是受耶稣的意志支配。如果人放弃了自己的善，如果在忏悔过程中，他们不考虑自己的心思，如果他们仅仅依赖耶稣，那祂的话语就会纯净他们的心。在这里心灵的纯净和一切外表的纯净，甚至出于诚意的纯净，形成鲜明的对照。纯净的心对善与恶都同样是纯净的，它只属于基督并且只仰望走在前面的祂那些在今生中只仰望过耶稣基督——上帝之子——的人，才会看见上帝。因为只有这样，他们的心才会摆脱一切肮脏的幻想，不受相互矛盾的欲望和意图所干扰。他们完全沉浸在对上帝的沉思中。他们将会看到上帝，因为他们的心已经反射出耶稣基督的形象。

126

“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称为上帝的儿子。”耶稣的追随者已经被呼召进入平安中。祂呼召他们时，他们就发现自己的平安，因为祂就是他们的平安。但是，现在祂告诉他

们，他们不仅必须要有平安，还必须创造平安。^①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们放弃一切暴力与混乱。在基督的事业中用这种方法什么也得不到。耶稣的国度是平安的国度，祂的羊群的互相问候也是平安的问候。祂的门徒选择自己受苦而不是把痛苦推给别人，以保持平安。他们维护团契，别人却要破坏它。他们放弃一切自我要求，并默默地忍受别人的仇恨和冤屈。这样，他们以善胜恶，在战争与仇恨的世界中建立起上帝的平安。然而，最明显的平安莫过于他们甘心在平安中遇到恶人，并乐于在他们手下受苦。创造和平的人将同主一道背负十字架，因为和平正是在十字架上创造的。既然他们参与了基督的调解工作，他们也同基督一样被称作上帝的儿子。

“为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这不是指上帝的义，而是指为正义事业而受苦，^② 为他们自己的正义的审判和行为而受苦。因为，只有这样，那些为了跟随基督而抛弃财产、权利、公义、荣誉和力量的人，才能与世人有所区别。世人将对他们感到愤怒，因此门徒将为公义而受迫害。对于他们的信息和工作，世人不是表示承认，而是弃绝他们。因此，耶稣赐福于他们，不仅是因为他们为承认祂的名义而直接受苦，而且是因为他们在任何正义事业中都受苦，这是很重要的。他们和穷人获得同样的应许，因为在受迫害中他们的遭遇是一样的。

结束了八福之后，我们自然会问，世界上是否有地方存在

① 希腊文 εἰρηνοιοί 有两层意思，甚至路德的“爱和平的人”（Friedfertig），如他自己所解释的，也不绝对是被动的。英语“peace-makers”是片面的，它鼓舞了对八福作出裴拉纠派的积极的解释。

② 注意这里没有定冠词（英文原文为 a just cause。——译者）。

着他们所描绘的这种团体呢？很清楚，有一个地方，而且只有一个地方，可以找到那最贫穷、最温顺、最痛苦的人——那就是在各各他的十字架上。八福的团契就是被钉十字架者的团契。祂在一起丧失了一切，然而又获得了一切。从十字架上发出“有福了，有福了”的喊声。最后的福是直接向众门徒讲的，因为只有他们才能理解，“人若因我辱骂你们，逼迫你们，捏造各样坏话毁谤你们，你们就有福了。应当欢喜快乐，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在你们以前的先知，人也是这样逼迫他们。”门徒“因我”而受辱骂，但正是因为祂的缘故，辱骂才落祂自己身上。正是祂承担了罪。咒骂、致命的逼迫和邪恶的诽谤都证实门徒在同耶稣的团契中是有福的。只有这样，不可能是别的，因为这些温顺的异客必定会引起世界对他们的侮辱、暴力和诽谤。这些可怜而温顺的人的声音太惊人、太响，他们对苦难太忍耐、太沉默了。他们的贫穷及受世界冤屈的见证太有力了。这是不幸的，因此，当耶稣称他们是有福的时候，世界却高呼：“除掉他们，除掉他们！”是的，不过他们到什么地方去呢？到天国去。“应当特别欢喜快乐，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在天国，人们将看见穷人住在快乐的大厅里。上帝将亲手给那些在地上哀恸的人擦去眼泪祂在自己的圣宴上将喂养那些饥饿的人。在那里殉道者伤痕累累的身体，现在已经变得荣耀了，而且他们身上穿的不是罪与悔改的破布，而是永恒公义的白色长袍。当这一小群人站在十字架下时，这快乐的呼喊声在他们当中回荡，他们还听到耶稣在说：“你们有福了！”

第7章

有形的团体

129 你们是世上的盐；盐若失了味，怎能叫他再咸呢？以后无用，不过丢在外面，被人践踏了。你们是世上的光。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隐藏的。人点灯，不放在斗底下，是放在灯台上，就照亮一家的人。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

太 5.13—16

这些话也是对八福的听众讲的——那些被呼召在恩典的生活中跟随被钉十字架者的人。到现在为止，我们一定感到，那些有福的人实在太好了，他们真不应该住在这个世界上，而只适合住在天上。但是，现在耶稣把他们叫做世上的盐——一种生活中最不可缺少的必需品。即是说，门徒是世上最好的，具

有最崇高的价值。没有他们，世界就不能存在。他们是维持世界的盐，世界因他们而存在。是的，正是有了这些贫穷、卑贱、软弱、被世界弃绝的人，世界才存在。如果取消这些门徒，世界的生命就会遭到毁灭。但是，更令人奇怪的是，正是因为这些被弃绝者的缘故，世界才被允许继续存在。“圣盐”（如荷马所称）是通过履行一定的作用而得以存在的。它渗透 130 到整个世界，有了它，世界才能存在。因此，门徒不应当只想到天上；他们同时还有俗世的任务。既然他们同耶稣完全地连结在一起，耶稣就叫他们照看这个世界，因为他们是世界的盐。值得注意的是，耶稣不是称自己，而是称祂是这个世界的盐，因祂把自己在世界上的工作托付给他们。祂自己的工作只在以色列民众身上，而把整个世界委托给门徒。但是盐只有保证是盐，并保持清洁和调味的特性，它才能保护世界。为了自己，同时也为了这个世界，盐必须保证是盐，而门徒的团体必须忠于基督的呼召所赋予的使命。这就是盐在世上的恰当作用，及对世界的保护能力。据说，盐是不朽不灭的；它永远不会丧失清洁的特性。正因为如此，在《旧约》的献祭仪式中需要盐，罗马教会在洗礼中要把盐放入婴孩的口中（见出 30.35；结 16.4）。在盐的不朽不灭的特性中，我们才能够保证神圣团体的长久性。

“你们是盐。”耶稣并没有说：“你们必须是盐。”他们是否要成为世上的盐，这并不由门徒自己来决定，因为不管他们喜欢不喜欢，他们都是盐，因为他们已经接受了呼召，所以他们已经成为盐了。而且，这里是说“你们是盐”，而不是“你们有盐”。宗教改革者将盐同使徒的宣告等量齐观，这样，就使盐失去味道。不，这句话说的是他们整个存在，因为它的基础

是基督的呼召，这种生存方式是八福的主旨。基督的呼召使那
131 些响应呼召的人在他们的整个存在中成为世上的盐。

当然，还有另一种可能性——盐可能失去其味道从而完全不再是盐。它不再起作用。这样，它确实没有用处了，只有把它扔掉。这就是盐的特性。其他一切东西都需要用盐来调味，但是盐本身一旦失去味道它就永远不会再咸了。其他一切东西，无论变得多么坏，都可以用盐来挽救——只有盐，如果它失去味道，就没有希望恢复了。那是想象的另一方面。那是门徒团体时常受到的评判，这个团体的使命是拯救世界，但是如果它辜负了这个使命，它本身是无法挽救的损失。耶稣基督呼召的意思是，要么我们是世上的盐，否则，我们就被消灭；要么我们跟随祂的呼召，否则，我们就会在这呼召下被压碎。决没有第二种可能。

耶稣的呼召不仅使门徒团体成为盐，而且成为世界上的光：他们的活动既是看得见的，又是不易觉察的。“你们是光。”同样，不是“你们要成为光”，他们已经是光，因为基督已经呼召了他们，他们是人们看得见的光，不可能是其他东西，如果是其他东西，就标志着他们还没有被呼召。门徒——
132 这些门徒，这样的一些人——要试图成为世上的光，是多么不可能，多么荒唐可笑！不，他们已经是光了，而且是呼召使他们成为光的。耶稣也没有说：“你们有光。”光并不是放进他们手中的仪器，这就像他们讲道一样。光就是门徒自己。耶稣在谈到自己时曾经说过，“我是光”，同样对祂的追随者说：“假如你们忠于所受的召命，你们在整个存在中就是光。而且你们既是那光，所以你们就是要隐藏起来也不再可能了。”光的特性是照明。建在山上的城不可能隐藏起来；在几英里之外都可

以看到它，不管它是一座坚固的城市、一座堡垒，还是一个摇摇欲坠的废墟。这座建立在山上的城（以色列会本能地想到“高高的耶路撒冷”）就是门徒的团体。但是，这并不是说，现在门徒必须作出第一个决定。必须作的决定已经作出。现在，他们必须作真正所是的人——否则他们就不是耶稣的追随者了。追随者是一个有形的团体；他们作门徒有形的行动把他们抬到高于世界的程度——否则就不是作门徒了。而且，这种追随对世界来说当然是看得见的，正如黑暗中的光或者平原上的高山一样。

逃到看不见的地方，就是不承认呼召。如果耶稣的团体隐藏起来，它就不再跟随祂“人点灯，不放在斗底下，而是放在灯台上”。我们又一次面临选择；光可能自己选择被掩盖起来，它可能在斗下面熄灭，而耶稣的呼召也可能被拒绝。斗可能是由于畏惧人，或者由于某种别有用心 的动机故意迎合世界，比如出于传教的目的，或者伤感的人道主义。但是动机可能比那更加险恶；那可能是声称打着十字架神学（*theologia crucis*）幌子的所谓“宗教改革运动神学”，假装喜欢谦虚的隐蔽，而不喜欢法利赛人式的卖弄，实际上却是要迎合世界。如果发生那样的事，教会的标志就成为公民的正义（*justitia civilis*），而133不是特别清楚可见的了。光不能照明，反倒成为我们基督教的试金石。但是耶稣说：“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总而言之，正是耶稣基督呼召的光照亮了这里。但是，这些耶稣的追随者，这些人福中所说的门徒，在地上点燃的是什么光呢？从门徒才有权在的地方应该发出哪种光呢？我们怎样把基督十字架的模糊性和那照亮的光协调起来呢？难道基督徒的生活不当像十字架本身那样模糊吗？他们应当回避的不正是那光吗？

用耶稣的十字架来证明教会世俗化的合理性是邪恶的诡辩。十字架正是使某种不寻常的事情成为看得见的地方，这一点即使是对于最单纯的听众不也是很清楚的吗？难道十字架不过是公民的正义的一个例子吗？难道它不过是代表世俗化吗？对于被惊吓的观众来说，十字架在黑暗中不是变得特别明显吗？难道基督的被弃绝和受苦，祂在山上的城门前耻辱地死去还不够明显吗？难道它们指的是“不可见性”吗？

正是在这种光中，门徒的好的行为要被人看见。耶稣说，人们要看的不是门徒，而是他们的好行为。这些好行为不是别的，正是主耶稣呼召他们祂十字架的阴影下面成为世界的光，而亲自在他们中创造的工。这些好行为就是贫穷、颠沛、温顺、和平，及最后受迫害和遭弃绝。所有这些好行为都背负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十字架是那单单照亮门徒这些好行为的奇怪的光。耶稣没有说世人会看见上帝；他们会看见善工，并因此而使上帝得到荣耀。十字架及其好行为以及八福中那些有福的人的贫穷与舍弃，都将成为看得见的东西。无论是十字架，还是这个团体的成员，都没有什么功绩——赞美只归于上帝。如果这些好行为是人类的美德，那么我们就应当使门徒而不是使上帝得到荣耀。但是我们对那些背负十字架的门徒，或者在山上使人看得见而发光的团体，都没有什么可称颂的——只有那天上的父才能因“好行为”而受到赞扬。只有通过看见十字架及其下面的团体，人们才开始相信上帝。不过，那是复活之光。

第 8 章

基督的公义

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所以无论何人废掉这诫命中最小的一条，又教训人这样做，他在天国要称为最小的；但无论何人遵行这诫命，又教训人遵行，他在天国要称为大的。我告诉你们，你们的义，若不胜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断不能进天国。

太 5.17—20

毫不奇怪，当耶稣作出这样的应许时，门徒以为律法已经被废除。因为这些应许颠倒了一切流行的是非观念，并赐福予所有被认为毫无价值的人。耶稣对门徒演讲，并把他们描绘成通过上帝至高无上的恩典拥有一切的人，描绘成天国的准继承

人。他们同已经使一切都更新的基督有着完全的团契关系。他们是盐、是光，是建立在山上的城。旧的生命已经死去，已经结束。这样，我们很容易认为，耶稣要废除《旧约》的律法从而给旧秩序以最后打击，并宣布门徒可以自由地享受上帝儿子的自由。当耶稣说完这些话之后，门徒很可能像马西安（Marcion）那样，认为犹太人窜改了原文，于是将那句话改为“你们以为我是来成全律法和先知的吗？我来不是要成全，乃是要废掉”。自马西安以后，许多人，都把这句话说成是耶稣说的。但是，耶稣说：“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祂这样说，证明了《旧约》律法的权威性。

如何理解这一点呢？我们知道，耶稣是对祂自己的追随者说的，是对完全尽忠祂的人说的。祂不容许任何律法阻挡祂同门徒的交往；当我们讨论路 9.57 以下各节时，我们已经看到这一点。作门徒就意味着仅仅直接归附耶稣基督。但是，现在令人感到奇怪的是——门徒受到《旧约》律法的制约。这有两方面的意义，第一，这意味着，坚持律法与跟随基督是不同的，第二，这意味着，只归附祂本人同样也不是跟祂。但是，正是耶稣亲自向那些祂赐给整个应许与团契的人指出律法的重要性的。因为是他们的主这样做的，所以他们必须承认这律法。这里，人们难免会问，究竟哪个是我们决定性的权威呢？是基督还是律法？我们究竟归附谁呢？基督说过，祂与门徒之间不容许有任何律法存在。现在，祂又告诉我们，取消律法就会将我们与祂隔离开来。到底祂的意思是什么呢？

137 耶稣所指的律法是《旧约》的律法，不是新律法，但是，这律法和年轻的富人及律法师想知道上帝所启示的意志时祂向他们引用的那种律法相同。这律法之所以成为新的律法，是因

为基督用它来束缚祂的跟随者。因此，对于基督徒来说，这种律法不是比法利赛人“更好的律法”，而是同一个律法；这个律法的一笔一画都应当有效，都应当遵守，直到世界的结束。但是，还有一种期待基督徒的“更好的公义”。没有这种公义，任何人都不能进入天国，因为它是作门徒不可缺少的条件。而且，除了那些基督在这里与之讲话的人，祂已经呼召的人以外，任何人都不能得到这种更好的公义。基督的呼召——事实上就是基督本身——是这种更好的公义的不可缺少的条件 (*sine qua non*)。

现在，我们可以看出，为什么直到现在耶稣在登山宝训中都不曾谈到祂自己。在门徒与他们所需要的更好的公义之间的，是基督本人，祂是来成全《旧约》律法的。这是整个登山宝训的基本前提。耶稣表示，祂同《旧约》律法和先知中所启示的上帝的意志是完全统一的。事实上，祂除了遵守上帝的诫命外，对诫命没有任何补充。祂成全律法，而祂亲自告诉我们祂是这样做的，所以，这律法一定是真的祂成全了律法的一笔一画。但是这意味着，祂必须死去，只有祂才能理解这上帝律法的实质：律法本身并不是上帝，上帝也不是律法。以色列把律法放在上帝的位置上，使律法成为他们的上帝，而使他们的上帝成为一种律法，这是错误的。门徒所面临的危险恰恰相反，他们完全否认律法的神圣性，及把上帝与律法截然分开。138 这两种错误导致同样的后果。犹太人混淆了上帝与律法的界限，试图借律法来利用律法的赐予者：祂被律法吞没，因祂就不再是律法的主了。门徒认为上帝和律法可以彼此分离，试图以得救的方式来利用上帝。在这两种情况下，礼物都同礼物的赐予者混淆了；无论是借助于律法还是借助于救赎的应许，上

帝都同样被否定了。

面对这两种错误，耶稣维护了律法的神圣权威。上帝是律法的赐予者，是律法的主，只有在个人与上帝的团契中律法才能得到成全。而如果没有同上帝的团契，律法就得不到成全，律法得不到成全，也就没有与上帝的团契。犹太人的错误在于忘记了第一个条件，而门徒所遇到的试探，则是忘记了第二个条件。

唯有上帝之子耶稣才生活在同上帝完全的团契中，因此，祂《旧约》的律法，目的只是要维护它。祂是迄今为止唯一成全律法的人，因此，只有祂才能正确地教导律法和成全律法。一旦他告诉门徒，门徒自然地就会掌握，因为他们知祂是谁。但是如果犹太人不肯相信祂，他们就不会掌握。因此，他们只能拒绝祂关于律法的教导：在他们看来，这教导是对上帝的亵渎，因为它亵渎了上帝的律法。耶稣是真律法的拥护者，因此，祂在那些假律法的拥护者手中受苦。祂被看作亵渎律法和违反律法的人，死在十字架上，就是因为祂维护真律法反对假律法。

139 祂成全律法的唯一方法是作为罪人死在十字架上。在那里，祂亲自彻底成全了律法。

这就是说，只有耶稣基督成全了律法，因为只祂才和上帝完全交往。是耶稣来到门徒与律法之间，而不是律法来到耶稣与门徒之间。他们通过基督的十字架，发现通往律法的道路。因此，祂向门徒指祂单独成全的律法，这样，就把自己与门徒进一步连结起来。祂摒弃人们脱离律法而归附祂的观念，因为那只会引起狂热主义，不仅不会导致归附耶稣，相反，它只会导致放荡主义（libertarianism）。但是，这样会减轻门徒对坚

持律法就会离开耶稣的忧虑。这种忧虑只能出于把犹太人同上帝分开那样的错误。相反，门徒现在懂得，真正归附基督，就要坚持上帝的律法。

但是，如果耶稣来到门徒与律法中间，祂这样做，并不是免除律法赋予他们的义务，而是要求他们必须履行义务。正因为他们是归附祂的，所以他们必须像祂那样服从律法。耶稣已经成全了律法的一笔一画，这一事实并不能免除他们对律法要同样地服从。总的说来，律法被成全了。但是，正因为如此，才使律法第一次正式生效。所以服从和教导律法的人在天国将是伟大的。“行与教”：回想起来，我们对律法教而不行，或者以不能履行的方法来教导律法，都是有可能的。然而耶稣是不允许这种教导的。一定要服从律法，就祂本人遵守律法那样。如果人们归附履行律法的祂，并跟祂，他们就会发现，自己既在教导律法也在履行律法。只有遵守律法的人才能和耶稣保持交往。

140

把门徒与犹太人分开的不是律法，而是“更好的公义”。耶稣告诉我们，门徒的公义超过文士的公义。这是因为门徒的公义是非凡的。我们第一次遇到“περισσεύειν”（长处）这个字，它在第47节中是十分重要的。我们要问，法利赛人的公义与门徒的公义究竟有什么不同呢？当然，法利赛人从来不认为只需要教导律法而不需要服从律法：他们对《圣经》的认识超过这一点！不，倒不如说他们对遵守律法抱有野心。他们关于公义的观念，是对诫命直接地、字面上地和切实地履行，他们的理想是使自己的一举一动完全符合律法的要求。当然他们知道，他们是永远不能实现那种理想的，因为需要赦免罪来掩盖的远不止这些。所以他们的服从永远是不完全的。在门徒看

来，公义也只有采取服从律法的形式。不服从律法的人就不能称为义。但是，门徒比法利赛人优越之处在于，事实上他们服从律法更彻底。这怎么可能呢？因为在门徒与律法之间有一个人已经完全成全了律法，而门徒也和这个人保持交往。他们所面临的不是从未成全的律法，而是其要求已经得到满足的律法。律法所要求的公义已经存在，那就是耶稣屈服于十字架的公义，因为那正是律法所要求的。因此，这种公义不是欠下的责任，而是和上帝完全而真正的亲切交往，耶稣不仅具有这种公义，而且祂本人就是这公义的具体体现。祂门徒的公义。祂呼召他们，允许他们祂作伴，使他们完全分享祂的公义。因此，耶稣在开始教导关于“更好的公义”之前，曾提祂自己成全了律法，就是这个意思。当然，门徒的公义永远不可能是个人的成就；它永远是他们被呼召跟随耶稣时获得的礼物。事实上，他们的公义恰恰包含在他们的跟随中，而且在八福中天国的恩赐已经应许给予跟随的人了。这是十字架下面的公义，它只属于那些贫穷、被试探、饥饿、温顺、创造和平及受迫害的人——那些为了耶稣而忍受悲惨命运的人；这是那些为了耶稣的缘故而成为世界之光及山上之城的人看得见的公义。这就是门徒的公义超过法利赛人的公义的地方；因为这种公义仅仅以耶稣让人与祂交往的呼召为基础，而只有祂成全了律法。他们的公义是真正的公义，因为从此以后，他们要遵循上帝的意志，而且要亲自遵守律法。这再一次表明，对基督的律法只教导是不够的，还必须要遵守，否则，它与旧的律法就没有什么两样。在下文中，要告诉门徒如何实行基督的公义。一句话，就是要跟随祂。这就是真正地积极地相信基督的公义。这就是新的律法，即基督的律法。

第9章

兄 弟

“你们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说：‘不可杀人，’又 142
说：‘凡杀人的，难免受审判。’只是我告诉你们，凡向弟
兄动怒的，难免受审判。凡骂弟兄是拉加的，难免公会的
审断。凡骂弟兄是魔利的，难免地狱的火。所以你在祭坛
上献礼物的时候，若想起弟兄向你怀怨，就把礼物留在坛
前，先去同弟兄和好，然后来献礼物。你同告你的对头还
在路上，就赶紧与他和息，恐怕他把你送给审判官，审判
官交付衙役，你就下在监里了。我实在告诉你，若有一文
钱没有还清，你断不能从那里出来。

太 5:21-26

“只是我告诉你们”——耶稣概括了整个律法的涵义。到
目前为止祂所说的一切都使我们不可能把祂当作革命者，也不

可能祂当作爱抬杠的拉比。相反，耶稣仅仅重新拿出祂的观点，断定祂同意摩西契约的律法。但是——这是祂与上帝律法一致的地方——祂完全清楚地表明，祂是上帝之子，是律法的制定者和颁布者。只有那些懂得律法就是基督的道的人，才能遵守律法。必须不惜一切代价地排除法利赛人的异端。只有懂得耶稣是律法的制定者和成全者，我们才能获得关于律法的真正知识。耶稣已经抓住律法，并通过宣告律法是祂的，使律法有了结果。然而，在祂完全整个律法的同时祂还宣布，对律法的一切错误解释提出挑战，祂崇尚律法，因此受到那些假意拥护律法者的反对。

耶稣命令门徒的第一条律法，是禁止杀人，并让他们照顾兄弟的幸福。兄弟的生命是神圣的，只有上帝有权支配他们的生死。在上帝的臣民中没有杀人犯的位置。杀人犯对别人的审判落到自己身上。在这段经文中，“弟兄”不仅是指“基督徒弟兄”：对于耶稣的追随者来说，除了主的决定外，没有人能够界定谁是邻居。禁止基督徒杀人，否则，他就会受到上帝审判的痛苦，对于基督徒来说，兄弟的生命是他不敢逾越的界限。即使是愤怒，也足以超过了界限，更何况出言不逊（Raca，饭桶）以及蓄意侮辱兄弟（“Thou fool”，傻瓜）呢？

愤怒常常是对兄弟生命的攻击，因为它不让兄弟活着，其目的是毁坏他。耶稣不同意正当的愤怒与毫无道理的愤怒之间的一般差别。^① 门徒必须一点也不愤怒，因为愤怒既得罪上帝也得罪邻居。我们很少想到，每一句闲话都暴露出我们对邻居

^① 大多数手稿都增加了 eikη (无缘无故的)，这是缓和这句话的过分严厉性的第一次尝试。

缺乏尊重，表现出自己高居于邻居之上，并认为我们的生命比邻居的高贵。愤怒的话语是对兄弟的打击，刺伤他的心：它是要打击、伤害和毁坏。故意侮辱则更糟糕，因为这样，我们是在世人面前公开侮辱我们的兄弟，并使别人歧视他。由于我们心中燃烧起仇恨的烈火，我们就要消灭兄弟道德上和物质上的存在。我们对他进行评判，就是谋杀。而杀人者自己也将受到评判。

一个人如果恼怒和诅咒他的兄弟，如果公开侮辱和诽谤他的兄弟，他就犯了谋杀罪，而且失去了和上帝的联系。他不仅在自己与兄弟之间设下障碍，而且也在自己与上帝之间设下障碍。他不能再接近上帝：他的献祭、崇拜和祈祷在上帝眼里都是不能接受的。因为对基督徒来说，崇拜上帝与服侍兄弟是分不开的，这不同于拉比。如果我们歧视兄弟，我们的崇拜就不真实了，这样的崇拜得不到上帝的任何应许。当我们带着对邻居彻底歧视与不和来到上帝面前时，无论是以个人的名义还是以集体的名义，我们崇拜的都只是一个偶像。如果我们不肯爱护和服侍我们的兄弟，反而使他成为我们歧视的对象，让他仇恨我们或者全体门徒，那么，我们的崇拜和献祭就是上帝所不能接受的。不只是我发怒，而且还有伤害、损害和侮辱某人，都使他“有理由反对我”，也在我与上帝之间设置了障碍。因此，作为教会，让我们检查一下自己，看我们是否经常得罪我们的伙伴。看我们是否同世界一道仇恨、蔑视及侮辱，以此来博得别人的赞许。如果我们那样做，我们就成了杀人犯。今天，让基督的教会也这样检查一下自己，并扪心自问，是否在祈祷和崇拜的时候掺入控告的声音，使祈祷成为徒劳。让基督的教会检查一下自己，看是否把基督的爱——基督寻求保存、

145

支持和保护生命的爱，给予世界受侮辱和受歧视的人。否则，无论我们的礼拜仪式多么正确，我们的祈祷多么虔诚，无论我们的见证多么勇敢，都是徒劳无益的，不仅无益，相反，它还会证明我们作为教会已经不再跟随主了。上帝将不会离开我们的兄弟：只要我们的兄弟蒙受耻辱祂就不想自己获得荣耀。上帝是父，是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父，基督已成为我们所有人的兄弟。这就是上帝不会离开我们兄弟的最终原因。祂的独生子为了父亲的荣耀忍受了羞耻和侮辱。但是，既然父亲不愿意离开儿子，祂也不会离开与儿子相似的人，祂蒙受羞耻。道成肉身就是服侍上帝与服侍人不可分割的最终原因。如果有人说他爱上帝，同时却恨兄弟，那他就是在撒谎。

146 因此，跟随耶稣和崇拜上帝只有一条道路，那就是同兄弟和好。如果我们来听上帝的道并领取圣餐，却不首先与邻居和好，那我们就是来咒骂自己。在上帝看来，我们就是杀人犯。所以《圣经》里说“先去和弟兄和好，然后来献礼物”。这是一条艰难的道路，但是，如果我们要追随耶稣，这就是祂要求我们走的路。这是一条个人遭受许多羞耻与侮辱的路，但是它的确是到达祂——我们被钉十字架的兄弟——那里的路，因而也是一条充满恩典的路。在耶稣那里，服侍上帝与服侍我们兄弟中最小的，是一致的。他走祂的路，与兄弟和好，并把自己当作一个真正的礼物献给祂的父上帝。

我们仍然生活在恩典时代，因为我们每个人都还有一个兄弟，我们仍然“与他同路”。审判的法庭就在前边，我们尚有机会同我们的兄弟和好，偿还欠他的债。等到我们同法官面对面相见的时刻，就为时已晚。那时，我们将接受宣判并被迫偿还最后的债务。然而，我们是否知道，这时候我们的兄弟不是

以律法的名义，而是以恩典的名义来到我们身边呢？正是恩典允许我们取悦于我们的兄弟，还清欠他的债务，也正是恩典允许我们与兄弟和好。在审判台前，我们在兄弟那里找到恩典。

只有祂才能这样对我们说话，因为作为我们的兄弟，祂本身已经成为我们的恩典和救赎，并使我们摆脱审判。上帝之子的人性给予我们一位兄弟作礼物。但愿耶稣的门徒能正确地思考这种恩典！

服侍我们的兄弟，取悦于他，允许他得到他应得的东西，并让他活着，这是一条舍己的道路，是一条十字架的道路。一个人为了朋友而舍弃自己的生命，没有比这更大的爱心。那是被钉十字架者的爱。只有在基督的十字架中，我们才能发现律法已得到成全。

第 10 章

妇 女

147

你们听见有话说：“不可奸淫。”只是我告诉你们，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就剜出来丢掉，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不叫全身丢在地狱里。若是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不叫全身下入地狱。又有话说：“人若休妻，就当给她休书。”只是我告诉你们，凡休妻的，若不是为淫乱的缘故，就是叫她作淫妇了；人若娶这被休的妇人，也是犯奸淫了。

太 5.27-32

归附耶稣，就不允许放纵情欲，除非这种情欲伴随着爱。跟随耶稣就意味着舍己，绝对依附祂，因此绝不容许受情欲支配的意志为所欲为。即使一刹那的欲念，也是跟随耶稣的障

碍，也会使整个身体进入地狱，使我们为了一碗红豆汤而出卖天国之子，表明我们不相信祂会以百倍的欢乐来回报我们的禁欲。我们喜欢那实实在在的情欲的结果，而不相信那看不见的东西，因此，我们离开作门徒的道路，而且失去与耶稣的联系。情欲是不纯洁的，因为它不是信仰，所以必须避开它。如果能使我们克服那切断我们与耶稣联系的情欲，这种牺牲不会太大。眼和手都没有基督重要，所以，当我们的手眼被用作情欲的工具时，并妨碍整个身体作纯洁的门徒时，为了基督，都应当把它们牺牲掉。情欲是得不偿失的——你为了手眼的片刻贪欢而永远丧失了身体。当你把你的眼睛当作不纯洁的工具，你就看不见上帝。因此在这里，我们应当一劳永逸地决定，耶稣的意思是叫人把祂的教训从字面上来接受，还是仅仅从比喻意义上来接受，因为这是一个生死攸关的问题。但是，这个问题本身已经由门徒的反应作出了回答。对于这个明显重要的问题，我们自然是倾向于避免肯定的决定。但是这个问题既是错误的也是邪恶的，它不允许回答。如果我们决定不从字面上来接受，我们就要避开诫命的严肃性，另一方面，如果我们决定从字面上来接受，我们立刻就会暴露出基督教立场的荒谬性，因而使诫命变得无效。我们得不到问题的答案这一事实只能使诫命更加不可避免。无论采取哪种方法，我们都不能回避这个问题；我们处在除了服从别无选择的地位。耶稣没有把难以忍受的限制强加在门徒身上，祂并不禁止他们看任何东西，不过请他们要看祂。假如他们那样做，祂知道就连他们看妇女也是纯洁的了。所以，祂决不是把不可忍受的律法主义的轭强加在他们身上，而是要以福音的恩典来救助他们。

148

耶稣没有命令祂的门徒结婚，而是断定婚姻的不可解除

149

性，在犯罪的一方以淫乱破坏婚姻时，禁止无辜的一方与之再婚，因而使婚姻变得圣洁。这种禁止使婚姻摆脱自私、邪念，并赋予婚姻以纯洁的爱。不过，这种情况只有在门徒的生活中才有可能。耶稣并不贬低身体及身体的自然本能，祂谴责的是经常潜藏在欲念中的不信祂，绝不是要取消婚姻，而是要把婚姻建立在坚实的基础上，并通过信仰而变得圣洁。因此，门徒对基督的完全归附甚至也包括到他的婚姻生活。基督徒的婚姻是以自律和舍己为标志的。基督甚至也是婚姻的主。当然，基督徒的婚姻概念与中产阶级的不同，但基督教并不因此而诋毁婚姻，而是使婚姻变得圣洁。

耶稣断定婚姻是不可解除的，这似乎与《旧约》的律法相抵触。但是，还有一段经文（太 19.8）表明，事实上，祂同摩西的律法是一致的。在那里，祂允许以色列人离婚，“因为你们的心硬”——换句话说，离婚是要保护他们，免得情况变得更糟糕。《旧约》律法的意图和耶稣的意图一样，都是要维护婚姻的纯洁性，婚姻一定要在信仰上帝中进行。但是，只有在那些跟随耶稣并分享祂的生命的人中，才能保持其纯洁及贞洁。

150 耶稣特别关心完全的纯洁性，即关心门徒的贞洁，同时祂还赞同为了天国而保持绝对的独身。但祂并没有给门徒独身或结婚作硬性规定，而只是使他们摆脱 πορνεία（即婚姻生活内外的任何不规则的性行为）的危险。这种不规则的性行为就是犯罪，它不但摧残我们自己的身体，更亵渎了基督的身体（林前 6.13-15）。连我们的身体也是属于基督的，并参与作门徒的生活，因为它们祂身体上的肢体。上帝之子耶稣生为人的身体，既然我们享受祂身体的团契，那么，淫乱就是对基督身体

的犯罪。

耶稣的身体被钉上十字架。保罗在谈到属于基督的那些人时说，他们的肉体连同身体的邪情私念一起被钉在十字架上了（加 5.24）。在这里我们还有一个例子，说明《旧约》律法在耶稣基督被钉十字架的身体中得到了真正的成全。当门徒思考这个身体是为他们而献出，他们分享这身体的生命时，他们就得到了耶稣所需要的贞洁的力量。

第 11 章

真 诚

151

你们又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说：“不可背誓，所起的誓，总要向主谨守。”只是我告诉你们，什么誓都不可起。不可指着天起誓，因为天是上帝的座位；不可指着地起誓，因为地衽的脚凳；也不可指着耶路撒冷起誓，因为耶路撒冷是大君的京城。又不可指着你的头起誓，因为你不能使一根头发变黑或变白了。你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若再多说，就是出于那恶者。

太 5.33-37

基督教会对这段经文的解释，至今还是极不确定的。从原始教会时代以来，注经学家们就在下述两种观点之间摇摆不定：一种是谨严派，它把一切起誓都当作罪加以拒绝，另一种是比较自由的态度，它只拒绝轻易起誓和彻头彻尾的假誓。在

早期教会中，最常见的解释是，“好的”基督徒根本不允许起誓，但是软弱的兄弟被允许有限制地起誓。奥古斯丁代表后一种观点。他发现自己同柏拉图、毕达哥拉斯派、爱比克泰德派、马可·奥勒流派，以及其他异教哲学家的教导是一致的，他们都坚持认为起誓的人不配做绅士。在宗教改革派信条中明确肯定，毫无疑问，耶稣禁止国家在法庭中强求起誓。这样的起誓难道不是《旧约》明显要求的吗？耶稣本人在法庭面前曾起过誓，保罗也常常使用起誓之类的字眼。除了《圣经》证据以外，在宗教改革者看来，属灵与属世领域之间的区分，是十分重要的。

152

什么是起誓？起誓就是公开地向上帝请求，请求祂对有关过去、现在和未来的事件或事实的声明作证。利用起誓，人们乞求全能的神伸张真理。耶稣怎么能把这样的起誓说成是“罪”，是“出于恶者”，是属于“撒旦的”呢？答案在于祂要寻求完全的真诚。

誓言的存在，证明事实上存在着谎言。如果不知道有谎言，就没有必要起誓。因此，起誓的目的在于防止不真诚。不仅如此，生活中如果有些地方只有誓言才能证实最后的真理，那么就会有谎言存在的空间，并且被赋予某种生存的权利。《旧约》曾谴责利用誓言撒谎。但是，耶稣完全禁止起誓以消除谎言。这和《旧约》所说的都是同一个不可分割的问题，那就是消除信徒生活中不真诚的东西。《旧约》中反对说谎的起誓，却被说谎本身利用来说谎。这样，谎言就通过起誓建立起来，并控制着律法。所以，耶稣必须在谎言所到之处，在起誓中抓住它。起誓必须被消除，因为它保护谎言。

虚假用两种方法破坏誓言：一种是，虚假实际上潜入誓言

153

中（假誓），另一种是，假装是一种誓言乞求某种世俗的或神圣的力量而不乞求永生的上帝。一旦谎言固守在誓言背后，就没有别的办法来保证完全的真诚，唯一的办法是彻底取消起誓。

“你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这并不是说，门徒所说的每句话不再对全能的上帝负责。而是说，他们的每句话都要当着上帝的面说，而不仅仅是一些伴有誓言的话。因此，绝对禁止他们起誓。既然他们说的都是真话，没有别的，他们就没有必要起誓，起誓只能让人怀疑其他的话的真实性。这就是起誓“出于那恶者”的原因。但是，门徒即使在说话时也必须说光。

显然，耶稣禁止起誓的唯一原因是祂关心真诚的问题。这里并没有说，不管在多么高级的法院祂都不承认有例外。但是同时还必须承认，取消起誓本身并不能保证人们说真话。的确，有时可能只会导致人们隐瞒真情。并没有一个普通规则使我们决定什么地方是这样，就是说，什么地方起誓恰好有利于人说真话；每一种情况都由其自身的性质来决定。宗教改革运动的教会都相信，国家所要求的每种誓言都是这种情况的例外。但是我们是否能制定类似的一般规则，还值得怀疑。

154 因此，毫无疑问，如果发生这种情况，首先只有完全弄清楚誓言的含义，然后才能起誓。其次，必须区分运用于过去和现在已知事实的誓言和关于未来所作的誓言。因为从事基督事业并不能给予我们关于过去的准确可靠的知识，所以，基督徒乞求全能的上帝，将有助于建立他心灵与良知的完整性，而不是让上帝证实他的话是否有错误。而且，因为基督徒决不是自己未来的主，所以，他的起誓（比如关于效忠的起誓）必须

非常谨慎，因为他知道这样做是多么危险。而且，如果他连自己的未来都不能控制，何况要求效忠誓言的当局呢！因此，为了真理和跟随基督的缘故，如果没有附加条件“上帝愿意”的话，他就不能起这样的誓。因为对于基督徒来说，世界的义务并没有绝对的约束力，任何对他无条件的要求的誓言，对他来说，都是“出于那恶者”的谎言。在这种情况下，起誓所能做的，最多不过是证实基督徒只受上帝意志的约束这一事实，所以，为了耶稣，其他一切义务都是以那个意志为条件的。如果在这种不置可否的条件下，这种附加条件没有被清楚地表明或承认，基督徒就不能起誓，否则，他就是欺骗当局。因此，你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

其实，祂的这种完全真诚的诫命，只是作门徒的完整性的代名词。只有那些跟随耶稣并归附祂的人，才生活在完全的真实中。这样的人没有什么事可对主隐瞒的。他们的生活完全暴露

155

在祂的面前，耶稣已经认出他们，并引导他们走上真理的道路。他们不能对耶稣隐瞒自己的罪，因为他们没有将自己暴露在耶稣面前，而是耶稣利用让他们跟随的呼召，使自己暴露在

他们面前。就在呼召他们的时刻，耶稣就昭示了他们的罪，并让他们知道这一点。只有在罪被暴露出来并受到耶稣的赦免的地方，才可能有完全的真实。只有那些通过向耶稣承认自己的罪而处于真诚状态的人，在必须讲真话的地方讲真话，才不感到羞愧。耶稣要祂的追随者真诚，就是不隐瞒罪过的舍己。既然如此，没有什么可隐瞒的，一切都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

在这个关于真诚的问题上，最重要的是，应当在上帝面前暴露人的整个存在，包括他的全部邪恶。但是，有罪的人不喜欢这类真诚，而且尽全力对抗。正因为如此，他们才迫害真

理，把它钉上十字架。正因为我们跟随耶稣，所以，我们才能完全真诚，因为这样，祂就会在十字架上把我们的罪显露出来。十字架是上帝关于我们的真理，因此，它是使我们真诚的唯一力量。当我们知道十字架后，我们就不再害怕真理。我们不再需要用起誓来证实我们所说的是真理，因为我们就生活在上帝的完全的真理中。

但是，如果对人不真诚，对耶稣也就不会真诚。不真诚则要破坏团契关系，而真理能够粉碎虚假的团契关系并建立真正的兄弟关系。如果我们不是在上帝和人面前，生活在被揭示的真理中，我们就不能跟随基督。

第 12 章

报 复

你们听见有话说：“以眼还眼，以牙还牙。”只是我告诉你们，不要与恶人作对。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有人想要告你，要拿你的里衣，连外衣也由他拿去。有人强迫你走一里路，你就同他走二里。有求你的，就给他。有向你借贷的，不可推辞。

太 5.38-42

耶稣把以眼还眼，以牙还牙这句话，与祂从《旧约》中所引用的诫命——比如第六条诫命中的反对杀人——归为一类。祂承认这句话像第六条诫命一样，是上帝真正的律法。这种律法也和其他诫命一样，不是要被废除，而是一笔一画都要成全。耶稣不会支持现代人把十诫凌驾于《旧约》其他律法之上。在祂看来，《旧约》的律法是一个统一体，祂坚持祂的门

徒成全它。

耶稣的追随者为了祂而舍弃自己的一切权利。他们叫做有福的，因为他们是温顺的。如果他们在为了祂而舍弃了其他一切之后，仍要抓住自己的权利不放，那么，他们就不再跟从祂了。因此，这段经文仅仅是详细阐述八福而已。

157 在《旧约》中，个人权利是通过上帝建立报应制度而得到保护的。恶有恶报。报应的目的是要建立一个安定的社会，宣判和战胜邪恶并从上帝臣民的政治团体（body politic）中根除邪恶。这就是报应所维持的律法的目的。

耶稣赞同神的这种意志，肯定报应的力量可以宣判和战胜邪恶，并保证作为真正以色列的门徒的团契。通过行使正确的报应，就能战胜邪恶，门徒也可以借助这种方法证明自己是真正的门徒。

根据耶稣的观点，惩治邪恶的正确方法是不抵抗。

基督的这种说法使教会离开了政治和律法的领域。教会不像旧以色列那样，是个民族共同体，而是同政治和国家毫无联系的信徒的共同体。旧以色列既是上帝的选民，也是民族共同体，因此，上帝的意志是让他们以暴力对抗暴力。但是，教会则不同：教会已经放弃政治和国家的地位，因此它应当耐心地容忍侵略。否则，怨怨相报何时了。只有这样，团契才能得以建立并维持下去。

在这方面，很清楚，当基督徒遇到不义时，他不能再抓住自己的权利不放，并不惜一切代价地维护这些权利。他绝对摆脱了他的一切所有，只归附基督。而且，他为完全服从耶稣作见证，为团契生活建立了唯一可行的基础，而把侵略者交给耶稣去处理。

战胜邪恶的唯一办法是听任其自生自灭，因为它找不到它所寻找的抵抗。抵抗只能产生更大的邪恶，犹如火上浇油。但是，当邪恶遇到的不是抵抗，不是障碍，而只是耐心的忍受时，其势头就会减弱，最后，它遇到的将是无法与之匹敌的对手。当然，只有最后一点抵抗都被放弃时，只有完全放弃报复时，才会发生这种事。因为，这样一来，邪恶找不到目标，便不能再滋生邪恶，就会不了了之。

如果我们愿意容忍，痛苦就会过去。如果我们不加抵抗，158
邪恶就会成为强弩之末。基督对仇敌不采取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的方法，宁愿受苦而不反抗，让无礼和侮辱的罪行都展示出来。暴行因不能引起反暴行而受到斥责。有人无理地要求我把大衣给他，我就主动把斗篷也给他，以此对抗他的要求；如果他要求我再走一英里，我就情愿再走一英里，以揭露他剥削我的真相。因为在接受基督呼召时舍弃一切，就是仅仅以祂为满足，仅仅跟从祂。基督徒甘心情愿地放弃自卫，以此来证实他绝对顺服耶稣，并摆脱了自我的约束。这种专一的顺从就是战胜邪恶的唯一力量。

我们不是抽象地关心邪恶，而是关心邪恶的人。耶稣直截了当地把恶人叫做邪恶。如果我受到攻击，我不是要饶恕侵略，或者认为侵略是合理的。耐心容忍邪恶并不意味着承认它的权利，那完全是感情脆弱的表现——耶稣和这种行为毫无关系。可耻的攻击、暴力与剥削的行为仍然是邪恶的。门徒必须159
明白这一点，并像耶稣那样为此充当证人，因为这是对付和战胜邪恶的唯一办法。攻击门徒，这邪恶是无法辩解的，这一事实要求他绝对不应当抵抗，而是让邪恶充分表演，并用耐心容忍恶人的办法来战胜邪恶。自愿受苦，胜过邪恶，因为它可以

将邪恶置于死地。

世界上没有比为另一种态度辩护更荒谬的了。邪恶愈盛，基督徒愈应当准备受苦；他应当使恶人落入耶稣手中。

宗教改革者对这段经文提出新的解释，并提出极其重要的新观念。他们把个人受苦同基督徒在执行上帝委派的公务中所受的苦，加以区分，坚持认为，非暴力的教训只适合前一种情况而不适合后一种。在第二种情况下，我们不仅没有义务避免暴力，而且，如果我们要实行真正爱的精神，我们就必须反其道而行之，以武力对付武力，以此制止邪恶的攻击。宗教改革者正是根据这些来证明战争是合理的；并赞成对邪恶采取其他法律上的制裁。不过，这种区别个人及公务员的方法是违背耶稣的教导的。祂对这一点没有任何论述，祂向门徒提出，门徒是放弃一切来跟随祂的人，所以，非暴力的教训适用于个人生活，同样也适用于公务，祂是一切生命的主，要求绝对忠诚。而且，在实际当中，这种区别方法会产生难以克服的困难。比如，我究竟是只作为个人行动呢，还是只作为公职人员行动呢？假如我受到攻击时，难道我不同时既是孩子的父亲，又是教会的牧师，或政府的官员吗？难道不正因为如此，出于公务的职责我才必须保护自己不受攻击吗？即使在执行公务时，我不总是一个单人的，也和耶稣在一起吗？因此，难道不正因为我公务上的职责，我才不得不反抗一切攻击吗？难道我们能够忘记，耶稣的跟随者总是完全孤单的，总是单个的人，而且最终只能自己决定自己的行为吗？我们这样单独地行动，难道对那些托付我们照顾的人不是最大的负责吗？

这样，我们怎么能够按照经验来证明耶稣的教训是合理的呢？很显然，软弱和不加防范只能招致侵略。那么，难道耶稣

的要求只是不切实际的理想吗？祂是不是拒绝面对现实——或者说拒绝面对世界的罪呢？当然，在基督徒团体的内心生活中，也许存在着这种理想的合法位置，但是在外部世界，这种理想似乎戴上完美主义的眼镜而不再考虑罪了。我们生活在罪与邪恶的世界上，我们不能做那种不切实际的事情。

但是，耶稣告诉我们，正因为我们在世界上，正因为世界是邪恶的，所以必须实行不抵抗的教训。我们当然不想指控耶稣对现实与邪恶势力的无知！为什么，因为祂一生就是与魔鬼长期斗争的一生。祂叫做邪恶，正因为如此，祂也这样告诉祂的追随者，祂怎么可能对此无知呢？

如果我们把不抵抗的教训看作是一般意义上的伦理蓝图，那么我们确实会陷入理想主义的梦幻：我们是在梦想这个世界绝对不遵守的法律的乌托邦。所以使不抵抗成为世俗生活的原则，就是否认上帝，破坏了祂保护世界的恩典的命令。但是耶稣不是政治蓝图的描画者，而是通过受苦来征服邪恶的人。从表面上看，邪恶似乎战胜了十字架，但是，真正的胜利属于耶稣。十字架是不抵抗暴力教训的唯一证明，因为只有十字架，才能激发战胜邪恶的信仰，才能使人服从那种教训。只有这种服从，才有福气分享基督胜利与受苦的应许。

161

基督的受难是上帝的爱战胜邪恶势力的胜利，因而，它是基督徒服从的唯一可靠的基础。耶稣再一次呼召跟祂的人来分担祂。如果我们在自己的生活中逃避受苦，我们怎能通过宣讲痛苦使世界相信呢？耶稣在十字架上成全了祂自己建立的律法，因而仁慈地让祂留祂受苦的团契中。十字架是证明世界上只有受苦的爱才是报复和战胜邪恶的唯一力量。但是，当耶稣呼召门徒跟随祂时，祂给他们的，正是让他们共同承担这十字

架。他们被叫做有福的，因为他们是有形的十字架的共同承担者。

第 13 章

爱仇敌——“不同寻常”的爱

你们听见有话说：“当爱你的邻舍，恨你的仇敌。”只是我告诉你们，要爱你们的仇敌，为那逼迫你们的祷告。这样，就可以作你们天父的儿子。因为祂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你们若单爱那爱你们的人，有什么赏赐呢？就是税吏不也是这样行吗？你们若请你弟兄的安，比人有什么长处呢？就是外邦人不也是这样行吗？所以你们要完全，像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

太 5.43—48

这里，我们在登山宝训中第一次碰到总结整段经文的字眼——“爱”。爱，被不折不扣地定义为对仇敌的爱。如果耶稣只告诉我们爱我们的弟兄，我们也许会误解祂说的爱是什么意思，但是现在，祂的意思是毋庸置疑的。

对门徒来说，仇敌并不只是抽象的概念。他们对仇敌太熟悉了。他们每天都碰到仇敌。有些人骂他们是破坏信仰，违反律法。有些人恨他们为了耶稣而丢弃自己的一切。也有人因为他们的软弱和卑贱而侮辱和嘲笑他们。还有一些人把他们当作可能的危险的革命者加以迫害，并试图消灭他们。有些仇敌是流行宗教的拥护者，他们对只追随耶稣的做法表示不满。这些人都有很大的权力和声望。另外，在罗马，还有一些随时可以与犹太人为敌的政治敌人。除此之外，门徒还必须同给他们带来嘲笑、愚弄和威胁的敌意作斗争，这种敌意总是落在那些不肯随波逐流者身上。

不错，《旧约》从来没有明确地让我们恨我们的仇敌。相反，它不止一次地告诉我们必须爱他们（出 23.4 以下；箴 25.21 以下；创 45.1 以下；撒上 24.7；王下 6.22，等）。但是，耶稣所说的不是平常的仇恨，而是存在于上帝子民与世人之间的仇恨。以色列战争是历史上唯一的“圣战”，因为这些战争是上帝反对偶像世界的战争。耶稣所责备的不是这种仇恨，因为，如果是这样祂就是责备上帝和他的子民打交道的全部历史了。相反，祂肯定了《旧约》，祂像《旧约》一样关心敌人的失败和上帝子民的胜利。不，这句话的真正含义是，耶稣又一次使祂摆脱旧以色列的政治联盟。从今以后，不可能再有信仰大战了。战胜仇敌的唯一方法是爱仇敌。

在世人看来，爱仇敌是一种不可容忍的错误，也是他力所不及的：这样做恰恰颠倒了善恶的观念。更重要的是，在服从律法的人看来，爱仇敌的观念与上帝的律法背道而驰，因为上帝律法要求人们断绝与仇敌的一切联系，并审判他们。但是，耶稣接受了上帝的律法，并阐述了律法的真正含义。律法

所表达的上帝的意志，就是人应当用爱仇敌的办法来战胜仇敌。

在《新约》中，我们的仇敌是那些仇恨我们的人，而不是我们所仇恨的人，因为耶稣拒绝考虑这种可能性。基督徒必须把仇敌看作兄弟，而且要以爱对待他的敌意。基督徒的行为不应由别人对待自己的方式来决定，而是以耶稣对待自己的方式来对待别人；这种行为只有一个来源，那就是耶稣的意志。

耶稣所说的仇敌，是指那些倔强的、对于我们的爱表示冷淡的人，即使我们完全饶恕了他们，他们也不会饶恕我们，反而以怨报德，以嘲笑报答我们的款待，“他们与我为敌以报我爱，但我专心祈祷”（诗 109.4）。爱不求回报，只求那需要爱的人。有谁比那些被仇恨所吞噬，没有一点爱心的人更需要我们的爱呢？换句话说，有谁比我们的仇敌更应该得到爱呢？什么地方的爱心能比在仇敌中的爱心更能得到荣耀呢？

敌人的仇恨越深，他就越需要爱，除此之外，基督徒的爱并不认为在仇敌之间有什么不同。不管敌人是政治上的还是宗教上的，他从耶稣的追随者那里都能得到无条件的爱。在这种爱里，没有私人与公职人员之间的内在差别。在这两种情况下，我们要么是基督的门徒，要么根本不是基督徒。是否有人要问，怎样表现这种爱呢？耶稣回答说：要祝福和善待你的仇敌，并毫无保留地、一视同仁地为他们祈祷。

“要爱你们的仇敌。”前一条诫命只是说被动地容忍邪恶；而在这里，耶稣进一步吩咐我们，不仅要耐心地忍受邪恶和恶人，不仅不以牙还牙，而且还要主动地衷心地爱我们的仇敌。我们要在一切事情上毫无虚假地、完全真诚地对待我们的仇敌。情人为自己的爱人作出牺牲，我们为我们的仇敌作出同样

的牺牲，也不算过分。如果出于对兄弟的爱，我们甘心牺牲自己的财物、荣誉和生命，那么，我们也应当准备为我们的仇敌做同样的事。我们不要认为，这样做是为了宽恕他的邪恶；这样的爱不是出于软弱而是出于坚强，不是出于畏惧而是出于真理，因而它不会犯恨恶别人的罪。如果不是那些心中充满仇恨的人，还有谁是这种爱的对象呢？

“要为那逼迫你们的祝福。”如果我们的仇敌再不能忍受我们并开始诅咒我们，我们就立即作出的反应，那就是举起双手为他们祝福。我们的仇敌是主赐福的。他们的诅咒绝不会损害我们。但愿他们的贫困被上帝的富裕所充满，被他们徒劳地反对的人的祝福所充满。只要他们的诅咒能变成他们的幸福，我们乐于忍受这些诅咒。

166 “要善待那恨你们的。”我们不仅要在思想上和语言上，而且要在行动上爱人，在日常生活的各种情况下都有为他人服务的机会。“你的仇敌若饿了，就给他吃；若渴了，就给他喝”（罗 12.20）。就像在困苦中兄弟之间相互扶持，相互包扎伤口，相互减轻伤痛那样，让我们对我们的仇敌也表示爱吧。在世界上，再没有比我们的仇敌的痛苦更深重的了。什么东西也不会比为我们的仇敌服务更必要、更有福了。“施比受更为有福”。

“要为那凌辱你们的祷告。”这是最高的要求。通过祷告，我们到仇敌的跟前和他肩并肩站在一起，并为他祈求上帝。耶稣并没有应许我们说，当我们为仇敌祝福并为他们行善时他们就不会凌辱和迫害我们了。他们当然会那样做的。但是，只要我们为他们祷告，即使凌辱和迫害也不会伤害和征服我们。因为，如果我们为他们祷告，我们就把他们的痛苦、贫困，他们

的罪过与毁灭全部承担下来，并为他们祈求上帝。我们在代替他们做他们所不能做的事；他们对我们实行的一切侮辱都只会更加密切我们同上帝及他们之间的关系。他们对我们的迫害，只能使他们更加接近与上帝的和好，加快爱的胜利。

不过，爱如何能取胜呢？我们不要问仇敌怎样对待爱就行了，而只要问耶稣怎样对待爱。爱我们的仇敌，使我们沿着十字架的道路走进和那被钉十字架者共同的团契中。我们越是被驱赶着走这条路，就越能肯定爱能战胜仇敌的恨。因为那时，它不再是门徒自己的爱，而只是耶稣基督的爱，祂为了仇敌而向十字架走去，在被钉上十字架时还在为他们祷告。在十字架面前，门徒明白他们自己也是祂的仇敌，祂用爱战胜了他们。167 正因为如此，才开阔了门徒的眼界，使他们把仇敌看作兄弟。他们知道，他们的生命归功于一个人，虽然他们是祂，祂却待他们如兄弟，接纳他们，使他们成为自己的邻居，把他们吸收到自己的团契中。现在，门徒能够看到，即使是他们的仇敌，也是上帝爱的对象，而且像祂一样站在基督的十字架下面。上帝不问我们的美德与罪恶，因为祂眼里，即使是美德也是不虔诚的。上帝的爱寻求需要爱的仇敌，并且祂要把爱给祂认为值得爱的人。耶稣的每个追随者都知道，上帝爱祂的仇敌——这就是祂的荣耀；通过耶稣，仇敌分享了这种爱。因为上帝允许祂的太阳照耀正义的人，也照耀非正义的人。但是，不仅是世上的太阳和世上的雨水；“公义的太阳”和上帝话语的雨水，也会落到罪人身上，并启示天父的恩典。天父的行为是完全的、无所不包的爱，也是上帝的孩子的行为，因为它正是那位独生子的行为。

“我们应当爱仇敌而放弃报复，这条诫命在我们面临的神

圣斗争中变得更加迫切，多年来我们一直从事这项神圣斗争。在这场斗争中，爱与恨进行着殊死搏斗。随时准备参加这场战斗，是每个基督徒的迫切任务。当前的时代是，承认活生生的上帝不仅会引起世人的仇恨与愤慨（因为总的说来已经是这样了），而且像他们所说的，还会被驱逐出‘人类社会’。基督徒到处受到驱赶，忍受身体上的攻击、虐待及各种死刑。我们正进入一个疯狂迫害的时代。在那里将会发现我们这个时代一切运动和冲突的真正意义。我们的仇敌试图根除基督教会和基督教信仰，因为他们不能与我们肩并肩生存，因为他们看到，尽管我们的一言一行不是针对他们，但还是对他们的言行的指责。他们想得不错。他们也猜到，我们对他们的谩骂毫不在乎。的确，他们应当承认，他们对我们的谩骂完全是徒劳的。我们不会以怨报怨，尽管他们希望我们这样做，以致堕落到他们的水平。这场战斗怎样打呢？我们祈祷的时候将至，我们不是作为孤立的个人祈祷：而是作为一个整体、一个会众、一个教会祈祷；我们将成群地祈祷（尽管是较小的一群），我们要在成千上万的背叛者当中大声赞美和承认那被钉十字架的、复活升天的、并将再来的主。那将是什么样的祈祷，什么样的忏悔，什么样的赞美诗啊？那将是对这些死亡之子真诚爱的祈祷，他们站在周围，用充满仇恨火焰的眼睛盯着我们，而且，他们也许已经举起了双手要杀死我们。那将是为这些迷失方向的、被蹂躏的、迷惑不解的灵魂求得平安的祈祷，为他们和我们享受同样的爱与和平而祈祷，这种祈祷渗透到他们灵魂深处，并使他们的心比他们给我们造成的任何痛苦都更加痛苦。是的，真正在等待主的并看出决定时刻迹象的教会，就应当尽

全力披上圣洁生活的盛装，投入到这场爱的祈祷中。”^①

什么是专一的爱？就是我们爱人，不因别人报答我们而特别偏爱他们。如果我们爱那些爱我们的人，如我们的兄弟、国家、朋友，甚至我们的教会，那么，我们就和异教徒与税吏没什么两样。这样的爱是平常而自然的，但却不是基督教的特殊的爱。我们可以爱我们的亲属、同胞和朋友，不管我们是否基督徒，这不需要耶稣教导我们。但祂认为那种爱是理所当然的，与那种爱相反，祂坚持认为，我们必须爱仇敌。这样祂就向我们表明，祂所说的爱是什么意思，以及我们对此应该采取什么样的态度。

那么，门徒与异教徒有什么区别呢？作基督徒到底意味着什么呢？这里，我们碰到支配整节的词语，它把到目前为止我们所听到的加以概括。使基督徒区别于其他人的，就是“特殊的”（περισσόν）、“不寻常的”、“不平凡的”特性，而不是“理所当然的事”。这就是更好的义超过文人和法利赛人的义的特性。这就是“更加”、“超过一切”。自然的事对于异教徒和基督徒来说都是一样的（τό αὐτό），基督徒生活明显不同的特性是从“超越”开始的。正是这种特性使我们首先看到自然的真实情况。哪里缺乏这种特性，哪里就没有基督教的特殊恩典。它不可能在自然的可能性的范围内产生，而只有在超越自然的可能性的时候才能产生。“超越”永远不会被“一样”所埋没。虚假的新教伦理的致命错误，就是把基督教的爱淡化为爱国主义、对朋友的忠诚和殷勤，简而言之，就是把更好的义歪曲为公民的正义（*justitia civilis*）。耶稣没有用这样的字眼讲话。在

^① A. F. C. Vilma, 1880.

祂看来，基督徒的标志就是“不寻常”。基督徒不能按世人的标准生活，因为他必须永远记住“超越”。

περισσὸν 的确切性质是什么？它是八福中所描绘的生活，是耶稣的追随者的生活，是照亮世界的光，建在山上的城，是舍己的、完全爱人的、绝对纯洁的、真诚和温顺的道路。它是对我们的仇敌、对那些不爱人的和不可爱的人的毫无保留的爱，甚至爱我们宗教的、政治的和个人的敌人。在每一种情况下，都是在基督的十字架中完成的爱。什么是 περισσὸν？它是耶稣基督自身的爱，祂耐心地、顺从地走向十字架——事实上，它就是十字架本身。十字架是基督教区别其他的标志，是使基督徒超越世界并赢得胜利的力量。在被钉十字架者的爱中所遭受的苦难，则是基督徒生活的“不寻常”品质的最高体现。

这种“不寻常”的品质和照耀在世人面前的光无疑是相同的，为此他们使天父得到荣耀。这种品质不能藏在斗下，而应当被世人看到。耶稣追随者的团体，即更好的义的团体，是有形的团体：它已离开世界与社会，为了基督的十字架而丧失一切都在所不惜。

那么，这种品质在实际生活中是如何表现出来的呢？“不寻常”——这是最大的耻辱——是耶稣的追随者们所做的事。它就像更好的义一样，必须被表现出来，以便让所有的人都能看见。这种品质不是严格的清教徒主义，也不是某些古怪模式的基督徒生活，而是单纯而不加思索地顺从基督的意志。如果我们使“不寻常”成为我们的标准，我们将被引入基督的苦难中，在苦难中将表现出其特殊的品质。这种活动本身就是不断地受苦，门徒在其中忍受基督的苦难。如果不是这样，它就不

是耶稣所说的那种活动了。

因而，περισσόν就是成全律法，保持诫命。在被钉十字架的基督及其子民中，“不寻常”得以实现。

这些人是完美的，在他们当中，天父专一的爱得到完善。正是这种爱使天父将祂子交给给我们，并让祂为我们死在十字架上，也正是十字架的团契中的这种苦难，使耶稣的追随者得到完善。这种完善的人正是八福中所说的有福的人。

〈马太福音〉第六章： 论基督徒生活的隐蔽性

第 14 章

隐蔽的公义

172

你们要小心，不可将善事行在人面前，故意叫他们看见；若是这样，就不能得你们天父的赏赐了。所以，你施舍的时候，不可在你前面吹号，像那假冒为善的人在会堂和街道上所行的，故意要得人的荣耀。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你施舍的时候，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做的；要叫你施舍的事行在暗中，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报答你。

太 6.1-4

《马太福音》第五章告诉我们，门徒的团体实质上是有形的，其可见性在“超越”方面达到顶点。我们看到，基督教的标志是我们离开世界，超越世界的标准以及我们的不寻常性。下一章将提出关于 περισσόν 的主题，并揭示它的模棱两可性。门徒多么容易误解它的意义呀！我们完全可以想象，他们会说：“现在我们应该着手在地上建立天国”——他们这样做，就会无视甚至推翻已建立的秩序。他们可能像狂热派那样，对当今时代采取冷漠的态度，并试图在一个有形的机构中实现未来时代的不寻常性。那时候，他们的理想将会彻底地、不妥协地 173 地从世界退出，并用武力建立一个更适合跟随基督、更符合祂不寻常要求的基督教秩序。推出一种新的（不管多么新奇）、自由的和令人鼓舞的虔诚的生活模式，显然有误解基督工作的倾向。只要那些宗教信仰者，能因此而满足他们不仅是信仰而且是亲眼看见的愿望，他们多么渴望接受一种贫困、真诚和受苦的生活啊！人们可能准备把这两者之间的差别稍微去掉一点，这样，虔诚的生活方式和对上帝的道的顺从就可以更接近一点，最后，你确实不能把二者区别开来。他们毕竟可以辩解：他们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最崇高的事业，那就是实现“不寻常”性。

另一方面，还有一些人正等待听取耶稣关于“不寻常”的话语，但目的是要满腔怒火地攻击祂。他们会说，这个盲信者，狂热的革命者终于露出其庐山真面目了。现在我们知道，祂翻整个世界，并吩咐祂的门徒离开这个世界，建立一个新世界。这是顺从《旧约》的话吗？这不是自义的最明显的例证吗？难道耶稣不知祂所有的要求都因世人的罪而付诸东流吗？难道祂不知道，上帝赐予明显的律法，目的就是要消灭罪吗？

174 这不是证明祂是一个属灵骄傲的牺牲品（总是狂热主义的第一个标志）吗？不，他们会说，真正的顺从和谦卑只能在平常的、普通的和隐蔽的事情中找到。如果耶稣催促祂的门徒回到他们的亲友那里，恢复原来的职务和职业，重新服从文士所解释的律法，那么，他们就会知道祂是虔诚的、谦卑的和顺从的。这样，祂就会给门徒以灵感的刺激，使他们有更深的虔诚和更严格的顺从。祂会教导文士们已经知道的那些事，他们乐于听的、祂在讲道中所强调的那些事，即真正的虔诚和公义不仅存在于外部行为中，也存在于内心意向中，反过来，不仅存在于内心意向中，也存在于具体行动中。这正是人们所需要的那种“更好的公义”，一种任何人也无法否认的公义。但是，现在耶稣丧失了机会，祂不是以一个谦卑的教师的身份出现，而是以一个高傲的狂热分子的身份出现。当然，狂热分子一向知道激发人们热情的秘诀，特别是对那些最高贵和最善良的人们。难道那些律法的博士们不懂得，人心为了其一切的高贵仍然用肉体的声音讲话吗？难道他们不知道，即使是最虔诚的肉体，什么力量能够战胜人呢？“不寻常”只是虔诚和忠心的自然行为而已。它只是人类反对不加思索地顺从上帝诫命的自由主张而已，是人不合法的自我称义，是律法所不允许的；它是蔑视律法的自我成圣，是注定要受到律法的谴责的；是违反本职而自由地服侍上帝，是破坏上帝的教会，是否认信仰、亵渎律法及上帝本身……如果律法是这样的，那么耶稣就会因教导人们做“不寻常”的事而被处死。

175 耶稣是如何回答这些反对意见的呢？祂说：“你们要小心，不可将善事行在人面前，故意叫他们看见。”呼召人们做“不寻常”的事，是人们追随基督不可避免的冒险。因而，耶稣提

醒我们要小心，让我们不要使基督教成为可见的，以此而获得天真而自然的喜乐。祂号召我们反思我们所做的事。

祂告诉门徒，只有在他们反思时才具有“不寻常”性：他们必须要谨慎地使用它，决不能只是为了自己，或者为了卖弄而行动。门徒更好的公义必须具有超越公义自身的动机。更好的公义当然要表现出来，但是，他们必须注意，不能仅仅为了让人看见而让它表现出来。坚持作基督的门徒的可见性当然是合理的，但是这种可见性本身决不是目的；如果这样，我们就失去自己的最初目标，即跟随耶稣。而且，一旦我们这样做，我们就永远不能在我们舍弃的地方继续下去；我们必须从头开始。那就会使我们清楚地认识到，我们不是真正的门徒。因此，我们面临自相矛盾。我们的活动必须是看得见的，但是决不能为了让别人看见而让别人看见。“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太 5.16），然而你们要当心把它隐蔽起来！在第五章和第六章之间有着显明的反差。即那看得见的也必须被隐藏起来。耶稣坚持这种认识，目的是要防止我们思考我们不寻常的地位。我们必须当心，不要去注意自己的公义。否则，我们所做的“不寻常”的事，就不是跟随基督的结果，而是我们自己的意志和愿望。

176

这个矛盾怎么解决呢？第一个问题是：我们作门徒的可见性要对谁隐蔽呢？当然不是向别人隐蔽，因为《圣经》告诉我们，要让他们看见我们的光。不，我们是要对自己隐蔽。我们的任务仅仅是不断地跟随，仅仅仰望走在前边的我们的领袖，而不注意我们自己，也不注意我们在做什么。我们必须不意识自己的公义，而只是在仰望耶稣的时候才看到它：这样，它似乎又不是“不寻常的”，而是十分平常而自然的了。因此，我

们在顺从耶稣的话中，把看得见的东西对自己隐蔽起来，如果“不寻常”为了自身的缘故而变得重要的话，我们就会像狂热分子那样，依赖我们自身肉体的力量和能力，而耶稣的门徒只是顺从主。即是说，他把“不寻常”的事看作顺从的自然结果。根据耶稣的话，它不可能是其他情况：基督徒是世上的光，并不是因为他自身的品质，而是因为他跟随基督，并且仅仅仰望祂的缘故。但是，正因为基督徒的生活本质上是不寻常的，同时又是平常的、自然的和隐蔽的。如果不是这样，那就根本不是基督徒的生活，也不是顺从耶稣基督的意志了。

第二，我们要问，作门徒的可见性与不可见性如何结合在一起，而且同一种生活怎么可能既是可见的又是隐蔽的呢？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所要做的一切，就是回到第五章，在那里，不寻常的与可见的都被定义为基督的十字架，门徒就站在十字架下面。十字架既是必要的、隐蔽的又是可见的——这就是它的“不寻常”性。

177 第三，我们要问，第五章和第六章之间的矛盾怎么解决呢？答案就在于作门徒的意义。作门徒就意味着专门依附于祂，这主要是指门徒只仰望自己的主并跟随祂。如果他仅仅看到基督徒生活的不寻常性，他就不再追随基督了。在门徒看来，这种不寻常性仅仅在于主的意志，当他努力按这种意志行事时，他知道没有别的选择，他所做的也只是自然的事。

耶稣的追随者所要做的一切，就是确保他的顺从、跟随及爱都完全是自发的、不加思索的。假如你做善事，你不应当让你的左手知道你的右手在做什么，你必须是完全不经意的。否则，你只是在显示自己的美德，而不是显示来源于耶稣基督的美德。基督的美德，即作门徒的美德，只有在你完全不经意时

才能完成。真正爱的行为总是隐蔽的行为。因此，一定要注意，你根本不知道你所做的事，因为只有这样，它才是上帝的善事。如果我们想知道我们自己所做的善事，即爱，那就不再是爱了。即使我们对仇敌的爱，也必须是无意识的。因为，毕竟在我们爱他们的时候，他们就不再是仇敌了。基督徒身上这种自愿的隐蔽性（其实是被基督照亮的眼光），正是他的确实性，而他的生活从自己的视线中隐蔽起来这一事实，正是他确信的根据。

这种隐蔽性也有其相应的显露出来的一面，因为没有什么东西隐蔽得显露不出来。因为我们的上帝是众心向之敞开的上帝，什么事情也隐瞒不了祂。上帝要向我们显示那隐蔽的事情，使之成为看得见的。显露是对隐蔽所指定的奖赏，唯一的问题是，我们将在何处得到这奖赏，谁将把奖赏给予我们。如果我们要的是在众人面前公开，我们就已经得到了奖赏。换句话说，无论我们想要的是人人都看得见的那种明显的公开性，还是只有我们自己才能看见的那种更微妙的公开性，都无关宏旨。如果左手知道右手所做的事，如果我们意识到了自己隐蔽的美德，我们就是在为自己伪造奖赏，而不是上帝在适当的时候要给予我们的那种奖赏。但是，如果我们满足于继续过蔽开自己耳目的那种生活，我们将会从上帝那里公开得到奖赏。但是，这是怎样一种爱，竟全然意识不到它，以致能隐蔽到审判的那一天呢？答案是显而易见的。因为爱是隐蔽的，所以它不可能是随便能够获得的看得见的美德与习惯。《圣经》说，你要小心，不要用真爱换取属人“品质”的那种和蔼可亲的美德。真爱就是真正意义上的忘我。但是，如果我们要真爱，我们的旧人连同他所有的美德及品质，都必须死去，这只有在

178

门徒忘掉自己，并唯独归附基督的地方才能做到。当耶稣说“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做的”时候，祂就是在为旧人敲丧钟。还是这个问题，谁能够过那种把第五章与第六章结合起来的生活呢？只有那些通过基督让旧人死去，通过跟随祂并与祂交往而获得新生的人。自发的爱，即不加思考的行为，意味着旧人的死去。因为人在基督的公义及其同伴中才恢复了他真正的本质。把我们的旧人治死的被钉十字架的基督的爱，就是居住在那些跟随祂的人心中的爱。“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 2.20）从今以后，基督徒发现自己只在基督及其兄弟当中了。

第 15 章

祈祷的隐蔽性

你们祷告的时候，不可像那假冒为善的人，爱站在会堂里和十字路口上祷告，故意叫人看见；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你祷告的时候，要进你的内屋，关上门祷告你在暗中的父，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报答你。你们祷告，不可像外邦人，用许多重复话；他们以为话多了必蒙垂听。你们不可效法他们，因为你们没有祈求以先，你们所需用的，你们的父早已知道了。

太 6.5-8

耶稣教祂的门徒要祈祷。这意味着什么呢？这意味着，祈祷决不是明显而自然的的活动。它表达人类普遍的本能，但是，在上帝看来，这并不能证明祈祷的合理性。即使是严格训练的并坚持不懈的祈祷，也没有好处，也得不到上帝的祝福。门徒

181 获准祈祷，因为耶稣告诉他们可以祈祷——而且祂认识父。祂保证上帝必定会听到他们祈祷。就是说，门徒之所以祈祷，只是因为他们是基督的追随者，并已同祂交往。只有像他们那样归附耶稣的人，才能通过祂接近父。所有基督徒的祈祷都只有通过中保才能传到上帝那里，即使是祈祷也不能直接到达父的面前。只有通过耶稣基督我们才能在祈祷中找到父。基督徒的祈祷必须以信仰为先决条件，即是说，要先归附基督。祂是我们祈祷的一个也是唯一的一个中保。我们按祂的命令祈祷，而且，基督徒的祈祷一定要和祂的这句话连接在一起。

我们向上帝祈祷，因为我们通过耶稣基督信祂；即是说，我们的祈祷决不是向上帝祈求，因为我们没有必要那样来到祂面前。我们有权知道在我们祈祂之前祂就知道我们的需要了。这就是给基督徒的祈祷以无限的信心和快乐的把握。我们采取什么形式祈祷或者用多少祷告词都不重要，重要的是能抓住上帝并摸到父的心的信仰，祂在我们来到祂面前之前，早就知道我们了。

真正的祈祷决不是“善功”、仪式或虔诚的态度，而总是孩子向父亲的祈求。因此，无论是在上帝、我们自己还是在别人面前，祈祷都不是用来自我展示。如果上帝不知道我们的需要，我们就应当事先考虑到如何把这些需要告诉祂，告诉祂什么以及是否要告祂。如此看来，信仰是基督徒祈祷的主要动机，它排除了一切思考和预想。

祈祷是基督徒生活隐蔽性的一个最有力的例证。它和自我展示相反。当人们祈祷时，他们不再知道自己，而只知道他们所祈求的上帝。祈祷的目的不是对世界产生直接的作用；它是单独对上帝讲话，因此，它是无展示行为的最好例证。

当然，即使在这里也有危险。这种祈祷可能寻求自我展示，可能试图将隐蔽的东西表现出来。这种情形可能发生在公开的祈祷中，有时（尽管今天不经常）会堕落为空洞的声音。但是，这也没什么差别；如果我使自己成为自己祈祷活动的旁观者，如果我是在为自己的利益而表现自己，那就更加有害。我可能像一个满意的旁观者那样感到愉快，或者我可能因看到自己在祈祷而感到又奇怪又羞愧。市场的公开性同我为自己提供的公开性相比，前者倒是一种更为朴实的方式。即使我独自在自己私人房间里，我也能为自己安排非常巧妙的自我表现。我们歪曲耶稣的话竟能达到那种程度。那时，我所寻求的那种公开性，就会由我既是祈祷者也是旁观者这一事实来提供。我在听自己的祈祷，因此也在回答自己的祈祷。我们并不满足于等待上帝回答我们的祈祷，以及在祂自己的时间里向我们表示祂已经听到我们的祈祷，而是我们自己提供答案。我们注意到我们已经祈祷得十分得当，这就代替了祈祷被应允的那种满足了。我们已经得到奖赏。因为我们已经听了自己的祈祷，所以上帝就不会听了。我们已经设法得到我们自己公开的奖赏，所以就不要再指望上帝奖赏我们了。

如果我们不能确信自己，那么，耶稣所说的可以藏身的内室在什么地方呢？我怎么能把这屋子紧紧锁住，使任何人也不能干扰祈祷的隐蔽性，从而剥夺我隐蔽祈祷的奖赏呢？我们怎样防备自己及自己的预想呢？我们怎样以思考来驱逐思考呢？唯一的办法就是控制那些我们经常自我困扰的意志。而这样做的唯一方法就是让基督单独支配我们的心，让我们的意志完全屈服于祂，生活在耶稣的团契里并跟随祂。那时，我们就可以祈祷，使祂的意志——在我们要求之前就知道我们需要的意志

——得以实现。只有在那时，我们的祈祷才是确实、有力而纯洁的。只有那时，祈祷才的的确确是祈求，是孩子向他所认识的父亲请求。因此，基督徒祈祷的本质并不是一般的崇拜，而是明确而具体的祈求。接近上帝的正确方法是伸出双手，请求我们所认识的有着父亲之心的主。

真正的祈祷是在私下进行的，但这并不是完全排除祈祷的团契，不管我们多么清楚地知道其中的危险性。最后，无论我们的祈祷是在公开的大街上，还是在我们的内室里，无论是简短的还是冗长的，是用教堂里的连祷文还是用一个不知道为什么祈祷的人的叹息，都是无关紧要的。真正的祈祷既不依赖信仰的个人也不依赖整个信仰的团体，而仅仅依赖知道天父了解我们的需求。这就使得上帝成为我们祈祷的惟一对象，并使我们摆脱我们自己努力祈祷的虚假的自信心。

所以你们祷告，要这样说：“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你们不饶恕人的过犯，你们的天父也必不饶恕你们的过犯。

太 6.9-15

184

耶稣不仅教导门徒如何祈祷，还教导他们祈祷什么。主祷文不仅是典范的祷文，而且也是基督徒应该利用的祈祷。如果他们^用这祷文祈祷，上帝一定会听到。主祷文是祷告的精华。门徒的祈祷都是建立在它的基础上，并受它的限制。耶稣又一

次不让祂的门徒陷入无知；祂用主祷文教导他们，以引导他们清楚地理解祈祷。

“我们在天上的父。”门徒是作为一个合作的团体来请求天父的，他们请求已经知道自己孩子需要的父。耶稣的呼召把他们连接成为兄弟。在耶稣那里，他们已经理解了父的慈爱。他们以上帝之子的名义有权称上帝为父。他们在地上，而他们的父在天上，祂从天上向下看他们，而他们却抬眼仰望着祂。

“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上帝为父的名义，正如在耶稣基督中已向门徒启示的那样，将在他们中间被尊为圣。在这个名义下，整个福音的内容都被包括进去。但愿上帝保祂的神圣福音，不被虚假的教义和不圣洁的生活蒙蔽和褻渎，但愿祂时常向耶稣基督的门徒表祂的圣名。但愿祂能使一切传道者传扬纯洁的拯救恩典的福音，保护我们不受试探者的伤害，并能改变那些敌祂圣名的人。

“愿你的国降临。”在耶稣基督里，祂的追随者已经看见上帝之国闯到地上。他们已经看见撒旦被打垮，世界、罪恶及死亡的力量被打破。上帝之国仍然面临受苦和斗争。这一小群人将要分担那些苦难。他们新的公义中站在上帝之国下面，但也在受迫害。上帝允许耶稣基督之国可以在祂地上的教会里成长，上帝在催促这个世界之国的末日到来，并以权力与荣耀建立起自己的国度！

185

“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在耶稣的团契中，祂的跟随者已经把自己的意志完全屈服于上帝的意志，因此，他们祈祷，上帝的意志在全世界实现。世上不可有人反祂。但是，邪恶的意志甚至现在仍然活跃在基督的跟随者当中，仍然试图切断他们与基督的交往；正因为如此，他们还必

须祈祷，使上帝的意志每天在他们心中越来越占优势，并击败一切反抗。最后，整个世界都必须在那种意志面前屈服，在快乐与苦难中崇拜并感激祂。天和地都将屈服于上帝。

上帝的名义、国度与意志都必须是基督徒祈祷的主要目标。当然，这并不是说上帝需要我们的祈祷，其实，祈祷是门徒借以分享他们所祈求的天上财宝的手段。而且，上帝用他们的祈祷来敦促末日的到来。

“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只要门徒在地上，他们就不要再以为自己身体的需要而祈祷感到耻辱。那世上创造人类的上帝会保持和维护他们的身体。上帝的造物要受到藐视，这并不是上帝的意志。上帝告诉门徒祈求饮食，不仅为门徒自己，也是为了世上所有的人，因为所有的人都是他们的兄弟。门徒清楚，尽管饮食是地长出的果实，但其实它来自上天，是唯有上帝才能赐给的礼物。这就是他们在用这饮食之前必须先为饮食祈求的原因。而且，因为饮食是上帝的恩赐，所以它每日都是新的，他们不需要为将来而储备饮食，而是以上帝每天赐给他们饮食而感到满足。通过那些饮食他们的生命维持得更加长久，他们就可以享受与耶稣交往的生活，赞美并感祂的慈爱。这种祈求是对他们信仰的考验，因为它表明他们是否相信，为了让爱上帝的人都能得益，一切事物都共同发挥作用。

“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基督的追随者每天都应当承认他们的罪，并为他们的罪过而悲伤。像他们那样生活在祂的团契中，他们本该是无罪的，但是，实际上，他们每天的生活都被一切不信行为、懒于祈祷、缺乏自律、放荡不羁以及妒嫉、仇恨和野心所毁坏。难怪他们必须每天祈祷上帝的宽恕。但是，只有他们乐于并以兄弟般的爱互相宽恕时，上帝

才会宽恕他们。因此，他们把自己所有的罪都带到上帝面前，并以团体的名义祈求宽恕。上帝不仅免了我的债，也免了我们的债。

“不叫我们遇见试探。”各种各样的试探困扰着基督徒。撒旦从各方面攻击他，偶尔也可能使他摔倒。有时这种攻击采取一种虚假安全感的形式，有时采取不虔诚的怀疑的形式。但是门徒意识到自己的软弱，不会为了考验自己信仰的力量，而把自己暴露在不必要的试探面前。基督徒请求上帝不要把自己软弱的信仰置于考验当中，而是在试探时保护他们。

“救我们脱离凶恶。”最后的祈求是脱离凶恶及继承天国。这是祈求神圣的死，以及在审判那一天教会得到拯救。

187

“天国是你的……”通过在耶稣基督之中的团契，门徒更加确信天国是上帝的。依靠耶稣基督，他们的一切祈祷都将得以实现。在祂那里，上帝的名义被圣化，上帝的国度已经到来，祂的意志得到实现。因为祂的缘故，门徒的身体得到保护，罪得到赦免，由于祂的力量，门徒在每次试探时都得到保护，由于祂的力量，门徒得到拯救，并被带入永恒的生命中。在与父的联合中，国度、权力和荣耀永远都是祂的。这是门徒确信无疑的。

作为总结，耶稣再次强调，一切都依赖于罪得赦免，而只有在罪人的团契中，门徒才能分享这种赦免。

第 16 章

虔诚生活的隐蔽性

188

你们禁食的时候，不可像那假冒为善的人，脸上带着愁容，因为他们把脸弄得难看，故意叫人看出他们是禁食。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你禁食的时候，要梳头洗脸，不叫人看出你禁食来，只叫你暗中的父看见。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报答你。

太 6.16—18

耶稣认为，门徒虔诚地遵守禁食习惯是理所当然的。严格实行自我控制是基督徒生活的根本特点。这些习惯只有一个目的——使门徒更乐意完成上帝要做的事情。禁食有助于抑制自我放纵和不愿服侍主的懒惰意志，有助于贬抑和磨炼肉体。通过实行节制，我们向世人显示，基督徒的生活和他们的生活有什么不同。如果在我们的生活中没有禁欲的因素，如果我们放

纵肉体欲望（当然要注意保持在世人所允许的范围之内），我们会发现，很难训练去服侍基督。如果肉体得到满足，那就很难愉快地祈祷，很难献身于服务的事业，因为它要求舍己。 189

所以，基督徒必须遵守严格的外部纪律。但是，我们不要以为，单凭意志就能粉碎肉体的意志，或者除了信靠耶稣外，还有别的办法可以克服我们的旧人。在跟随基督、抑制自己的意志以及在基督中作为旧人而去世的信徒身上，真正的独特之处是，他比别人更清楚地觉察到肉体的反叛和经常出现的骄傲，他意识到自己的惰性与自我放纵，并且意识到必须消除自己的傲慢。因此，他必须每天自律。的确，对于门徒来说，心灵是坚定的，而肉体却是软弱的。因此，他必须“观察并祈祷”。心灵知道正确的道路，并希望走正路，但是肉体却缺乏勇气，它发现走这条路太艰难，太危险，太痛苦，因此肉体压抑了心灵的声音。当耶稣吩咐我们爱仇敌时，心灵是赞成的，但是血肉之躯却强烈地阻止我们去执行。因而我们必须实行最严格的日常纪律；只有这样，肉体才能学习痛苦的课程——这痛苦的课程不是出于它的自愿。定期性的祈祷，对此大有帮助，每天思考上帝之道并对肉体作各种约束以及实行禁欲，也是如此。

肉体抵制这种日常的谦卑，首先是正面进攻，然后将自身隐蔽在精神的话语之下（即以“福音自由”的名义）。我们要求摆脱一切法律的强制，摆脱自我殉道和禁欲，并以此冒充是对纪律和禁欲的符合福音的合理应用；这样，我们就原谅了自己的放纵，并对不能按时祈祷、默想和肉体生活中的毫无节制加以宽恕。但是，我们的行为同耶稣的话语之间的反差太大了。我们忘记了，作门徒就意味着远离世俗，真正的快乐和自 190

由则是虔诚的生活规则的产物。一旦基督徒认识到他未能尽到服务的职责，认识到他的准备工作已经脆弱，认识到自己伤害别人的生命，犯了别人所犯的罪，认识到他在上帝那里的一切欢乐都已经消失，他祷告的能力也已经完全丧失的时候，他就应当适时地向肉体发动进攻，并用禁食和祷告来准备作更好的服务（路 2.37；4.2；可 9.29；林前 7.5）。任何关于禁欲主义是错误的，我们所需要的只不过是信仰的说法，都是不恰当的；提出这样的建议是残酷的，对我们毫无帮助。当一切都说过做过之后，如果信仰的生活还不是心灵利用一切可利用的武器对肉体进行不懈的斗争，那信仰的生活就什么也不是。当我们逐渐厌倦祈祷，对读经丧失兴趣，当睡眠、食物和肉欲剥夺我们和上帝交往的快乐时，我们怎么还能过信仰的生活呢？

禁欲就意味着自愿受苦：它是主动受苦（*passio activa*），而不是被动（*passiva*），而危险恰恰就在这里。在禁欲中常常隐藏着这种危险，就是我们很想模仿基督受苦。这是虔诚的，但却是渎神的野心，因为在它下面常常潜藏着这种观念：我们可以步基督的后尘，祂那样受苦，并杀死旧的亚当。那时，我们就胆敢做基督为我们所做的永恒救赎的艰苦工作了。禁欲的动机更是受到限制的——只是装备我们使我们更好地服务和更深刻地自卑。但是只有以基督受苦为基础，它才能这样做；否则，它就变成主自己受难的可怕笑料。这时，我们的整个动机就成了渴望炫耀。我们想要别人看到我们的成绩而使他们感到羞愧。这样，我们的禁欲就成了拯救的方式。这种公开性就使它得到它所寻求的赏赐。

“要梳头洗脸。”甚至这种做法也可能成为更微妙的自我荣耀和欣赏的机会。但是，这也可能是无的放矢，成为一种伪

装。尽管如此，耶稣还是吩咐祂的门徒要坚持实行自卑自贱，但又不是作为一种法则或规定强加于别人。他们应当未能够有权服侍主而欢喜感谢。耶稣的意思并不是说，面带微笑就是基督教的固定表情；其实，祂是基督徒行为的恰当的隐蔽性，是指完全意识不到的自卑，就像眼睛能看见别人而永远看不见自己一样。这种隐蔽性总有一天会表现出来，但那是上帝要做的，而不是我们的事。

第 17 章

无忧无虑生活的单纯性

192

不要为自己积攒财宝在地上，地上有虫子咬，能锈坏，也有贼挖窟窿来偷；只要积攒财宝在天上，天上没有虫子咬，不能锈坏，也没有贼挖窟窿来偷；因为你的财宝在哪里，你的心也在那里。眼睛就是身上的灯。你的眼睛若嘹亮，全身就光明。你的眼睛若昏花，全身就黑暗；你里头的光若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大呢！一个人不能侍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你们不能又侍奉神，又侍奉玛门。

太 6.19—24

只有不容许在基督和我们中间存在任何东西（律法或个人虔诚，甚至世界）时，作门徒的生活才能维持。门徒始终只仰望他的主，而不是基督与律法，基督与宗教，基督与世界。他

要避免所有这些瘟疫般的观念。只有惟独跟随基督，他才能目标专一。如果他的眼睛完全盯住来自基督的光，眼里就没有黑暗或模糊不清的东西了。为了保持身上的光，眼睛就必须明亮、清晰、纯净，因为除了眼睛外，手和脚都不能从别的地方获得光，因为当眼睛昏花时，脚就会跌倒，手就会失去目标，当眼睛瞎了时，整个身体就会在黑暗中，所以基督的追随者只有在他们单单仰望基督而不看世上其他任何东西时，他才能在光明中。因此，门徒的心必须唯独倾注于基督。如果眼睛看的目标不在那里，整个身体就会受到欺骗。如果门徒的心只专注于世上的海市蜃楼，只专注于被造物而不是造物主，那么门徒的身份就丧失了。 193

属世的财物往往使门徒的心离开耶稣。实际上，我们的心专注于什么呢？问题就在这里。我们的心专注于世界的财物吗？我们是试图把专注于世上的财物同忠于基督结合在一起呢，还是专门献身于祂呢？身体上的光是眼睛，而基督徒的光是他的心。如果眼睛昏花了，那么身上是何等黑暗啊！如果我们的的心倾注于世上的财物，那么心就是黑暗的，因为那时，无论耶稣如何迫切地呼召我们，祂的呼召都不能进入我们的心。我们的心关闭了，因为它们已经献给其他东西了。正如当眼睛昏花时光就不能进入身体一样，如果门徒的心对耶稣关闭，耶稣的话就不能进入门徒的心。祂的话就像播种在荆棘中的种子一样被闷死了，“被今生的思虑钱财宴乐”挤住了（路 8.14）。

眼和心的专一性同只知道基督的呼召和话语的“隐蔽性”是对应的，这种“隐蔽性”在于完全与祂交往。门徒怎么既能处理世上的财物又能保留这个心的专一性呢？耶稣并不禁止人拥有财产。祂是人，祂像门徒一样也要吃喝，并以此使生活中 194

美好的东西成圣。对这些用于消费的，满足身体合理需要的必需品，门徒要以感谢的心情来使用。

我们如同朝圣香客匆匆来去，两手空空，一无所得，积蓄财富也是枉然，只会加增生命负荷。倘若人们走向死亡，我们就同他们分道，上帝会赐赠所需的一切，供我们生活。

(Tertsteege)

地上的财物是给我们使用的，不是要我们积攒的。上帝每天在旷野中把吗哪赐给以色列人，他们不需要为吃喝担心。的确，如果他们把吗哪留到第二天，它就会变坏。同样，门徒必须每天从上帝那里得到他的份额。如果他把这部分东西作为恒产积攒起来，他就不仅损坏了礼物，也损坏了自己，因为他把自己的心放在所积攒的财产上，并使财产成为他与上帝之间的障碍。我们的财宝在哪里，我们的依赖、安全、安慰和我们的上帝也在哪里。^① 积攒财富就是偶像崇拜。

195 但是，我们如何区分合理的使用与非法的积攒呢？如果把耶稣的话倒过来，我们的问题就得到了回答：“你的心在哪里，你的财宝也在哪里。”当然，我们的财宝可能是很小，很不引人注意的，但是它的大小并不重要；它完全取决于心，完全取决于我们自己。如果我们要问，我们如何知道我们的心在哪里，答案也一样简单——一切妨碍我们爱上帝超过爱万物，并

^① 在保罗书信中对罪恶的分类中，奸淫和贪婪是联系在一起的，二者都是偶像崇拜，这并不是偶然的。

成为我们自身和对耶稣的顺从之间的障碍的东西，就是我们的财宝及我们的心所在之地。

但是，耶稣知道人的心要追求财宝。因此，人应当得到财宝，^①这正是祂的意愿。但是，这个财宝要在天上寻求，而不是在地上。地上的财宝很快就会消失，而天上的财宝却永久存在。耶稣所说的财宝并不是祂自身这个巨大的财宝，而是指字面意义上的财宝，即门徒为自己积攒的财宝。在这里我们看到多么美妙的应许啊：只要我们追随耶稣，我们就会赢得天上不朽的财宝；这些财宝正在等待着我们，总有一天我们将把它们当作自己的财宝来享受。的确，这些财宝不是别的，正是“超凡性”，正是基督徒生活的隐蔽性，正是维持其追随者的生命的耶稣基督受难的果子。

显然，假如我们的心完全交给上帝，我们就不能服侍两个主；这简直是不可能的——无论如何，我们一直跟随基督。要表明我们在基督徒生活中试图侍奉上帝和玛门并平等对待这两个主的道路上究竟走了多远，这当然是一种试探。我们是上帝的儿女，为什么因此就不能是世界的幸福的儿女呢？难道我们不应当以祂美好的礼物而高兴，不应当把得到财宝当作祂那里得到的幸福吗？不，上帝与世界，上帝与世上的财物是势不两立的，因为世界及其财物企图得到我们的心，而只有在它们得到我们的心时，它们才能显示出真实面目。这就是它们如此兴旺发达，同忠于上帝格格不入的原因。我们的心只容纳一种无所不包的忠诚，我们只能依附一个主。同这一忠贞的竞争是可

196

^① 值得注意的是，耶稣并不剥夺人心中那些本能的需要——财宝、荣耀和称赞。但是祂要赐予人更高的目标——神的荣耀（约 5.44）、十字架的荣耀（加 6.14）和天上的财宝。

憎的。正如耶稣所说的，我们没有别的选择——我们要么爱上帝，要么恨上帝。我们面临“非此即彼”的选择：我们要么爱上帝，要么爱世上的财物。如果我们爱上帝，我们就恨世界；而如果我们爱世界，我们就要恨上帝。那爱是不是有意识的，是不是故意的，倒不重要。事实上，可以从道德上断定，两者都不是，我们有意和故意服侍两个主，希望既爱上帝，也爱生活中的一切美物。我们将愤然拒绝让我们恨上帝的建议，并坚信我们爱上帝，同时努力将爱上帝与爱世界结合起来，这样，我们就把对祂的爱变成祂的恨了。那时，我们就失去了专一的眼睛，我们的心就不再同耶稣团契了。我们的审慎意图不会改变不可避免的结果：如果你们是耶稣基督的追随者，你们就不能服侍两个主。

197

所以我告诉你们，不要为生命忧虑吃什么，喝什么；为身体忧虑穿什么。生命胜于饮食么？身体胜于衣裳么？你们看那天上的飞鸟，也不种，也不收，也不积蓄在仓里，你们的天父尚且养活它；你们不比飞鸟贵重得多吗？你们那一个能用思虑，使寿数多加一刻呢？何必为衣裳忧虑呢？你想，野地里的百合花怎么长起来，它也不劳苦，也不纺线；然而我告诉你们，就是所罗门极荣华的时候，他所穿戴的，还不如这花一朵呢。你们这小信的人哪，野地里的草今天还在，明天就丢在炉里，神还给它这样的装饰，何况你们呢？所以不要忧虑说，吃什么？喝什么？穿什么？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你们需用的这一切东西，你们的天父是知道的。你们要先求祂的国和祂；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所以不要为明天忧虑，因为明天自

有明天的忧虑；一天的难处一天当就够了。

太 6.25 - 34

不要忧虑！世上的财物使我们眼花缭乱，并欺骗我们相信财物能提供安全，摆脱忧虑。然而，财物常常是忧虑的根源。如果我们的心的心只专注于财物，我们所得的回报就是不堪忍受的忧虑。忧虑自己的财宝，而财宝又反过来产生更多的忧虑。当我们在财宝中寻求安全时，我们就是在努力以忧虑驱赶忧虑，而最终的结果恰好出乎我们预料之外。把我们束缚于财物之上的枷锁，正是忧虑本身。

滥用我们财物的方法，就是用它们为明天保险。忧虑总是向着明天，而从严格意义上来说，财物只是用于今天。要努力
198
为明天保险，我们只好今天产生不安。肠满今朝愁，莫添他日忧。唯一的保险方法，是把明天完全交到上帝手中，并从祂那里得到我们今天所需要的一切。如果我们不是从上帝那里得到今天的礼物，而是为明天忧虑，那么，我们就会发现自己是无穷忧虑的可怜的受害者。“莫添他日愁”：这句话要么是无情地嘲笑那些穷人和可怜人，因为从人的角度来说，耶稣的听众如果今天不作准备，就会真的挨饿；要么是人们会愤然弃之的一条难以忍受的律法；要么是对上帝儿女荣耀自由的福音的独特宣布，宣布在天上有一个为他们献出自己可爱的儿子的父。上帝怎能不把万物连祂的儿子一起无偿地赐给我们呢？

“莫添他日愁”这句话不能被看作一种人生哲学或一条道德律：它是耶稣基督的福音，只有这样，才能理解它的意义。只有那些跟随耶稣并认识祂才能把这句话当作充满天父爱心的应许及摆脱物质束缚的解放。使徒摆脱顾虑的，并不是顾

虑，而是他们对耶稣基督的信仰。只有他们，才知道我们不能忧虑（27节）。次日，甚至下一个时辰，都不是我们所能控制的。我们佯称可以未雨绸缪，是毫无意义的，因为我们不能改变这个世界的环境。只有上帝才能关心，因为祂统治着这个世界。由于我们不能忧虑，由于我们完全无能为力，所以我们也不应当去忧虑。如果我们忧虑，我们就废黜了上帝，自行僭越统治世界。

199

但是，基督徒也知道，他不仅不能忧虑，不敢忧虑，而且也没有必要忧虑。使他每天得到饮食的，既不是忧虑，也不是工作，因为饮食是父的礼物。飞鸟和百合花既不受苦，也不纺线，然而它们既有吃的，也有穿的，而且每天都无忧无虑地得到它们的一份。它们需要世上的财物，仅仅是为了维持每天的生活，它们并不为将来而储备。它们用来使创造主得到荣耀的，不是它们的勤奋、受苦或忧虑，而是每天毫不迟疑地接受祂的礼物。因此，飞鸟和百合花就是基督的追随者的榜样。“反叛的人”认为，在工作与食物之间有一种因果关系，但是耶稣却打破了这种幻想。在祂看来，食物不应当被看作工作的报酬；祂谈到跟随祂并把一切都看作是来自上帝的人的无忧无虑的单纯性。

“你们试想，没有哪一只野兽要为它的生计而工作，但每一只野兽都有它恰当的本能，据此，它寻觅并找到它自己的食物。小鸟飞翔鸣叫，筑巢育雏。那是它的工作，然而它并不靠这养活自己。牛耕地，马拉车及打仗，羊产毛、产奶和奶酪，因为这是它们的本能要这样做的。但是，它们并不靠这些养活自己。不，土地长出青草，通过上帝的祝福养活它们。同样，工作和做事都是人应尽的职责，但要知道，养活他的却是另一

个人：不是他自己的工作，而是上帝丰厚的祝福。的确，飞鸟既不种也不收，然而如果它不飞出去寻找食物，它就会饿死。但是它找到食物，那并不是它的工作，而是上帝的慈恩。因为，是谁把食物放在那里，使它能够找到呢？如果上帝不把食物放在那里，它就找不到任何东西，甚至全世界都会为寻找食物工作到死”（路德语）。但是，既然造物主这样供养飞鸟和百合花，难道祂作为天父还不能养活每天祂祈祷的儿女吗？既然世上所有的财物都属于祂，既然祂能乐意分配这些财物，难道祂不会把这些生活必需品赐予他们吗？

200

天父上帝给予我一切日常所需，
祂既然能喂养飞鸟，我为何不向祂。

(Claudius)

忧虑是异教徒的特征，因为他们依靠自己的力量和工作，而不依靠上帝。他们不知道，父是知道我们所需要的一切的，所以他们努力为自己获得一些不能指望从上帝那里得到的东西。但是门徒知道的规则是：“你们要先祂的国和祂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为衣食忧虑和为上帝的国忧虑显然不是一回事，然而我们却说服自己相信，在我们为自己的家庭工作，并考虑衣食住行时，我们就是在建立上帝之国，似乎上帝之国只有通过我们对今世的忧虑才能实现。上帝的国祂的义，与我们容易得到的世上的礼物有着十分明显的差别。那个上帝的国正是《马太福音》第五章和第六章中所说的公义，是十字架以及在十字架下跟随基督的公义。首先是与耶稣的团契并顺从祂的诫命，然后才是其他的一切。世俗的忧虑，并不是

201

我们作门徒的一部分，而是附带的独特的考虑。在我们开始考虑我们的生活、衣食、工作和家庭之前，我们首先必需寻求基督的公义。这只是我们所说的内容的最后总结。这里，要么对穷苦而可怜人来说是毫无希望的沉重负担，要么是带来自由与完全快乐的应许的福音的精华。耶稣并没有告诉我们哪些是该做而不可能做的事，祂告诉我们上帝已经赐予我们并应许还要赐予我们的东西。如果基督已被赐予我们，如果我们被召唤作祂的门徒，哪万物，字面意义上的万物，就都赐予我们了。祂保证万物都加给我们。如果我们跟随耶稣，并且仰望祂的公义，我们就在祂的手中，在祂与祂的父保护之下。而且，如果我们与父交通，无论什么也不能伤害我们。我们将永远相信祂会供养祂的儿女，不会让他们挨饿。上帝会在我们需要的时候帮助我们，而祂知道我们的需要。

耶稣的门徒在长时期跟随基督之后，被人问道：“你们还缺少什么吗？”他会回答说：“主啊，什么也不缺。”当他知道，尽管他遭受饥饿、赤身裸体、迫害和危险，但主总在他身边时，他还能缺什么呢？

《马太福音》第七章： 论门徒共同体的独立性

第 18 章

门徒与非信徒

你们不要论断人，免得你们被论断。因为你们怎样论断人，也必怎样被论断。你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们。为什么看见你弟兄眼中有刺，却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你自己眼中有梁木，怎能对你弟兄说：“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你这假冒为善的人！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然后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不要把圣物给狗，也不要你们的珍珠丢在猪前，恐怕它践踏了珍珠，转过来咬你们。

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

们开门。因为凡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你们中间谁有儿子求饼，反给他石头呢？求鱼，反给他蛇呢？你们虽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东西给儿女，何况你们在天上的父，岂不更把好东西给求祂的人吗？所以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

太 7.1-12

203 有一条连续不断的线索，贯穿在《马太福音》第五章和第六章及其各节之中，直到登山宝训的最后结局。第五章论述基督徒生活的不寻常性 (περισσού, 即超出), 第六章论述门徒隐蔽的、一心一意追随的正义性 (ἀπλοῦς)。从这两方面来看, 作门徒就预示着要摆脱他们一切旧的联系, 而专心归附耶稣基督。旧生命与新生命之间的界限已明确划定。不过这却提出了关于基督徒和非基督徒邻舍之间的关系问题。难道他们与社会上其他人的分离就给了他们特权吗? 难道基督徒就享有权力、才能和评判的标准, 使他们有资格对别人行使特殊权威吗? 门徒多么容易采取一种高人一等的态度, 对世界其他人进行不合理的定罪, 而且相信这是上帝的意志啊! 毫无疑问, 正因为如此, 耶稣才要明确指出, 这种误解将严重损害他们的门徒地位。门徒不是要评判。如果他们要评判, 他们自己将受到上帝的评判。他们用来评判兄弟的剑将会落到自己头上。他们发现, 他们自己同耶稣分裂开来, 而不是同他们的兄弟分裂开来, 正如义人与不义之人分裂一样。

为什么会是这样呢? 门徒生命的源泉仅仅在于他们只与耶稣基督团契。只有在这种联系之内而不是在联系之外, 他才拥

祂的公义。正因为如此，祂的公义决不能成为随意使用的客观标准。祂之所以成为门徒，不是因为他拥有这种新标准，而仅仅是因为耶稣基督这个作中保的上帝之子。即是说，祂的公义在同耶稣的团契中对自己隐蔽着。祂不能（祂曾经能）作为超然的观察者来观察自己、评判自己，因为祂只能看耶稣，而且被耶稣所看，被祂评判，被祂减刑。将基督的追随者与非信徒分开的，并不是那被认可的公义生活的标准，而恰恰是站立在他们中间的基督。基督徒总是把别人看成基督来拯救的弟兄；他们仅仅跟耶稣一起去会见他们。门徒与非门徒永远不会作为自由人彼此相遇，直接交换彼此的意见，并用客观标准互相评判。不，门徒只能把非门徒当作耶稣来拯救的人相遇。只有基督为争取非信徒的灵魂的斗争、祂的呼召、祂的爱、祂的恩典以祂的评判才能真正传播开。作门徒并不给我们提供一个借以攻击别人的优越地位；我们到他们那里，是要主动地无条件地和他们交往，是向他们表示耶稣的一心一意的爱。

204

当我们评判别人时，我们是以超然的精神面对他们，似乎是从外面来观察与思考。但是，爱既没有时间也没有机会这样做。假如我们爱别人，我们决不能用超然的态度去观察别人，因为他每时每刻都对我们的爱和服务提出活生生的要求。但是，别人身上的邪恶使我们责骂他，不正是为了对他自己有好处，为了爱他吗？在这里，我们看到界限有多深。任何对罪人的错爱，都十分接近对罪的爱。但是，基督对罪人的爱本质上就是对罪的谴责，表明祂对罪极端仇恨。基督的门徒要无条件地爱。这样，他们就可以实现他们自己的有分别的、审慎地和有条件地提供的爱所不能实现的东西——即对罪的强烈谴责。

205

如果门徒做出自己的评判，他们就建立起善与恶的标准。

但是耶稣基督并不是我可以用于别人身上的标准，祂是对我自己的评判，向我揭示我自己的美德完全是邪恶。因此，祂不允许我把不适用于自己的东西用于别人。因为，我根据善恶作出的评判，只能肯定别人的恶，因为他所做的也完全相同。但是他并不知道善中隐藏的恶，却在其中寻求合理性。如果我谴责他的罪恶行为，我就是以此来肯定他表面上善良的行为，而这些善行从来不受基督的嘉许。因此，我不让他受基督的评判，而是让人类来评判。但是，我把上帝的评判用在自己身上，因为那时我不再依靠耶稣基督的恩典来生存，而是依靠我所坚守的关于善恶的知识来生存。对于每个人来说，上帝就是他所信仰的那个上帝。

评判别人是被禁止的，因为它把别人当作对象，破坏了尽心尽力的爱。我并没有被禁止对别人有自己的看法，并没有被禁止看到别人的缺点，但是要像耶稣向我表明的那样，这只是使我有机会来表示对别人的宽恕和无条件的爱。如果我撤回自己的判断，我并非沉醉于“充分的了解就是充分的原谅”(tout comprendre c'est tout pardonner)，也不是肯定别人的不良行为。不是我对，也不是别人对，只有上帝永远是对的，他将既宣祂的恩典，也宣布祂的审判。

206 评判别人使我们变得盲目，而爱使我们心明眼亮。由于评判别人，我们就看不见自己的恶，也看不见别人象我们自己一样有权享受恩典。但是，在基督的爱中，我们知道一切可以想象的罪恶；因为我们知道耶稣是怎样受苦的，以及所有的人是怎样在十字架下得到宽恕的。基督的爱看到十字架下的同胞，并且看得十分清楚。如果我们在评判别人时我们的真正动机是消灭邪恶，那么我们就应当在肯定能找到恶的地方去寻找，

即，在我们自己心里寻找。但是，如果我们费尽心计寻找别人身上的恶，那么我们的真正动机显然是证明自己的公义，因为我们试图通过评判别人逃避自己的罪，并假定上帝的话用在我们自己身上是一个意思，而用在别人身上却是另一个意思。所有这些都是非常危险，并容易误入歧途的。我们试图为自己寻求一种特权而拒绝给予别人。但是，基督的门徒没有自己的权利，也没有可以强加于人的正确与错误的标准；他们除了和基督的团契外，什么也没有得到。因此，门徒不要坐在那里评判他的同胞，因为他会错误地夺取裁判权。

但是，基督徒不仅严禁去评判别人：甚至连拯救的道也是有限的。他既没有权力也没有权利一年四季把道强加于人。任何把福音强加于人，穷追不舍地规劝人们改变信仰，利用自己的智慧去安排别人的救赎的企图，都是无益而有害的。它之所以是无益的，是因为猪并不认识扔在它们面前的珍珠；之所以是有害的，是因为它亵渎了赦免的道，使我们愿意服侍的那些人冒犯神圣的事物。更糟糕的是，我们只会碰到顽固而阴暗心灵的盲目愤怒，那将是无益而有害的。我们把廉价恩典的话语低价出售，只能引起世人的厌恶，以致最后，世人厌恶那些把别人不需要的东西强加于人的人。因此，对门徒的活动应加以严格限制，正如在《马太福音》第十章中主对他们所说的那样，在那拒绝听和平之道的地方，他们应跺掉脚上的尘土。他们的旺盛精力拒不承认他们的活动是受限制的，他们的热情拒不考虑别人的厌恶，其原因就在于混淆了福音与洋洋自得的意识形态。一种意识形态需要的是一些既不了解也不注意对立面的狂热分子，它确实是一种强大的力量。但是，上帝的道因其软弱，却有被人轻视和拒绝的危险。有些心灵对道很顽固，

有些心灵的大门对道已经关闭。当道遇到反对时，它就承认对立面并准备忍受反对。福音不像一种意识形态，它考虑到不可能性。这是残酷的教训，也是真实的教训。道比任何意识形态都软弱，这意味着，见证人也掌握的只能是福音，所以他们比一种意见的宣传家们更加软弱。但是，尽管他们软弱，他们还是乐于与道一起受苦，这样，他们就摆脱了构成狂热主义特征的病态的浮躁不安。

208 假如门徒这样对待道，假如他们的软弱就是道的软弱，假定他们在逃跑时并不放弃道，他们甚至可以放弃自己的阵地而逃走。他们只是道的奴仆和工具；在道要软弱的地方他们也不会要求坚强。不择手段地把道强加于人，只是把上帝活生生的道变成一种观念，而世人完全有理由拒绝聆听一种毫无用处的观念。但是在其他情况下，门徒则必须抵御，拒绝逃走，当然只有在道这样要求的时候才能这样做。如果他们不了解道的这种软弱性，他们就不能理解神圣谦卑的奥秘：那甘心忍受罪人反驳的软弱的道，也是能改变罪人的心灵的强大的、慈爱的道言。它的力量隐藏在软弱之中；如果它在权力中降临，那就意味着审判的日子已经到来。门徒的重要任务，就是认识他们的职权的有限性。但是，如果他们滥用到，道就会反对他们。

如果门徒碰到反抗，并不能使道深入人心，他们该怎么办呢？他们必须承认，无论在什么情况下，他们都没有凌驾于别人之上的权利和权力，而且，他们也没有通向别人的捷径。唯一能打动别人的方法就是通过主，因为他们和其他所有的人一样，都在主的手中。后面我们将进一步讨论这个问题。主教导门徒祈祷，所以他们知道，打动别人的唯一方法就是向上帝祈祷。审判和赦免总是在上帝的手中，祂能关闭，祂也能开启。

但是门徒必须祈求，必须寻求和叩门，然后上帝才能听见他们。他们必须懂得，他们对别人的忧虑和关心，必定驱使他们为别人代祷。基督给他们的祈祷的应许，是他们的武器中最锐利的武器。

门徒对上帝的寻求，与异教徒对上帝的寻找不同之处，就在于门徒认识他们所寻求的。我们只有在认识上帝以后，才能去寻求上帝。如果你不认识你所寻找的，你怎么能去寻找，又怎么能找到呢？门徒所寻求的上帝，是他们从耶稣的应许中已经找到的。 209

综上所述，可以清楚地看出，门徒在同别人的一切交往中，并没有任何特殊的权利和权力。他生活和工作的主要动力来自和耶稣基督的团契的力量。耶稣给祂徒一种简单易行的办法，使他们中阅历最浅的人也能知道与别人的交往是否正确。他需要做的就是说“我”，而不是说“你”，设身处地，使自己处在别人的位置上。“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当门徒这样做的时候，他就抛弃了一切压倒别人的优越感，而且，他也没有理由再去做他反对别人所做的事情了。他责备自身的恶也象从前责备别人的恶一样严厉，而宽恕别人的恶也象从前宽恕自己的恶一样厚道。别人身上的恶实际上和我们自身的恶是一样的。只有一个评判标准，一个律法，一个恩典。从今以后，门徒要把别人看作是被赦免了的罪人，因为这些人的生命归功于上帝的爱。“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因为这只不过是那最高的诫命：爱上帝超过爱一切，爱邻居如同爱自己。

第 19 章

大 分 裂

210

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

你们要防备假先知；他们到你们这里来，外面披着羊皮，里面却是残暴的狼。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荆棘上岂能摘葡萄呢？蒺藜里岂能摘无花果呢？这样，凡好树都结好果子，惟独坏树结坏果子。好树不能结坏果子，坏树不能结好果子。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丢在火里。所以，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当那日，必有许多人对我说：“主啊，主啊，我们不是奉你的名传道，奉你的名赶鬼，奉你的名行许多异能么？”我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

“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罢！”

太 7.13-23

耶稣的教会不能武断地和那些拒绝接受祂呼召的人断绝一切联系。教会是按照应许和诫命被呼召跟随主的。这应当说是足够了。一切对别人的评判及同别人分离的事，都必须让那按照自己的善良意图挑选教会的主去做，而不是因为教会本身有任何功德与成就。教会与世界分离并不是教会本身的作用，而是向它发出呼召的道的产物。

211

追随基督的一小群人是从世界其他人中分离出来的。门徒的人数很少，而且总是少数。耶稣的这句话预先限制了过分夸大成就的希望。决不让耶稣的门徒把希望寄托在多数上。“……找着的人很少。”世界上其他人很多，而且总是很多。但是他们都在通往毁灭的道路上行走。面对这种前景，门徒的唯一安慰就是生命的应许以及同耶稣永恒的交往。

作门徒的道路是狭窄的，而且即使作门徒多年以后，也很容易迷失方向，或偏离正道，而且这条道路是很难找到的。在这条狭窄的道路两旁有着万丈深渊。被呼召过一种不寻常的生活，要做到这一点而又不察觉，的确是一条狭窄的道路。承认并证明耶稣中的真理，同时爱那真理的敌人——祂和我们共同的敌人，并以耶稣基督无限的爱去爱他们，这的确是一条狭窄的道路。相信祂的追随者将拥有世界的应许，同时面对手无寸铁、毫无戒备的敌人，宁愿遭受不公平的待遇也不做错事，这的确是一条狭窄的道路。看见别人身上有弱点和错误，同时克制自己不加评判；传播福音的信息而又不把珍珠投在猪面前，这的确是一条狭窄的道路。这条道路有说不出的艰难，而且我

212 们随时都有迷路的危险。如果我们把这条道路看作是在顺从外在命令中要走的路，如果我们总是害怕自己，这的确是一条不可行的道路。但是，如果我们看到耶稣基督在前面一步一步地走着，我们就不会迷路。但是，如果我们担心围绕我们的危险，如果我们只看道路而不盯着前面的主，我们就已经偏离了道路，因为祂就是那条道路，那条狭窄的道路和狭窄的门。而且，只有祂才是我们旅程的终点。当我们知道这一点时，我们就能够沿着这条狭窄的路，通过十字架狭窄的门继续走向永恒的生活，而且，正是这条道路的狭窄更会增加我们的确定性。上帝之子在世界上所走的路，即我们作为两个世界的公民，在这个世界上和天国之间的刀刃上也必须走的路，不可能是一条宽阔的大道。狭窄的道路必然是正确的道路。

第 15—20 节。现在，教会和世界的分离业已完成。但是，耶稣的话要强行进入教会自身而进行评判和决定。分离决没有永久的保证：它必须不断地更新。耶稣的门徒决不应当天真地想象，他们可以简单地逃避世界而挤入一小群人当中。假先知将在他们之中冒出来，并且在随之而来的混乱中，他们将会感到空前的孤立。有一个人站在我身旁，他看起来就像教会的教友，他是一个先知和传道人。他看起来像一个基督徒，他的言行都像一个基督徒。但是黑暗势力在神秘地起作用；正是这些黑暗势力派他到我们当中来的。他的里面是一只贪吃的豺狼；他的话是一片谎言，他的行为充满欺骗。他清楚地知道，如何使自己的秘密保持在阴暗处，并继续他的所作所为。使他成为我们中一员的不是对耶稣基督的信仰，而是魔鬼。也许他希望
213 他的智慧和他的才干或作先知的成就会给他带来权势、影响、金钱和名誉。他的野心在于世界而不在于耶稣基督。因为他知

道，基督徒都是容易受骗的人，所以他把自己的阴险目的掩藏在基督徒的虔诚的外衣下面，希望他无害的伪装能转移别人的视线。他知道禁止基督徒评判别人，而他会在适当的时候提醒他们这一点。因为别人的心毕竟都是一本经常合着的书。这样，他成功地引诱许多人离开正道。他甚至可能对自己的所作所为无所意识。魔鬼可能给予他一切勇气，同时使他对他的动机不甚知晓。

基督的这种宣称可能引起祂的门徒的极大忧虑，谁认识他的邻居呢？谁知道基督徒的外表是否掩盖着虚伪和欺骗呢？难怪一旦有了不信任，怀疑和挑剔就会偷偷地溜进教会。也难怪如果一个兄弟犯了罪，就会引起兄弟们无情的批评，而耶稣已经说到了这一点。如果不是耶稣的这些话向我们保证坏树必结坏果的话，所有这些不信任都会毁掉教会，其秘密迟早会被暴露出来。无需到处去窥探别人的内心。我们要做的一切就是等待树结果，而且我们不需要等得太久。这并不是说我们必须区分先知的言论和行动之间的差别：真正的差别是表面与实际的差别。耶稣告诉我们，人们不可能将外表保持得太久。葡萄的收获季节一定会来到，那时，我们就能把好坏区别开来。我们迟早会发现一个人的立场。树拒绝结果是没用的，因为果实会自己长出来。任何一天，为世界或教会作决定的时间都会到来。我们不必在某一壮观的问题上作出决定，而只需在一些小事上、在一些日常事务中作出决定。那时我们将会看到并辨别出好坏来。到那一天，经得起考验的是实际，而不是外表。

214

在这样的时候，耶稣就要求祂的门徒区分外表与实际，区分自己与假基督徒。那时，他们将摆脱别人一切好奇的查问，但是当上帝作出裁决时，他们需要真诚的决心去承认这种裁

决。那些冒牌的基督徒随时都可能从真基督徒中分离出来。甚至我们可能发现，我们自己就是一些冒牌的基督徒。这是对和耶稣更加亲密地交往，及更忠诚地作门徒所提出的挑战。坏树要被砍倒，并被投进火里，它所表现的一切豪华装饰最终证明是无用的。

第 21 节。耶稣的呼召所产生的分离还在进一步加深。在教会与世界、冒牌的基督徒与真基督徒分离之后，这种分离正在进入认信团体的核心。圣保罗说：“若不是被圣灵感动的，也没有能说耶稣是主的。”（林前 12.3）我们自己的自由意志不可能把我们的生命归附于耶稣或者祂为主。圣保罗慎重地考虑到，可能有人在没有圣灵，即没有接受呼召时就称耶稣为主。在那作基督徒得不到任何属世的好处，以及基督教是一种危险的宗教的日子里，这些话就更难理解了。“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进天国……”“主啊主啊”是教会的认信。215 但不是每一个这样认信的人都能进天国。这条分界线正好要通过认信的教会。即使我们作这种认信，它也不会给我们对耶稣有特殊要求的任何权利。我们决不能乞求我们的认信，或仅仅根据我们曾经认信过而得救。我们是教会的教友这一事实，也不应该作为要求上帝的恩宠的正当权利。如果这样想，就会犯以色列人所犯的错误，他们认为，上帝的呼召的恩典给了他们在祂面前的特权。那将要犯违背上帝恩召的罪。到那一天，上帝不会问我们是不是好的基督徒，而是问我们是否遵循祂的意志。我们将被问一些和别人一样的问题。教会不是靠特权与世界分离，而是靠上帝的拣选与呼召。“凡称呼……的人”和“唯独遵行……的人”——“说”和“做”——这并不是指言论与行动之间普通的差别，而是人与上帝之间两种截然不同的

关系。“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是指那因为他所说的“主啊主啊”而提出要求的人。而“遵行……的人”则是指那谦卑服从的人。第一种是通过认信而自我称义的人，第二种，即遵行的人，服从的人，是那把自己的生命建立在上帝恩典基础之上的人。这里，人所说的话表示自我称义，人的行动则是恩典的标志。因为人对于这恩典，除了谦卑和顺从以外，不可能有别的反应。那称呼“主啊主啊”的人，要么是自己没有圣灵而称呼耶稣，要么是把耶稣的呼召当作个人特权。但是，我们这位上帝意志的执行人被呼召，并被赐于恩典，他便服从和执行。他懂得，对他的呼召并不是他的权利，而是上帝的评判与恩典的行为，是上帝的意志，他必须服从。耶稣的恩典是对执行者的一种要求，因此，他的行动成了真正的谦卑、正确的信仰及对呼召他的上帝的恩典的正确承认。 216

第 22 节。认信者和执行者是相互分离的。而且现在这种分离已达到最大程度。到目前为止，只有那些这样讲话的人还在经受这种考验。他们被纳入执行者之列，但是他们不祈求于他们的认信，而只祈求于他们已经做过的事。他们一直以耶稣的名义行事。他们知道，认信是不能称义的，所以他们就到人们中间通过自己的行为使耶稣的名字变得伟大。现在，他们出现在耶稣面前，并告诉祂自己的所作所为。

在这一点上，耶稣向祂的门徒启示，魔鬼的信仰有可能产生绝妙的工作，这工作和真门徒的工作、慈爱的工作、奇迹，甚至和个人成圣没有什么差别。但是，这工作却是否认耶稣和作门徒的生活。这正是圣保罗在林前十三章中所说的，人可能会讲道、预言，有各种知识，甚至有信仰以致能移山，但是，所有这些都可能没有爱，即是说，没有基督，没有圣灵。不仅

如此，圣保罗甚至还考虑到基督徒可能做的每一件爱心工作，比如放弃自己的财产，甚至殉道，但是这些都可能没有爱、没有基督、没有圣灵。没有爱，也就是说，在一切活动中没有作门徒的活动，即；执行者最后只求助于基督本人的那种活动。

- 217 这是教会中最严重的、最难以置信的撒旦的可能性，这最后的分离只能发生在末日。但是，基督的追随者必定要问，耶稣接受和拒绝他们的最后标准是什么呢？谁将通过这个考验，而谁又不能呢？答案就在耶稣对最后被拒绝的人的话语中：“我从来不认识你们。”这里我们终于得出结论：这就是自从登山宝训一开始我们就一直等待的秘密。这就是那个关键性的问题：耶稣是否认识我们？首先是教会与世界分离，然后是教会内部的分离，紧接着是末日的最后分离。我们再没有什么东西可以依附，连我们的认信和顺从也不能依附。唯一可以依附的只有祂的话：“我认识你。”这是祂永恒的话语和呼召。登山宝训的结尾与开始的话相呼应。最后的审判话语在对作门徒的呼召中已经预示出来。但是作门徒自始至终都是靠祂的话语和呼召，而且只有祂的话语和呼召。如果我们跟随基督，依附祂的话语，并放弃其他的一切，我们就能顺利地通过审判的日子。祂的话语即是祂的恩典。

第 20 章

结 论

所以，凡听见我这话就去行的，好比一个聪明人，把 218
房子盖在磐石上。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
总不倒塌，因为根基立在磐石上。凡听见我这话不去行
的，好比一个无知的人，把房子盖在沙土上。雨淋，水
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就倒塌了；并且倒塌得很
大。

耶稣讲完了这些话，众人都希奇祂的教训。因为祂教
训他们，正像有权柄的人，不像他们的文士。

太 7.24—29

我们已经听过登山宝训，而且，也许对它已经理解了。但
是谁曾正确地听到了它呢？耶稣在结尾给予了回答。祂不允许
祂的听众走开，并对祂的话随心所欲，从祂的话中挑选对他们

有用的，检验这些话是否可行。祂不放任他们以唯利是图的手段去滥用祂的话，而是以保持对他们的专门控制权为条件赐给他们。从人的方面来说，我们可以用上千种不同的方法来理解
219 和解释登山宝训。而耶稣只知道一种可能性：只有对它屈服和顺从，不是对它解释和利用，而是对它顺从和执行。这就是听祂的话语的唯一方法。祂又一次表示，祂的意思不是要把祂的话作为理想来讨论，祂的真正的意思是要我们和祂的话语融洽相处。

我们承认其要求的这种道，祂的“我认识你”的话语中发出的这种道，让我们立刻执行和顺从的这种道，是我们在上面修建房屋的磐石。对于耶稣从永恒中带来的这种道，唯一正确的反应就是执行。耶稣说过：道是祂的，服从是我们的事，只有在执行的过程中，耶稣的道才能在我们中保持其荣誉、力量和权力。暴风雨可以吹打房屋，但是它不能毁损祂的道所产生的与祂的联合。

只有另一个可能性，就是不执行它。想要执行而又不执行是不可能的。用别的方法对待耶稣的道，而不是执行它，就是斥祂在撒谎。那就是否定登山宝训，否定祂的道。如果我们开始问一些问题，提出一些难题，并作一些解释，我们就是不执祂的道。《路加福音》第十章中那个年轻富裕的律法师的影子又抬头了。无论我们如何极力地拥护我们的信仰，断言我们从根本上是承认祂的道的，但耶稣还是把这叫做“不去行”。而我们不去执行道，就是不在磐石上盖房子。那样，就不能和耶稣联合了。祂就从来不认识我们。正因为如此，大风一开始吹打时，我们就失去了道，而且发现我们对祂从来没有真正相信过。我们所具有的道并不是基督的道，而是我们曲解的道，而

且我们不是去执行它，而是通过思考后把它变成自己的。因此，我们的房屋倒塌殆尽，因为它的基础不是建立在耶稣基督的道之上。 220

“众人都希奇……”发生了什么事呢？上帝之子已经讲完了。祂已经把对世界的评判权掌握在自己手中。而祂的门徒都站祂的身旁。

第三篇

福音的使者

《马太福音》9.35 - 10.42

第 21 章

收割庄稼

耶稣走遍各城各乡，在会堂里教训人，宣讲天国的福音，又医治各样的病症。祂看见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困苦流离，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于是对门徒说：“要收的庄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你们当求庄稼的主，打发工人出去收祂的庄稼。”

太 9.35-38

救主以怜悯的心情看着祂的百姓——上帝的臣民。祂不能满足少数几个听祂的呼召并跟祂的人的要求而停留下来。祂不敢有与祂的门徒组成一个特殊小团体的想法。和那些大宗教的创立者不同，祂不愿意把他们从凡俗的民众中撤出来，而把他们引入一个神秘的宗教和伦理的制度中。祂已经来到世界，为祂所有的百姓工作和受苦。但是门徒想祂留在自己身边，就像

一些孩子被带到祂身边，以及好几次路边的乞丐要祂说话时所表现的那样（可 10.48）。门徒必须懂得，耶稣在祂的工作中不愿被他们包围。祂的天国的福音及祂的治疗能力是属于病人和穷人的，不管这些人在百姓中的什么地方。上帝所爱的百姓已经受到虐待并且被打倒，这应归罪于那些在服侍上帝的工作中没有照顾他们的人。罗马人没有这样做，只有那些被拣选传道的人和他们对道滥用时才会这样。以色列再也没有牧羊人。没有人把羊群赶到清水边喝水，没有人保护它们逃避豺狼的袭击。它们受着折磨、伤痛，并在它们的牧羊人可怕的鞭子下心慌意乱，趴在地上。耶稣到来时，百姓就是这种状况。有许多问题都没有答案，贫困得不到救济，良心上的痛苦得不到解脱，有眼泪却没有安慰，罪得不到赦免。他们急切需要的好牧人在哪儿呢？那些文士们把百姓赶到书院中，那些律法师严厉谴责罪人却不愿动手去帮他们一把，这有什么用呢？那些正统的传道者和解经家，对上帝受虐待受伤害的百姓不是满怀无限的怜悯和同情，这些又有什么用呢？羊群没有牧人，那些文士、热衷于律法的人、传道者和其他人都有什么用呢？他们需要的是好牧人，好“牧师”。“喂养我的小羊”，这是耶稣对彼得的最后嘱托。这个好牧人保祂的羊群不受豺狼的伤害，祂不是逃跑，而是为羊献出自己的生命。祂知道那些羊的名字并且爱它们。祂知道它们的痛苦和软弱。祂给那受伤的治伤，给那口渴的水喝，扶起倒下的，并温存地把它们赶到草场，引导它们走正路。祂寻找那只走失的羊，并把它带回羊圈。而坏牧人则是以武力管理羊群，他们忘却了对自己的嘱托，只追求自己的利益。耶稣在寻求好牧人，但一个也没找到。

这种情景使祂痛心，祂对这迷途的羊群，这些涌在祂周围

的群众给予神圣的怜悯。从人的观点来看，一切似乎都是毫无希望的，但是耶稣却以不同的眼光看待一切事物。祂看到的不是受虐待的、可怜的、贫穷的百姓，而是上帝地里成熟的庄稼。“要收的庄稼多。”庄稼已经成熟，可以收割入仓了。把这些贫穷而可怜的乡亲送回上帝天国的时候到了。在文士及狂热分子只看到一片被践踏、焚烧和荒废的田地的地方，耶稣看到的却是上帝的应许降临到这群人身上。耶稣看见满地的庄稼已经成熟，可以收进上帝的天国了。庄稼很多，但是只有具有怜悯之心的耶稣才能看到。

现在，不能再耽误时间了，收割庄稼的工作刻不容缓。“但作工的人少。”毫不奇怪，这么少的人被允许以耶稣同情的眼光看待这些事情，因为只有那些分享祂心中的爱的人，才有眼睛看见，而且只有他们才能进到庄稼地里。

耶稣在寻求帮助，因为祂不能独自做这项工作。谁将前来 2:26
帮祂并和祂一道工作呢？只有上帝知道，而祂必定会将他们赐给自己的儿子。谁也不敢擅自主动前来毛遂自荐，甚至连门徒自己也不敢。他们的任务就是，祈求庄稼的主在适当的时候打发工人们去，因为时机已经成熟。

第 21 章

使 徒

耶稣叫了十二个门徒来，给他们权柄，能赶逐污鬼，并医治各样的病症。这十二使徒的名，头一个叫西门，又称彼得，还有他兄弟安得烈；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腓力和巴多罗买，多马和税吏马太，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和达太，奋锐党的西门，还有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

太 10.1-4

祈祷已经被听到。父已经向儿子启示了自己的意志。耶稣呼召也祂个门徒，并让他们去收庄稼祂使他们成为祂的“使徒”、福音的使者和同事。“给他们权柄”，因为权柄是非常重要的。他们得到的不是道也不是教义，而是有效的权力，没有这权力就无法做这工作。他们需要一种比世界上的王子、魔鬼

都要强大的权力。门徒非常熟悉魔鬼的权力，尽管魔鬼最聪明的计谋是否定自己的权力，并假装自己不存在。正是这种高超的诡计才是必须加以反击的：必须使他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并通过基督的权力来征服他。在这个工作中使徒站在基督本人旁边，帮祂做祂的工作。所以耶稣让他们分享祂有的最高恩赐，即祂战胜肮脏而拥有人类的魔鬼的权力。由于这种使命，²²⁷ 门徒已变得像基督一样。他们做着基督的工作。

最初的福音使者的名字被永久保留下来。正如上帝的子民由十二个支派组成那样，有十二个福音使者要对子民完成基督的工作。在上帝的天国里将为他们准备十二个宝座，他们要坐在上面审判以色列的十二个支派（太 19.28）。天上的耶路撒冷将有十二个城门，圣民要从这城门进去，城门上刻着十二个支派的名字，而且城墙有十二个根基，根基上有十二使徒的名字（启 21.12, 14）。

把十二使徒团结起来的唯一力量就是他们的选择和呼召。磐石彼得、税吏马太、奋锐党人西门（反对外邦人压迫的律法和正义的维护者）、约翰（耶稣最喜爱的门徒，他曾经靠着耶稣的胸膛，还有其他一些我们只知道姓名的人），最后是出卖主的加略人犹大。除了耶稣的呼召外，世界上没有任何力量能把这些人团结起来，去完成共同的任務。但是，那呼召超过了他们以前所有的分离，并在耶稣那里建立了一个新的稳定的团契。甚至犹大也去做基督的工作，而他这样做的事实，将永远是一个难解的谜和一个可怕的警告。

第 23 章

工 作

228

耶稣差这十二个人去，吩咐他们说：“外邦人的路，你们不要走；撒玛利亚人的城，你们不要进，宁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

太 10.5-6

门徒的一切活动都要服从他们主的明确的教训。不允许他们自由地选择自己的方法或采取他们自己的任务概念。他们的工作就是基督的工作，因而他们要绝对依赖耶稣的意志。那些由这样的教训固定了任务的人是幸福的，他们因此而不受自己的观念和计算的制约。

耶稣在第一句话中就定下了他们工作的界限，他们必然会发现这是奇怪而困难的情形。他们的工作场地的选择不取决于他们的冲动或意向，而取决于他们被派遣的地方。很清楚，他

们做的不是自己的工作，而是上帝的工作。他们多么喜欢到外邦人和撒玛利亚人那里去啊，那些人比任何人都更需要这喜讯。也许的确如此，但是，他们没有接到去那里的命令。上帝的工作没有一定的授权是不能做的，否则它就没有应许。这样一来，是不是应许和委托不是普遍有效的呢？只要是在上帝授权给它们的地方，这二者都是有效的。但是，不正是基督的爱迫使我们对于福音的传扬不加限制吗？耶稣的爱和我们自己的热情大不相同，因为耶稣的爱坚持它的使命。是什么在催促我们，驱使我们传扬福音的拯救真理呢？它并不仅仅是对我们的同胞或者外国的外邦人的爱：它是主在祂负责传道中要传达的嘱托。只有那嘱托才能指示我们应许所在的地方。如果无论在什么特殊地方基督都不让我们传播福音，我们就应当放弃这种意图而遵祂的意志和祂的道。这样，门徒对要嘱托他们的话和措辞负责。他们只能到基督的道和嘱托所指引的地方去。“外邦人的路，你们不要走；撒玛利亚人的城，你们不要进；宁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

229

我们这些外邦人，一度被关在福音信息的门外。福音必须先让以色列人聆听而被拒绝后，才到外邦人那里，并根据耶稣的嘱托建立起外邦基督徒的教会。直到耶稣复活之后，祂才嘱咐祂的使徒到整个世界中去。门徒发现，他们很难理解对他们嘱托的限制，但是，最后它却成为对外邦人恩典的一种手段。当他们得到这个好消息时，它却是被钉十字架而又复活的主的好消息。这是上帝智慧的方法。所有留给我们的就是那嘱托。

随走随传，说：“天国近了。”医治病人，叫死人复活，叫长大麻疯的洁净，把鬼赶出去；你们白白地得来，

230

也要白白地舍去。

太 10.7, 8

福音使者的宣讲与活动和基督本人的相同。祂已将自己的一部分权力授于他们。他们被责成宣讲天国的到来，而且以显示迹象的方式来证实他们的信息。他们必须医治病人，叫长大麻疯的洁净，叫死人复活，并驱赶魔鬼。这信息成了事件，事件也证实了信息。上帝的国、耶稣基督、罪的赦免、罪人通过信仰而称义，所有这些都等于破除魔鬼的力量、医治病人和使死人复活。使徒所宣讲的是上帝的全能的道，因此它是一种行为、一个事件、一个奇迹。正是那独一无二的基督以祂十二个福音使者的身份通过那块土地并完成祂的工作。他们用以装备自己的最高的恩典就是上帝创造的和救赎的道。

腰袋里，不要带金银铜钱。行路不要带口袋，不要带两件褂子，也不要带鞋和拐杖；因为工人得饮食，是应当的。

太 10.9-10

因为福音使者的授权和装备绝对要依赖耶稣，所以，重要的是，无论什么都不应当掩盖他们庄严的使命，或者使它不可相信。福音的使者要证明他们极度贫困的主是富有的。他们所得到的礼物不是自己可以拿来交换其他财物的个人财产。“你们白白地得来。”作为耶稣基督的福音使者，并没有被授与个人特权，也没有获得权力和声誉的资格。的确是这样，即使在耶稣自由的福音使者已经成为教堂固定的牧师时也是如此。接

受大学教育的权利及社会地位的权利，对那些已经成为耶稣的福音使者的人来说，都是毫无意义的。“你们白白地得来。”或者说，除了耶稣的呼召以外，还有别的什么东西，在我们自己没有任何功劳的情况下而吸收我们参加祂的工作吗？而且祂说，“也要白白地舍去，”而且，“要向众人表示你们有极丰富的施与，但为你们自己却一无所求，不要财产，也不要称赞与尊重，而且也不要他们任何感激。”你们从哪里能够得到对它的任何要求呢？我们所得任何荣耀，仅仅是从这些荣耀真正所属的，即派遣我们的主那里偷来的。基督的福音使者的贫困，是他们自由的证据。有关准许或禁止门徒携带的东西方面，马太和路加的记叙有所不同，但是，我们不需从这种差别中得出任何结论。重要的是，当他们出去作耶稣的道的全权委托人时，耶稣嘱咐他们要恪守贫困。要注意，这是一个明确的命令，而且，允许门徒携带的东西都详细地列入清单。他们不要像乞丐一样四处走动以引起别人的注意，也不要像寄生虫一样给别人增加负担。他们要身穿贫穷的衣服，像一个旅客一样少带些东西，因为他知道天黑时他会从朋友那里获得膳宿的。这将表明他们的信仰，表明他们不是信仰人，而是信仰派遣并将关心他们的天父。正是这一点，将使他们所传的福音可信，因为他们宣扬即将到来的上帝之国。那表明他们工作的同样的自由也允许他们接受膳宿，不是作为慈善事业，而是作为他们劳动应得的报酬而获得的。耶稣称祂使者为“工人”。如果他们闲散，他们当然不应该得到饮食。这是一场为了人的灵魂而与撒旦的权势进行的战斗，为了穷人、痛苦和被虐待的人而舍弃个人的一切尊严，以及世上的财产和欢乐，这不是工作是什么呢？上帝自己曾为人的缘故而忍受艰辛劳苦（赛 43.24），

232

而耶稣的灵魂在十字架上也曾为了我们的救恩甚至劳苦而死（赛 53.11）。门徒要分担这种工作、这种宣扬、这种击败撒但的斗争以及这种说情的祈祷。如果人们看不到这一点，他们就还不知道耶稣的福音使者工作的实质。这些福音使者每天得到自己的劳动报酬，并为了自己的使命而保持以往的贫穷，但他们并不以此为耻辱。

你们无论进那一城，那一村，要打听那里谁是好人，就住在他家，直住到走的时候。进他家里去，要请他的安。那家若配得平安，你们所求的平安，就必临到那家；若不配得，你们所求的平安仍归你们。凡不接待你们，不听你们话的人，你们离开那家，或是那城的时候，就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我实在告诉你们，当审判的日子，所多玛和蛾摩拉所受的，比那城还容易受呢！

太 10.11-15

他们在百姓中的工作，是从那些值得给他们膳宿的家里开始的。到处都有祈祷和等待上帝的百姓，这些人将以他们主的名义对门徒表示谦卑而热情的欢迎。他们将以自己的祈祷来支持他们的工作，而且他们的确是已经存在的一小群人，是整个基督教会的先锋。为了事先制止兄弟中的妒嫉及门徒这方面的贪婪，耶稣吩咐他们，在那个地方的整个停留期间都呆在一个家里。一踏入那个家或那个城，他们就必须直截了当地声明这一点。时间是宝贵的，许多人还在等待福音的信息。当他们进到这一家时，他们要和他们的主任用同样的问候语：“愿这一家平安。”（路 10.5）这并不是空洞的公式，因为它立即把上

帝平安的力量带给那些“配得平安”的人。他们的宣称是清楚而简明的。他们只是宣布上帝之国已经临近，并召集人们忏悔和相信。他们带着那撒勒主耶稣的全权而来，他们传播命令，并主动提出忠告，这命令和忠告是有全权委任书作根据的。就是这些。整个信息十分简单明了，而且由于这事情刻不容缓，所以，他们不需要作进一步的讨论去澄清理由或说服他们的听众，王就站在门口，祂随时都可能进来。是你们俯首谦卑地接受祂，还是祂愤怒地毁灭你们呢？所有可听的，那些有耳朵能听得见的人都已经听到。他们再也不能留住那些福音使者了，因为他们要动身到另一个城去。但是，如果人们不肯听，他们就失去了机会，恩典的时间已经过去，他们已经宣告了自己灭亡的命运。“你们今日若听祂的话，就不可硬着心。”（来 4.7）这就是传播福音。这是不是无情的速度呢？没有比使人认为还有许多时间去修补他们的道路更无情了。告诉人们事情非常紧迫，上帝之国就在眼前，是我们所能做的最慈悲、最怜悯的事情，是我们能够带来的最令人愉快的消息。福音使者不能再等待，并用各自的语言对每个人重复信息。上帝的语言已经够清楚了。谁要听谁不要听，并不由福音使者来决定，因为只有上帝才知道谁是“配得”的；当门徒布道时，那些配得的就要听。但是，拒绝基督的福音使者的城市和家庭，可要遭殃了。它们将招致可怕的审判；淫荡而堕落的城市所多玛和蛾摩拉比那拒绝耶稣的话的以色列城还要受到更仁慈的审判。按耶稣的话来说，罪和恶都可以得到赦免，但是那拒绝拯救话语的人已经放弃了他最后的机会。可以想象，拒绝相信福音是最恶劣的罪，如果这样，福音的使者就只能离开那地方。他们之所以离开，是因为道不可再留在那里。他们必须恐惧而惊奇地承认，

234

上帝的道既是全能的也是软弱的。但是门徒不能违反或超越基督的道而强行解决任何问题。他们的使命不是英雄般的斗争，也不是对伟大的思想或美好的事业进行狂热地追求。正因为如此，他们只呆在道所停留的地方，如果道被拒绝了，他们也将和道一起被拒绝，而跺掉脚上的尘土则标志着等待对那个地方的诅咒。这种诅咒对门徒并没有伤害，而是把他们所带来的平安再归还给他们：“当教会的教牧人员为自己的工作没有成就
235 而苦恼时，这是对他们极大的安慰。你不应当灰心丧气，因为别人所拒绝的东西将证明对你自己是更大的福气。对于这种情况，主说：‘他们轻蔑了它，那么你就自己保留着吧。’”（Bengel）

第 24 章

福音使者的苦难

看哪，我差你们去，如同羊进入狼群，所以你们要灵巧像蛇，驯良像鸽子。你们要防备人；因为他们要把你们交给公会，也要在会堂里鞭打你们；并且你们要为我的缘故，被送到诸侯君王面前，对他们和外邦人作见证。你们被交的时候，不要思虑怎样说话，或说什么话。到那时候，必赐给你们当说的话。因为不是你们自己说的，乃是你们父的灵在你们里头说的。弟兄要把弟兄，父亲要把儿子，送到死地，儿女要与父母为敌，害死他们。并且你们要为我的名，被众人恨恶，惟有忍耐而到底的，必然得救。有人在这城里逼迫你们，就逃到那城里去；我实在告诉我们，以色列的城邑，你们还没有走遍，人子就到了。学生不能高过先生，仆人不能高过主人；学生和先生一样，仆人和主人一样，也就罢了。人既骂家主是别西卜，

236

何况他的家人呢？

太 10.16-25

237 失败和敌视都不能削弱福音使者的信念：他们是受耶稣差遣的。耶稣反复说，祂可以作为他们的力量，作为他们的支柱和安慰。“看哪，我差你们。”因为这不是他们自己选择的道路，不是他们自己的事情。严格说来，它是一种使命。主用这句话向他们应许祂的永久存在，甚至在他们发现自己是狼群中的羊，毫无防御能力，毫无力量，极为痛苦，并处在极危险的包围之中时，也是如此。无论他们发生什么事，耶稣都知道。“所以你们要灵巧像蛇，驯良像鸽子。”耶稣的牧师们是何等经常地错用这句话啊！无论他们多么情愿，他们也的确很难正确理解这句话，很难坚持顺从的道路。要把属灵的智慧与属世的精明明确区分开来是多么困难啊！我们内心不就是完全准备不按“属世的智慧”而更喜欢按鸽子的驯良去做，反而又陷入不顺从吗？是谁让我们知道，什么时候胆怯地逃避，什么时候鲁莽地追求呢？谁向我们指出那隐蔽的界限呢？用朴素性的命令反对智慧的命令，就像用智慧的命令反对朴素性的命令一样，都是不对的。世界上没有一个人对自己的心有着完全的认识。但是耶稣决不使祂的门徒陷入一种不确定状态，而是使他们处于极其确定的状态。正因为如此，祂的警告只能召唤他们坚守祂的道。哪里有道，哪里就有门徒。这里有真正的智慧和真正的朴素性。如果道显然被拒绝了，如果道被迫让步，那么门徒就要与道一起让步。而如果道要继续战斗，那么门徒也必须坚守阵地。在每一种情况下，他都要把智慧和朴素性结合起来。但是，无论智慧多么属灵，它决不能引导门徒走一条不能证实

耶稣的道的道路。只有那道的真理才能使他辨别什么是明智的。但是，为了我们自己的前程或希望而违背真理，决不是明智的，无论这违背多么轻微。能够向我们指出什么是明智的，不是我们自己对形势的判断，而只有上帝道的真理。只有在这里才存在着上帝信仰与帮助的应许。门徒最明智的做法是，唯有永远单纯地坚持上帝的道，这总是不错的。

上帝的道还将给福音使者以正确观察人的本质的洞察力。“你们要防备人。”这并不是要门徒畏惧人，或对人抱有恶意和不信任，更不是要悲观厌世，或者轻信每个人都是善的：而是希望他们在道与人的相互关系上，表现出正确的洞察力。如果他们满足于不要把希望定得太高，那么当耶稣提醒他们在人间的道路是一条受苦之路时，他们就不会忧虑不安了。然而却有一种神奇的力量潜藏在这种苦难中。当罪犯必须在暗中受惩罚时，门徒也必须站在诸侯和君王面前，“为我的缘故…对他们和外邦人作见证。”这些苦难将有助于他们提出见证。这都是上帝计划与耶稣意志的一部分，而且正因为如此，即使他们在君王和审判台前回答时，他们也将被赐予力量作有益的认信与无畏的见证。圣灵将亲自站在他们身旁，使他们战无不胜。祂会赐给他们“口才智慧，是你们一切敌人所敌不住，驳不倒的”（路 21.15）。因为门徒在受苦时一直坚持道，所以道也将一直忠于他们。这种应许不适用于自我寻求的殉道，毫无疑问，它确实适用于为道而受苦。

耶稣的福音使者自始至终都要受到人们的忌恨。他们将为对城市与家庭所造成的一切分裂而遭到责难。耶稣及其门徒将为破坏家庭生活及把国家引入歧途而遭受各方面的非难；他们将被称为疯狂的盲信者和平安的扰乱者。门徒将受到遗弃其主。

的严厉试探。但末日也已临近，他们必须坚持到它的到来。只有坚持忠于耶稣及其道直到最后的人，才能受到祝福。但是，当末日到来时，人们对耶稣及其门徒的敌对情绪将在全世界显露出来，而只有到那时，福音的使者才应当从一个城逃到另一个城，以便可以在尚有人听的地方传道。那时如果他们逃走，他们并不是逃离道，而是坚守道。

教会从未忘记基督突然回来的应许，而且永远相信这应许是真的。其应验的实际方式仍然是模糊不清的，但这对我们来说并不是一个要解决的问题。今天，对我们来说最清楚也是最重要的是，将突然发生耶稣回来的事。这比我们将祂的事业中能够完成我们的工作更加确实，比我们自己的死更加确实。在受苦中他们保证会像主一样，这是耶稣的福音使者的最大安慰。主怎样，门徒也将怎样，主人怎样，仆人也将怎样。如果他们把耶稣称作魔鬼，那更要称祂家的仆人是魔鬼了！因此，
240 耶稣将与他们同在，而且他们在一切事情中也将与祂一样。

第 25 章

抉 择

所以，不要怕他们。因为掩盖的事，没有不露出来的；隐藏的事，没有不被人知道的。我在暗中告诉你们的，你们要在明处说出来；你们耳中所听的，要在房上宣扬出来。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惟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正要怕他。两个麻雀，不是卖一分银子么？若是你们的父不许，一个也不能掉在地上；就是你们的头发，也都被数过了。所以不要惧怕，你们比许多麻雀还贵重。凡在人面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认他；凡在人面前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认他。 241

你们不要想，我来是叫地上太平；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因为我来，是叫人与父亲生疏，女儿与母亲生疏，媳妇与婆婆生疏。人的仇敌就是自

己家里的人。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爱儿女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不背着他的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门徒。得着生命的，将要丧失生命；为我丧失生命的，将要得着生命。

太 10.26-39

242 福音使者坚守着道，道也坚守着福音使者，从现在直到永远。耶稣三次鼓励祂的门徒说，“不要怕。”虽然他们的受苦现在是秘密的，但不会永远这样：总有一天，这些苦难会在上帝和人面前表现出来。当前，无论这些苦难多么秘密，他们的主却向他们应许，这些苦难最终都将要见天日的。这将意味着，福音使者将得到荣耀，而迫害他们的人将受到审判。福音使者的见证也不会永远保持在模糊不清当中。福音不需采取秘密教派的隐蔽形式，而应当以公开的传播方式传播出来。也许它暂时需要秘密地传播，但最终这种传播要充满全世界，把拯救和弃绝都读出来。圣约翰的《启示录》中就包含这样的预言：“我又看见另有一位天使飞在空中，有永远的福音要传给住在地上的人，就是各国各族各方各民。”（启 14.6）所以“不要怕”。

他们不应当怕人。人不会伤害他们，因为随着肉体的死亡，人不再有能力。但是他们必须用对上帝的惧怕战胜对死亡的惧怕。危险不在于人的审判，而在于上帝的审判，不在于肉体的死亡，而在于肉体和灵魂永久地毁灭。那些仍惧怕人的人不会惧怕上帝，而那些惧怕上帝的人也不再惧怕人。所有的福音传播者最好每天都想起这句话。

243 人在世上所享有的局部的权力，并不是没有上帝的认可和上帝的意志的。如果我们落入世人的手中，遭受苦难和死于他

们的暴力，我们依然肯定，这一切都出自上帝。一只麻雀掉在地上，上帝没有事先不知道和不认可的，就是这位上帝不允许任何事情在祂身上发生，除非对他们和祂们所代表的事业有好处。我们都在上帝的手中，所以，“不要怕”。

时间是短暂的。永恒是长久的。现在是抉择的时候了。那些忠于道并在世上认耶稣基督的人将会发现，在审判的时候耶稣基督站在他们一边。当控告者要求他的权利时，祂就会承认他们并来援助他们。当耶稣在祂的天父面前宣布我们的名字时，全世界都会被召来作证。如果我们在今生忠于耶稣，祂将永世忠于我们。但是，如果我们为我们的主及其名字而感到耻辱，同样祂将以我们为耻辱，并不认我们。

我们必须趁自己还在世时就作出这最后的抉择。耶稣的平安就是十字架。但十字架却是上帝在地上挥舞的剑。它产生了分裂。儿子反对父亲，女儿反对母亲，家庭成员反对户主——这一切都将以上帝之国及其平安的名义发生。这就是基督在地上所作的工作。毫不奇怪，上帝爱的先驱已被指控仇恨人类。除了一方面是全人类生命的毁坏者而另一方面又是新生命的创造者之外，谁还有权这样说爱父母爱儿女呢？除了一方面是人类的敌人而另一方面又是人类的救主之外，谁敢这样专门要求人的爱心和皈依呢？除了魔鬼，或者和平的王子基督之外，谁会把刀剑带进人的家中呢？上帝对人的爱与人对他们自己血肉之躯的爱是截然不同的。上帝对人的爱，意味着十字架与作门徒的道路。但是那个十字架及那条道路都是生命和复活。“为我丧失生命的，将要得着生命。”在这种应许中我们听到了握有死亡钥匙的上帝之子的声音，祂带着属祂的人向十字架和复活走去。

244

第 26 章

果 实

245

人接待你们，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我来的。人因为先知的名接待先知，必得先知所得的赏赐；人因为义人的名接待义人，必得义人所得的赏赐。无论何人，因为门徒的名，只把一杯凉水给这小子里的一个喝，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人不能不得赏赐。

太 10.40-42

承担耶稣之道的人为自己的工作得到了最后应许的话语。他们现在是基督的同事，在一切事情中都像将祂一样。因此，他们要去会见那些派他们去见的人，似乎他们就是基督本人。当他们被欢迎进入一个家时，基督也随他们一同进去。他们是祂临在的负担者。他们带来了世界上最宝贵的礼物——耶稣基督。而且，他们还带来了天父上帝，这意味着，带来了真正的

赦免与拯救、生命与祝福。这就是他们受苦受折磨的报酬与果实。人们给予他们的一切服务都是给予基督本人的服务。这就意味着对教会的恩典和对门徒的恩典是同等的。教会将更乐意给予他们服务与荣誉，因为主亲自和他们一起进入他们当中了。但是，这使门徒懂得，当他们进入一个家时，他们不是白白进去。他们带去了无可比拟的礼物。上帝之国的律法规定：任何人都可以分享他认为是来自上帝的礼物。那承认先知并知道他在做什么的人，将分享先知的事业、礼物和赏赐。那承认义人的人就会得到义人的赏赐，因为他已成为其公义事业中的合作者。如果一个人把一杯凉水让给那没有荣耀名声的、最软弱、最可怜的人，他就是照顾了基督本人，而耶稣基督就将是他的赏赐。 246

因此，最后，禁止门徒去思考自己的道路、自己所受的苦难及所得的赏赐，而是去思考他们受苦的目的则是教会的拯救。

第四篇

耶稣基督的教会
与作门徒的生活

第 27 章

预先的问题

当耶稣来到祂最初的门徒当中时，祂是带着祂的道而来的，而且以有形的身体和他们同在。但是，就在同一天，耶稣死去而又复活。今天，祂的呼召是如何传给我们的呢？耶稣呼召我们：“来跟从我。”祂不再像经过税吏利未身边那样，以有形的身体从我们身边走过。那么，无论我们多么真诚地希望祂的呼召，我们有什么权利抛弃一切而跟祂呢？对于《新约》中的人来说，这呼召是正确无误的，但对于我们来说，它很值得怀疑，而且难以作出有把握的决定。我们怎能将对利未的呼召直接运用到我们自己的生活当中呢？莫非耶稣曾改变祂的话，以适应不同的人 and 不同的场合？祂对那个瘫痪的人怎么样呢？他受到了赦免和治疗。祂对拉撒路又怎么样呢？他从死中复活了祂并没有让他们丢弃自己的工作来跟随祂，相反祂把他们留 249 在家里与家人在一起，继续做他们的工作。这是否可以得出祂

爱这些人不如祂的门徒呢？我们是谁，要来自愿过这种超越的不寻常的生活呢？就此而言，是谁在那里告诉我和其他人，我们不能主动地去做，也不能按照自己疯狂的幻想去做呢？但是，那样就不是作门徒了。所有这些问题都必定有错误之处。每当我们问起这些问题时，我们都从活生生的基督那里退了回来，我们忘记了耶稣基督并没有死，而是还活着，并且今天还在通过《圣经》的见证对我们讲话。今天祂来到我们当中，并且在祂有形的形体和祂的话语里与我们同在。如果我们愿意听到祂的呼召来跟随祂，我们就必须在能找祂的地方，即在教会里通过讲道和施行圣礼来聆听。教会布道和施行圣礼的地方就是耶稣基督临在的地方。如果你要听耶稣的呼召，你不需要个人启示：你要做的一切就是听道和接受圣礼，就是说，听那被钉十字架而又复活的基督的福音。祂就是门徒所遇见的那同一个基督，完全一样的基督。是的，祂已经在这里，祂就是那得到荣耀的、胜利的生命之主。只有基督本人才能呼召我们跟祂。但是，作门徒决不在于这个或那个特殊行动：而往往是一个抉择，就是赞成还是反对耶稣基督。因此，我们的处境同福音书中门徒或税吏的处境一样清楚。当耶稣呼召祂最初的门徒时，他们就顺从并跟随祂，因为他们认识祂是基督。但祂的弥赛亚身份是对他们隐瞒的，正如对我们是隐瞒的一样。就其本身而言，接受耶稣的呼召可以采取许多不同的方式。我们如何接受它，取决于我们如何看待祂，而人们只能按照信仰来认识祂。这种情形对于那些最初的门徒来说，的确如此，对我们也是如此。他们看见了拉比及创造奇迹的人，就相信基督。我们听见了道就相信基督。

251 但是，另一方面，门徒确实比我们优越。在他们承认基督

以后，他们立即从祂的口中得到单纯而直接的命令，确切地告诉他们做什么。但正是在这个关于基督徒是否顺从的关键问题上，我们没有得到任何帮助。莫非现在基督会不同地对我们讲话吗？如果真是这样的话，我们确实要陷入无可奈何的困境中。但情况决不是这样。基督对我们说话正像对他们说话一样。并不是他们先认识祂是基督后才得到祂的命令，而是他们相信祂的话和命令后才认识祂是基督——次序是这样的。他们没有其他办法认识基督，而只是根据祂清楚明白的话语。所以反过来也是对的——我们不可能认识耶稣而同时又不知道祂的意志。所以，门徒决不是不了解耶稣的行动，而对耶稣基督本人的认识则更加确实。如果基督是我生命中活的主，那么，我与祂的相遇便对我揭开了祂的话语。的确，我没有别的办法认识祂，只有凭着祂明确的话语和命令。当然，你可能反对说，我们的难题是，我们很想认识基督并相信祂，但却无法知道祂的意志。然而，这种反对只能表明，我们对祂的认识既不真实也不清楚。认识基督就意味着凭着祂的话语认识祂就是我生命中的主和救主。但是，这种认识也包括认识祂对我直接说的清楚明白的话语。

那么，假如我们最后说，尽管门徒得到的命令已经够清楚明白的了，但是，我们必须自己决定祂的哪些话语可以运用于我们特殊的情况。这又是对门徒情况的完全误解，也是对我们自己情况的完全误解。耶稣命令的目的总是相同的，即唤起人们全心全意的信仰，使我们全心全意地爱上帝和我们的邻居。这是祂命令唯一明确的特点。每当我们试图在另一种意义上实行耶稣的命令时，就有另一种迹象表明，我们误解祂的话并不服从祂的话了。但是这并不意味着，我们无论如何也没有办法

252

确定在具体情况中祂要我们做什么。相反，每当我们听到基督的话语被宣讲出来时，我们就清楚地知道我们该做什么；然而在这种情况下我们懂得，除了仅仅依赖信仰耶稣基督外，没有别的办法实行它。因此，耶稣赐予祂的门徒的礼物正如对他们是有用的一样，对我们也是有用的。事实上，祂离开这个世界后，对我们更加有用，因为我们知道祂已经得到荣耀，因为圣灵与我们同在。

因此，很清楚，我们不能把呼召门徒的各种记载当作福音的其他部分对别人的呼召。这并不是步门徒或其他《新约》人物后尘的问题。那唯一的始终不变的因素是：当时和现在都是同一个基督，同一种呼召。祂的话语是同一种话语，不管是祂在地上生活时对瘫痪的人或门徒讲的，还是今天对我们讲的。在这里和在那里一样，都是我们接受恩召而进入祂的天国与祂的荣耀。如果问我们是否要把自己同门徒或者同瘫痪的人加以比较，这是很危险的。我们不能把自己同任何一方相比。我们

253 所要做的一切就是听基督的道，服从基督的意志，不管宣讲的是《圣经》的哪一部分见证。《圣经》并不为我们提供一系列基督徒的类型，让我们选择仿效：在每一种情况下，《圣经》对我们宣讲的都是单一的耶稣基督。只有祂是我应当听的。无论在什么地方，祂都是同样的一个人。

我们今天在何处聆听耶稣关于作门徒的呼召，对于这个问题，只有下面一个答案：听道，接受圣餐；其中，你听见祂本人，你就会听到祂的呼召。

第 28 章

洗 礼

在对观福音书中，门徒及其主之间的关系几乎完全都是用 254
跟随祂这种字眼来表达的。在《保罗书信》中，这个观念就隐
去了。首先，圣保罗很少谈到我们的主在世上的生活，谈得更
多的是，关于复活和得到荣耀的基督的临在以及祂在我们中的
工作。因此，对他自己来说，他特别需要一套新的术语。这套
新术语是从他特殊的主题中产生的，目的在于强调那生、死，
以及复活的主的福音的统一性。圣保罗所使用的这些术语证实
了《对观福音书》的这些说法，反之也一样。无论哪一套术语
在本质上都不强于对方。我们毕竟不是“属保罗的，或属亚波
罗的，或属矶法的，或属基督的”。我们的信仰取决于《圣经》
见证的统一性。说保罗的基督对我们来说比对观福音的基督更
富有生命力，这就是破坏《圣经》的统一性。当然，这种语言
通常被看作是真正的宗教改革运动的和历史批评的教义，然

而，事实上，却恰恰相反，而且这的确是一种最危险的狂热主义。谁告诉我们，保罗的基督今天对我们来说和当时对保罗来说是一样富有生命力的呢？我们只能从《圣经》中得到这种保证。或者，我们是不是在谈论关于自由而不受道的约束的基督的临在呢？不，《圣经》是我们所拥有的关于基督临在的唯一见证，而这个见证是一个统一体，这也意味着，他们所说的临在也包括对观福音中所提到耶稣基督的临在。对观福音作者的耶稣既不比圣保罗的基督离我们更近，也不是更远。临在的基督就是整个《圣经》的基督。祂就是道成肉身的、被钉十字架而又复活的、并得到荣耀的基督，祂在祂的道中和我们相遇。对观福音的作者所用的术语和圣保罗的见证之间的差别，并没有破坏《圣经》见证的统一。^①

256 在对观福音讲到基督呼召和人们跟随祂的地方，圣保罗则

① 《圣经》的直接见证常常和本体论的命题相混淆。这种错误是各种形式的狂热主义的本质。例如，如果我们把基督的复活及临在看作是本体论的命题，那么就必然会破坏《圣经》的统一性，因为，这样我们就会谈到基督临在的方式同对观福音中耶稣临在的方式不同。那么，耶稣基督的复活及与我们同在的真理，就被看作是一种具有本体论意义的独立陈述，它能批判地应用到其他本体论的陈述上，这样，它就被抬到神学原理的高度。这一过程与狂热的完美主义教义相似，这是由对《圣经》关于成圣主题的说法的类似的本体论的误解造成的。在这个例子中，有关处在上帝中的人不会犯罪的断言，被作为进一步思考的起点。但是，这是把它从《圣经》的上下文中抽出，并抬到可体验的独立真理的高度。《圣经》的见证则具有不同的特征。主张基督复活并且临在，只有严格地被当作《圣经》中提供的见证时，才能作为《圣经》的道言而成为真实的。这种道就是我们信仰的对象。除了通过这种道，没有别的办法来接近这个真理。但这种道既证明对观福音的基督的临在，也证明保罗的基督的临在。我们接近其中的一个或另一个，只有通过道，即《圣经》的见证。当然，这并不否认下述明显的事实：即保罗的见证与对观福音的见证在对象与术语方面存在着差别，不过，二者都必须按照完整的《圣经》来解释。

这个结论不仅是以有关《圣经》正典的严格教义为基础的一条先验的知识。我们的观点是否合理，也必须在每一个例证中加以验证。因此，在随后的论证中，我们的目的是表明圣保罗如何接受对观福音中关于跟随基督的观念，并对此作进一步的阐述。

讲到洗礼。

洗礼不是人对上帝的供奉，而是基督对人的恩赐。它仅仅以耶稣基督的意志为基础，正如祂的恩召中所表述的那样。洗礼在本质上是被动的——受洗，是感受基督的呼召。在洗礼中人成为基督自己的所有。当基督的名字向受洗者宣布时，他就成为分享这名字的人，并且就受洗“归入耶稣基督了。”（罗 6.3；加 3.27；太 28.19）从那个时刻起，他就属于耶稣基督了。他从世界的支配下被夺过来而成为基督的所有。

因此，洗礼预示着一种决裂。基督侵入了撒旦的领域，抓住属于祂自己的人，并为自己创造了教会。由此，现在和过去就决裂了。旧的秩序已经过去，一切都变成新的了，这种决裂并不是人由于极其渴望自由的新生活而砸断自己身上的枷锁而造成的。这种决裂早已由基督造成，而在洗礼中它才在我们的生命中发生作用。现在，我们被剥夺了同一切上帝赐予的现实生活的直接关系。中保基督走进我们和他们中间。受过洗的基督徒已不再属于世界，也不再是世界的奴隶了。他只属于基督，而且他同世界的关系也要通过祂作中保。 257

同世界的决裂是彻底的决裂。它要求并造成旧人死去。^①在洗礼中，人与他的旧世界一同死去。这种死，和洗礼本身一样都是被动的事。这并不是人必须通过各种克制和禁欲造成自己的死亡。这决不是基督所要求的旧人之死。旧人不会自己情愿死去或者自杀。他只能在基督中、通过基督和基督一道死去。基督就是他的死。人为了基督的团契，只有在那个团契中

^① 甚至耶稣自己也把祂的死说成是洗礼，并应许祂的门徒要分享这种死的洗礼（可 10.39；路 11.50）。

死去。在基督的团契中，并通过洗礼的恩典，他就把死亡当作礼物来接受。^① 这种死是一种恩典的礼物：人决不能靠自己去完成它。旧人及其罪受到审判并定了罪，但从这种审判中产生了新人，他已经对世界和罪死去。因此，这种死不是一个愤怒的造物主在一怒之下最后弃绝祂的造物，而是由基督的死已经为我们赢得的恩典的死；就是创造主对人的恩典接纳。这是在基督的十字架的力量和团契中的死。凡是成为基督所有的人，都必须服从十字架，并祂一同受苦，一同死去。凡是获准
258 同耶稣合作的人，都必须为了基督放在门徒身上的十字架而在洗礼中死去，这死是恩典的源泉。基督的十字架和死是残酷而艰难的，但是由于我们同基督的合作，因而我们十字架的轭是容易和轻省的。基督的十字架是我们在洗礼中所经历的一劳永逸的死，它是充满恩典的死。我们被呼召所背负的十字架，是在基督一劳永逸的死的力量的力量中每日的死。这样一来，洗礼就意味着分担基督的十字架（罗 6.3 以下；西 2.12）。信徒要在十字架的轭下走过。

洗礼的死就是脱离罪而称义。罪人必须死，以便可以从他的罪中被拯救出来。如果一个人死了，他就脱离了罪而称义了（罗 6.7；西 2.20）。罪已经不能再对他作进一步的要求了，因为已经满足了死的要求，它的账已经算清了。脱离罪而称义只有通过死才能发生。罪的赦免并不意味着罪被忽略、被忘记了，而是意味着罪人真的死去而且脱离了罪。但是为什么罪人的死会带来称义而不是定罪呢？唯一的原因就是他的死分担了基督的死。正是那归入基督之死的洗礼，产生了罪的赦免和称

① 施拉特 (Schlatter) 也把林前 15.29 看作是讨论殉道的洗礼。

义，而且完全脱离了罪。耶稣邀请祂的门徒加入祂的十字架的团契，就是通过那十字架称义的礼物，就是死和赦罪的礼物。在十字架的团契中跟随祂所得到的礼物，和听到圣保罗的教导后受洗的信徒所得到的礼物是一样的。

259
尽管对于准备受洗的人来说洗礼是一件被动的事，但它决不是一个机械的过程。这一点由洗礼与圣灵的联合这一事实清楚地表现出来（太 3.11；徒 10.47；约 3.5；林前 12.11—13）。洗礼的礼物就是圣灵。而圣灵就是居住在信徒心中的基督本身（林后 3.17；罗 8.9—11，14 以下；弗 3.16 以下）。受洗的人就是圣灵作为居所的房子。圣灵是耶稣永久的临在及我们与祂交往的保证。祂将祂的存在（林前 2.10）和祂的真知赐于我们，祂教导我们，并使我们想起基督在世上所说的一切话（约 14.26）。祂引导我们进入一切真理（约 16.13），以便使我们对基督和上帝在祂里面赐给我们的礼物不致没有认识（林前 2.12；弗 1.9）。圣灵在我们里面所创造的礼物并不是不确定的，而是有把握而且清楚可辨的。这样，我们就能行在圣灵中（加 5.16，18，25；罗 8.2—4），并行在确实中。门徒在耶稣的团契中所享有的确定性，在祂离开后也不会丧失。通过派遣圣灵到信徒的心中，这种确定性不仅能长期持续下去，而且会更加强化和不断增长，因此这圣灵的团契是非常亲密的（罗 8.16；约 16.12 以下）。

当耶稣呼召人们跟祂时，祂们拿出明显的顺从的行动。跟随耶稣是公开的行动。洗礼同样也是一件公开的事情，因为它是一个肢体借以接在基督有形的身体上的手段（加 3.27 以下；林前 12.13）。在基督那里所产生的同世界的决裂再也隐藏不住；它必定通过成为教会成员、参与教会生活及崇拜而公诸

于众。当基督徒加入教会时，他就从世界以及他的工作和家庭中走了出来，显而易见地参加耶稣基督的团契了。他单独采取这个步骤。但是这样，他就重新得到他所舍弃的——兄弟、姐妹、房屋和田地。那些受洗的人生活在基督有形的团体中。我们将在下面的两章中尽量引申这种说法的全部含义，前一章是关于“基督的身体”，后一章是关于“有形的团体”。

洗礼及其所授予的礼物具有某种终极性特征。基督的洗礼决不能重复。^① 这种终极性和独特性，正是《希伯来书》在模糊章节中试图说明的关于洗礼和归附之后不可能再反悔的情形（来 6.4 以下）。通过洗礼，我们分担了基督的死。通过受洗而死，我们就被定了死罪，并已经死去，就像基督一劳永逸地死去一样，祂的牺牲不可能重复，因此，受洗的人在基督里一劳永逸地死去。现在他已经死了。基督徒生活中每日的死，只是那一次洗礼后死的结果，就如树根被砍掉之后树就会死去一样。从此，支配受洗者生活的律法是：“这样，你们向罪也当看自己是死的。”（罗 6.11）从现在起，受洗者只知道自己是死了的人，在他们身上一切拯救所需要的东西都已经完成。现在受洗者活着不是依赖对这种死字面上的重复，而是依赖不断更新自己对基督的死是祂在我们身上施加恩典的信仰。他们这种信仰的源泉在于基督一劳永逸的死，这种死他们在洗礼中已经经历过。

① 与约翰的洗礼不同，它必须通过洗礼归入基督而得到更新（徒 19.5）。

这种洗礼的终极性因素明确地解释了婴儿受洗的问题。^①问题不在于婴儿洗礼是不是洗礼，而在于婴儿洗礼的终极性和不可重复性在其应用中必须有一定的限制。在二世纪和三世纪，信仰的基督徒把他们洗礼推迟到老年或者在临终的床上，这当然不是健康的教会生活的标志，但这同时也表明了对洗礼的恩典性质明确的看法，是我们今天极其缺乏的一种洞见。就婴儿洗礼而言，必须坚持，只有在坚决相信基督为我们一劳永逸地做出的拯救之事的的地方，才能施行圣礼。这只能发生在有生命力的基督徒团体中。在没有教会的情况下，给婴儿洗礼不仅是滥用圣礼，而且在处理孩子本身的灵魂中表现出一种令人厌恶的轻薄行为。因为洗礼决不能重复。

耶稣的呼召，对于那些耶稣在世上生活的日子里已经听到过的人来说，是终极的和不可重复的。当人们跟祂时，他们对以前的生活已经死去。正因为如此，祂希望他们丢弃他们所有的一切。这就毫无疑问地表明这种决定的不可更改性。但是，262这也表明，他们从主那里得到的礼物是多么完全，多么尽善尽美。“盐若失了味，怎能叫它再咸呢？”对耶稣礼物的终极性的表达，没有比这更清楚的了。既然祂已将他们的生命从他们身上取了过来，祂就要赐予他们一种新的生命，这种新生命是如此完美而健全，以祂把自己十字架的礼物也赐予了他们。那就是赐予最初门徒的洗礼的礼物。

① 除了通常用来证明《新约》时代实行婴儿受洗的章节以外，我们或许还可以举出约壹 2.12 以下各节。使用三种说法——小子们、父老和少年人——似乎可以证明我们不把 12 节中的小子们看作基督教共同体，而是看作这个字的字面意思“小子们”，是正确的。（约壹 2.12：“小子们哪，我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的罪借着主名得了赦免。”——译者注）

第 29 章

基督的身体

263 最初的门徒生活在耶稣身体的临在和与耶稣的交往中。今天，对我们来说，那种交往与团契在什么情况下仍有可能呢？圣保罗告诉我们，通过洗礼，我们成为基督身体的肢体。但是这种说法很难理解，需要作进一步的解释。

这种说法意味着，尽管耶稣已经死了并且又复活，但受洗的人仍能活在祂肉身的临在中，并享受同祂的交往。因此，祂的离去决不会使他们陷入贫困，而是给他们带来新的礼物。门徒曾享受过同样的与身体的交往，正如我们今天享受的一样，更确切地说，我们今天与祂的交往比他们更加丰富而有保证，因为我们所具有的交往与同在就是和得到荣耀的主的交往与同在。我们的信仰必须意识到这种礼物的伟大性。基督的身体是这种信仰的基础和保证。它是我们赖以分享拯救的唯一的和完美的礼物。它的确是生命的更新。在基督的身体里我们被上帝

的行为带人永恒之中。

亚当堕落以后，上帝从未停止过把祂的道赐给罪人。祂曾 264
寻找他们，以便把他们带到自己身边。道到来的整个目的就是恢复已经丧失的人类与上帝的交往。上帝的道的到来既是作为一种应许也是作为一种律法。它为了我们的缘故而变得软弱和无足轻重。但是人拒绝道，不肯让上帝接纳他们。他们主动献祭和做善工，他们满以为上帝会接受这些而不接受他们，但是，他们只是想用这些把自己赎买出来。然后，最惊人的奇迹产生了。上帝之子成了人。道成了肉身。从永恒就已存在于父的荣耀中的那一位，从一开始就是创造的主体的那一位（这意思是说，只有通过祂并在祂里面我们才能认识这个被造的世界），而且本身就是上帝的那一位（林前 8.6；林后 8.9；腓 2.6, 7；弗 1.4；西 1.16；约 1.1 以下；来 1.1 以下），采用了我们的人性，即《圣经》所说的“罪身”，及人的形式（罗 8:3；加 4.4；腓 2.6 以下）。上帝把人类带到自己那里，不只是像从前那样是通过所讲的道，而且是在耶稣的身体里。出于怜悯，上帝把祂的儿子以形体的方式派来，以便祂在其肉身中担负起整个人类，并把它带到自己那里。上帝之子以有形的身体把全人类带到自己身边，就是这个人类，在对上帝的怨恨和对自己的肉体自豪中，曾经拒绝了上帝无形的的道。现在这个人类在完全的软弱中，由于上帝的怜悯，被承担在有真实形体的耶稣的身体中。

当早期的教父思考道成肉身的奇迹时，他们曾热心地主张，尽管说上帝采取了人性是对的，但是说祂选择一个完全的 265
个人并使自己同他联合在一起，却是错误的。上帝成了人，尽管这意味祂采取了我们整个人性及一切不坚定性、罪恶及腐

败，即全部变节的人性，但这并不意味着祂采取了作为人的耶稣。如果我们不能区分这种差别，我们就会误解全部福音信息。我们借以与整个人类联合在一起的耶稣基督的身体，现在已经成为我们得救的基础。

尽管祂自己是无罪的（林后 5.21；来 4.15），但祂所承担的却是罪身。在祂的肉身中祂承担了整个人类。“祂确实担当了我们的忧患，背负了我们的痛苦”。只有借助于道成肉身的力量，耶稣才能救治人类的疾病和痛苦，因为祂把所有这些病痛都担在自己身上（太 8.15 - 17）。“祂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祂承担我们的罪，并能赦免我们的罪，因祂把我们的罪身“承担”在自己身上了。同样，耶稣接纳罪人，并把他们带到自己面前（路 15.2），因为祂已把他们承担在自己身上。由于基督的到来，“神悦纳人的禧年”已经破晓（路 4.19）。

结果，可以说上帝道成肉身的儿子存在两种身份——祂个人的身份以及新人类的代表的身份。祂的每个行动都是代祂所承担的新的类作的。为此，祂被称为第二个亚当或最后的亚当（林前 15.45）。正如基督本人那样，第一个亚当既是一个个人又是整个人类的代表。他也把整个人类承担在自己身上。266 在他里面人类堕落了，在亚当（希伯来文的意思是“人”）里面人类堕落了（罗 5.19）。基督是第二个人（林前 15.47），在祂里面新人类被创造出来。在祂就是“新人”。

如果我们希望了解门徒和他们的主所享受的那种身体上的团契与交往的性质，我们就必须从这一点开始。跟祂就意味着身体依附于祂，这并不是偶然的。这是道成肉身的自然结果。如祂仅仅是一个先知或教师，祂就不需要人去跟随，而只需要

学生和听众。但是，因祂是以有形的身体来到世人中间的道成肉身的上帝之子，所以，祂就需要有一个追随者的团体，这个团体不仅要分享祂的教导，而且分享祂的身体。门徒在基督身体中进行交往与合作。他们在祂的身体的交往中共同生活和受苦。正是这个缘故，他们必须承受十字架的负担。在祂里面他们都被背负和承担起来。

耶稣的肉身经历过被钉十字架和死亡。在那种死亡中新的人类正经受着被钉十字架和死亡。耶稣基督所承担的不是一个人，而是人“身”、罪身、人“性”，这样祂所承担的所有的人都和祂一起受苦和死去。祂背负在十字上的正是我们的软弱和一切罪过。正是我们与祂同钉十字架，正是我们与祂一道死去。的确，祂的肉身已经死去，只是要重新复活成为不朽的、荣耀的身体。那是同一个身体——坟墓已经空了——然而却是一个新的身体。因此，当耶稣死时祂担负着全人类，并带着它走向复活。因此，在祂荣耀的身体上祂永远担负着在地上已经承担了的人类。

那么，我们如何分享为我们做出这一切的基督的身体呢？当然，除了通过祂的身体外，不可能祂合作与交往。因为只有267通过那身体，我们才能被接纳和得到拯救。答案就是通过祂身体的两次圣礼——洗礼和圣餐。请注意记载中水和血是如何从基督的被钉十字架的身体的一侧流淌出来的这一事件，圣约翰准确无误地提到这两种圣礼的因素（约 19.34, 35）。当圣保罗确认我们作为基督身体上的肢体仅仅是通过两次圣礼时，就证实了这一点。^① 这两次圣礼都是在基督的身体中开始和结束

① 弗 3.6 同样包含了拯救的全部礼物——道，洗礼和主的晚餐。

的，并且只有那个身体的临在，才能使它们成为圣礼。讲道不足以使我们成为基督身体上的肢体；还需加上这两次圣礼。洗礼将我们同基督的身体结合成为一体，而圣餐则培养并维持我们在那个身体中的合作与交往。洗礼使我们成为基督身体上的肢体。我们“受洗归入”基督（加 3.27；罗 6.3）；我们“受洗归入一个身体”（林前 12.13）。我们在洗礼中的死带来了圣灵这个礼物，并得到基督在祂肉身中为我们创造的救赎。我们得到的同基督身体的交往正如门徒初期得到的一样，是我们“与基督同在”和“在基督里”，而且也是祂“在我们里面”的标志和保证。如果身体的教义得到正确理解，它就是表达这些意义的线索。

268 所有的人都“和基督同在”，这是道成肉身的结果，因为在道成肉身中，耶稣承担了我们全部的人性。正因为如此，祂的生、死及复活都是涉及所有人的大事件（罗 5.18 以下；林前 15.22；林后 5.14）。但是，基督徒是在特殊意义上与“基督同在”。对于其他人来说，与基督同在就意味着死去，而对于基督徒来说，则是一个恩典。洗礼是保证他们与“基督同死”（罗 6.8），“与祂同钉十字架”（罗 6.6；西 2.20），“与祂一同埋葬”（罗 6.4；西 2.12）。“在祂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罗 6.5）。所有这些在他们里面就产生了他们也会与祂同生的保证（罗 6.8；弗 2.5；西 2.12；提后 2.11；林后 7.3）。“我们与基督同在”——因为基督是以马内利，是“神与我们同在”。只有当我们这样认识基督时，我们与祂的同在才是恩典的源泉。受洗归入基督的基督徒，就是受洗归入祂受苦的团契中。这样，不仅个人成了基督身体的肢体，而且受洗者的团契也成了与基督自己的身体同一的身体。基督徒“在基督里面”，

而“基督也在他们里面”。他们不再“在律法下面”（罗 2.12；3.19），不再“属肉体”（罗 7.5；8.3，8，9；林后 10.3），不再“在亚当里”（林前 15.22），而是从今以后不管采取什么形式，他们的存在和生命整个都“在基督里面”。

用各种各样的方式来阐明道成肉身的奇迹，是圣保罗的成就。前面所有的叙述都可以用一个短语来概括——基督是“为了我们”，不仅在祂的话语中以及祂对我们的态度中，而且在祂形体的生活中。在祂的身体中祂也站在我们在上帝面前应当站的地方。祂替我们受苦受死，祂之所以能够这样做，是因为道成了肉身（林后 5.21；加 3.13；1.4；多 2.14；帖前 5.10；等）。从最严格的意义上讲，当基督的身体挂在十字架上时是“为了我们”，当它在道中、在洗礼中以及在圣餐中赐予我们时，都是“为了我们”。这就是所有同耶稣基督的身体交往的根据。

269

基督的身体与祂所承担的新人类是同一的。实际上它就是教会。耶稣基督祂本人同时又是教会（林前 12.12）。自第一个圣灵降临节以来，基督的生命就以祂（即教会）的形式已经在世上永久存在了。这里就祂那被钉十字架而又复活的身体，这里就是祂所承担的人类。因而，受洗就意味着成为教会的肢体，即成为基督身体的肢体（加 3.28；林前 12.13）。所以，在基督里就意味着在教会里。但是，如果我们在教会里，我们肯定在身体上已经在基督里了。现在，我们明白，隐藏在基督身体的观念背后的全部丰富意义了。

自从基督升天以后，祂在地上的地位就被祂的身体（即教会）所取代了。教会就是基督真正的临在。一旦我们了解这个真理，我们就完全可以着手恢复过去被严重忽略的教会存在的

情形了。我们不应当把教会看作是一个团体，而应当看作是一个人，当然是在独特意义上的人。

教会就是一个人。所有受洗的人都是“在基督里成为了一了”（加 3.28；罗 12.5；林前 10.17）。教会就是“人”，是“新人”。教会是通过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被创造成为新人。在十字架上犹太人与外邦人之间的仇恨消除了，那种仇恨曾把世界分裂成两部分，“为要将两下，借着自己造成一个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弗 2.15）。这个“新人”只是一个，而不是许多。在教会这个新人的界限以外，只有那旧的人类及其一切分支。

这个新人，即教会，是“照着神的形象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弗 4.24）。它“在知识上渐渐更新，正如造它主的形象”（西 3.10）。在这一章节中，只有基督和上帝的形象是同一的。亚当是根据创造主的形象被创造的第一个人。不过在他堕落时他丧失了那种形象。现在第二个人，即最后的亚当，是根据上帝的形象——耶稣基督（林前 15.47）创造的。因此，这个新人既是基督又是教会。基督是这个新人中的新人类：基督就是教会。

单个的信徒和新人的关系，是用“穿上”新人这种术语来表达的。^① 新人像做成并披在个别信徒身上的一件外衣。他必须把上帝的形象即基督和教会穿在自己身上。在洗礼中人就穿

① ἐνδύσασθαι 的比喻意味着被容纳或被覆盖的空间的隐喻。林后 5.1 以下各节也可以照此解释。这里我们发现 ἐνδύσασθαι 与天上的 οἰκητήριον 有关，没有它，人就会赤裸身体，而在上帝面前自然就会感到羞耻。他没有被覆盖却渴望被覆盖。当他穿上天上的房屋时，这渴望就实现了。穿上世上教会的房屋不是对我们穿上保罗所渴望的天上的教会的补充吗？在这两种情况下，我们穿上的都是一个教会，即上帝的圣所，是神的临在所占据的地方。覆盖我们的就是基督的身体。

上基督，这同与那个身体，与那独一无二的人合为一体是一样的意思，祂里面没有希腊人和犹太人之分，也没有被束缚的人和自由人之分。除了进入教会并成为基督身体的肢体之外，任何人都不能成为新人。作为单独的个人成为新人是不可能的。这新人不只是指称义和成圣后的单个信徒。它是指教会，即基督的身体，事实上它是指基督本人。 271

被钉十字架而又复活的主，通过祂的灵作为教会、作为新人而存在。我们说祂的身体是新人类，和说祂是居住在永恒中的上帝的道成肉身，同样都是事实。正如神性的丰满以形体的形式居住在基督里那样，基督的信徒也充满基督（西 2.9；弗 3.19）。的确，只要他们在那身体中，只要祂独自充满他们的一切，他们自己就是那丰满。

当我们认识到基督与其身体即教会之间的统一性时，我们还必须坚持基督支配其身体这一附带真理。正因为如此，圣保罗在发挥基督的身体这一主题时把祂称为身体之首（弗 1.22；西 1.18；2.19）。这一论断象征并维护基督监督祂的教会这一真理。在我们救赎的历史事实中，使这种真理成为必要的，并排除基督和祂的教会之间神秘结合的观念的，就是基督的升天（及其第二次到来）。在祂的教会中临在的同一个基督还会再来。在两个地方都是同一个主和同一个教会，是一个身体而且是同一个身体，不管我们认为祂临在于世上，还是将来驾云再来。但是，我们是在这里还是在那里，是有极大差别的。所以适当地衡量基督与其教会的统一性及其差别是十分必要的。

教会是一个人；它就是基督的身体。但它同时又是许多人，是一个由许多肢体组成的团契（罗 12.5；林前 12.12 以下）。因为教会是由许多肢体组成的一个身体，所以，没有单 272

独的肢体如手、眼、脚能超越其自身的特性。这就是圣保罗对身体所作的类比的^{意义}。手决不能代替眼，眼也不能代替耳。每个肢体都保持其单独的特性与功能。另一方面，它们都只能作为那一个身体上的肢体而保持那种特性和功能，犹如在工作中结合在一起的团体一样。正是整个教会的统一性才能使每个肢体成为肢体，使团契成为团契，就像正是基督及其身体才能使教会成为教会一样。在这里，我们碰到了圣灵的职责和工作。正是圣灵把基督带到每个成员心中（弗 3.17；林前 12.3），正是圣灵把单个的肢体集中起来以建立教会，尽管整个工作都已经在基督中完成（弗 2.22；4.12；西 2.2）。祂创造了身体的各个肢体（罗 15.30；5.5；西 1.8；弗 4.3）的团契（林后 13.14）。主就是圣灵（林后 3.17）。基督的教会就是基督通过圣灵而临在。这样，基督身体的生命就成为我们自己的生命。在基督中我们不再过自己的生活，而是过祂在我们当中的生活。教会中信徒的生活，的确就是基督在他们当中的生活（加 2.20；罗 8.10；林后 13.5；约壹 4.15）。

在基督被钉十字架而又得到荣耀的身体的团契中，我们分享祂的痛苦与荣耀。祂的十字架就是压在祂的身体即教会身上的重担。在这个十字架下所承担的一切痛苦都是基督本人的痛苦。这种痛苦首先表现在基督徒受洗的死的^{形式}，而后是他们在洗礼的能力中每天的死（林前 15.31）。但是还有一种形式的苦比这要大得多，这种苦具有一种语言无法表达的^{应许}。因为，确实只有基督自己的受苦才能赎罪，而且祂的受苦与得胜是“为我们”而发生，但是，对一些不以与祂的身体合作为耻的人，祂会赐予他们“祂”受苦的无限的恩典和特权，正如祂为他们受苦一样，祂赐给自己人的荣耀没有比“为基督”受苦

的人更大的了，基督徒所能享受的特权也没有比“为基督”受苦的人更高的了。当这种情况发生时，有些在律法下面难以想象的事情就发生了。因为根据律法，我们只能因自己的罪而遭到惩罚。在律法下面，一个人决不会把受苦看作是对自己有好处，也不会看作对别人有好处，更不会看作对基督有好处。赐予我们的身体，即为我们的罪而受到惩罚的基督的身体，使我们自愿地分享“为基督”受难与受死。现在，我们可以为了基督，为了祂为我们所能做的一切而工作和受苦。这就是我们在基督身体的团契中所享受的恩典的奇迹（腓 1.25；2.17；罗 8.35 以下；林前 4.10；林后 4.10；5.20；13.9）。尽管基督为我们的救赎已经完成了一切必须代受的苦，但祂在世上的苦尚未完成。在祂的恩典中，祂已将苦难的残余部分留给祂的教会，在祂第二次到来之前的一段时间中去忍受（西 1.24）。这种苦难被认为是对基督的身体即教会有益的。我们是否有权假定这种受苦有能力赎罪（比较彼前 4.1），尚不得而知。但是我们至少知道，靠基督身体的能力而受苦的人，就是以代表的身份“为”教会即基督的身体而受苦，他就有权忍受别人所不必受的苦。“……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因为我们这活着的人，是常为耶稣被交于死地，使耶稣的生，在我们这必死的身上显明出来”（林后 4.10 - 12；比较 1.5 - 7；13.9；腓 2.17）。耶稣的身体本身有一部分被指定来受苦。上帝赐予一个人替人忍受特殊痛苦的恩典，而这种痛苦必须不惜一切代价地忍受和克服。上帝认为配为基督的身体受苦的人是有福的。这种受苦的确是一种喜乐（西 1.24；腓 2.17），使信徒夸口说他身上具有耶稣基督的死和祂身上的印记（林后 4.10；加 6.17）。基督徒现在就可以这样

274

做，“无论是生，是死，总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显大”（腓 1.20）。这种在身体的肢体上代人受苦的主动性与被动性，正是基督愿意在祂肢体上形成的真正生命（加 4.19）。

所有这些并没有什么新东西。我们只是在步基督最初门徒的后尘。

概括全部《圣经》中关于基督身体的教义，以此作为这一章的结束，是再恰当不过的。《新约》中关于基督身体的教义是《旧约》关于神殿预言的应验。我们不是按照希腊人的用法来理解圣殿，而是按照先知们的教导来理解。首先，我们发现大卫要为上帝建一座圣殿。但是，当他请教先知时，先知告诉他上帝对他的设计方案的看法：“……你岂可建造殿宇给我居住呢？……耶和华应许你，必为你建立家室。”（撒下 7.5, 275 11）只有上帝才能为自己建造殿宇。但是，似非而是的是，大卫所得到的应许是：他的一个后裔将要建造这殿宇，并且他的后裔必将留存到永远（12.13 节）。“我要作他的父，他要作我的子”（14 节）。“平安之子”所罗门，即上帝和大卫家的平安，声称这是对他自己的应许。他建造了一座殿宇，而且他的行为也受到上帝的赞同。但是，这座殿宇不足以实现这个应许。它是由人手建造的，因此它注定要被毁坏。应许尚待应验。上帝的百姓仍期待大卫之子建造殿宇，祂的国度将永远保存下来。耶路撒冷的殿宇不止一次地遭到毁坏，表明这不是上帝应许的那座圣殿。那么，真正的圣殿在哪里呢？基督本人运用对其身体的预言回答了这个问题。“犹太人便说，这殿是四十六年才造成的，你会三日内就再建立起来么？但耶稣这话是以祂的身体为殿。所以到祂从死里复活以后，门徒就想起祂说过这话，便信了《圣经》和耶稣所说的”（约 2.20 以下）。犹

太人所寻求的圣殿就是基督的身体，而《旧约》的圣殿则是基督身体的影子而已（西 2.17；来 10.1；8.5）。耶稣说的是祂的肉身。祂知道祂的肉身这个圣殿像耶路撒冷的圣殿一样，将会被毁坏。但祂将重新复活，而那新的、永恒的圣殿，则是祂复活并得到荣耀的身体。这是上帝为祂的儿子建造的殿宇；但它也是儿子为父亲建造的。上帝实实在在地居住在这殿宇中，正如祂居住在新人类即基督的教会中一样。道成肉身的基督本人就是这应验的圣殿。在谈到新耶路撒冷时，《启示录》同样说到天上没有圣殿，“因主神全能者和羔羊为城的殿”（启 21.22）。 276

圣殿是上帝恩典的临在屈尊居住在众人当中的地方，也是上帝接祂的百姓的地方。圣殿的这两个方面都只有在道成肉身中才能得到应验。在这里是上帝有形有体地真正临在，也是在新人类中的临在，因为基督已经把新人类担负在自己身上。由此可以看出，基督的身体是蒙悦纳的地方，是救赎的地方，也是神与人和好的地方。上帝在基督的身体里发现人，而人发现自己在同一个身体里被上帝接纳。基督的身体是用活的石头修建的属灵的圣殿（彼前 2.5 以下）。基督是这殿惟一的基础和房角石（弗 2.20；林前 3.11），同时祂本身就是那圣殿（弗 2.21），圣灵居住在这圣殿中，充满信徒的心，并使之成圣（林前 3.16；6.19）。上帝的圣殿就是耶稣基督中的圣民。基督的身体就是上帝和新人类活的圣殿。

第 30 章

有形的团体

277 基督的身体占有尘世的空间。这是道成肉身的结果。基督来到祂自己的空间，但在祂出生时，他们却给了祂一个马槽，“因为客店里没有地方”。在祂死的时候，他们却将祂推了出去，祂的身体挂在天地之间的绞刑架上。尽管如此，道成肉身还是要求在地上占有自己的空间。任何需要空间的东西都是有形的。因此，基督的身体只能是有形的身体，否则它根本就不是身体。耶稣作为人的身体是所有的人都能看得见的，祂的神子身份只有信仰的眼睛才能看得见，就像那身体是上帝道成的肉身，只有信仰的眼睛才能看见一样。耶稣具有肉体，这是有目共睹的事实，但是祂担负我们的肉体，却是个信仰的问题。“你要指着这个人说，上帝在这里”（路德语）。

真理、教义或宗教不需要自己的空间。它们是无形的实体。它们只是被人听见，被人学习和理解，仅此而已。但是上

帝道成肉身的儿子不仅需要耳和心，还需要愿意跟随祂的活生生的人。正因为如此，祂呼召祂的门徒真正地从形体上跟随祂，以便使祂与他们的交往成为有形的团契。这个团契依赖耶稣基督（即道成肉身的主本人）来建立和维持。正是那成为肉身的道呼召了他们，并产生了祂身体上的团契。既然他们已经被呼召，他们就不能再保持模糊不清的状态，因为他们是应当闪亮的光，是建立在山上的城，应当看得见。他们与祂在十字架及耶稣基督受难的遮蔽下是有形的。门徒为了能享受祂的团契，他们必须抛弃其他的一切，甘愿受苦和受迫害。但是，即使他们在受迫害中，他们也在祂的团契中重新得到他们在有形的形体中失去的一切——兄弟，姐妹，田地和房屋。由基督的追随者组成的教会向全世界表明，它是一个有形的团体。这里就是那些在同耶稣的团契中行动、工作和受苦的肢体。

278

崇高的主的身体是以教会的形式出现的一个有形的身体。怎么使人看见这个身体呢？首先，通过讲道。“他们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徒 2.42）。在这句话里每个字都很重要。教导就是讲道，而且与各种宗教演讲形成鲜明的对照。它指的是报告某些具体事件的行为。被传达的事件是客观的、不变的，它所需要的一切就是以“教导”的方式进行传播。根据定义，“报告”这个词局限于听众尚不知道的事实。这些事实一旦被传播出去，就无须再报告了。教导本质上就是设法自己成为多余的。但是，在明显的对比中我们看到《圣经》中关于教会“恒心”使徒的教导——换言之，教导并没有使自己显得是多余的，而它所需要的恰恰是不断地重复。“教导”与“恒心”的这种联系肯定存在着某种内在的必要性。我们还必须注意，我们所说的教导就是使徒的教导。而这些使徒是被上帝挑拣出

279

来为祂在耶稣基督中所启示的事件作见证的人。他们是在形体上居住在耶稣的团契里的人，他们是看到了道成肉身、被钉十字架并且复活的基督的人，是用他们的手摸过祂的身体的人（约 1.1）。他们是被上帝圣灵用来宣讲道的见证人。使徒的教导是见证上帝在基督中启示自己这一事件。因此，使徒和先知们则是教会建立在上面的基础，而房角石就是耶稣基督（弗 2.20）。自使徒时代以来，教会的讲道一直是要“使徒的”，也是从建立在同一基础这个意义来说的。这样，我们同第一个圣会之间的统一便被建立起来。在哪方面使徒的教导需要继续“听”呢？使徒所讲的道的的确确是通过人的语言讲出的上帝的道（帖前 2.13）。因此，它是一种要人来遵循的道，而且它有能力达到这个目的。上帝的道寻求一个归属于道本身的教会。道就存在于教会中。它按照自己自发的运动进入教会。那种认为一方面是道，另一方面是教会，传道者的任务就是把这种道拿在手中，推动它，以便把它带进教会并用于教会的需要的观点，是错误的。相反，道是自发的运动，而传道者所要做的一切，就是帮助这运动，并努力扫清道路上的一切障碍。道出来让人遵循它，使徒明白这一点，而且这也是他们所传信息的重点。他们亲眼见过上帝的道，他们看到它如何光临并采取肉身的形式，并在这肉身中看到了整个人类。现在他们见证的重点仅仅是这一点——上帝的道成了肉身，它已经来让罪人遵循它，以便赦免他们并使他们成圣。现在要进入教会的，正是这同样的道。这道成了肉身，这道已经担负起整个人类，如果没有它所承担的人类，它就不能再存在了。而且，当这种道降临时，圣灵也降临了，它个别地和整体地向基督徒显示道成肉身的基督所赐予人的礼物。祂在听众的心中产生信仰，使他们

在讲道过程中可以辨认出耶稣基督的进入。祂开启他们的眼睛，使他们看见基督在其身体的能力中来到他们中间，告诉我祂已经接纳了我们，今天将再次接纳我们。

使徒所宣讲的道，同把全世界的罪都承担在祂身上的道是一样的。这道是基督通过圣灵的临在。“基督在祂的教会中”概括了使徒的教导及使徒的讲道。这种教导决不会使自己显得多余。它为自己创造了一个教会，这个教会在其中能保持稳固，因为它已被道所接纳，而且每天在其信仰中被证实。这教导为自己创造了一个有形的教会。但是讲道并不是教会借以成为有形形体的惟一手段。它还要靠洗礼和圣餐的仪式来取得，这两种圣礼都是从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真正人性中流淌出来的。在这两种圣礼中祂有形体地和我们相遇，并使我们分享祂身体的团契与交往，而且这两种圣礼都是同祂的道紧密相连的。这两种圣礼都宣称基督为我们而死（罗 6.3 以下；林前 11.26）。在这两种圣礼中我们都接受基督的身体。洗礼使我们成为这身体上的肢体，而圣餐则把我们所接受的同主的身体的团契和交往有形体地授于我们，通过它与祂身体的其他部分进行有形体地交往。因此，通过祂的身体这个礼物我们和祂成为一体。洗礼和圣餐所赐予我们的远比赦免罪赐予我们的为多。最好把圣礼的礼物描绘成是教会中基督本人的身体的礼物。但是，从教会这方面来看，赦罪的确也是基督身体礼物的一部分。现在我们可以看出，为什么和我们现在实行的情况比起来，这两种圣礼并不是和使徒在《新约》中所宣称的道结合起来了，而是由地方教会自己实行（林前 1.1, 14 以下；11.17 以下）。洗礼与圣餐只是属于基督身体的团契，而道不仅要为信徒而且还要为非信徒。这些圣礼仅仅属于教会。因此，从真

281

正意义上来说，地方教会就是实行洗礼与圣餐礼的教会，而讲道只是次要的。

现已表明，耶稣基督的教会为了自己的宣讲工作而要求在世上占有空间。在集中于道和圣礼周围的地方教会中，基督的身体成为举世瞩目的。

282 教会或地方教会是一个连结起来的有机体。当我们说教会是基督的身体时，我们也包括它的组织与教职。这些都是身体不可缺少的，也是由神指定的。一个没有关节组合的身体注定要毁灭。根据圣保罗的教导，基督的身体是由关节组合的形体（罗 12.5；林前 12.12 以下）。在这一章节的上下文中，一切形式与内容、实际与表面之间的差别都是不可能的。如果说它们之间有差别，就是否认基督的身体，就等于否认道成肉身的主本身（约壹 4.3）。因此，教会为其教职同时也为其实行宣讲而要求空间。

教会的教职在其起源与性格方面都是神圣的，尽管它自然是服务而不是统治。教会的教职都是“职事”（林前 12.5）。他们都是由基督（弗 4.11）和圣灵（徒 20.28）在教会中任命的（林前 12.28）。他们不是由教会任命的。即使教会自己负责分配教职，它也只能在圣灵的指导下这样做（徒 13.2，等等）。职事和教会都起源于三位一体的上帝。教职就是为教会服务，而且他们属灵的权利仅仅起源于这种服务。正因为如此，教会必须使自己的教职适应各种不同的时间与空间的需要。耶路撒冷教会的教职必须区别于圣保罗传教教会的那些教职。尽管教会的组织是神任命的，但其形式必须适应各种需要，并且在它安排各肢体的工作时只能服从教会本身属灵的判断。同样，圣灵赐予教会个别肢体的那些“超凡能力”

(charismata) 也要服从那服务身体的严格纪律，因为上帝不是混乱的上帝，而是平安的上帝（林前 14.32 以下）。必须保证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教会的安乐，圣灵以此彰显自己（林前 12.7）。使徒、先知、教师、监督（主教）、执事、长老、长官和助人者（林前 12.28 以下；弗 2.20；4.11）都是教会（即基督身体）的职事。他们被任命来为教会服务，他们的职务具有神圣的起源与特性。只有教会才能解除他们的职务。因此，尽管教会可以按照当时的需要而任意地调整其教职结构的形式，但是从外面对教职的任何攻击，就是对基督身体那可见形体本身的攻击。

在教会的一切职务中，正直的讲道和圣礼是最重要的。有关这个问题我们必须考虑到下面几点。根据讲道人的权力和才能，传道可以采取不同的形式。但是不管它是保罗式还是彼得式，使徒式还是基督式，其中都必须承认一个不可分割的基督（林前 1.11 以下）。重要的是它们都要一起起作用（林前 3.6）。片面性的出现将会导致派别纠纷，则每个人都只顾追求自己的利益（提前 6.5，20；提后 2.16；3.8；多 1.10）。把神圣救赎滥用到物质的谋取上，无论是追求名声还是追求权势或不义之财，都是极其容易而又危险的。同样，按照人的自然爱好提出和讨论问题，也是非常容易的，这些问题一旦被他们提出，就只能把人的精力从福音的纯粹而简明的真理上分散开来（提后 3.7）。那样，人不是服从上帝的命令，而是试图走自己的路。与此不同的是，宣教的目的总是相同的——即传播健康而有益的教义（提后 4.3；提前 1.10；4.16；6.1；多 1.9，13；2.1；3.8），并保证真正的秩序和统一。

要弄清正统的思想流派在何处结束，异端从何处开始，往

往是不容易的。这就是一种教义在一个教会可能被容忍，而在另一个教会则被作为异端加以排斥的原因（启 2.6, 15 以下）。但是一旦一种异端成为公开了耻辱，它就必须加以禁止。传播异端的教师必须被驱逐出教会，而且要避免一切同他个人的交往（加 1.8；林前 16.22；多 3.10；约贰 10 以下）。纯粹传讲的道必须明显地可严可宽。因此，教会为其传道和秩序所要求的空间显然就是神的安排了。

现在，我们要问，我们对教会的有形性是否已经作了充分的描绘？或者，它是否还要在地上要求更多的空间。《新约》对此作了清晰而明确的回答。教会需要空间不仅是为了她的礼拜仪式和典礼，也是为了她在世上的肢体的日常生活。正因为如此，我们现在必须谈谈有形教会的生存空间（Lebensraum）。

耶稣同祂的门徒之间的交往包括他们日常生活的各个方面。在基督的门徒的团契内，每个个人的生活都是兄弟团体生活的一部分。这种团体生活，是对上帝之子的具体人性的生动见证。上帝身体的临在，要求人在其每日的存在中为祂并和祂一起拿自己的生命作赌注。由于人身体存在的一切具体性，所以他是属于那个为了祂而使自己采取人的形体的那一位。在基督徒的生活中，每个门徒都是和耶稣的身体不可分割的。

所有这一切，都在《使徒行传》里关于教会生活的最早记录中得到证实（徒 2.42 以下；4.32 以下）。“他们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彼此交接，擘饼，祈祷。”——“那许多信的人，都是一心一意的……凡物公用。”值得注意的是，这里提到的交接，即交往与团契，是道与圣礼之间的团契。这并不是偶然的事件，因为团契总是产生于道，并在圣餐中达到其目的和得以完成。整个基督徒团契的共同生活摇摆于道和圣餐之间，在

崇拜中开始，又在崇拜中结束。它在期待中盼望着上帝天国中的最后宴会。当一个团体具有这种来源和目标时，它就是一个完全的团契，其中甚至物质财富都要放到指定的地点。在圣灵的自由、欢乐和权力中，共同生活的模式产生了，在那里，“他们当中没有一个缺乏的”，在那里“每个人都是按需分配”，“没有一个人说，他的东西是自己的”。在这些事件的日常性质中，我们看到了一幅福音自由的完美图景，在那里不需要强制。他们确实是“全心全意的”。

这个初期的教会是一个世人都能看见的有形的团体，而且很奇怪，“他们得众民的喜爱”（徒2.47）。难道是由于以色列人的盲目，竟使他们看不见这种共同生活的秘密就是基督的十字架吗？这是不是因为预见到世上所有国家都使上帝的子民得到荣耀的那一天终将到来呢？或者，这是不是由于上帝在教会成长时期以及在信徒与非信徒之间激烈斗争时期经常表现出慈惠，即祂把普通人的善意和对教会命运的同情吸引到教会一边呢？或者，是不是教会仅仅受到那些喊“和散那”而不是喊“钉十字架”的人们的赞同呢？“主将得救的人，天天加给他们”。这个有形的教会及其完美的共同生活一起侵入了世界，并抢夺它的儿女。教会的日益成长充分证明了主的能力就在教会中。

286

最初的门徒懂得，哪里有他们的主，哪里必定有他们，哪里有他们，哪里也必有他们的主，直到世界末日的到来这句话都是真理。门徒所做的一切都是他作为其肢体的教会共同生活的一部分。正因为如此，肢体在哪里，整体也在哪里，这是支配基督肉体生命的规律。并没有肢体可以退出整体或者希望退出整体的那部分生命。无论我们在哪里，不管我们做什么，一

一切都发生“在身体中”，即发生在教会中，在“基督中”。基督徒无论是刚强还是软弱都是“在基督中”（腓 4.13；林后 13.4），无论他是工作还是娱乐都是“在主里面”（罗 16.9, 12；林前 15.58；腓 4.4），无论他是讲道还是劝告都是“在基督里”（林后 2.17；腓 2.1），他“在基督里”接待客人（罗 16.2），他“在主里”结婚（林前 7.39），他“在主里”坐牢（腓 1.13, 23），他“在主里”当奴仆（林前 7.22），在基督徒中，整个人类关系的变化范围都是在基督和教会里。

287 只有他们受洗归入基督的身体，才能保证所有的基督徒都能完全分享基督的生命与教会。把洗礼的礼物局限于参与听道和领取圣餐，即作为分享恩典的手段或有权在教会中任职或进行工作，不仅是错误的，而且也是违背《新约》的。相反，洗礼则是授与分享基督身体在每个生活部门中一切活动的特权。如果允许一个受洗的兄弟参与教会崇拜，却在日常生活中什么事都不让他做，这是对他的辱骂和蔑视。如果我们这样做，就是对基督身体的犯罪。如果我们给予受洗的兄弟拯救的礼物，却不给他尘世生活所必需的礼物，或者故意使他处于物质的缺乏和困苦中，我们就是举起救赎的礼物进行嘲弄，并且是一个说谎者。如果圣灵已说过但我们不听；反而听从血气的呼声，或者听从我们个人同情或厌恶的东西，我们就是亵渎圣礼。当一个人受洗归入基督的身体之后，不仅他个人关于救赎的地位改变了，而且日常生活的相互关系也改变了。

奴隶阿尼西母严重地侮辱了他的基督徒主人腓利门之后逃走了。现在阿尼西母已经受了洗，要求腓利门再次接纳他，而且永远收留他（门 15 节），“不再是奴仆，乃是高过奴仆，是亲爱的兄弟……这也不拘是按肉体说还是按主说”（16 节）。

圣保罗强调说，“按肉体”来说是一个兄弟，这样警告腓利门不要引起一切“有特权的”基督徒容易引起的那些误解，这样的基督徒在教会中都乐意忍受同那些社会地位低下的基督徒交往，但是在外而他们却对他们很冷淡。相反，现在腓利门必须把阿尼西母当作兄弟来欢迎，不，而且就像对待圣保罗本人一样（17节），而且，既然阿尼西母是他的兄弟，他就不应当要求他赔偿他所造成的损失（18节）。圣保罗告诉腓利门自愿地这样做，尽管在必要时他完全可以命令他立即这样做（8—14节）。也许腓利门会表现得大为仁慈，远远超出对他要求的東西（21节）。阿尼西母现在从肉体上来看是一个兄弟，因为他已经受了洗。不管他还是否继续作奴隶，主人和奴隶之间的整个关系已经彻底改变了。怎么会是这样的呢？因为现在主人和奴隶都是基督身体上的肢体了。现在他们的共同生活是基督身体即教会的一个小小的细胞。“你们受洗归入基督的，都是披戴基督了。并不分犹太人，希利尼人，自主的，为奴的，或男或女；因为你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成为一了。”（加 3.27, 28；西 3.11）在教会中，人们不再被看成自主的或为奴的，男人或女人，而都被看成是基督身体上的肢体。当然，这并不意味着奴仆不再是奴仆，男人不再是男人了。而是意味着在教会中不论他是犹太人或希利尼人，自主的或为奴的，都不再考虑他的特殊身份了。任何这种只注重个人外表的情况，无论如何都必须消除。我们彼此考虑的，只是我们在基督身体上的肢体的关系，即是说，我们所有的人在基督里都成为一体了；无论是犹太人还是希利尼人，自主的还是为奴的，男人还是女人，现在都是作为基督身体这个团体的一部分而站在团契中。哪里有基督徒生活在一起，相互交谈与相处，哪里就有教会，在那里

289 他们都在基督里。这就是改变他们团契整个特点的东西。妻子“在主里”服从丈夫；奴仆通过服侍主人的方式来服侍上帝，而主人也知道他在天上也有同一个主（西 3.18—4.1），但是“不拘是按肉体说还是按主说”，他们都是兄弟。

教会就是这样侵入世界的生活并为基督占据领地的。因为任何“在基督里”的，都不再服从罪的世界和律法了。任何世界上的律法都不能干涉这个团契。基督徒爱的领域服从于基督，而不服从于世界。教会决不能容忍限制对兄弟的爱与服侍。因为兄弟在哪里，基督的身体就在哪里，祂的教会就在哪里。我们也必须在哪里。

基督身体上的肢体已经从世界中被拯救和召唤出来。他必须向世界清楚地证明，对他的呼召，不仅是通过分享教会的崇拜和遵守纪律，也通过兄弟共同生活的新团契。假如世人歧视其中一个兄弟，基督徒就要爱他服侍他。假如世人虐待他，基督徒就要帮助并安慰他。假如世人侮辱并欺负他，基督徒就会牺牲自己的荣誉来掩盖兄弟的耻辱。哪里有世人追求自己的利益，基督徒就会在哪里放弃自己的利益。哪里有世人剥削，他就不再占有，哪里有世人压迫，他就会弯腰扶起被压迫的人。如果世人拒绝正义，基督徒就会去追求怜悯，而如果世人以谎言来回避，他就会为哑叭开口，为真理作见证。为了兄弟，不管他是犹太人还是希利尼人，是自主的还是为奴的，是强的还是弱的，是高贵的还是卑贱的，他都要放弃与世人的一切交往。因为基督徒是为基督的身体的团契服务的，而且他不能使它避开世人。他是从世界被呼召出来跟随基督的。

290

但是，“各人蒙召的时候是什么身份，仍要守住这身份。你是作奴仆蒙召的么？不要因此忧虑；若能以自由，就求自由

更好“（那就仍作一个奴仆）。“因为作奴仆蒙召于主的，就是主所释放的人；作自由之人蒙召的，就是基督的奴仆。你们是重价买来的；不要作人的奴仆。弟兄们，你们各人蒙召的时候是什么身份，仍要在神面前守住这身份”（林前 7.20—24）。这听起来与最初的门徒的被召是多么不同啊！他们必须放弃一切来跟随耶稣。而现在却告诉我们：“各人蒙召的时候是什么身份，仍要守住这身份。”我们怎样来解释这矛盾呢？只要识别那隐藏在耶稣的呼召与对信徒的规劝下面的动机就行了。在这两种情况下都是一样的——就是将他们的听众带进基督身体的团契中。最初的门徒进入这个团契的唯一方法是通过与耶稣同行。但是现在通过道与圣礼，基督的身体不再限于一个地方。复活而高贵的主已经返回到地上，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接近了。基督的身体已经以教会的形式进入世界的中心。受洗的基督徒就是受洗归入这个身体中。基督已经来到他里面，并将他的生命接收到自己的生命中，这样就从世界那里夺过属于世界的人。如果一个人是作为奴仆受洗的，他现在作为奴仆分享基督身体的共同生活。作为奴仆他已经挣脱了世界的束缚并成为基督的自由人。这就是告诉奴隶要保持奴隶身份的原因。作为基督身体的一个肢体，他已经获得了任何造反和革命都不能带来的自由。当然，圣保罗的意思并不是说借此就可以把他与世界连接得更加紧密了，或者给他一个属灵的支柱以便使他能够继续在这个世界上生活。当他劝告奴隶保持自己的身份时，并不是因为他想让他成为世界更好的公民或者更忠诚的公民。并不是圣保罗要宽恕和掩盖社会秩序中的污点。他的意思并不是说世俗社会的阶级结构是如此善良和神圣的制度，以致不应该用革命的手段把它推翻。事实上，整个世界已经被耶稣基督的工

291

作所推翻，这不仅是为自由民，而且也为奴隶带来了解放。革命只能掩盖耶稣基督建立的神圣的新秩序。它还会在上帝之国来临时妨碍并推迟现存世界秩序的瓦解。那种设想圣保罗认为我们履行世俗的呼召本身就是过基督徒生活，同样也是错误的。不，其实他的意思是，放弃造反和革命，是表达我们信念的最恰当的方法，这信念就是，基督徒不把希望寄托在这个世界上，而是寄托在基督及其国度上。因此——让奴隶仍然作奴隶吧！世界需要的不是改革，因为它已经成熟到毁灭的时候了。因此——让奴隶仍然作奴隶吧！他享受更好的应许。当上帝来到地上时，祂“取了奴仆的形象”（腓 2.7），这个事实的确足以审判世界而安慰奴隶了。如果一个人以奴隶的身份被呼召来作基督徒，他作奴隶这一事实不正是使他对这个世界不至于太爱、太渴望、太关心吗？所以，不要让奴隶在无声的造反中受苦，而要让他作为教会和基督身体的一个肢体而受苦。这样，他就会加速世界末日的到来。

“不要作人的奴仆”。这种情况可能以两种不同的方式发生。第一，可能是革命和推翻已建立的秩序，第二，可能是赋予现有秩序以属灵的光辉。“弟兄们，你们各人蒙召的时候是什么身份，仍要在神面前守住这身份”。“在神面前”——所以“不要作人的奴仆”，既不是以革命的方式也不是以假服从的方式。在世界上与上帝在一起，就意味着在艰难而混乱的世界中生活，同时也留在基督的身体里，即有形的教会里，参与它的崇拜活动并过门徒的生活。我们这样做就是证明这个世界的失败。

“所以在上有权柄的，人人当顺服他”（罗 13.1 以下）。基督徒不能受高官厚禄的吸引：对他的呼召要求他身处卑微。那

更高的掌权者在他上面，而他必须留在他们下面。世人要行使权力，而基督徒则要服务，这样，他就分担了他作奴仆的主在地上的命运。“耶稣叫他们来，对他们说，你们知道，外邦人有尊为君王的，治理他们；有大臣操权管束他们。只是在你们中间，不是这样；你们中间，谁愿为大，就必作你们的用人；在你们中间，谁愿为首，就必作众人的仆人。因为人子来，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侍，乃是要服侍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可 10.42—45）。“因为没有权柄不是属于神的”。这些话是对基督徒说的，不是对掌权的人说的。基督徒要知道，如果他们领会并履行上帝的意志，他们就必须满足于掌权人为他们安排的从属地位。他们受命不要垂头丧气：上帝本人要利用有权的人为他们的利益而工作，而且祂至上的权力甚至超过任何有权柄的人。这决不是关于抽象的权柄（注意它是单数）性质的一种理论说法：它适用于实际存在的掌权者下面的基督徒的地位。反抗掌权者就是反抗上帝的命令，祂已经这样安排了人生，即世人利用武力掌权，而基督和基督徒则利用服务取胜。如果基督不懂得这一差别，祂将会招来严重的审判（第2节）：那意味着祂将要跌落到世人的标准中。那么，基督徒为什么如此容易发现自己与掌权者对立呢？因为他们非常容易怨恨掌权者的错误和不公正。但是，如果我们心怀这种怨恨，我们就忽略了呼召我们服务的上帝的意志了，这是极其危险的。如果基督徒愿意集中精力认识什么是善，并把它当作上帝的命令去执行，他们就能过着“不惧怕掌权的”生活。“因为作官的原不是叫行善的惧怕，乃是叫作恶的惧怕”。只要基督徒坚持信仰他的主并且行善，他有什么可怕的呢？“你愿意不惧怕掌权的吗？你只要行善。”这是唯一的必要的事情。别人做什么无关

紧要，要紧的是我们做什么。要无所畏惧地、毫无限制和毫无保留地去行善。如果我们自己不行善，我们有什么权利去谴责政府呢？当我们自己招致同样的谴责时，我们怎么能将审判强加给他人呢？假如你想无所畏惧，那就行善。“你就可得他的称赞；因为他是神的用人，是与你有益的”。这里，问题的关键不在于我们有意去追求称赞：称赞只是一种回想，而且在有好政府的地方自然会有称赞。圣保罗思想的出发点总是教会，他所关心的唯一事情是教会的康乐和生活方式。他甚至感到，有必要提醒基督徒要控制自己，不要做不义和邪恶的事情，也不说一句污辱国家的话。“你若作恶，却当惧怕；因为他不是空空的佩剑：他是神的用人，是伸冤的，刑罚那作恶的”（第4节）。无论如何，恶不应当发生在教会内部。圣保罗的话又是对基督徒说的，而不是对国家说的。他关心的是，无论基督徒在什么地方，无论什么样的斗争威胁到他们，他们都应当坚持悔悟和服从。他并不关心原谅还是责备任何世俗的掌权者。任何国家都无权利用圣保罗的话来证明自身存在的合理性。任何国家，如果认真考虑这些话，那么这些话就是对那个国家悔改的挑战，就像对教会一样。如果一个统治者听到这些话，他也没有权利把这些话当做神对他职位的授权，而是为了爱的团契而赋予他的做上帝佣人的使命。而这一切都要引导他立即悔悟。圣保罗对基督徒这样说当然不是因为这个世界的政府多么好，而是因为不管这个国家好坏，教会都必须服从上帝的意志。他的意思并不是要教导基督徒团体关于政府的任务和责任。他所关心的完全是基督徒团体对国家的责任。

基督徒应当受到国家当局的赞扬。如果基督徒得到的不是赞扬而是惩罚和迫害，那么他的错误是什么样的错误呢？当他

做使他遭受惩罚的事时，他毕竟不是在寻求赞扬，他行善也不是因为害怕惩罚。如果他遭到的是受苦而不是赞扬，他的良心在上帝眼中是清白的，他也没有什么可害怕的。他毕竟没有给教会带来耻辱和坏名声。他服从权势并不是为了物质利益，而是“因为良心的缘故”（第5节）。正因为如此，即使基督徒犯了错误，政府也不能伤害他的良心。基督徒依然是自由的，并且也没有什么可怕的，他仍然能以无辜地受痛苦的方式向国家缴税。他知道，当一切都说过做过之后，至高无上的权力属于上帝而不是属于国家，国家只是祂的佣人。当权者是上帝的佣人——使徒如此说，他经常有机会知道，不犯任何罪过却同样遭受当权者的监禁意味着什么。他在三种不同的场合忍受过残酷的鞭打的惩罚，而且他深深懂得，在皇帝革老丢统治时期犹太人是如何被驱逐出罗马的（徒18.1以下）。当权者是上帝的佣人——说这话的人知道，世上一切当权者的权势早已被剥夺了，并在十字架上被战胜；说这话的人也知道，基督的胜利很快就会向全世界显示出来。

保罗在《罗马书》第13章关于国家的教义的整个论述，都是受导言中关于劝告的内容支配的：“你不可为恶所胜，反要以善胜恶”（罗12.21）。权力的好坏无关紧要，重要的是基督徒应当以善胜恶。向皇帝纳税的问题是对犹太人试探的重点。他们把希望寄托在罗马帝国的灭亡上，这样，他们就可以建立自己的独立统治。但是，在耶稣祂的追随者看来，根本没有必要争论这个问题。耶稣说：“凯撒的物当归于凯撒。”（太22.21）圣保罗在结束他的解释时说：“你们纳粮，也为这个缘故”（罗13.6）。所以圣保罗的训令同我们主的观点根本不矛盾，而是有相同的意义，即是说，基督徒在任何情况下都要将

属于凯撒的物归于凯撒。是的，他们必须把那些坚持纳税的人看作“神的用人”（第6节）。当然，反过来就不对了。根据圣保罗的观点，纳税并不是服侍上帝，而是那些征税的人以这种方式服侍上帝。但是，就连这种对上帝的特殊服侍，圣保罗也没有要求基督徒去做，而是要他们服从当权者，并还清他们所欠的一切债务（第7.8节）。如果反对或抗拒这一点，就表明他们根本不能把上帝之国与这个世上之国加以区别。

因此，让奴隶仍然作奴隶吧。让基督徒依然服从统治他的掌权者吧。让他不要与世隔绝（林前5.11）。不过，当然要让奴仆作为一个耶稣基督的自由人而生活。让他作为一个行善者，在当权者的支配下生活，让他作为基督身体的一个肢体，即作为新人类生活在世上。让他毫无保留地这样做，因为他在世上的生活应当是这样的性质，以便证明世人丧失的情况，证明教会里的新创造。让基督徒受苦仅仅是因为他是基督身体的一个肢体。

让基督徒保留在世上，并不是因为所创造的那些美好礼物，也不是因为他在这个世界过程中的责任，而是因为道成肉身的基督的身体和教会的缘故。让他保留在世上，参加世界斗争的前线，并让他过现世职业的生活，以便更加显示出他在这个世界上是一个异客。但是，只有我们成为有形教会的成员，才有这种可能。世界与教会之间的对立应当在世上得到证明。这就是道成肉身的目的。正是由于这个原因，基督才死于祂的仇敌中间。也正是由于这个唯一的原因，奴隶才必须仍然做奴隶，基督徒必须仍然服从掌权者。

这就是路德在放弃修道生活的关键岁月里所得出的有关基督徒世俗职业的结论。他所斥责的，与其说是修道主义的崇高

标准，不如说是按个人主义成就解释修道主义。他所抨击的并不是来世本身，而是把来世歪曲成一种微妙的“属灵的”俗世性。在路德看来，这是对福音最危险的歪曲。路德得出结论，基督徒生活的来世观应当在世界中显示出来，在基督徒的团体及其日常生活中显示出来。因此，基督徒的任务是要根据他的世俗的职业过这种生活。那是一条遁世的道路。对于基督徒来说，世俗职业的价值就是，给他提供一个机会，在上帝恩典的支持下过基督徒的生活，并对世界及其所代表的一切进行更加有力地攻击。路德不曾回到世界中去，因为他对世界已经采取一种更积极的态度。他也没有放弃早期基督教对末世的期望。他要用他的行动对已经发生在修道主义内部的基督教的世俗化进行激烈的批评和抗议。他把基督徒召回到世界中，但又自相矛盾地号召他们更要走出世界。这是路德亲身经历的。他号召人们回到世界中去，这在本质上是号召他们进入道成肉身的主有形的教会中。这同圣保罗没有什么差别。

至此，我们已经清楚地表明，对基督徒来说，世俗职业的生活具有明显的局限性。在我们被呼召从事一种世俗的职业之后，很可能我们还将被呼召再放弃它。这当然要按照圣保罗和路德两人理解的方法去理解。世俗职业的局限和要求，是由我们作为基督的有形教会的成员身份决定的。当基督的身体为其崇拜、职务及其各肢体的公民生活在世界上要求和占领的空间，同世界为其自身的活动所要求的空间相抵触时，就达到了那些局限性。何时达到这种局限性，我们立刻就会知道，因为那时教会的每个成员都必须公开承认基督，而且世界将被迫使用适当控制的方法，或者公开使用暴力的方法起来反对。那时基督徒就要公开受苦。自从他在洗礼中和基督一同死去以来，

290 他的受苦一直都是在暗中的。现在，他被公开地从他的世俗职业中驱赶出来，进入一种有形的和他的主共同忍受的苦难中。现在，他比以前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教会给予一切困契的及兄弟的帮助。

但是，把基督徒从他的世俗职业中驱逐出去的，并不总是世界。甚至在一世纪时我们就发现，某些职业被认为与基督教会成员身份不相符合。被迫扮演异教之神和英雄的演员，在异教学校中被迫教授异教神话的教师，被迫拿人的性命作为消遣活动的角斗士，挥舞刀剑的士兵，还有警察和法官，如果他们想要受洗，他们都必须放弃自己的异教职业。后来教会——抑或是世界？——发现有可能解除对这些职业的禁令。这种攻势逐渐从教会转移到世界一边去了。

随着世界长大成熟，基督与敌基督之间的冲突更加激烈，而且世界也会更加不遗余力地排斥基督徒。到目前为止，世界一直允许基督徒有立足之地，允许他们工作以解决衣食问题。但是如果这个世界百分之百的人都成为敌基督徒的人，那么，甚至在这个私人的工作范围也不允许他们谋生。现在，基督徒为他们所需要的每片面包而被迫不认他们的主。要么他们必须逃出这个世界，要么就要进监狱；没有别的选择。当基督徒团
300 体在地上的最后一寸空间被剥夺时，末日就要临近了。

因此，尽管基督的身体已经深深进入世俗生活的范围，但同时在其他方面二者之间的隔阂却一直是很明显的，而且必定越来越明显。但是，无论留在这个世界还是逃出这个世界，基督徒的选择都要服从下面的话：“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罗 12.2）正像有人在修道院中建立自己属灵的“世俗

化”一样，同样也有人在世上将自己混同于世人。留在这个世界上和逃避这个世界，这两种方法都是错误的。在这两种情况下，我们都是根据世界来塑造自己。但是，基督的教会有一个与世界不同的“形体”。她的任务是逐渐实现这种形体。它就是基督自己的形体，基督来到世上，用祂无限的怜悯将人类担负在自己身上，但是，尽管祂没有按照它来塑造自己，却被它抛弃，被它驱逐。祂不属于这个世界。在同世界的直接对抗中，教会将变得越来越像它受苦的主的形体。

所以必须告诉弟兄们，“时候减少了——从此以后，那有妻子的，要像没有妻子；哀哭的要像不哀哭；快乐的要像不快乐；置买的，要像无有所得；用世物的，要像不用世物；因为这世界的样子将要过去了。我愿你们无所挂虑”（林前 7.29 - 32 上）。这就是教会在世上的生活。基督徒像其他人那样生活：他们结婚，他们哀哭和快乐，他们为每日的生存而置买自己的必需品，并使用世物。但是只有通过基督，在基督里并为基督的缘故，他们才能拥有一切。因此，他们不受这些东西的约束。他们拥有一切却又像没有一样。他们不把心思放在他们的财产上，而是内心无拘无束。这正是他们能利用这个世界而又不完全退出世界的原因（林前 5.13）。这也正是在世界成为作门徒的障碍时他们可以离开世界的原因。他们结婚，尽管使徒保罗宁愿他们在信仰中能不结婚就不结婚（林前 7.7, 33 - 40）。他们做生意，但只能满足他们日常需要。他们不积蓄财宝，也不把心放在财宝上。他们工作，因为不许他们闲散。但是，他们工作的目的当然不在工作本身。为工作而工作不是《新约》的观念。每个人必须靠自己的劳动维持生活，并有些富余分给他的弟兄（帖前 4.11 以下；帖后 3.11 以下；弗

301

4.28)。他必须“向外人”（即外教人）一无所求（帖前 4.12），正如圣保罗那样，以用自己的双手劳动维持生活感到特别自豪，这样他就可以不使他的信徒受累（帖后 3.8；林前 9.15）。这种独立性给传教人以机会，表明他传教并不是为了个人利益，而仅仅是为教会服务。在工作的命令之后还有一个命令，即“应当一无挂虑，只要凡事借着祷告、祈求和感谢，将你们所要的告诉神”（腓 4.6）。基督徒都知道，“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了；因为我们没有带什么到世上来，也不能带什么去；只要有衣有食，就当知足。但那些想要发财的人，就陷在迷惑、落在网罗和许多无知有害的私欲里，叫人沉在败坏和灭亡中。贪财是万恶之根；有人贪恋钱财，就被引诱离了真道，用许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提前 6.6-9）。因此，基督徒使用世上的东西，“正用的时候就都败坏了”（西 2.22）。他们要带着对一切美物的造物主感谢和祈祷之心来使用这些东西（提前 4.4）。但是他们都是无拘无束的。他们可能吃饱也可能挨饿，可能丰盈也可能不足。“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做”（腓 4.12-13）。

基督徒生活在世界上。他们使用这个世界，因为他们是有血有肉的被造物，而且基督来到世上正是为了他们的肉身。他们沉溺于世上的各种活动。他们结婚，但是他们的婚姻与世人所理解的婚姻完全不同。基督徒的婚姻要“在主里面”进行（林前 7.39）。它要在服侍基督的身体中、在祈祷的约束和自我控制中成圣（林前 7.5）。它将成为基督为祂的教会而牺牲自己的爱的一个比喻。甚至它本身要成为基督身体的一部分，成为一个小的教会（弗 5.32）。基督徒也做买卖，他们也从事贸易和商业活动，但是经营精神也同世人有所不同。他们不仅

要克制自己，彼此不去讨价还价（帖前 4.6），而且（对世人来说这似乎是不可理解的），他们宁愿让别人占他们的便宜，对他们不公道，也不愿为“今生的事”告到异教的法庭。如果有必要，他们就在基督徒的团体内，在他们自己的法庭前解决他们的争端（林前 6.1-8）。 303

这样，基督徒团体在世上的生活，就会对“这世界的样子将要过去了”（林前 7.31）这一真理作永久的见证，对时间不久了（林前 7.29）、主已经临近了（腓 4.5）这一真理作永久的见证。这种思想使他们心中充满说不出的快乐（腓 4.4）。对于基督徒团体来说，这个世界变得太小了，而且它所寻求的一切就是主再来。它仍在肉体中行走，但却两眼望天，他们所等候的主将会从那里再回来。在这个世界上，基督徒是真正家乡的居留民，他们是异乡之客和侨民，享受当地的热情款待，服从当地的法律，尊敬当地的政府。他们带着感激之情接受他们肉体生活的需要，而且在一切事情上都证明自己是诚实、公正、纯洁、温柔、和平的，并随时准备服务。他们向所有的人显示上帝的爱，但“向信徒一家的人更当这样”（加 6.10；彼后 1.7）。他们在受苦中表现得忍耐而快乐，以苦难为自豪。他们在异国的统治者的统治下和异国的律法下过着自己的生活。最重要的是，他们为一切当权者祈祷，因为那是他们最大的服务。但是他们仅仅是经过这个国家。他们随时都可能接到继续前进的信号。然后，他们将拆掉帐篷，抛下他们世上所有的朋友和亲戚，只听从呼召他们的主的声音。他们离开被流放的国土，开始他们返回天国的旅程。

在贫困、苦难及饥渴中，他们是温顺的、怜悯的，是和平的制造者，而且他们受世界的迫害和蔑视，尽管正是因为他们 304

的缘故才允许世界继续存在，而且正是他们保护世界不受上帝的怒斥与审判。他们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来 11.13；13.14；彼前 2.11）。他们思念在上面的事，不思念地上的事（西 3.2）。因为他们真正的生命尚未显示出来，而是和基督一起隐藏在上帝里。他们在这里看到的不过是他们将来形体的映象。这里能够看得见的就是他们的死，每天在暗中向旧人死去，而且明显地死在世人面前。他们自己仍然对自己隐瞒着，他们的左手不知道右手在做什么。尽管他们是一个有形的团体，但他们常常甚至对自己也不了解，他们只是仰望他们的主。主在天上，他们的生命与祂同在，而且他们在等待着祂。但是当作为他们生命的基督显现的时候，他们也将祂一同显现在荣耀里（西 3.4）。

他们游荡在地上却住在天上，尽管他们是软弱的，他们却保护着这个世界；他们在混乱中品尝着平安的滋味；虽然他们贫穷，他们却拥有他们所需要的一切。他们忍受着痛苦却仍然欢乐，在一切外在的意义上他们似乎是死了却过着内在的信仰的生活。

“当基督，即他们的生命，显现时，当祂也出现在荣耀中时，他们一定要祂一起作为世上的君王显现在荣耀里。他们要同祂一起统治和取胜，并作为闪烁的亮光装饰天堂。在那里所有的人都将分享快乐”（C. F. Richter 语）。

这就是被拣选者的教会，就是那些被呼召者的教会（Ecclesia），是基督在地上的身体，是耶稣的追随者及门徒。

第 31 章

圣 徒

基督的教会，即门徒的团体，已经从世界的控制下分离出来。当然，它必须依然生活在世上，不过它已经成为一个团体，有自己的主权范围和自己所要求的生活空间。它是圣洁的教会（弗 5.27），是圣徒的教会（林前 14.34），它的肢体都被称为圣徒（罗 1.7），在耶稣基督里成圣（林前 1.2），是在世界创立之前被拣选并被分离出来的（弗 1.4）。他们在耶稣基督里被呼召，并在世界创立之前被拣选，其目的都是要他们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弗 1.4）。既然基督将祂的身体付诸于死，祂就可以使自己的人都成为圣洁，没有瑕疵，并且无可指责，把他们引到自己面前（西 1.22）。通过基督的死，他们摆脱了罪，其结果是：他们曾将自己的肢体交给罪恶作奴仆，现在他们可以利用它们为公义而工作，直至成圣（罗 6.19-22）。

只有上帝是圣洁的。祂在与这个罪恶世界的完全分离中以

306 及在这个世界上建立自己的圣所中，都是圣洁的。这是在埃及人灭亡后摩西同以色列人所唱歌曲的要点，他赞颂将祂的百姓从世界的束缚下拯救出来的主：

“耶和华啊，众神之中谁能像你？谁能像你至圣至荣，可颂可畏，施行奇事？你伸出右手，地便吞灭他们。你凭慈爱，领了你所赎的百姓，你凭能力，引他们到了你的圣所。……你要将他们领进去，栽于你产业的山上。耶和华啊，就是你自己所造的住处；主啊，就是你手所建立的圣所。”（出 15.11 以下）上帝的圣洁意味着祂来居住在世人中间，并在世界上建立自己的圣所，作为祂发出审判和救赎的地方（诗 99 等）。而且，正是在这个圣所中，上帝用一种赎罪的行为与祂的百姓建立了关系，这种行为只有在圣所中才能产生效力（利 16.16 以下）。上帝和祂的百姓立约，把他们从世界中分离出来，作祂自己的产业，并亲自为这立约担保。“你们要圣洁，因为我耶和华你们的神是圣洁的”（利 19.2），又说“我使你们成圣的耶和华是圣的”（利 21.8）。这是立约的基础。后来的一切立法都假定并要保持上帝及其百姓的圣洁。

307 像圣洁的上帝本人一样，祂圣所的百姓也要脱离一切渎神的和罪恶的东西。因为上帝已经使他们成为祂立约的百姓，把他们拣选为自己的，在祂的圣所里为他们赎罪，并使他们纯洁。现在，圣所就是圣殿，而圣殿就是基督的身体。因此，上帝要建立一个圣洁团体这一目的，终于在基督的身体中应验了。因为那个身体已经脱离了世界与罪，成为上帝特殊的财产及其在世界上的圣所。上帝通过圣灵居住在这圣所中。

所有这一切是怎样产生的呢？上帝是怎样把有罪的男人和女人创造成为一个圣徒的团体呢？如祂与罪人立约，祂如何逃

避不义的谴责呢？罪人如何能够成为义而不削弱上帝的义呢？答案是，上帝在保证祂自己的义中充当自己的辩护士，以证明自己是正义的。而这最高的神迹就发生在基督的十字架上（罗 3.21 以下）。罪人必须摆脱他的罪，并且仍住在上帝面前。但是他的生活和罪结合得如此紧密，以致他实现的唯一方法就是死。就是说，上帝保持自己的义的唯一方法就是置罪人于死地。问题是，罪人如何才能活着，并在上帝面前成为圣洁呢？

这个问题由于上帝亲自成为人而得以解决。上帝通过祂的儿子耶稣基督承担我们的肉身，并通祂的肉身把我们的肉身带到十字架上的死亡之中。换言之，祂通过把自己的儿子，即承担我们罪身的主置于死地，就将世上的一切罪身都置于死地了。现在，很明显，除了上帝之外，没有一个人是善的，除了上帝之外，没有一个人是义的。因此，上帝已经对自己的义作了可怕的证明（罗 3.26）。为了证明只有祂是义的，上帝必须在祂愤怒的审判中把整个人类送上十字架受死。耶稣的死表明了上帝的公义，它是上帝对自己的公义作了恩典证明的地方，也是只有上帝的义才会居住的地方。通过分享这死，我们也分享那公义。因为基督承担在自己身上的正是我们的肉身，祂在木头上亲自承担的正是我们的罪（彼前 2.24）。在那里，发生在祂身上的事全都发生在我们身上了。祂分担了我们的生与死，这样，我们就可以分享祂的生与死。因为上帝必须在基督的死中建立自己的公义，所以接下来必然是我们要在发现上帝的公义的地方，即十字架上，与祂同在——因为祂承担了我们的肉身。既然我们这样与耶稣同死，我们就通过祂分享上帝的公义。这个置我们罪人于死地的上帝的义，就是祂在耶稣的死里为我们建立的公义。因为耶稣的死不仅建立了上帝的公义，

308

也为我们这些在基督的死中得到体现的人建立祂的公义：“好使人知道祂自己为义，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罗 3.26）因此，罪人的称义完全在于上帝唯一的义，其中罪人是完全不义的，而且他自己没有任何公义能与上帝的公义相提并论。无论什么时候，当我们希望自己独立称义时，我们就失掉了通过上帝和祂的公义而称义的唯一机会。只有上帝是义的。在十字架上，这个真理被理解为给罪人定罪。但是，当我们对基督的死产生信仰时，我们就得到上帝在十字架上胜利的公义，这正是我们作为罪人被定罪的地方。那时，我们就能得到公义，因为我们自愿放弃一切建立自己公义的意图，而只让上帝为义。因此，在上帝看来，我们能成为义的唯一方法，就是承认只有祂是义的，而我们自己完全是罪人。归根结底，我们罪人在上帝面前成为义的问题，就是为什么只有上帝，而不是我们，才能成为义的问题。我们称义的唯一根据就是上帝成为公义。“好叫你（即神）责备人的时候，显为公义；被人议论的时候，可以得胜”（罗 3.4）。

关键问题是，上帝的公义应当压倒我们的公义，上帝的公义应当保留在祂自己的眼中，而且只有祂才是义的。这就是上帝在十字架上斗争并赢得的胜利，而且也正是这样，才使十字架不仅是一种审判行为，而且是一种赎罪行为（25节），为那些相信在基督的死中，只有上帝才是义的人，以及那些承认自己罪的人赎罪。上帝的公义本身产生了赎罪（25节）。“神在基督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林后 5.19）。“不将他们的过犯归到他们身上”——祂承担了它们，并承担了它们应受的死。“并且将这和好的道托付了我们”；这句话寻求信仰，就是相信只有上帝是义的，并相信耶稣已经成为我们的公义。但是在基督的死和使徒所传的十字架福音之间，还存在着复活，只有这

复活才能给十字架以救赎的力量。被钉十字架的基督的福音，始终都是那不受死的束缚的主的福音。“所以我们作基督的使者，就好像神借着我们劝你们一般：我们替基督求你们与神和好。”赎罪的信息就是基督本人的道。祂是复活的主，祂在使徒保罗所传的道中，证明自己是那曾经被钉十字架者。使徒保罗说，在耶稣的死中，在那里赐予我们的上帝的公义中，你就能发现你真实的自己。在耶稣的死中发现祂真实的自己的人，在上帝是唯一的公义中也发现真实的自己。“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有罪；好叫我们在祂里面成为神的义”。这无辜的受害者被置于死地，因为祂承担了我们的罪身。祂被上帝和众人的怨恨与诅咒，为我们的肉身的缘故而成为有罪的人。但是，我们在祂的死里找到了上帝的公义。

我们之所以在祂里面，是由于祂的道成肉身的缘故。因此祂为我们死去，以便让我们这些罪人在祂里面成为上帝的公义，因为只有通过上帝唯一的公义，罪人才能免除罪。如果在上帝看来基督就是我们的罪（这是应该定罪的），那么，在祂里面我们就成为义的了（当然这义并不是我们自己的——罗 10.3；腓 3.9），从严格意义上讲，它是上帝的公义，而且唯独是祂的公义。因此，上帝的公义意味着：我们罪人成为祂的公义，而我们的（即祂的）义（赛 54.17）意味着，只有上帝是义的，而我们都是蒙祂接纳的罪人。上帝的公义就是基督本身（林前 1.30）。而基督就是“上帝与我们同在”，就是“以马内利”（赛 7.14），就是耶和華我们的公义（耶 33.16）。

宣布基督为我们而死，就是宣讲称义。我们赖以进入基督的身体（即进入祂的死与复活）的手段就是洗礼。正如基督的死是一劳永逸的一样，我们受洗并得到称义也是一劳永逸的。

从严格意义上来讲，这两件事都是不可重复的。只有对我们一劳永逸发生的事件的回忆，才是可以重复的，而且需要每天反复思考。但是，我们的回忆实质上总是与实体本身不同的。如果我们失去了实体，我们决不可能再得到它。《希伯来书》坚持认为这种观点是正确的（来 6.5 以下，10.26 以下）。“盐若失了味，怎能叫它再咸呢？”受洗的人一直都站在“岂不知”（罗 6.3；林前 3.16；6.19）这一规则之下，并且“向罪……当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稣里，却当看自己是活的”（罗 6.11）。所有能发生的事都已发生了，不仅在十字架上而且在我们当中。我们已经脱离了罪，我们现在已经死了，-我们已经称义了。至此，上帝的工作已经完成。祂在公义中已经建立了地上的圣所。这圣所就是基督，即基督的身体。通过罪人在耶稣基督中的死，我们已经完全与罪脱离。上帝已经为自己准备好从罪中称义的子民。这子民就是耶稣门徒的团体，就是圣徒的团体。他们都被接纳归入祂的圣所，事实上，他们就是祂的圣所，就是祂的圣殿。他们从世人那里被取出来，并且还生活在世人他们自己的新领域中。

自此以后，《新约》干脆把基督徒称为“圣徒”。不像我们预料的那样，称他们为“义人”，这大概是因为这个术语不能恰当地表达他们所得到的礼物。无论如何，它都要提到洗礼及
312 称义这个独特事件。诚然，我们对这个事件的回忆必须日日更新。同样，圣徒仍旧是被称义的罪人。但是，还有比这更进一步的礼物，那就是最后坚韧不拔或成为圣洁。这两种礼物都有同样的来源，即耶稣基督及其被钉十字架（林前 1.2；6.11），而且二者都有同样的内容，即同祂团契和交往。它们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而正是由于这个原因，它们又不是同一的。称

义是我们过去利用上帝拯救行为的手段，而成圣则是我们现在和将来利用上帝应许活动的手段。称义使我们通过基督的死这一最后的独特事件进入祂的团契与交往中，而成圣则使我们保持在基督的团契中。称义主要是关于人和上帝的律法之间的关系，而成圣则是关于基督徒脱离世界直到基督第二次到来。称义使个人成为教会的肢体，而成圣则是维护教会及其一切肢体。称义使信徒脱离他过去的罪，而成圣使他居住在基督里，在信仰中保存并在爱中成长。我们可能认为，称义和成圣之间的关系就像创造和保存之间的关系一样。称义是新人的新创造，而成圣则是对他的保存直到耶稣基督的那一天。

成圣就是完成了神在下面的话里所阐明的目的，“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还说，“我使你们成圣的耶和华是圣洁的”。完成的是上帝圣灵的工作。祂就是“印记”，信徒借此印记成为上帝的财产，直到救赎的那一天。他们一直在律法的313监视之下，好像被关在监狱里一样（加 3.23），但是现在他们被围“在基督里”，被打着上帝的印记，即圣灵。这个印记也许不能被消除。上帝亲自关上了门，并把钥匙拿在手里。换句话说，现在上帝已经完全拥有祂在基督里得到的那些人。这个圈子是封闭的，在圣灵中人已经成为上帝自己的财产。圣徒的团体被一个不可消除的印记与世界隔绝了，等待着它最后的解放。正如一列打上印记的火车驶过外邦的土地一样，教会也在通过世界的道路上行走。它的旅行犹如“里外被抹上松香”（创 6.14）的方舟一样，使它能安全地渡过洪水。圣徒都被打上了印记，这样，他们就能在基督第二次到来时得到救赎、拯救和救恩（弗 4.30；1.13 以下；帖前 5.23；彼前 1.5 等）。而且，圣灵是这些被打印记的人到达目的地的保证。“叫祂的荣耀，从我

们这……在基督里有盼望的人，可以得着称赞。你们既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们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祂，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直等到上帝之民被赎，祂的荣耀得着称赞”（弗 1.12-14）。

314 教会的成圣意味着，它与一切邪恶分离，与罪分离；而成圣得以完成的方法则是上帝给教会打上印记，这样，使它成为祂自己的财产，成为祂在地上的居住地，成为把审判及复和传播到全世界去的地方。成圣意味着基督徒已经受到审判，而且被保留到基督再来，并一直向着这个目标前进。

所有这些，对于圣徒的团体来说具有三重意义。第一，他们的成圣将由于他们明显地与世界脱离而保持下来。第二，它将通过他们走与上帝的圣洁相称的道路而保持下来。第三，他们的成圣将是隐蔽的，他们必须等到耶稣基督的那一天。

因此，成圣只有在有形的教会内才有可能。这是第一点，而且它是成圣与否的重要标志之一。教会要求在世界上有一个属于它自己的地方，以及教会与世界之间随之而来的分界线，这些都证明教会已经处在成圣的状态中。因为圣灵给教会打上印记，使其与世界分离。这种印记给教会以力量和权力，以便履行义务，证明上帝对整个世界要求是正确的。同时，教会必须在世界上为自己要求一个明确的范围，以便划清自身与世界之间的界线。现在，教会是建造在山上的城，也是由上帝的直接行动创建在地上的城，它就是《马太福音》第5章第14节中的那个“城”（polis），这样，它也成了上帝自己打上印记的财产。因此，在成圣的观念中，就包含某种“政治的”特征，而且就是这种特征，为教会的政治伦理提供了唯一的基础。世界就是世界，教会就是教会，然而上帝的道必须从教会进入到全世

界，宣称世界及其中的一切都是属于主的。这里存在着教会的“政治的”特征。如果我们把成圣看成是与公众生活无关的与教会和世界之间明显的界线完全无关的纯粹个人的事情，那么，我们必然会把属血气的热心宗教这种虔诚愿望与教会的成圣混为一谈，因为教会的成圣是在基督的死中通过上帝印记而完成的。旧人追求在弟兄有形的团体以外成圣，是骗人的妄自尊大和虚假灵性。这是对被称义的罪人组成的有形团契的基督身体的蔑视，是把自己伪装成内在的谦卑，而基督却乐意把我们的肉身有形地承担在祂身上，并把它背负到十字架上。这也是对团契的蔑视，因为那时我们试图离开我们的兄弟而得到成圣。这也表示对我们这一伙罪人的蔑视，因为我们由于厌恶教会的罪恶形式而退出教会，去追求一种自己所选择的成圣形式。我们在教会以外追求成圣，就是试图宣布自己是圣洁的。 315

因为教会是由于圣灵的印记而成圣的，所以它始终是在战场上，进行一场防止从内部或外部消除印记的战争，并为防止世界成为教会及教会成为世界而斗争。教会成圣的确是一场防御性战争，为这块已经赐予地上基督的身体的地方而战。教会和世界相互脱离，是教会在地上为上帝的圣所而战的十字军。

这个圣所只有在有形的教会中才能存在。但是——这里我们讲到第二点——它脱离世界这一事实意味着，在教会居住在上帝圣所的同时，一些世界上的东西仍居住在教会中。正因为如此，圣徒的责任就是，在生活的各方面其行为举止要同他们所蒙受的呼召和福音相称（弗 4.1；腓 1.27；西 1.10；帖前 2.12）。但是这样做的唯一方法就是通过每日回忆他们整个生活所依赖的福音。“你们已经洗净，成圣称义了”（林前 6.11）。圣徒正是通过每日生活在回忆中才成圣的。他们要与之相称的 316

福音，正是宣布世界与肉体死去的福音，就是他们自己被钉十字架及在十字架上与基督同死，并通过洗礼，宣告罪不能再支配他们，因为罪的统治权已经被取消，而且基督徒不可能再犯罪。“凡从神生的，就不犯罪”（约壹 3.9）。

他们同过去的决裂已是既成事实。他们“从前的”生活方式已经结束（弗 4.22）。“从前你们是暗昧的，但如今在主里面是光明的”（弗 5.8）。他们过去曾经随从肉体做一些可耻的和“无益的事”，而现在圣灵在他们里面结出成圣的果子。

正因为如此，基督徒不再被称为仍生活在罪的支配下的罪人（只有在提前 1.15 中是一个明显的例外，但那是个人的忏悔）。相反，他们曾经是罪人，是不敬神者，是仇敌（罗 5.8, 19；加 2.15, 17），而现在通过基督，他们成为圣洁的了。作为圣徒，他们被提醒和被告诫他们的真实身份。不过，这并不是不可能的理想，并不是要求罪人成为圣洁，或者意味着回到通过行为而称义中去，以至亵渎基督。不，被要求成为圣洁的，正是圣徒，是那些在基督耶稣中通过圣灵成圣的圣徒。

圣徒的生活是从阴暗的背景中出现的。“……奸淫、污秽、邪荡、拜偶像、邪术、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醉酒、荒宴等类”（加 5.19）肉体的阴暗行为，都是由圣灵中明亮的生命之光暴露出来的。这样的罪恶在基督的教会中没有立足之地，因为它们都已被十字架取消和定罪，而且已不存在了。当基督徒开始他们的新生活时，就警告他们：“行这样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国。”（加 5.21；弗 5.5；林前 6.9；罗 1.32）这些罪恶切断了人与永恒救赎的联系。然而，如果这些罪恶中的一种要在教会中抬起丑恶的头来，那么，除了革除教籍外别无选择（林前 5.1 以下）。

在各种不同类型的罪恶中,有一个十分明显的共同点。在那些罪恶分类中几乎毫无例外地把奸淫罪(πορνεία)列为万恶之首。奸淫与基督的新生活是水火不相容的。在诸多例证中,贪婪罪居第二位(πλεονεξία, 林前 5.10; 6.10; 弗 4.19; 5.3; 5.2; 西 3.5; 帖前 4.4 以下)。贪婪和奸淫可以概括为“污秽”或“拜偶像”(林前 5.10; 6.9; 弗 5.3; 加 5.19; 西 3.5, 8)。接下来是反对兄弟罪,最后是荒宴。^①当然,奸淫罪被放在分类之首不是偶然的,并不是因为当时的特殊情况,而是因为这种罪的特点。奸淫是老亚当的旧病复发,那是在他希望做神、做生命的统治者,要统治而不要服务时犯下的罪。它象征着人企图超越神规定的界限,企图对上帝的造物进行侵略。以色列人的罪在于不断地否认他们的主的诚信,同偶像施行奸淫(参看林前 10.7),并崇拜偶像。奸淫是对创造主犯下的头等罪恶。但是,对于基督徒来说,奸淫还是以特殊的方式对基督身体的犯罪,因为基督徒的身体是基督身体的一个肢体,是专属祂的。肉体与娼妓交媾,即是解除与基督的灵性这种结合,基督徒把自己的身体从基督里夺走,并把它交给罪恶,这就丧失了与祂的交往和团契。奸淫也是对我们自己身体的犯罪。基督徒必须懂得,他的身体也是圣灵居住的圣殿(林前 6.13 以下)。基督徒的身体和基督之间的交往是如此紧密,以致他的身体不能既属于世界同时又属于基督。我们在基督身体中的共同生命,禁止我们对自己的身体犯罪。奸淫者必定招致上帝的愤怒(罗 1.29; 林前 5.1 以下; 7.2; 10.7; 林后 12.21; 来 12.16; 13.4)。基督徒是贞洁的:他奉献自己的身体,专门服侍基督的身体。他知道,基督的身体在十字架

318

① 在可 7.21 以下各节中,主的话可能就是这些名目的来源。

319 上的受苦受死密切连结着他自己的身体,他自己的身体和基督的身体一样,也已交给死亡了。我们同被钉十字架的和得荣耀的基督的身体的团契与交往,使我们摆脱了我们自己身体中的不贞洁。在那个交往中,我们放荡的肉欲日渐消亡。基督徒实行贞洁和自制,专门用他的身体使基督的身体,即教会健壮,他在婚姻上也是如此,也使它成为基督身体的一部分。

贪婪与奸淫是紧密相连的。不满足的欲望是二者共同的特点,在这二者中罪人都是向世界屈服。上帝的诫命说:“不可贪婪”。奸淫和贪婪都是欲望的最具体的体现。奸淫者欲占有另一个人,而贪婪的人则欲占有物质的东西。贪婪的人追求统治和权力,却成了他所孜孜以求的世界的奴隶。奸淫和贪婪同样都使人如此接触世界,以致使他们被玷污,使他们不贞洁。这两种罪恶都是偶像崇拜,因为它们的受害者都不再属于上帝和基督,相反,他们却渴求他们自己俗世的利益。

320 但是,当我们创造我们自己的上帝和我们自己的世界时,我们所做的就是放纵我们自己的淫欲。那时,我们必定要把我们的同事当作妨碍我们意志的障碍加以憎恨。憎恨、嫉妒和谋杀都是自私的淫欲的结果。“你们中间的争战斗殴,是从哪里来的呢?不是从你们百体中战斗之私欲来的么?”(雅 4.1, 2)奸淫者和贪婪的人不可能知道兄弟的爱。他们使自己心中阴暗的东西流行。在对基督的身体犯罪中,他们就是对他们自己和他们的同事犯罪。由于基督的身体,所以奸淫和兄弟的爱是水火不相容的。我们使我们的身体从基督的身体中退出来,就使它们不能为邻居服务了。再说,对我们自己的身体及我们同事的身体的蔑视,就会导致无耻的不虔诚的荒宴、放荡和醉酒。换句话说,我们堕落成肉体的牺牲品,“这样的人不服事我们

的主基督，只服事自己的肚腹”（罗 16.18）。这种罪的丑恶，在于试图使死的身体得以滋养，从而带来的耻辱甚至表现在一个人的外表上。纵欲者与基督的身体无缘。

对教会来说，世界及其一切罪恶都属于过去。它已经同做这些事情的人断绝一切联系，而且，它的任务是永远避开他们（林前 5.9 以下）。因为“光明和黑暗有什么相通呢？”（林后 6.14 以下）在世界中有“肉体的行为”，在教会里有“圣灵所结的果子”（加 5.19；弗 5.9）。

在这段经文中，“果子”意味着什么呢？肉体的行为很多，但圣灵的果子只有一个。行为是人的手做出来的，果子长出来并且逐渐长大，结果子的树却全然不知。行为是死的，果子是活的，且能孕育种子，种子能长出更多的果子。行为能够靠自身存在，果子离开树就不能生存。果子总是神奇的，是被创造物；它决不是意志的产物，而总是长成的。圣灵所结的果子是上帝的礼物，而且只有祂能生产这果子。结这果子的人对果子就像树对它的果子一样一无所知。他们只知道他们的生命所依赖的主的力量。这里没有自夸的余地，而只有和祂亲密的联盟的余地。圣徒不知道他们所结的果子。左手不知道右手做些什么。如果圣徒渴望知道果子的情况，如果他们想分离出来成为他们自己的观察者，他们就同根分离了，而他们的时间已经过去。“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加 5.22, 23）。对个人的成圣以及对整个教会的成圣的表达，没有比这更清楚的了。但是，个人和团体成圣的根源都是一样的，即在同样的身体中与基督的团契与交往。正如教会与世界的分离只有在不断的冲突中才能看得见一样，个人的成圣也只在于圣灵与肉体的冲突。

321

圣徒只知道他们生活中的斗争、痛苦、软弱和罪恶；而且他们越在圣洁中前进，就越感到在打败仗，而且在肉体中死亡。“凡属基督耶稣的人，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了”（加 5.24）。他们仍然在肉体中生存，但正因为如此，他们的整个生活必须是信仰上帝之子的行为，祂的生命已开始在他们里面（加 2.20）。基督徒每天都要死去（林前 15.31），但尽管这可能意味着肉体的受苦和腐烂，但里面的人却在一天天更新（林后 4.16）。圣徒之所以要在肉体中死去，唯一的原因就是，基督已经通过圣灵开始活在他们里面了。基督及其生命在圣徒身上的作用，就是使他们随肉体死去。他们无需专门出去寻求受苦：的确，那样做仅仅意味着又回到肉体自作主张中去了。每天，基督是他们的死也是他们的生。

322 因此，这首胜利的歌曲完全可以运用在他们身上：凡是上帝生的就不再有罪了，罪已经不再控制他们，他们已经对罪死去，并通过圣灵而活着。^①“因此，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

① “信徒说，我现在活着，我是活在神面前。通过祂的恩典，我在祂的审判台前已被赦免。我在祂的慈爱、祂的光和祂的爱中生存。我已经从我的一切罪中完全被解救出来。在祂的账簿上我的名下已经没有尚未还清的账目。律法再不能对我有所要求了，它不再纠缠我，也不再定我的罪了。我在神面前是义的，正如祂是义的一样。我是圣洁而完善的，正如我的神是圣洁的，我的父是完善的一样。神的全部善意拥抱着我；它是我站立的根基，是我藏身的屋顶。神的一切祝福与平安把我高高举起。它是我呼吸的空气和我赖以强壮的养料。我身上再没有罪，而且我已完全停止犯罪。我有着无愧的良心，而且我知道，我正走在神的道路上，实现着祂的意志；我知道，不管我是行是止，是坐是起，是醒是睡，我的整个生活都按照那个意志行事。我所表达的每一种思想，我所做的每件事，我的所思所做都要按照祂的意志行事。无论我在什么地方，在家还是在外，都是按照祂恩典的意志行事。无论在工作还是在休息，我都是蒙祂悦纳的。我的罪永远被抹掉了，而且也不可能再犯无可弥补的罪了。我受祂恩典的保护，再也不会犯罪了。是的，死不会害我，因为我像神的天使一样具有永恒的生命。我的神不会再对我发怒或者训斥我，因为我永远从未来的愤怒中解救出来了。罪人不再攻击我，世人也不再勾引我。谁能把我们同神的爱分开呢？如果神同我们站在一边，谁能反对我们呢？”（Kohlbrugge）

就不定罪了”（罗 8.1）。上帝对祂的圣徒非常喜悦。祂在他们的冲突与死亡中行动，不过祂用这些促进他们成圣。圣徒都必须保证知道果子是存在的，尽管果子经常隐藏得看不见。当然，这并不意味着，只要赦免的福音被宣布，他们就可以自由地沉醉于奸淫、贪婪、谋杀和仇恨弟兄之中，或者认为成圣的果子仍然是不可能看见的。但是，无论在什么地方，当它大规模地被看见时，当世人看见基督徒就不得不像早期人那样说“看哪，这些基督徒是多么彼此相爱”时，圣徒就必须特别小心，使自己的眼睛专门看着祂，不顾自己所做的任何好事，并热情地祈求赦免。那些声称自己有权不再受罪控制的基督徒将会承认：“我们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我们若说自己没有犯过罪，便是以神为说谎的，祂的道也不在我们心里了。我小子们哪，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是要叫你们不犯罪。若有人犯罪，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约壹 1.8—2.1）。实际上这是主亲自教导我们如何祈祷——“赦免我们的罪”。祂告诫我们要永不厌倦地互相饶恕（弗 4.32；太 18.21 以下）。兄弟之间的互相饶恕为耶稣的赦免进入他们共同的生活留有余地。他们不是把他们的邻居看作伤害过他们的人，而是把他们看作基督在十字架上为他们赢得了赦免的人。通过基督的十字架，他们在他们共同成圣的基础上相遇。

323

圣徒的团体并不是一个由完美无罪的男女组成的“理想的”团体，在这个团体里无需进一步悔改。不，它是一个经常而真诚地宣布上帝的赦免（这与自我赦免无关），以此来证明它是无愧于赦免的福音的团体。它是一个由真正遇到过上帝宝

324

贵恩典的男女组成的团体，他们没有随便将那恩典扔掉，所以他们的行为是符合福音的。

换句话说，传扬赦免必须同时传扬悔改，传扬福音同时又要传扬律法。罪的赦免并不是无条件的——有时，还必须保留罪。不应当把福音给狗，这正是主本人的旨意。祂还认为，保护赦免的福音的唯一方法是传扬悔改。如果教会不肯面对罪的严重现实，它在谈到赦免时就得不到凭据。这样的教会就违背了对它的神圣信任，而且其行为和福音也不相符合。这是一个不圣洁的教会，是在滥用主赦免的宝贵恩典。仅仅用笼统的言辞叹息人的罪行，甚至玷污他的善功，那也是不够的。必须指出具体所犯的罪行，并严厉地加以惩处和谴责。这就是主传给祂的**钥匙权力**的正确用法（太 16.19；16.18；约 20.23）。甚至宗教改革家们也十分强调这一权力。为了圣洁，为了罪人和它自身的缘故，教会行使这权力是很重要的。如果教会使自己的行为和福音相符合，它的部分责任就是要维持教会的纪律。成圣就意味着不仅使教会脱离世界，而且把世界赶出教会。

325 但是，这种纪律的目的并不是要建立一个完人的团体，而是要建立一个由真正生活在上帝赦免的慈悲之下的人组成的团体。教会中的纪律是上帝宝贵恩典的奴仆。如果一个肢体的教友犯了罪，他必须受到警告和惩罚，以免他丧失自己的拯救，以免福音遭到不信任。正因为如此，洗礼只有在受洗者要悔悟自己的罪过，并承认信仰耶稣的条件下才能施行，正因为如此，只有那些能够“分辨”出（林前 11.29）基督的真身和血肉及其他任何类似的祭物的人，才能得到圣餐的恩典。这也意味着，他必须能够解释他自己的属灵眼光，他应该自我检查或任凭弟兄检查，以证明他真正渴望基督的血与肉的圣餐及其赦免。除检查信仰

外,还有领受圣餐前的认罪,其中基督徒寻求并找到他的罪得赦免的保证。认罪是上帝赐予的治疗自欺与放任的良药。当我们在同道面前承认我们的罪时,我们是通过基督抑制肉体的骄傲,使之陷入耻辱和灭亡。然后通过赦免的道,我们站起来成为完全依赖上帝的慈悲的新人。因此,认罪是圣徒生活真实的一部分,也是恩典的礼物之一。但是,如果把它错用了,就必定会导致惩罚。在认罪中,基督徒效法基督的死。“当我劝人们来认罪时,我只是敦促他们作基督徒”(路德,《大教理问答》)。

纪律的精神应当充满整个教会的生活。在恩典服务中,各个阶段都是精心安排的,但是基础始终是一样的,即在两把钥匙下宣布道。实行纪律不仅限于教会中的正式集会,因为教会的职员随时都要履行职责。“务要传道,无论得时不得时,总要专心,并用百般的忍耐、各样的教训,责备人、警戒人、劝勉人”(提后 4.2)。这是教会纪律的出发点。但是只有对已经成为公开的罪,才要加以考虑。“有些人的罪是明显的,如同先到审判案前,有些人的罪是随后跟了去的”(提前 5.24)。根据这一点,受到教会纪律惩罚的人,在审判的那一天就可免除刑罚。 326

但是,如果在这个阶段教会的纪律被废除,即牧师每天不履行职务,那么其他一切都要出问题了。因为第二个阶段是来自教会其他成员的兄弟般的劝戒。“彼此教导,互相劝戒”(西 3.16;帖前 5.11,14)。这样的劝戒还应当包括鼓励那些优柔寡断的人,支持软弱的人,还要对所有的人忍耐(帖前 5.14)。这是防止每天的考验与试探及教会内背教行为的唯一形式。

在没有这种弟兄之爱的精神和服务的地方,第三个阶段就很难达到。因为如果一个兄弟在言论和行动上公然犯罪,教会必须有充分的权力对他进行正式惩罚。这也是一个很长的过

程。教会首先必须克服它不愿摆脱与罪人交往的想法。“不和他交往”（帖后 3.14）。“要留意躲避他们”（罗 16.17）。“这样的人不可与他相交，就是与他吃饭都不可”（圣餐呢？——林前 5.11）。“这等人你要躲开”（提后 3.5；提前 6.4）。“弟兄们，我奉主耶稣基督的名吩咐你们，凡有弟兄不按规矩而行，不遵守从我们所受的教训，就当远离他”（帖后 3.6）。这样做的目的就是使犯罪人“自觉羞愧”（帖后 3.14），以便争取他再回来。但是，尽管这个犯罪的人暂时被排除在教会活动之外，这并不意味着和他断绝一切来往。教会应当继续劝告他。“不要以他为仇人，要劝他如兄弟”（帖后 3.15）。正因为他仍然是一个兄弟，所以他才受到团体的惩罚与劝告。正是兄弟般的温柔迫使教会制约他。在对那倔强而执拗的人惩罚时，必须以温和忍耐的心来对待他。“或者神给他们悔改的心，可以明白真道；叫他们这已经被魔鬼任意掳去的，可以醒悟，脱离他的网罗”（提后 2.26）。应用这种纪律的方法将因人而异，但是目的都是一样的，即犯罪的人悔悟并与上帝和好。如果在你和犯罪人之间可以对那罪保守秘密，你就不要泄露出来，而要私下惩罚他，并让他悔改，这样，“你便得了你的弟兄”。但是，如果他不听你的劝告，仍要顽固坚持，你也不应当把他的罪公诸于众，而应当选择一两个见证人（太 18.15 以下）。我们之所以需要这些见证人，有两个原因：第一，需要他们确定犯罪的事实——即是说，如果控告没有被证实，而且被教会的成员否认，那么，就要把这件事交到上帝手中；兄弟是要做见证人，而不是做审判官！第二，需要他们证明犯罪的人拒绝悔改。对惩罚行动保守秘密，也是要帮助犯罪人悔改。但是，如果他仍旧不肯听，或者他的罪已在整个教会中众所周知，那

么，整个教会就必须叫这犯罪的人悔改，并劝告他（太 18.17；比较帖后 3.14）。如果这个犯罪的人在教会中担任特殊职务，那就必须有两三个见证人作证，才能控告他。“犯罪的人，当在众人面前责备他，叫其余的人也可以惧怕”（提前 5.20）。现在是教会联合其职员行使钥匙权力的时候了。如果裁决是公开的，那么教会和牧师都必须执行。“我在神和基督耶稣并蒙拣选的天使面前嘱咐你，要遵守这些话，不可存成见……”（提前 5.21）这时，上帝的亲自审判就要向这犯罪的人宣布了。如果他表示真正悔悟，并公开承认自己的罪过，他就会得到以上帝的名义给予的赦免。但是如果他仍不悔改，教会就必须以上帝的名义保留他的罪。换句话说，这个犯罪的人就必须被驱逐出教会。“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税吏一样”（太 18.17）。“我实在告诉你们，凡你们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们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因为无论在哪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太 18.18 以下）。但驱逐出教会不过是对一些事情的既成事实的认可，因为不肯悔改的罪人已经给自己定下了罪（多 3.10），而且罪是在团体驱逐他之前。圣保罗把驱逐出教会称作“交给撒但”（林前 5.5；提前 1.20）。犯罪的人被交还给世界，在那里撒但统治和处死人。（不应当像《使徒行传》第 5 章中所提到的那样，把这种刑罚看成与死刑是同等的，可以比较提前 1.20 和提后 2.17 以及提后 4.15 所证明的）。犯罪的人从基督身体的团契中被驱逐出去，因为他自己已经脱离了 this 团契。他不再需要这个团体了。但是即使是采取这种极端的措施，也只有一个目的，那就是拯救犯罪的人：“使他的灵魂在主耶稣的日子可以得救”（林前 5.5），“使他们受责罚，就不

329

再谤渎了”(提前 1.20)。允许罪人再次加入团契或得救,是教会各个阶段纪律的唯一目的:它始终是一个“教育的”过程。完全可以肯定,如果犯罪的人不肯悔改,教会的裁决则具有永久的效力,同样可以肯定,这种裁决(指不可避免地失去救恩)不过是让他重新加入团契和获得救恩。^①由此可见,教

① 除了教会执行一切纪律(这本身仍是爱的工作),除了把那些最顽固的罪人交给撒但以外,《新约》还认为,一切咒诅中最可怕的惩罚是革出教门。这种处罚的意图不再是拯救罪人,而是提前使用神的刑罚。这咒诅相当于《旧约》的 *Cherem*,意思是永远被逐出以色列的共同体(会众),然后是处死。这种过程有双重意义。第一,对这个罪人再给予赦免是不可能的,这样他就被完全交给了神。第二,这意味着罪人既是受咒诅的,又是神圣的。所以教会团体再没有权力去救他了。有关这咒诅意味着丧失一切得救的希望,可由罗 9.3 证明,至于它具有末世论的意义,则林前 16.22 已经清楚地表明。加 1.8 以下各节表明,这咒诅势必临到那些故意曲解福音的人。唯一提到对具体的人实行这种革出教门的惩罚的章节同传异端的教师有关,这并非偶然。(教义属天,生命属地, *Doctrina est coelum, vita terra*——路德)。

教义的纪律和教会的纪律不同之处在于,后者是正确教义的结果,那就是正确使用钥匙,而前者是针对错用教义而言的。假教义从根源上败坏教会的生活,正因为如此,教义上的罪比道德上的罪更加严重。那些使教会丧失福音的人,应当受到最严厉的惩罚,而那些在道德上败坏的人还能得到福音的帮助。在第一种情况下,教义上的纪律适用于那些在教会中担任教导职务的人。只有那些善于教导的人(提前 3.2; 提后 2.24; 多 1.9),那些“也能教导别人的人”(提后 2.2),才准许担任牧师工作。如果对任何缺乏充分准备担任职务的人施按手礼,那么责任就全在任命牧师的人身上(提前 5.22)。因此教义上的纪律在实际任命之前就开始了。有关任命的工作必须特别小心谨慎,这是关系教会生死存亡的问题。但这只是开始。一旦候选人被任命并蒙准担任职务,他必须像提摩太一样,不断地坚持那真正教人的教义。在这一点上,应特别强调要阅读《圣经》。错误的危险的确太大了(提后 3.10, 14; 4.2; 2.15; 提前 4.13, 16; 多 1.9; 3.8)。而且,必须劝牧师过一种典范的生活——“你要当心自己并当心教义。”保罗劝提摩太要贞洁、谦卑、公平及勤奋,这并不反映他的品格。不过,可以看出,对正式牧师的约束总是先于普通教会的纪律。牧师的职责是在他的会众中传播正确教义,抵制任何曲解它的企图。如果罪恶昭彰的异端进来,牧师必须要求有关人“不可传异教”(提前 1.3),因为训导是他的职责,他就是权威。而且,告诫他的信徒避免言语争辩,也是他的本份(提后 2.14)。如果传异端的教师受到揭露,就要“警戒他一两次”。他若不听,就把他当做传异端者,并把他赶出教会(多 3.10; 提前 6.4, 5);因为这样的人会把教会引向邪路(提后 3.6, 7)。“凡越过基督的教训,不常守着的,就没有神。”甚至不可接待他,也不可向他问安(约贰 10)。假教义是敌基督者的到来,这不是指那些在道德上犯罪的人,而是指像加 1.9 中被咒诅那种异端教师。但是两种形式的纪律对于彼此都是不可少的。所以圣保罗责备哥林多人自命不凡,他们开始拉帮结派,拒不执行教会的纪律。在基督的教会中,教义与道德是不可分割的。

会是以其行为与福音相符合来保持圣洁的。这种生活就会结出 330
 圣灵的果子，而且是受圣道的纪律约束的。然而，教会一直还是那些只有以基督为成圣的人的团体（林前 1.30），这个团体一直向前进，直到主回来的日子。

这就使我们想到真正成圣的第三个定义——即成圣的目的就是使我们在耶稣基督的日子能经得住考验。“你们要追求……圣洁（成圣），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来 12.14）。成圣总是与末日联系在一起。成圣的目的并不是使我们通过世界或 331
 我们自己的审判，而是通过主的审判。在世界及他们自己的眼里，他们的成圣可能看起来好像是罪，他们的信仰好像是不信，他们的爱好像是铁石心肠，他们的遵守纪律好像是软弱。他们真正的成圣一直被掩盖着。但是基督自己正为祂的教会作准备，以便使它在祂判台前能够保留下来。“你们作丈夫的，要爱你们的妻子，正如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要用水借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可以献给自己，作个荣耀的教 332
 会，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弗 5.25-27；西 1.22；弗 1.4）。只有成圣的教会才能站在基督面前。基督与上帝的仇敌重归于好，并为罪人舍弃自己的生命，以便使祂的教会圣洁，直到祂再来。教会被打上圣灵的印记以成为圣洁，通过这印记圣徒都被纳入教会的圣所，并保留在那里直到耶稣基督的那一天。那一天人们将会发现，他们在祂无污点和耻辱，肉体、灵魂与精神都洁净无瑕（帖前 5.23）。“你们岂不知，不义的人不能承受神的国吗？不要自欺，无论是淫乱的、拜偶像的、奸淫的、作变童的、亲男色的、偷窃的、贪婪的、醉酒的、辱骂的、勒索的，都不能承受神的国。你们中间也有人从前是这样；但如今你们奉主耶稣基

督的名，并借着我们神的灵，已经洗净、成圣、称义了”（林前 6.9-11）。因此，任何人如果坚持罪行，就不让他滥用上帝的恩典。只有成圣的团体能在主耶稣基督的那一天从愤怒中被解救出来，因为“主必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并不偏待人。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林后 5.10；罗 2.6 以下；太 16.27）。即使是在地上已经逃避审判的事，在审判的那一天也不能逃避。那时谁将被保留呢？是那些被发现行善的人。不是那些听律法的人被称义，而是那些遵守律法的人将被称义（罗 2.13）。基督本人曾经说过，只有那些按祂天父的意志行事的人，才能进入祂的国。

我们将按照自己的工作受到审判——这正是我们被劝告行善的原因。《圣经》肯定没有讲到对行善得救心存疑虑的情况，我们因此就想原谅自己，并认为作恶是正当的。《圣经》从未把信仰与善行严格对立起来，以致使善行破坏信仰。不，妨碍并破坏信仰的是恶行而不是善行。恩典与主动服从是相辅相成的。没有无善行的信仰，也没有无信仰的善行。^① 如果基督徒要得救，他就必须行善，因为那些被发现作恶的人就看不到上帝的国。所以说，基督徒的目标就是行善，原因就在这里。在基督徒的生活中，只有一个最重要的问题，那就是，我们将如何在最后的审判中过关？而且，因为将按照我们的工作来审判我们，所以我们应当受到行善的训练，这是至关重要的。这确

① 圣保罗与圣雅各的不同在于：圣雅各竭力防止信仰自夸其本身的谦卑，而圣保罗则防止善行自夸其本身的谦卑。圣雅各无意否定只靠信仰称义；相反，他督促教徒不要满足于信仰的荣誉，而要遵循顺从的行为。这引导他走上真正谦卑的道路。两个使徒都希望基督徒真正而完全地依赖恩典，而不是依赖他们自己的成就。

实是我们在基督中成为被造的新人的总目标。“因为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我们原是祂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弗 2.8-10；比较提后 2.21；3.17；多 1.16；3.1, 8, 14）。

这一切都非常清楚：基督徒生活的目的就是要产生上帝所要求的那些善行。上帝的律法依然起作用，而且依然要求履行（罗 3.31）。而履行律法的唯一方法就是行善。不过最终只有一种善行：那就是上帝在基督耶稣里的工作。我们得救是通过上帝本人在基督里的行动，而不是通过我们自己的行为。我们决不可自夸这些行为，因为我们自己都是祂的工作。然而，事实依然是：我们在基督中成为新人的总的目的就是，我们在祂里面可以行善。

但是，我们所有的善行都是上帝本人的工作，是祂事先为我们准备好的工作。如此看来，善行是为拯救而规定的，但最终它们是上帝本人在我们里面所作的工作。它们是祂的恩赐，但是我们的任务是，要在生活的每时每刻都在其中行走，始终知道，我们自己的任何善行都不能帮助我们在上帝的审判面前坚守住。我们只有在信仰中依赖基督及其工作。因为我们得到应许：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人都是能行善的，这善行将在审判的那一天为他们作证。他们将被保留并且成圣，直到最后一天。我们能够做的一切就是相信上帝的道，依赖祂的应许，并去做祂准备叫我们做的善事。

由此可以看出，我们永远不知道我们的善行。我们的成圣被掩盖了起来，我们是看不见的，直到最后一切秘密被揭露的那一天。在这里，如果我们想要看一些结果并对我们属灵的情

况加以估计，而不是耐心地等待，我们就已得到了报酬。当我们开始对我们在成圣的道路上所取得的进步感到满足时，就更有必要悔改，承认我们所有的公义都是肮脏的破衣服。然而基督徒的生活并不是忧郁的生活，而是在主里越来越快活的生活。只有上帝知道我们的善行，我们所知道的一切就是祂的善工。我们只能留心听祂的命令，继续并依赖祂的恩典，执行祂的命令，并且——犯罪。我们新的公义、我们的成圣、闪烁的光，都永远在我们眼前被掩盖起来。左手不知道右手做些什么。但是，我们相信，也确实知道，“那在你们心里动了善工的，必成全这工，直到耶稣基督的日子”（腓 1.6）。在那一天，基督将把我们不知道的善行向我们显示。我们不知不觉地给了祂吃的、喝的和穿的，并拜访祂，而我们又不知不觉地拒绝了祂。在那一天，我们将大为吃惊，那时我们就会明白，保留的不是我们的工作，而是上帝在适当的时候在没有我们这方面的任何努力和意图的情况下，通过我们所做的工作（太 25.31 以下）。问题依然是，我们不看自己，而只看那已亲自为我们成就了一切的主，并跟祂。

信徒将被称义，被称义的人将成圣，而成圣的人将在审判的日子得救。但是，这并不意味着，我们的信仰，我们的称义及我们的成圣（只要它们都是依靠我们自己）都不会是罪。

3.36 不，所有这一切都是真实的，只因为耶稣基督已经成为我们的“公义、圣洁、救赎。如经上所记：‘夸口的，当指着主夸口’”（林前 1.30, 31）。

第 32 章

基督的形象

“因为祂预先所知道的人，就预先定下效法祂儿子的模 3.17
样，使祂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罗 8.29）。这是一个不可理解的应许。那些跟随基督的人都注定要带有祂的形象，并且要作上帝长子的兄弟。他们的目标是要成为“酷似基督”。基督的追随者眼前总是有祂的形象，而在这种形象的光中其他所有的形象都被遮盖得看不见了。这形象渗透到他们存在的深处，充满他们，使他们越来越像他们的主。在每日的交往中，耶稣基督的形象将自己的印象留在门徒的形象上。没有一个耶稣的追随者能以冷漠超然的精神来默想祂的形象。那形象具有改变我们生活的能力，如果我们完全屈服于祂，我们就不禁会在自己身上带有祂的形象。我们成为上帝的儿子，我们和基督——我们看不见的兄弟——并肩而立，像祂一样带有上帝的形象。

338

当世界开始时，上帝按照自己的形象创造了亚当，那祂创造的顶峰。祂想在亚当里为看到自己的映象而感到快乐。“神看着是好的”。上帝在亚当身上看到祂自己。在世界一开始，人类就是神秘的矛盾。他是一个被造物，却注定要像他的创造主。被造的人注定要带有非被造的上帝形象。亚当是“像神”的。他的命运是在感激和顺从他的造物主中带有这种奥秘。但是虚假的蛇说服了亚当，让他必需做些事才能变得像上帝那样：他必须通过自己决定自己的行动来达到那种相似。通过这种选择，亚当放弃了上帝的恩典，而选择他自己的行动。他不想自己揭开自己存在的奥秘，而要使自己成为上帝已经创造的那个样子。这就是人的堕落。亚当用自己的方式成为“像神”（sicut deus）。但是既然他已经使自己成为上帝，他心中就不再有了上帝了。在那被上帝弃绝的世界中，他像造物主上帝一样，孤独地统治着。

但是人性之谜仍然没有被揭开。因为人失去了上帝给予他的似神的特性，所以他同时也丧失了本该像神一样存在的命运。简而言之，人已经不再是人了。他必须在没有生存能力的情况下生存。这里就包含着人性的矛盾和我们一切灾难的源泉。自那日起，亚当的子孙们骄傲地尽自己的努力恢复神的形象。他们收回那失去的形象的企图越认真越急切，对他们表面上的成功越自豪越确信，他们与上帝的矛盾就越尖锐。他们按照他们为自己虚构的上帝所塑造的畸形的形状，越长越像撒旦的形象，尽管他们自己不知道这一点。上帝在祂的恩典中已经

339 赐予人的神的形象，在这块土地上永远丧失了。

但是，上帝并没有忽视祂失去的被造物。祂计划在人当中重造祂的形象，也在祂当中恢复祂当初所做的工作的喜悦。祂

要在其中寻找祂自己的形象，以便爱它。但是，要达到这个目的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上帝出于纯粹的怜悯，使自己呈现出堕落人的形象和样态。因为人不能再像上帝的形象，所以上帝就必须变得像人的形象。但是这种上帝形象的恢复，不仅仅是关系到一部分，而且关系到整个人性。人仅仅恢复关于上帝的正确观念，或在生活的一些孤立行动中服从祂的意志，都是不够的。不，人必须在上帝的形象中重新塑造成一个活的整体。他的整个样态，即身体、灵魂和精神都必须带有地上的那种形象。这是上帝的目的和人的命运。祂的喜悦只能依赖祂完美的形象。

形象需要活的实体，摹本只能从模型中产生。要么人按照他自己虚构的上帝来塑造自己，要么真的永生的上帝把人的形态塑造成祂的模样。如果人要恢复到上帝的形象，必须有一个彻底的转变，一种“变化”（罗 12.2；林后 3.18）。那么如何才能产生这种转变呢？

既然堕落的人不能再发现并酷似上帝的样态，那么唯一的办法是上帝取得人的形态并来到人中间。那居住在天父上帝的样态中的上帝之子，撇下那个样态，而以奴仆的形态来到人间（腓 2.5 以下）。在人身上不可能发生的形态的变化，现在在上帝身上发生了。从永恒以来就同上帝一起存在的上帝的形象，现在呈现出堕落的罪人的形象。上帝差遣自己的儿子成为罪身的形态（罗 8.2 以下）。 340

上帝派祂的儿子——这是唯一的补救办法。只赐给人一种新哲学或一种更好的宗教是不够的。一个“人”来到众人中间。每个人都具有一个形象。他的身体和他的生命都变成有形的了。一个人不是单纯的一句话、一种思想或一个意志。他首

先是而且总是一个人、一种形态、一个形象、一个兄弟。因此，他不只是在他周围创造一种思想、意志和行动的新方法，而是给我们以新的形象和新的形态。现在，在耶稣基督身上发生的正是这样的事。上帝的形象已经进入我们中间，呈现出我们堕落生命的形态，成为罪身的形态。在基督的教导与行动中，在祂的生与死中，上帝的形象都被揭示出来，在祂里面，上帝的形象已经在地上被重新创造。耶稣的道成肉身、话语和行动以及祂在十字架上的死，都是那个形象不可缺少的一部分。但是，这和亚当在乐园里的最初荣耀中所具有的形象是不一样的。相反，它是进入罪和死的世界的主的形象，祂把人类所有的悲伤都自己承担起来，祂温柔地承担起上帝对罪人的愤怒和审判，并在受苦与死亡中以坚定不移的忠诚顺从祂的意志，祂生来就是贫穷的人，就是税吏和罪人的朋友，是悲伤的人，是被人 and 上帝遗弃的人。这里就是那成为人的上帝，这里就是那上帝新形象中的人。

341 我们完全知道，那受难的标志，即十字架的伤痕，现在都变成在复活和得到荣耀的基督的身体中恩典的标志。我们知道，从此以后，那被钉十字架者的形象就住在永恒的大祭司的荣耀中，祂在天上不断地为我们说情。基督在其中曾以奴仆的形态生活过的那个身体，作为新的身体，带着天上的形态和光辉，在复活节复活了。但是，如果我们要分享那荣耀与光辉，我们就必须首先效法那死于十字架的受苦的奴仆形象。如果我们要带着祂荣耀的形象，我们就必须首先带着祂耻辱的形象。此外，没有别的办法能够恢复我们由于堕落而丧失的形象。

效法基督的形象，并不是努力可以追求的理想。并不是我们必须尽力去模仿祂。我们不能把自己转化为祂的形象；相

反，正是基督的样态要在我们中形成（加 4.19），而且，要在我们身上显现。基督在我们中的工作，直到祂在我们中完成祂自己的样态之后才能完成。我们必须完全效法基督的样态，即基督道成肉身的、被钉十字架以及得到荣耀的样态。

基督使自己呈现出我们人类的这种样态，祂成为人甚至就像我们成为人一样。在祂的人性和卑微中我们认识到自己的样态，祂已经变得像人一样，这样，人就像祂一样。在道成肉身中，整个人类都恢复了上帝形象的尊严。从此，任何哪怕对最小的人的攻击也是对基督的攻击，因为祂呈现了人的形态，并且在祂身上把所有人的形态都恢复了上帝的形象。通过与道成肉身的主的交往，我们恢复了真正的人性，同时，我们也从那种罪所造成的个人主义中解救出来，而且恢复了同整个人类的联合。因为我们分享着道成肉身的基督，所以我们就分担着祂已承担的整个人类。现在我们知道，我们已经被承担并被背负在耶稣的人性中，所以，我们现在所享受的新的本性，就意味着我们也应当承担别人的罪恶与悲伤。道成肉身的主使祂的追随者成为全人类的兄弟。在道成肉身中被启示出来的上帝的“博爱”（多 3.4），是基督徒爱世上一切人的根据。道成肉身的基督的样态，使教会成为基督的身体。人类的一切悲伤都落到这个样态上，而且只有通过这个样态才能把他们承担起来。

342

基督在世上的样态，就是在十字架上死去的那个样态。上帝的形象就是被钉十字架基督的形象。门徒的生活所必须效法的正是这个形象：换句话说，他们必须效法祂的死（腓 3.10；罗 6.4 以下）。基督徒的生活就是被钉十字架的生活（加 2.19）。在洗礼中，基督死的样态在祂的人身上打上印记。他

们已脱离了肉体和罪，他们也脱离了世界，而世界也脱离了他们（加 6.14）。任何在基督的洗礼力量中生存的人，也在基督死的力量中生存。在每天灵与肉的斗争中，在魔鬼一天天地给他们造成的极大痛苦中，他们的生活被打上死亡的烙印。这就是祂世上所有的门徒必须经受的基督的苦难。少数，只有极少数祂的追随者——即那有福的殉道者——才配与祂的苦难建立最密切的团契。别的基督徒都不能这样密切地同被钉十字架的基督的形态结合成一体。当基督徒面对公开的侮辱时，当他们为祂而受苦和死去时，基督就在祂的教会中呈现出有形的形态。在这里，我们看到，通过被钉十字架的基督的力量重新被创造的神的形象。但是基督徒的生活，从洗礼到殉难，自始至终都是一样地受苦，一样地死。

3.4.3 如果在祂的道成肉身和被钉十字架中，我们都效法祂的形象，我们也将分享祂复活的荣耀。“我们将来也必有属天的形状”（林前 15.49）。“我们必要像祂，因为必得见祂的真体”（约壹 3.2）。如果我们思考那得了荣耀的基督的形象，我们会像那个形象，正如我们思考被钉十字架的基督的形象时，我们就效法祂的死一样。我们将被吸收进祂的形象中，和祂的样态同一起来，并成为祂的映象。即使在这一生中，即使当我们分享祂的痛苦和背祂的十字架时，祂的这种荣耀的映象也会在我们身上闪耀光芒。那时，我们的生活就会知上加知，荣上加荣，就会同上帝儿子的形象更加一致了。“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反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林后 3.18）。

这就是我们所说的基督居住在我们心中的意思。祂在世上的生活尚未结束，因为祂继续活在祂的追随者的生命中。说基

信徒的生活，这确实是错误的：我们应当说是基督活在我们当中。“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 2.20）。道成肉身、被钉十字架而且得到荣耀的耶稣基督，已经进入我们的生命，并负起管理的责任。“我活着就是基督”（腓 1.21）。基督在哪里生存，父就在哪里生存，而且父与子都是通过圣灵而生存。神圣的三位一体本身已经把祂的住所安排在基督徒的心里，充满祂整个存在，并把他转变为神的形象。道成肉身、被钉十字架并得到荣耀的基督，在每一个基督徒灵魂中形成，因为这一切都是祂的身体，即教会的肢体。教会具有人的形态，即基督在祂的死与复活中的形态。教会首先就是祂的形象，通过教会，所有的教友也重新被塑造成祂的形象。在基督的身体中，我们都变得“酷似基督”了。 344

现在，我们才能理解，为什么《新约》经常谈到，我们变得“像基督”了。我们已经变成基督的形象，所以我们注定要像祂。祂是我们必须效法的唯一“模式”。而且，因为祂确实使祂的生命存活在我们当中，所以我们也能够“照主所行的去行”（约壹 2.6），并“照祂的去作”（约 13.15），“也要凭爱心行事，正如基督爱我们”（弗 5.2；约 13.34；15.12），“主怎样饶恕你们，你们也要怎样饶恕人”（西 3.13），“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腓 2.5），因此，我们就能效法祂留给我们的榜样（彼前 2.21），就能像祂那样，为兄弟舍弃生命（约壹 3.16）。只因为祂变得像我们一样，所以我们才能变得像祂一样。只因为我们与祂等同，所以我们才能变得像祂。我们已经变成祂的形象，因此我们就能够按祂的生活塑造我们的生活。最后，做事、生活，都是通过基督的形象中一心一意地作门徒来完成，而且，祂的话毫无疑义地得到顺从。我们不注意自

自己的生活或我们所具有的新的形象，因为那样我们就会立即丧失它，因为它只是一面把我们的目光固定在基督的形象上的镜子。门徒只注意他的主。但是，当一个人跟随耶稣基督并带有道成肉身、被钉十字架而又复活的主的形象时，当他已经变成上帝的形象时，我们终于可以说，他已经被称为“效法神的人”了。耶稣的追随者就是效法神的人。“所以你们该效法神，好像蒙慈爱的儿女一样”（弗 5.1）。

主题索引

(文中页码系原书页码, 即中译本边码)

- Abraham 亚伯拉罕 103, 110 以下
- Admonition 劝告 325 以下
- Anathema 咒诅 329 注①
- Anxiety 焦虑 197
- Apotles 使徒 226 以下
- Ascension 升天 271
- Asceticism 禁欲主义 97, 189, 190
- Atonement 赎罪 276
- Augsburg Confession 奥斯堡信条 100
- Authority 权势 292 以下, 325 以下
- Baptism 洗礼 47, 99, 254 以下, 267 以下, 280 以下, 286 以下,
290, 316, 325, 342
- infant 婴儿洗礼 261 及注①

Beatitudes 八福 117 以下

Body of Christ 基督的身体 15, 263 以下, 277 以下, 311 以下, 315, 318 以下, 319 以下, 328, 342, 344

Celibacy 独身 149 以下

Chastity 贞洁 149 以下, 318

Church 教会 96, 100, 210, 212, 245 以下, 250 以下, 260, 269, 280 以下, 305 以下, 324, 344

and world, separation of 教会与世界的分离 212 以下, 311 以下

Church discipline 教会纪律 46, 324 以下

Church order 教会的教职 282

Communion 交往 46, 267 以下, 281, 285, 286, 324

with God 同上帝的交往 138, 141, 267 以下

Confession 认信 46, 154, 325 以下

Covetousness 贪婪 319

Cross of Christ 基督的十字架 96, 99, 100, 102 以下, 122, 133, 139, 167, 171, 176, 257 以下, 269, 272, 285, 307 以下, 340

of the Church 教会的十字架 98, 113, 243, 272

David 大卫 274

Death 死亡 99, 243, 257, 258, 262, 268, 273 以下, 282, 305, 307 以下, 316, 321 以下, 325, 340, 342

Devil 魔鬼 212, 226, 230

Divorce 分离 149

Enemy 仇敌 162 以下

Eternal life 永恒生命 78, 212, 243

Evil 邪恶 158, 186, 205 以下

- Excommunication 革除教籍 317, 326 以下
- Faith 信仰 68, 69, 72, 74, 75, 88, 93 以下, 230, 279, 331, 333, 334
- Fanaticism 狂热主义 173, 176, 207, 255 注①
- Fasting 禁食 188
- Forgiveness of sins 罪的赦免 53, 100, 140, 186 以下, 230, 322, 324, 325, 329
- Fruit of the Spirit 圣灵的果子 320 以下
- Gentiles 外邦人 229
- Good works 善行 51 以下, 133, 181, 316, 333 以下
- Government 政府 293
- Grace 恩典 45 以下, 75, 77, 92, 146, 206, 245, 268, 274, 324
- Heresy 异端 284, 330 注①
- Holy Communion 圣餐 参见交往 (communion)
- Holy Spirit 圣灵 214 以下, 259 以下, 272, 276, 279, 282, 285, 332
- Image of Christ 基督的形象 337 以下
- Incarnation 道成肉身 106, 263 以下, 268, 277, 280, 310, 340 以下
- Joy 欢乐 335
- Judgement 评判 205 以下, 210, 332 以下, 334
- Justification 称义 54, 109, 230, 258, 308 以下
- Justitia civilis 自然法 70, 133

Kierkegaard 克尔恺郭尔 55

Kingdom of God 上帝之国 184, 233, 246, 291, 333

Law 法则 63, 71, 92, 93, 135, 136, 137, 138, 139, 140, 141, 142, 163, 192 以下, 272, 289, 334

Legalism 律法主义 63, 88, 93, 94

Levi 利未 61 以下, 67, 249

Light 光 131 以下, 192

Liturgy 礼拜仪式 284

Lord's Supper 圣餐 参见交往 (communion)

Love 爱 163 以下, 177, 204 以下, 331

Luther 路德 46, 50, 51, 53, 55, 56, 57, 100, 104, 126 注①, 277, 297, 325

Marcion 马西安 136

Marriage 婚姻 149, 319

Martyrdom 殉道 49, 99, 100, 101, 239, 342

Mediator 中保 64, 107, 108, 110, 111, 112, 114, 181, 257

Mercy 怜恤 124 以下

Ministry 职事 282, 329 注①

Monasticism 修道主义 49, 50, 51, 297

Mortification 禁欲 189

Neighbourliness 邻舍 86, 110

Non-violence 非暴力 160 以下

Oaths 起誓 151 以下

Obedience 顺从 69, 70, 72, 74, 77, 80, 84, 86, 87 以下, 139,

- 140, 161, 173, 177, 219, 251, 259, 344
- Onesimus 阿尼西母 287
- Otherworldliness 来世 297
- Party strife 派别纷争 284
- Passion of Christ 基督的受难 161
- Paul 保罗 254 以下, 271 以下, 287 以下, 291 以下, 296
- Peacemaker 使人和睦的人 126
- Pecca fortiter 大胆犯罪 55 以下
- Pelagianism 裴拉纠主义
- People of God 上帝的子民 163, 285
- Peter 彼得 68, 70, 72 以下
- Philemon 腓利门 287
- Possessions 财产 91, 120, 192 以下
- Poverty 贫穷 83, 90, 93, 118, 120, 127, 133, 230, 303
- Prayer 祈祷 166, 169, 180 以下, 189, 208
- The Lord's 主祷文 184
- Preaching 讲道 234, 242 以下, 278 以下, 284, 310, 324
- Purity 纯净 125 以下, 149
- Reformation 宗教改革 50, 52, 159
- Repentance 悔悟 324, 328
- Resurrection 复活 134, 310, 340 以下, 343
- Return of Christ 基督的回来 239 以下, 271
- Revenge 报复 156 以下
- Righteousness 公义 123, 127, 137, 140, 141, 175 以下, 200 以下,
202 以下, 309 以下

- of Christ 基督的公义 135 以下
- of the Pharisees 法利赛人的公义 140, 141
- Roman Catholic Church 罗马天主教会 70, 71, 130
- Sacraments 圣礼 250, 281, 283, 285
- Saints 圣徒 305 以下
- Salt 盐 129 以下, 311
- Salvation 救赎 138, 242, 329, 334
- Sanctification 成圣 106, 312 以下
- Second Coming 基督再来 参见基督回来 (Return of Christ)
- Self-denial 舍己 97
- Sermon on the Mount 登山宝训 117 以下, 137, 162, 217, 218, 219
- Sherpherds and Pastor 牧人与牧师 223 以下
- Sin 罪 258, 309, 310 以下, 316, 323, 326 以下, 331, 335
- Slaves and freemen 奴隶与自由人 287 以下, 296
- Solomon 所罗门 275
- State 国家 294 以下
- Suffering 受苦 96, 98, 99, 100, 101 以下, 121, 122, 127, 158, 171, 236 以下, 241, 268, 275, 313, 321, 342
- Teaching 教导 278, 329 注①
- Temple 圣殿 276 以下, 306, 311
- Theologia crucis 十字架神学 132
- Truthfulness 真诚 151 以下
- Unbelievers 非信徒 202 以下
- Violence 暴行 158, 159

Whoredom 奸淫 318 以下

Woman 妇女 147 以下

Word, ministry of 讲道 250, 281, 282, 285

Word of God 上帝的道 48, 75, 77, 81, 85, 87, 93, 145, 189,
206, 207 以下, 230, 234, 238 以下, 264 以下, 279 以下

《圣经》索引

(文中数字, 前者为《圣经》章节, 后者为本书边码)

Genesis	创世记 (创)	24.7	163
6.14	313	II Samuel	撒母耳记下 (撒下)
45.1ff	163	7.5, 11	274
Exodus	出埃及记 (出)	7.12	275
15.11ff	306	7.13	275
23.4f	163	7.14	275
30.35	130	II Kings	列王记下 (王下)
Leviticus	利未记 (利)	6.22	163
16.16ff	306	Psalms	诗篇 (诗)
19.2	306	99	306
21.8	306	109.4	164
Deuteronomy	申命记 (申)	119.45	63
34.1	34	Proverbs	箴言 (箴)
I Samuel	撒母耳记上 (撒上)	20.27	23

《圣经》索引

25.21f	163	6.5-8	180ff
Isaiah	以赛亚书 (以)	6.9-15	183ff
7.14	310	6.16-18	188ff
43.24	232	6.19-24	192ff
53.11	232	6.25-34	197ff
54.17	310	7.1-12	202ff
Jeremiah	耶利米书 (耶)	7.13-23	210ff
33.16	310	7.15-20	212ff
ch.45	14	7.21	214f
Ezekiel	以西结书 (结)	7.22	216f
16.4	130	7.24-29	218ff
Matthew	马太福音 (太)	8.15-17	265
3.11	259	9.35-10.42	223ff
ch.5	172, 175, 178, 200, 202	9.35-38	223ff
5.1-12	117ff	ch.10	207
5.13-16	129ff	10.1-4	226f
5.14	314	10.5f	228f
5.16	175	10.7f	230f
5.17-20	135ff	10.9f	230f
5.21-26	142ff	10.11-15	232ff
5.27-32	147ff	10.16-25	236ff
5.33-37	151ff	10.26-39	241ff
5.38-42	156ff	10.40-42	245f
5.43-48	162ff	11.28ff	42
ch.6	175, 178, 200, 202	16.19	324
6.1-4	172	16.26	332
		18.15f	327
		18.17	328

作门徒的代价

18.18	324	6.20	120
18.18ff	328	6.20ff	118
18.21ff	323	8.14	193
19.8	149	9.57-62	64ff
19.16-22	77ff	9.57ff	136
19.23-26	94f	10.5	233
19.28	227	10.25-29	84
22.21	296	12.50	257nl
25.31ff	335	14.26	105ff
26.39, 42	101	15.2	265
28.19	256	21.15	239
Mark	马可福音 (可)	John	约翰福音 (约)
1.17	48	1.1ff	264
2.14	61ff	1.3	106
8.31-38	55ff	2.20ff	275
9.24	73	3.5	259
9.29	190	3.16	110
10.21	81	5.44	195nl
10.28-31	113	13.15	344
10.32	114	13.34	344
10.39	257nl	14.26	259
10.42-45	292	15.12	344
10.48	223	16.12f	259
Luke	路加福音 (路)	16.13	259
2.25	122	19.34f	267
2.37	190	20.23	324
4.2	190	21.22	48
4.19	265	Acts	使徒行传 (徒)

《圣经》索引

2.42	278	6.3	256, 267, 311
2.42ff	285	6.3ff	258, 281
2.47	285	6.4	268
4.32ff	285	6.4f	342
ch.5	329	6.5	268
10.47	259	6.6	268
13.2	282	6.7	258
18.1ff	295	6.8	268
19.5	260nl	6.11	260, 311
20.28	282	6.19-22	305
Romans	罗马人书 (罗)	7.5	268
1.7	305	8.1	322
1.17	74	8.2	259
1.29	318	8.2f	340
1.32	317	8.3	264, 268
2.6ff	332	8.4	259
2.12	268	8.8	268
2.13	333	8.9	268
3.4	309	8.9-11	259
3.19	268	8.10	272
3.21f	307	8.14ff	259
3.25	309	8.16	259
3.26	307	8.29	337
3.31	334	8.35ff	273
5.5	272	9.3	330nl
5.8	316	10.3	310
5.18ff	268	12.2	300, 339
5.19	266, 316	12.5	269, 272, 282

作门徒的代价

12.20	166	5.1ff	317, 318
12.21	296	5.5	329
ch.13	296	5.9ff	320
13.1ff	292	5.10	317
13.2	293	5.11	296, 327
13.4	294	5.13	301
13.5	295	6.1-8	303
13.6	296	6.9	317
13.7	296	6.9-11	332
13.8	296	6.10	317
15.30	272	6.11	312, 316
16.2	288	6.13-15	150
16.9	286	6.13ff	318
16.12	286	6.19	276, 311
16.17	327	7.2	318
16.18	320	7.5	190, 302
Corinthians	歌林多前书 (林前)	7.7	301
1.1	281	7.20-24	290
1.2	305, 312	7.22	286
1.11ff	283	7.29	303
1.14ff	281	7.29-32a	301
1.30	310, 330, 336	7.33-40	301
2.10	259	7.39	286, 302
2.12	259	8.6	106, 264
3.6	283	9.15	301
3.11	276	10.7	318
3.16	296, 311	10.17	269
4.10	273	11.17ff	281

11.26	281	4.10	273, 274
11.29	325	4.10-12	274
12.3	214, 272	4.16	321
12.5	282	5.1ff	270nl
12.7	283	5.10	332
12.11-13	259	5.14	268
12.12	269	5.19	307
12.12ff	272, 282	5.20	273
12.13	259, 267, 269	5.21	265, 268
12.28	282	6.14ff	320
12.28ff	283	7.3	268
ch.13	217	8.9	264
14.32f	283	10.3	268
14.33	305	12.21	318
15.2	268	13.4	286
15.22	268	13.5	272
15.29	257n2	13.9	273, 274
15.31	272, 321	13.14	272
15.45	265	Galatians	加拉太书 (加)
15.47	266, 270	1.4	268
15.49	343	1.8	284
15.58	286	1.8f	336nl
16.22	284, 330nl	1.9	337nl
Corinthians	哥林多后书 (林后)	2.15	316
1.5-7	274	2.17	316
2.17	286	2.19	342
3.17	259, 272	2.20	179, 272, 321,
3.18	339, 343		343

作门徒的代价

3.13	268	2.22	272
3.23	313	3.6	267nl
3.27	256, 267	3.16f	259
3.27f	259, 288	3.17	272
3.28	269	3.19	271
4.4	264	4.1	316
4.19	274, 341	4.3	272
Galatians (Cont.)		4.11	282, 283
5.16	259	4.12	272
5.19	317, 320	4.19	317
5.21	317	4.22	316
5.22	321	4.24	270
5.24	150, 321	4.28	301
6.2	100	4.30	313
6.10	303	4.32	323
6.14	195nl, 342	5.1	344
6.17	274	5.2	344
Ephesians	以弗所书 (弗)	5.3	317
1.4	264, 305, 332	5.5	317
1.9	259	5.8	316
1.12 - 14	313	5.9	320
1.13f	313	5.25 - 27	332
1.22	271	5.32	302
2.5	268	Philippians	腓立比书 (腓)
2.8 - 10	334	1.6	335
2.15	269	1.13	286
2.20	276, 279, 283	1.20	274
2.21	276	1.21	343

《圣经》索引

1.23	286	2.20	258, 268
1.25	273	2.22	245, 302
1.27	316	3.2	304
2.1	286	3.4	304
2.5	344	3.5	317
2.5ff	339	3.8	317
2.6ff	264	3.10	270
2.7	291	3.11	288
2.17	273, 274	3.13	344
3.9	310	3.16	326
3.10	342	3.18-4.1	289
4.4	286, 303	Thessalonians	帖撒罗尼迦前书
4.5	303		(帖前)
4.6	301	2.12	316
4.12f	302	2.13	279
4.13	286	4.4ff	317
Colossians	歌罗西书 (西)	4.6	302
1.8	272	4.11f	301
1.10	316	4.12	301
1.16	264	5.10	268
1.18	271	5.11	326
1.22	305, 332	5.14	326
1.24	273, 274	5.23	313, 332
2.2	272	Thessalonians	帖撒罗尼迦后书
2.9	271		(帖后)
2.12	268	3.6	327
2.17	275	3.8	301
2.19	271	3.11f	301

作门徒的代价

3.14	326, 327	2.17	329
3.15	327	5.21	334
Timothy	提摩太前书 (提前)	2.24	330nl
1.3	331nl	2.26	327
1.10	284	3.5	327
1.15	316	3.5ff	85
I Timothy (Cont.)		3.6f	331nl
1.20	329	3.7	283
3.2	330nl	3.8	283
4.2	85	3.10	331nl
4.4	302	3.14	331nl
4.13	331nl	3.17	324
4.16	284, 331nl	4.2	326, 331nl
5.20	328	4.3	284
5.21	328	4.15	329
5.22	330nl	Titus	提多书 (多)
5.24	326	1.9	284, 330nl
6.1	284	1.10	283
6.4	283	1.13	284
6.4f	85, 331nl	1.16	334
6.5	283	2.1	284
6.6-9	302	2.14	268
6.20	283	3.1	334
Timothy	提摩太前书 (提后)	3.4	41, 342
2.6	284	3.8	284, 331nl, 334
2.11	268	3.10	284, 329, 331nl
2.14	331nl	3.14	334
2.15	331nl	Philemon	腓利门书 (门)

《圣经》索引

1.8-14	288	2.24	308
15	287	4.1	273
17	288	II Peter	彼得后书(彼后)
Philemon (Cont.)		1.7	303
1.8-18	288	I John	约翰一书(约壹)
21	288	1.1	279
Hebrew	希伯来书(来)	1.8-2.1	323
1.1ff	264	2.6	344
1.2	106	2.12	261nl
4.7	233	2.12ff	261nl
4.15	265	2.15	i10
6.4ff	260	3.2	343
6.5f	311	3.9	316
8.5	275	3.16	344
10.1	275	4.3	282
10.26f	311	4.15	272
11.13	304	5.3	41
12.14	330	II John	约翰二书(约贰)
12.16	318	10	331nl
13.4	318	10ff	284
13.14	304	Revelation	启示录(启)
James	雅各书(雅)	2.6	284
4.1f	319	2.15ff	284
I Peter	彼得前书(彼前)	14.6	242
1.5	313	21.12	227
2.5ff	276	21.14	227
2.11	304	21.22	276
2.21	344		

宗教与世界丛书 THE RELIGION AND WORLD SERIES



宗教与世界丛书 THE RELIGION AND WORLD SERIES

四川人民出版社
Sichuan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 一个历史学家的宗教观
[英] A. 汤因比 著
- 当代美洲神学
[美] D. W. 弗姆 著
- 宗教与现代科学的兴起
[荷] R. 霍伊卡 著
- 现代基督教思想
[美] J. C. 利文斯顿 著
- 谈论上帝：神学的语言与逻辑之考察
[英] J. 麦奎利 著
- 狱中书简
[德] D. 朋霍费尔 著
- 科学与宗教
[美] I. G. 巴伯 著
- 宗教起源探索
[澳] G. 特朗普 著
- 论“神圣”
[德] R. 奥托 著
- 全球伦理：世界宗教议会宣言
[德] 孔汉思等 编
- 不朽还是消亡？
[英] 保罗·巴德汉 著
琳达·巴德汉
- 宗教与艺术
[美] 保罗·韦斯 著
冯·O. 沃格特
- 晚明基督论
[意] 柯毅霖 著
- 文化裁军
[西] 雷蒙·潘尼卡 著

朋霍费尔的生与死就属于基督教的殉道史，或者如尼布尔所说的，“属于岷代的使徒行传”。他不屈不挠的战斗已经成为灵性重于特质的生动象征。他的行为已经表明，仁爱的和真正有人性的人的灵性，必定战胜邪恶，这种邪恶不能攻破负责的灵性自由的最后堡垒。“精神的生命并不逃避死亡和摆脱毁灭：相反，它承担死亡并在死亡中得到保全。它只有在完全的毁灭中才能实现其真理。”

ISBN 7-220-05252-9



9 787220 052521 >

ISBN 7-220-05252-9/B·231

定价：16.00元